

普通高校 思想政治理论课 文献选编 (1949—2008)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 组编

普通高校 思想政治理论课 文献选编 (1949-2008)

策划编辑 郭晓明 · 责任编辑 李惠平 · 封面设计 李亚莉 · 版式设计 赵星华

ISBN 978-7-300-09329-1



9 787300 093291 >

ISBN 978-7-300-09329-1/C · 422

定价：32.00元

普通高校 思想政治理论课 文献选编 (1949—2008)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 组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 (1949—2008) /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组编.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8
ISBN 978-7-300-09329-1

- I. 普…
- II. 教…
- III. 高等学校-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参考资料
- IV. G6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64819 号

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 (1949—2008)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 组编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鑫丰华彩印有限公司		
规 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03 年 5 月第 1 版 2008 年 5 月第 3 版
印 张	16.25 插页 1	印 次	200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70 000	定 价	32.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目 录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节录)	
(1949年9月29日)	(1)
华北专科以上学校一九四九年度公共必修课过渡时期实施暂行办法	
(1949年10月8日)	(2)
马叙伦在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上的开幕词(节录)	
(1949年12月23日)	(3)
钱俊瑞在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上的总结报告要点(节录)	
(1949年12月30日)	(4)
教育部关于全国高等学校暑期政治课教学讨论会情况及下学期政治课应注意事项的通报(节录)	
(1950年10月4日)	(5)
教育部关于华北区各高等学校1951年度上学期进行“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等课教学工作的指示	
(1951年9月10日)	(9)
中共中央关于培养高等、中等学校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师资的指示	
(1952年9月1日)	(11)
教育部关于全国高等学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课程的指示(节录)	
(1952年10月7日)	(13)
中央人民政府高等教育部关于确定马列主义基础自1953年度起为各类型高等学校及专修科(二年以上)二年级必修课程的通知	
(1953年2月7日)	(15)
中央人民政府高等教育部关于改“新民主主义论”为“中国革命史”及“中国革命史”的教学目的和重点的通知	
(1953年6月17日)	(16)
中央人民政府高等教育部关于工、农、医二年制专修科二年级开设政治理论课程的通知	
(1954年7月1日)	(18)
关于高等学校的政治思想工作	
——刘子载副部长在高等工业学校、综合大学校院长座谈会上的发言	
(1955年4月25日)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程的规定(试行方案)	
(1956年9月9日)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部、教育部关于在全国高等学校开设社会主义	

教育课程的指示	
(1957年12月10日)	(31)
对高等学校政治教育工作的几点意见(草稿)	
(1958年4月12日)	(3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节录)	
(1958年9月19日)	(37)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关于1961—1962学年度上学期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课安排的几点意见	
(1961年7月24日)	(4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课教学安排的几点意见	
(1962年5月26日)	(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试行“关于高等学校研究生政治理论课的规定”(草案)的通知(节录)	
(1963年8月9日)	(48)
中央宣传部、高教部党组、教育部临时党组关于改进高等学校、中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的意见	
(1964年10月11日)	(50)
中共中央关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招生(试点)的请示报告的批示	
(1970年6月27日)	(54)
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纪要	
(1971年8月13日)	(57)
邓小平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78年4月22日)	(66)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高等学校马列主义理论教育的意见	
(1978年4月)	(70)
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的基本情况和存在问题	
(1979年5月20日)	(75)
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	
(1980年4月29日)	(79)
教育部关于印发《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的试行办法》的通知	
(1980年7月7日)	(85)
教育部关于开设自然辩证法方面课程的意见	
(1981年3月28日)	(91)
教育部关于在高等学校逐步开设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程的通知	
(1982年10月9日)	(92)
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高等院校马列主义理论教育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1984年9月4日)	(94)

教育部关于印发《关于高等学校开设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的若干规定》 的通知 (1984年9月12日)	(100)
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的意见 (1984年11月13日)	(103)
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 (1985年8月1日)	(106)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在高等学校进一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 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的意见 (1986年3月20日)	(109)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在高等学校开设“法律基础课”的通知 (1986年9月1日)	(113)
中共中央宣传部、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对高等学校学生深入进行形势 政策教育的通知(节录) (1986年7月9日)	(115)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在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学中 旗帜鲜明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通知 (1987年3月5日)	(116)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改革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 教学的意见 (1987年3月17日)	(118)
中共中央关于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决定 (1987年5月29日)	(122)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高等学校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学 的若干规定 (1987年6月15日)	(129)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高等学校思想教育课程建设的意见 (1987年10月20日)	(132)
关于贯彻国家教委《关于高等学校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 教学的若干规定》的几点意见 (1988年2月24日)	(135)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高等学校开设《形势与政策》课的实施意见 (1988年5月24日)	(136)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若干意见 (1991年8月3日)	(138)
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共中央宣传部、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新形势下加强 和改进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的若干意见 (1993年8月13日)	(145)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 (1994年8月31日)	(151)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 教学改革若干意见》的通知 (1995年10月24日)	(157)
国家教委关于颁布试行《中国普通高等学校德育大纲》的通知 (1995年11月23日)	(162)
全国高校“两课”管理工作座谈会会议纪要 (1996年6月5日)	(171)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形势与政策》课程建设的意见 (1996年10月7日)	(175)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成立国家教委普通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 思想品德课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通知(节录) (1997年12月9日)	(178)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开设《邓小平理论概论》课 的通知 (1998年4月28日)	(180)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两课”课程设置的 规定及其实施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1998年6月10日)	(182)
教育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开展高等学校“两课”教师在职攻读硕士 学位工作的通知 (1999年12月3日)	(186)
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两课”教育教学中贯彻江泽民同志“七一”重要 讲话精神的通知 (2001年7月26日)	(190)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深化“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三进”工作的通知 (2003年2月12日)	(193)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 (2004年1月5日)	(196)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 (2004年8月26日)	(202)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的通知 (2004年11月17日)	(210)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 (2005年2月7日)	(213)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 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实施方案》的通知	

(2005年3月9日)	(218)
关于调整增设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及所属二级学科的通知	
(2005年12月23日)	(222)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出版管理的通知	
(2006年1月27日)	(232)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管理、规范教材使用的通知	
(2006年4月12日)	(233)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国普通高校从2006级学生开始普遍开设《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通知	
(2006年6月26日)	(235)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国普通高校从2007年春季开始对2006级学生普遍开设“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和“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课的通知	
(2006年12月22日)	(236)
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关于组织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的意见	
(2007年4月27日)	(237)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重申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出版、使用要求的通知	
(2008年3月12日)	(242)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08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招生工作的通知	
(2008年3月24日)	(243)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教育部关于增设“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二级学科的通知	
(2008年4月2日)	(248)
后记	(25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节录）^①

（1949年9月29日）

第四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文化教育为新民主主义的，即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教育。人民政府的文化教育工作，应以提高人民文化水平，培养国家建设人才，肃清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主义的思想，发展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为主要任务。

第四十二条 提倡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全体国民的公德。

第四十三条 努力发展自然科学，以服务于工业、农业和国防的建设。奖励科学的发现和发明，普及科学知识。

第四十四条 提倡用科学的历史观点，研究和解释历史、经济、政治、文化及国际事务。奖励优秀的社会科学著作。

第四十五条 提倡文学艺术为人民服务，启发人民的政治觉悟，鼓励人民的劳动热情。奖励优秀的文学艺术作品。发展人民的戏剧电影事业。

第四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教育方法为理论与实际一致。人民政府应有计划有步骤地改革旧的教育制度、教育内容和教学法。

第四十七条 有计划有步骤地实行普及教育，加强中等教育和高等教育，注重技术教育，加强劳动者的业余教育和在职干部教育，给青年知识分子和旧知识分子以革命的政治教育，以适应革命工作和国家建设工作的广泛需要。

^① 摘自《人民日报》，1949—09—30。

华北专科以上学校一九四九年度 公共必修课过渡时期实施暂行办法

华北人民政府高等教育委员会
(1949年10月8日)

高教秘字第一七二九号

(一) 本年度一、二、三、四各年级均必修：

一、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包括社会发展史），第一学期学完，每周三小时，共三学分。

二、新民主主义论（包括近代中国革命运动史），第二学期学完，每周三小时，共三学分。

(二) 本年度文、法、教育（或师范）学院毕业班学生必修政治经济学，每周三小时，一年学完，共六学分，二三年级学生除特殊情况外，暂不修习。

(三) 各院校学生如有在上学期已修过与前项公共必修课内容相同之课程者，可由各该院校之公共必修课教学委员会审查其学习成绩与课程讲授之进度，斟酌规定免修、减修或重修。

(四) 上项规定，各校如有特殊困难，可依照具体情况灵活处理，但须呈报本会。

马叙伦在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 会议上的开幕词（节录）^①

（1949年12月23日）

中国的旧教育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统治下的产物，是旧政治旧经济的一种反映，和旧政治旧经济借以持续的一种工具。它提倡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主义的思想，它是为帝国主义和封建买办的统治者服务的。现在，随着帝国主义和封建买办的统治在中国宣告终结，中国旧教育的政治经济基础是基本上被摧毁了。代替这种旧教育的应该是作为反映新的政治经济的新教育，作为巩固与发展人民民主专政的一种斗争工具的新教育。这种新教育就是新民主主义的，即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教育。我们中央和各级人民政府的教育工作，就是要推行这种教育，而以提高人民的文化水平，培养国家的建设人材，肃清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主义的思想，发展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为我们的主要任务，我们要实施的这种新教育和旧教育是性质上完全相反的东西，是势不两立的。因此，我们对于旧教育不能不作根本的改革，而这种改革正如我们的共同纲领所规定，必须是有计划有步骤地来进行。这样，在我们面前就发生了一系列的问题，如全国教育的制度，各级学校的课程、教材、教学方法、师资等等，都要求一个彻底的，同时是有计划有步骤的变革和解决。这就是摆在我们全国教育工作者面前极其复杂艰巨的任务。

^① 摘自高等教育部办公厅：《高等教育文献法令汇编》（1949年—1952年），5页，1958。

钱俊瑞在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 上的总结报告要点（节录）^①

（1949年12月30日）

新区学校安顿后的主要工作，是进行政治与思想教育。

对新区学校安顿以后的主要工作，是有计划、有步骤地在教师和青年学生中进行政治与思想教育，其主要目的乃是逐步地建立革命的人生观。

这种教育是国民教育的一部分，其基本性质是新民主主义的，还不是社会主义的。这种教育首先要反对买办的、封建的、法西斯主义思想，建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但是为了建立和巩固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应当提倡和鼓励马克思列宁主义世界观和毛泽东思想的学习。这种提倡和学习，目的是在保证和贯彻目前历史时期的新民主主义建设，并不是要求立即实现社会主义。毛主席说：“我们既应把对于共产主义的思想体系与社会制度的宣传，与对于新民主主义的行动纲领的实践区别开来，又应把作为观察问题研究学问处理工作的共产主义的方法，与作为国民文化的新民主主义的方针区别开来。把二者混为一谈，无疑是很不妥当的。”

根据各地经验，为了有效地进行政治思想教育，第一，理论学习必须密切结合学生的思想实际，即把理论学习作为改造思想的武器，改造思想作为理论学习的直接目的。第二，必须抓住重点。解决主要的思想问题。课程以少而精为原则，思想改造的基本点，在确立革命的人生观。第三，发扬自由思考，善于民主启发，正确运用批评与自我批评。第四，对不同的具体对象，发扬其本身思想中的正确或比较正确的成分，通过其自己的力量，里应外合地和逐步提高地克服其不正确思想，巩固与提高其比较正确的思想。第五，这种学习应当与自己参加劳动生产，参加群众斗争，参观解放军或工厂等活动结合起来，才能收到大的成效。

^① 摘自高等教育部办公厅：《高等教育文献法令汇编》（1949年—1952年），10~11页。

教育部关于全国高等学校暑期政治课 教学讨论会情况及下学期政治课 应注意事项的通报（节录）^①

（1950年10月4日）

一、全国高等学校暑期政治课教学讨论会情况：

1. 此次讨论会，出席各地教师102人，一般教师的基本特点为：一方面在政治上要求进步，热心学习；另一方面则又表现为理论水平及政策水平不够。在一些问题上，认识比较模糊，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对政治思想教育方针任务的认识上，一般表现了过“左”情绪，对共同纲领文化教育政策领会不深入，因此敌友思想不分，平列而笼统地提出改造非无产阶级思想，忽略了肃清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主义思想这个首要的任务。有的甚至把重点放在改造个人主义或者自由主义思想上，另一方面对改造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思想，是否符合共同纲领，应该改造那些思想也不明确。在工作步骤及态度上，对改造思想是长期性的工作这一点认识不够，因此表现出急躁粗暴的倾向，企图用斗争会或思想总结等方式，短期突击即可解决思想问题。对群众觉悟程度估计不足。

（二）在教学方法方面：突出地表现了教条主义的偏向，对理论与实际一致的真实意义不清楚。不明什么是理论，什么是实际，不懂得或不会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系统理论知识，去联系同学的思想实际，甚至主张在落后学校讲政治课，必须抄黑板、背诵原句。有的不会走群众路线，不重视自学，而用旧的灌输式的教学方法。有的教学限于被动解决一些枝节琐碎的问题，不会以系统理论知识，针对主要问题有重点地去解决。有的在思想上表现出客观主义的教学态度，如对大革命与抗战领导权问题，超阶级地形式地认识与理解。

（三）在教学内容方面：对社会发展史及新民主主义论的讲授重点不够明确，尤其是在新解放区，政治课的学习，多是零碎没有系统的。有的学校先讲辩证唯物论，或思想方法等；有的学校讲授新民主主义论，重点放在鸦片战争后中国被帝国主义侵略的历史或中国封建社会长期性等问题上。

（四）在教学组织方面：各地区学校因解放迟早不同及具体条件有差别，教学组织

^① 摘自高等教育部办公厅：《高等教育文献法令汇编》（1949年—1952年），76~79页。

还不健全。在新解放区中，各校的中层机构（如班）及基层组织（如小组）多半是很弱的，甚至没有。在组织成员方面，有的包括全校教职员、工警及同学，对改造对象主要的与次要的不分，力量分散，因而效果不大。有的教学组织与校内各方面关系不明确。

2. 以上几点情况及问题，经过研究讨论以及钱俊瑞同志的总结报告后，大家都有了一致明确的认识，尤其是关于目前高等学校政治思想教育的方针和任务。这个方针，就是首先并主要地要肃清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主义的思想。至于民族资产阶级及小资产阶级思想中，也存在着不同程度的非民族的非科学的非大众的思想，改造也是必要的。只有改造过的知识分子才能适应革命与建设工作的广泛需要，但这是要用系统理论长期性说服的工作，经过实际工作与斗争的锻炼，而决不是短期内急躁地粗暴地可以完成任务的。一定要采取自由思考，追求真理，改正错误的办法。因此在改造思想的过程中，必须分清敌友思想，绝不能把两者平列与混同起来。

其次关于理论与实际联系的教学方法，大家也有了进一步的体会，即是实行“有的放矢”，用政治课来解决学生的思想问题，对于社会发展史及新民主主义论的内容方面，大家也同意我们提出两门课的重点：

（一）社会发展史的内容重点：

- （1）引论——社会发展史学习的目的、内容和方法。
- （2）劳动创造人类世界。
- （3）五种生产方式——阶级斗争。
- （4）国家与政治。
- （5）社会思想意识。

（二）新民主主义论的内容重点：

- （1）中国革命的历史特点。
- （2）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史。
- （3）中国革命的主要经验。
- （4）新民主主义的政治。
- （5）新民主主义的经济。
- （6）新民主主义的文化。
- （7）中国革命的前途。

最后并讨论修正了我们提出关于高等学校政治课教学方针、组织与方法的几项原则（见附件一）。

二、根据共同纲领文教政策规定，一年来全国高等学校进行政治思想教育的经验和教训，及目前国际国内的形势，特规定今后全国推行政治思想教育的三个重点及三项规定，望各地采纳执行。

1. 三个重点：

（一）应适当配合教学工作，并在系统理论的基础上，首先进行反对美帝侵略及批判对美帝存在幻想的教育。说明中国人民对保卫远东和平及世界和平所占的重要地位及巨大任务。培养并发扬与国际主义结合的新爱国主义的精神。

（二）贯彻土改教育，在今冬将有一万万人口地区要完成土地改革工作。三门政治

课都须适当地围绕这一重点进行教育，着重批判反对土改的思想，尤其是要说明废除封建的土地所有制是中国革命的基本问题。因此除政治课外，还要学习土地法。

(三) 发扬“五爱”教育，即提倡“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五项国民公德的教育。这都是要在政治课中着重的加以阐明。

2. 三项规定：

(一) 高等学校进行政治思想教育，不要采取思想总结、思想检查、整风、坦白反省及斗争大会的方式，必须着重用系统的理论知识联系思想实际，系统地和实事求是地正确解决问题，借以提高学生的思想政治水平。要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加强领导，不要自流。评定成绩以理论学习为主要标准，由教员负责评定，同学们可漫谈讨论，提供意见，不要一般地采取民主评定的方式。

(二) 学校教职员自愿参加学习政治课应该欢迎，但不要规定或勉强，亦不要对他们与学生一样评定成绩。

(三) 在教会学校进行政治思想教育，注意不要刺激宗教感情，着重团结全体师生，从政治上争取和团结教友共同反对帝国主义，可根据理论说明宗教的本质，不得发动群众性的反宗教的运动，或组织反宗教的展览会和群众集会等。

附件一：关于高等学校政治课的教学方针、组织与方法的几项原则。

附件二：华北区 1950 年第一学期政治课“社会发展史”的教学内容与教学组织。华北区“社会发展史”教学进度表。

附件一：

关于高等学校政治课教学方针、 组织与方法的几项原则

一、高等学校革命的政治思想教育，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所规定，首先肃清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主义的思想，树立正确的观点和方法，发展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在进行教育过程中，须按照学生的觉悟程度，逐步提高，克服有意拖延，不愿改造的思想；同时要着重防止用粗暴方法，急于求成的偏向。

二、高等学校应根据具体情况，成立政治课教学委员会（或教学研究指导组）以为政治课教学的领导机构，由全体政治课教师及学生代表组成（必要时可请有关教师参加），在学校行政领导下，执行以下的任务：

1. 讨论、制定并实施教学计划与教学大纲；
2. 研究、检查讲授内容及教学方法；
3. 汇集教学中所提出的问题进行系统的研究工作；
4. 领导与组织学生的自学和讨论并考核其成绩。

同时各地区亦可根据可能与必要的条件，组成地域性的总教学委员会，统一领导教学工作。各大行政区应定期向中央教育部汇报工作。中央教育部得指定各总教学委员会

或各校直接汇报工作。

三、在政治课教学委员会领导下，应将全体学生组织起来，建立一套运用灵活的学习组织（设立班、小组等中层与基层机构）以便推动与检查学习，反映情况，研究问题，传达决议，贯彻群众路线的教学方法。

四、政治、思想教育应根据理论与实际一致的教学方法，启发学生分析自己的思想，搜集、整理、研究各种问题，然后针对主要问题，有的放矢地以系统理论知识有重点的加以解决，使理论学习成为改造思想的武器，改造思想成为理论学习的目的。

五、革命政治理论学习应在教师领导下，多用自学和集体讨论的方法。在讨论中应发扬自由思考，追求真理，改正错误的精神，正确运用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使群众通过自己的思考和讨论，逐步地去克服其不正确的思想，巩固与提高其比较正确的思想。

六、理论学习还在可能的情形下，酌量配合实际行动（不宜太多），如参加劳动生产、群众斗争及社会活动等，使感性认识与理论知识相印证，取得巩固提高的效果。

教育部关于华北区各高等学校 1951 年度 上学期进行“辩证唯物论与历史 唯物论”等课教学工作的指示^①

(1951 年 9 月 10 日)

华北区各高等学校两年来通过“社会发展史”、“新民主主义论”和“政治经济学”三门课目的教学工作，进行思想政治教育，是收到一定的效果的，今后仍须对学生加强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教育。

上述三门课目，是改造学生的思想，树立科学的世界观，革命的人生观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最基本的课程，各高等学校必须重视并注意建立正规的和完备的教学组织，丰富系统理论的讲授内容，以克服过去有些学校将革命的政治教育和一般业务课程对立起来片面进行、不相联系的现象。为此，我部特作如下之规定：

一、各系主任拟定本系教学计划时，不应单纯地从业务课着眼，而应把思想政治课目作为本系业务课的重要部分，并与其他业务课统一计划，并负责督导检查其进行。这样，才能培养出真正是国家所需要的革命建设的专门人才。

二、为了纠正政治课与业务课对立的错误认识和只有政治课才是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课目的不正确看法，“政治课”一名称应予以取消，“社会发展史”一课目应增授“辩证唯物论”部分，改为“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与“新民主主义论”及“政治经济学”同为独立的课目。如有条件，尽可能分班授课。

三、“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新民主主义论”及“政治经济学”三课目，应着重于讲授系统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并应尽可能地联系中国的革命实际、建设实际和学生的思想实际，防止教条主义的偏向。

四、现有的政治教学委员会（或大课委员会）应改为各该课目的教学研究指导组，如“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教学研究指导组”、“新民主主义论教学研究指导组”和“政治经济学教学研究指导组”，作为该三课目的基本教学组织。（条件不够者，可以两门课目合组成一个教研组或先成立教学小组。）

五、教务长对于该三门课目的教学研究指导组的工作，负有计划、组织、督导检查之责。在教学研究指导组成立的初期，教务长应定期检查其工作，以贯彻教学方针，提

^① 摘自高等教育部办公厅：《高等教育文献法令汇编》（1949年—1952年），82~83页。

高教学的效果，并设法克服师资与设备的困难，各该教学研究指导组所拟教学大纲及教学与研究工作的计划，均应分别由各该教学研究指导组主任直接报请教务长批准后实施，并定期向教务长汇报工作。

六、我部拟于1951年度上学期由各校抽调一部分“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的教师集中研究半年，以培养专业师资，为了照顾京津两地各校该项课目的教学起见，集中研究的教师，每周可回校授课一日，希各校将“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一课目的授课时间都排在星期一，以期取得一致而免影响各人的研究工作。

七、“时事学习委员会”的组织仍予保持并应加强，在教务长领导下，负责计划、组织时事政策的学习，结合社会政治运动，解决学生对时事政策方面的一般思想问题。

以上各项希在校（院）务委员会及教务会议上讨论研究，并具体布置贯彻执行具报为要。

中共中央关于培养高等、中等学校 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师资的指示^①

(1952年9月1日)

全国高等、中等学校经过这次结合“三反”运动的思想改造和组织清理，肃清封建买办法西斯思想、批判资产阶级思想之后，极需树立工人阶级的思想领导，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思想建设。而提高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政治理论课程的教学水平，则是学校思想建设工作的中心环节。过去由于普遍缺少足够称职的政治理论师资，以致这些课程的教学水平一般都不高。为了加紧培养高等、中等学校政治理论师资，特作如下指示：

一、由中央教育部负责筹划，在中国人民大学创设马克思列宁主义研究班，为全国各高等学校培养一部分政治理论师资。第一期招收研究生300人，研究期限一年至二年。1952年秋季开始实行。

二、在高等学校的助教和高等、中等学校高年级学生中选拔优秀的党员、团员在本校担任政治理论课程的助教或助理，经常地指导他们结合自己的实际工作，有系统地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逐渐培养他们成为高等、中等学校新的政治理论师资。这是现阶段培养政治理论师资的最有效的方法之一，各级党委必须加以重视，并应指定宣传部门的负责干部领导他们的政治理论学习，帮助他们解决工作和学习中的各项问题。

三、各大行政区应选择具备适当条件的高等学校，举办马克思列宁主义研究班，培养高等学校的政治理论师资；设立政治教育系或政治教育专修科，培养中等学校的政治理论师资。

四、各中央局、分局及有关的地方党委应加强对各该地区培养政治理论师资和学校政治教育的领导，指定各级党委的宣传部长或副部长经常亲自领导这一方面的工作；并应选派政治理论水平较高的干部到马克思列宁主义研究班及政治教育系或政治教育专修科教课（专任或兼任），领导政治助教的政治理论学习。在目前各高等、中等学校原有的政治理论师资量少质低，新的师资尚待培养的“青黄不接”时期，尤需大力动员党委、政府、群众团体中政治理论水平较高的干部到学校兼课，或设专题讲座，帮助政治理论教师备课。

^① 摘自《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三册），318~319页，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

五、各大行政区培养高等、中等学校政治理论师资计划，由各中央局负责拟订；华北五省二市高等、中等学校政治教师培养计划，由华北局会同中央教育部党组负责拟订。上列计划均须在 9 月 20 日以前报告我们。

教育部关于全国高等学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课程的指示（节录）^①

（1952年10月7日）

各大行政区教育（文教）部、华北区各高等学校：

根据国家今后的政治任务及三年来全国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程教学实际情况的发展和要求，以及为了加强和提高学生的系统理论教育，关于全国高等学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课程的开设，我部特作以下的规定：

（一）综合性大学及财经艺术等学院应依照第一、二、三年级次序分别开设“新民主主义论”、“政治经济学”及“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工、农、医等专门学院依照第一、二年级次序分别开设“新民主主义论”及“政治经济学”。

（二）三年的专科学校开设课程及先后次序与工、农、医等专门学院相同，二年的专科学校不修“政治经济学”，二年的专修科第一年级及一年的专修科均修“新民主主义论”，二年以上财经性质的专科学校或专修科第一年级可同时开设“政治经济学”。

（三）各类型高等学校及专修科（一年的专修科除外）准备自1953年度起开设“马列主义基础”，学习时数与“政治经济学”相同。

（四）“新民主主义论”、“政治经济学”及“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各为一学年的课程，在讲授“新民主主义论”前两周或三周应增加关于“新民主主义论教学目的”的学习，以端正学生的学习态度。

（五）高等师范学校各系科的政治课程，在本部师范教育司发给各地参考的“师范学院教学计划草案”（已发）及“师范专科学校教学计划草案”（即发）上已另有规定，各校如目前尚无条件试行，应根据以上（一）（二）（三）（四）各条规定办理。

（六）各大行政区教育（文教）部应根据本规定制订全区的或重点地区的实施计划，统一教学步骤，进行具体领导，并须将该项教学计划及进度报我部备核。各课教学情况书面汇报（包括全区综合汇报及重点个别学校汇报）应于每学期期中及期末分别向我部汇报各一次。

（七）在进行教学工作中，希各区选择较好的讲授提纲或讲稿报来我部。

（八）本规定全国高等学校应自1952年度起开始实施。

以上各项，希你部通令所属各高等学校贯彻执行要。

附件：全国高等学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课程设立种类及上课课时表

^① 摘自高等教育部办公厅：《高等教育文献法令汇编》（1949年—1952年），84～85页。

全国高等学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共同必修课程设立种类及上课课时数表

课程 学年 时数 学校类型	新民主主义论 (第一年)			政治经济学 (第二年)			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 (第三年)			上课 总时数	备 考									
	第一学期 (共17周)			第二学期 (共17周)			第三学期 (共17周)					第四学期 (共17周)			第五学期 (共17周)			第六学期 (共17周)		
	讲课 时数	课堂 讨论 时数	课堂 讨论 次数	讲课 时数	课堂 讨论 时数	课堂 讨论 次数	讲课 时数	课堂 讨论 时数	课堂 讨论 次数			讲课 时数	课堂 讨论 时数	课堂 讨论 次数	讲课 时数	课堂 讨论 时数	课堂 讨论 次数	讲课 时数	课堂 讨论 时数	课堂 讨论 次数
综合性大学 及师范大学 师范学院	34	16	8	34	16	8	51	17	8	51	17	8	34	16	8	34	16	8	336	(一) 本表规定自一九五二年度一学年度起开始实施, 有条件者自一九五二年度起各年一级即可按表开设。 (二) 原则规定各课每年均为三十四周, 各校根据具体情况可略有伸缩, 但上课课时数应保持。 (三) 各课学生自习时间每周均为三小时。 (四) 综合性大学经济系、财经学院或财经性质的专修科及专科学校一年级可同时开设政治经济学。
专门学院 (理工农医等)	34	16	8	34	16	8	51	17	8	51	17	8							236	
专科学校 (三年)	34	16	8	34	16	8	51	17	8	51	17	8							236	
专科学校 (二年)	34	16	8	34	16	8													100	
专修科 (二年)	34	16	8	34	16	8													100	
专修科 (一年)	34	16	8	34	16	8													100	

中央人民政府高等教育部关于确定 马列主义基础自 1953 年度起为各 类型高等学校及专修科（二年 以上）二年级必修课程的通知

（1953 年 2 月 7 日）

（53）政生刘字第九号

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曾于 1952 年 10 月发给你部（校）（52）下高政马字第〇一一号“关于全国高等学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课程的指示”，其中第（三）条提到“各类型高等学校及专修科（一年的专修科除外）准备自 1953 年度开设‘马列主义基础’，学习时数与‘政治经济学’相同”。现因有些行政区教育部及学校来文要求明确规定马列主义基础在哪一年级开设，经我部研究确定各类型高等学校及专修科（一年的专修科除外）自 1953 年度起，有条件者即在二年级开设马列主义基础，政治经济学改为三年以上各类型高等学校的三年级必修课程。

附注：

（一）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 1952 年 10 月 27 日高文曾字第一八号指示，发给各综合大学试行之教学计划草案初稿的政治课开设年级，改按此通知执行。

（二）中央教育部高等师范教育司关于师范大学（学院）政治课程的规定，如实行有困难，可仍根据中央教育部 1952 年 10 月（52）下高政马字第〇一一号指示中第（五）项规定办理，马列主义基础设立亦按本次通知办理。

中央人民政府高等教育部 关于改“新民主主义论”为 “中国革命史”及“中国革命史” 的教学目的和重点的通知

(1953年6月17日)

(53)政生杨字第七一号

全国解放以来，高等学校开设“新民主主义论”课程，结合三年来的各种政治运动，对学生的政治认识有显著的提高。鉴于目前高级中学三年级已开设“共同纲领”课程，“新民主主义论”的政策部分与之重复，且影响新民主主义革命史部分的充分讲授；同时“新民主主义论”的经济部分，又与“政治经济学”的新民主主义经济部分重复。因此，我部决定自一九五三年度起，将高等学校一年级开设的“新民主主义论”一律改为“中国革命史”，其讲授、课堂讨论和自学时数，同“新民主主义论”课程原规定。希各校接得通知后，做好准备工作，于今年秋季开始实行。

中国革命史的教学目的，在于通过五四以来的基本史实，结合列宁、斯大林有关中国革命问题的主要著作，特别是毛泽东主席各个时期的重要著作，阐明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新的胜利，系统地讲授毛泽东思想的基础知识，使学生认识中国政治的发展规律，了解中国革命的基本问题，和中国共产党的总路线总政策，领会中国共产党和毛主席的光荣、伟大、正确。藉以加强爱国主义与国际主义教育，从而提高思想与政治水平，树立和巩固革命的人生观，为自觉地积极地参加祖国建设做好思想准备。

为达到以上目的，在讲授过程中，必须多从革命运动，对敌斗争、革命建设的历史实际来说明毛泽东思想，必须着重正面的系统理论的讲授，同时结合学生认识水平，解决学生的政治思想和思想方法上所存在的有关重要问题。为此，特提出如下的重点和要求：

(一) 通过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斗争的历史实际，充分揭发敌人的残暴、阴险和卑鄙，引导学生憎恨国内外的人民公敌；特别着重说明帝国主义是中国人民最凶恶的敌人，以加强学生的反帝爱国主义思想。

(二) 说明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对中国革命的巨大影响、苏联对中国革命的鼓舞和援助、世界革命和中国革命的相互支持、中国革命的世界意义，特别着重说明列宁、

斯大林对中国革命问题的伟大贡献，引导学生将爱国主义思想和国际主义思想结合起来。

(三) 通过历史上革命先烈的英雄事迹，和中国共产党人艰苦奋斗作风的事例，培养学生的工人阶级感情和革命作风；特别认真地讲解毛主席的生平、思想和具体革命活动，启发学生以革命领袖为自己学习的最高榜样，热爱人民和祖国，热爱毛主席和中国共产党，自觉地发扬中国共产党的光荣革命传统。

(四) 说明中国工人阶级的壮大、中国共产党的产生和成长以及中国工人阶级的领导（通过共产党）对中国革命的决定作用，特别着重说明毛主席如何根据中国社会性质和革命性质，结合各个历史时期的国际环境和国内经济政治状况，提出正确的理论，制订正确的路线政策，指导革命和建设走向胜利；同时说明毛主席如何结合中国革命实际发展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学说。

(五) 说明革命统一战线问题是中国革命成败的关键问题，它必须以工人阶级为领导、工农联盟为基础，对于参加统一战线的资产阶级，则应采取又联合又斗争的政策。在讲授这一问题时，着重说明中国资产阶级的性格、历史作用以及党在各个时期对待资产阶级的具体政策。

(六) 说明中国革命的发展规律，一九二七年革命失败后，革命的工作重点由城市转入农村，以农村来包围城市，革命战争取得胜利后，又由城市来领导农村。讲授这一问题时，应说明农民在中国革命中的重大作用；土地革命、武装斗争和建设根据地的特殊意义；中国革命基本胜利后统一集中领导的重要性；目前国家走向工业化农业合作化的具体道路。

(七) 说明人民民主制度的优越性，它是中国革命经验的集中表现；并着重说明强化人民民主专政是中国工业化民主化的有力保证。

(八) 说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过渡性，其前途必然是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以加强学生的革命前途教育。

关于“中国革命史”的教学提纲，拟试用人民大学一九五三年起草的“中国革命史纲目”，该纲目现正修改中，暑假中即可印发。

希望各校接此通知后，即作研究准备。有意见请提出。

中央人民政府高等教育部关于工、 农、医二年制专修科二年级 开设政治理论课程的通知

(1954年7月1日)

(54)政教黄字第七九号

中央教育部(52)下高政马字第〇一一号指示及我部(53)政生刘字第九号通知中曾规定：所有二年制专修科应在二年级开设“马列主义基础”课程，学时为一三六。现鉴于专修科有不同种类，一律按前述规定执行，实有困难，特为工、农、医科的专修科重新规定如后：

工、农、医科的二年制(医科为二年半或三年制)专修科从一九五四年至一九五五学年度起，停设“马列主义基础”，改设“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以“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九至十二章为中心内容，结合“为动员一切力量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斗争”进行教学。学习目的是通过“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讲授，使学生较系统地了解苏联社会主义国家工业化、农业合作化和完成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规律，较深入地了解我国过渡时期总路线总任务；以提高学生的社会主义觉悟，以加强学习苏联、学习政治理论、学习时事政策的自觉性。

讲授“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教师可参考苏联文化部的“马列主义基础”讲授纲要及学习杂志上刊载的联共党史九至十二章的学习提纲，拟订讲授计划。讲授计划应有引言及结语部分，以明确学习目的及巩固学习收获。

讲授“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教师一般由马列主义基础教师担任；根据各校不同的师资情况或由中国革命史、政治经济学教师担任。如果没有以上师资或暂不能开课者，可不开设。

开设“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总时数为五〇至七〇学时，其中课堂讨论时数应不少于讲课学时的三分之一。

执行中有何意见，望告。

关于高等学校的政治思想工作

——刘子载副部长在高等工业学校、
综合大学校长座谈会上的发言^①

(1955年4月25日)

一、当前高等学校学生政治思想的基本情况

几年来，在中央和地方党委领导下，高等学校的政治思想工作是有成绩的。通过各种社会改革运动，对学生进行了一系列的政治思想工作。1952年全国高等学校院系调整之后，随着教学改革工作的逐步深入，政治思想工作也有相当的改进。全国大多数高等学校按照高等教育部的指示，逐步开设了“马列主义基础”、“中国革命史”、“政治经济学”三门课，综合大学、财经、政法、师范等院校并增设有“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有专修科的学校还开设了“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而且在教学工作方面也取得了一些经验。各校一般都注意了时事教育，组织了党和国家重要政策的学习，特别是深入地宣传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1953年中共中央和毛主席提出“三好”方针以后，高等学校的政治思想工作依据这个方针，结合教学，结合各种社会活动和文体体育活动，进行了不少的工作。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发展，自去年冬季以来，各高等学校又对学生集中地进行了共产主义道德品质的教育。

经过上述的政治思想工作，使高等学校学生提高了社会主义觉悟，学习态度、学习纪律有了改进，新的社会主义的道德品质正在成长，许多优秀的学生参加了青年团和共产党，在各种运动中涌现了许多积极分子，出现了不少优秀学生和动人的模范事迹。

但我们决不能忽视，目前高等学校学生的政治思想上还存在不少问题，受资产阶级思想影响和侵蚀的现象仍然是相当普遍而严重的。这主要表现在：

(一) 学习观点不正确和轻视劳动。在不少学生中，为人民服务、为祖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服务的思想尚未明确地树立起来。我们存在着资产阶级个人主义思想，追求个人的安逸、享受，轻视劳动，看不起工农干部和劳动人民，不愿从事艰苦的劳动，因而不安心自己所学的专业。如：有的学生不愿学地质测量，有的学生则不愿学采矿专业；在对待统一分配工作上，不愿到边远的和生活艰苦的地区，留恋繁华的大城市。

^① 摘自高等教育部办公厅：《高等教育文献法令汇编》（第三辑），13~20页，1956。

(二) 不问政治倾向。不少学生中不问政治的倾向是在滋长着，轻视政治，不关心国内外大事，不愿参加社会活动的现象是比较普遍的。他们认为：“学好技术，不问政治也可以为人民服务”，因而不重视政治理论课的学习。把参加社会活动看作是“额外负担”，平时很少看报。

(三) 纪律松弛，甚至道德败坏。有些学生违反学校纪律，不遵守课堂秩序，不尊敬教师，不爱护公共财物。更为严重的是少数学生在资产阶级腐化堕落的思想侵蚀和影响之下沾染了偷窃、赌博、诈骗、侮辱妇女以及其他流氓恶习，走上了腐化堕落的道路。从哈尔滨工大、四川大学、北京大学等 10 校不完整的校刊材料上了解，最近半年各校在整顿学习纪律和抵制资产阶级思想侵蚀的学习过程中，前后共处理 75 人，其中因盗窃腐化行为受处分者共 33 人（内送法院法办 13 人，开除学籍 6 人，受其他处分 14 人），因严重违反学校纪律而受处分者共 42 人（内开除 13 人，受其他处分 29 人）。有些学校还发现流氓集团进行破坏社会治安的犯罪活动。极少数学生被美帝国主义和蒋匪特务引诱利用，组织反动组织，进行反革命破坏活动。这些情况值得我们严重警惕。

上述情况的发生，当然是有极其深刻的社会根源的。我们国家正处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随着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发展，阶级斗争日趋复杂和尖锐。国内外阶级敌人为了破坏我们的建设事业，当然要采用种种方法来和我们争夺青年，其最重要的方法之一就是利用资产阶级的腐朽思想和生活方式，直接地、间接地影响、腐蚀和毒害青年一代。这是客观原因。但主要原因还在于我们对这种严重的危害性警惕不够，没有深刻地认识到“对于社会主义思想体系的任何轻视和任何离弃，都是加强资产阶级思想体系的”（列宁），放松了政治思想工作，对学生所受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和侵蚀未能经常进行严肃的教育和批判，对学生不问政治倾向未能及时予以教育改正，对极少数学生的道德败坏行为和反革命破坏活动缺乏有效的防止和严肃的处理，再加上对学生政治理论教育缺乏足够的重视和有利的领导，从而削弱了学生对资产阶级腐朽思想的抵抗能力。高等教育部虽然强调了政治思想工作的重要性，但没有及时提出明确具体的指示和办法，没有及时帮助学校解决目前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应首先负有责任。

二、必须改进和加强对学生的政治思想工作，贯彻全面发展的教育方针

向学生进行政治思想工作的目的，就是不断提高学生的社会主义觉悟，培养学生的马克思列宁主义世界观和共产主义道德品质。培养学生的共产主义道德品质，就是要培养他们的爱国主义、国际主义和集体主义思想，培养他们的独立创造、勇敢顽强的精神，培养他们对待劳动与公共财物的共产主义态度和遵守纪律、尊敬师长、忠诚老实、生活朴素整洁等优良品质以及高度的政治警惕性。也就是说，要把学生培养成为懂得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基础，掌握现代最新的科学技术知识，身体健康，并全心全意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服务的各种高级专门建设人材。这是高等教育在过渡时期的严重任务。为了胜利地完成这个任务，目前高等学校的政治思想工作必须加强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 必须加强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教育。系统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教育是提高青年社会主义觉悟，培养青年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培养青年共产主义道德和行为的基

础。政治理论课程是高等学校进行经常的、系统的政治思想教育最基本的形式。

几年来高等学校政治理论教育是有成绩的，政治理论课教师是积极努力的，但由于缺乏经验，教学质量和教学效果一般说来还是不高的。今后必须切实改进政治理论课的教学工作，提高教学质量，认真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克服目前教学中脱离实际的教条主义偏向和背诵公式、死记条文、并在名词和概念上兜圈子的书呆子习气。

理论联系实际是对待马克思列宁主义最根本的态度问题。我们在高等学校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教育的基本任务，不仅要教育学生懂得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更重要的是教育学生知道如何在具体条件下正确去运用它们，也就是要教育学生善于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去分析和观察具体事物和现象，去阐明实际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因此，教师必须用创造性的方法进行教学，一方面要注意正确地、适当地启发和引导学生联系自己的思想实际，也就是要善于引导他们运用自己所学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观点和方法，批判和检查自己的错误观点和思想方法，使学生能够通过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的系统学习，达到提高认识，改造思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的目的。另一方面还要特别注意引导和帮助学生能够恰当地、逐步深入地联系生产建设的实际、阶级斗争的实际，特别是联系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重大实际问题，以及党和国家的总路线和重要政策，来加深学生对政治理论课的理解和丰富学生的知识。这就必须注意把四门政治理论课相互有机地联系起来，并使它们与时事政策教育和其他课程的教学相互密切地配合起来。同时还要与有计划地组织学生参观工厂、国营农场、农业生产合作社、听取各种有关当前重要实际问题的报告适当地配合起来。这样才能提高政治理论课程的教学效果，成为学生最爱好的课程之一。

自然在目前条件下，要达到上述要求是有困难的，但必须向这个方向努力。为此，第一，必须切实加强学校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教育的组织领导和教学领导，校长和副校长中必须有一人亲自领导马克思列宁主义教研组的工作，负责审查马克思列宁主义教研组的教学工作计划、科学研究工作计划和在职教师培养进修计划，切实执行教学计划中关于政治理论课程的规定，定期听取教研组的汇报，讨论他们的工作，并应经常给以具体的指示和帮助，来克服目前政治理论课教研组缺乏领导和领导薄弱的现象。第二，必须大力改进马克思列宁主义教研组的工作，加强思想领导，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真正发挥集体作用，深入研究教学内容，审查和讨论讲稿，精简分量过重和内容重复的教材和参考书，继续改进教学法工作，加强新教师试讲的工作，以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第三，教师讲课前一定要充分准备，搜集有关的实际材料及学生的思想情况，加以分析研究，并适当地把它组织到讲稿中去，使学生体会能够更深刻些，借以逐步克服讲课中枯燥无味的教条主义偏向。同时，各校还应建立和健全马克思列宁主义教研组的资料室工作，大量搜集政治理论课程的资料、图表、挂图及其他直观教材，予以陈列，这对学生有很大的教育作用。高等教育部将逐步编订出较完善的四门政治理论课程的教学大纲并适当地解决教材问题，印发必要的教学参考资料，组织编制直观教材来帮助学校改进这方面的工作。第四，必须加强对政治理论课师资的培养提高工作。从全国范围来看，政治理论课师资力量少质差，缺乏领导骨干的情况，几年来虽有所改进，但尚未得到根本改变。今后高等教育部和各校均应采取有效措施，逐步改变这种情况。对政治理论课的师

资不足者应注意适当补充；对不适于担任政治理论课的教师应作必要的调整。高等教育部已拟定加强师资培养训练的工作计划，适当增加综合大学文、史、哲系科的招生名额，以增加培养对象的来源；扩大中国人民大学马列主义研究班以加强培养工作；选拔比较优秀的教师入中国人民大学马列主义研究班或其他有苏联专家的学校进修；举办假期讲习班或组织苏联专家和有经验的教师到各地讲学，以及组织教学经验座谈会等等方法，以提高在职教师。各学校亦应注意加强在职师资的培养工作，凡未经过系统学习的教师应组织他们自愿参加系统的政治理论学习或马克思列宁主义夜大学的学习；凡已经过系统学习的应要求他们订出切实可行的个人进修计划；有条件者可逐步开展科学研究工作和适当地、有计划地学习某些自然科学知识，扩大知识范围，以丰富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的讲授，并增强学术思想批判的能力。学校领导上和教研组对政治理论课教师进修应经常给予具体帮助，并定期进行检查，同时还应注意组织他们下厂、下乡、参加可能的实际工作，听取有关当前重要实际问题和党的政策的报告及阅读必要的文件，以逐步提高他们的思想水平和业务水平。

(二) 必须明确树立教师对学生全面负责的思想。培养学生马克思列宁主义世界观和共产主义道德品质，每位教师都负有重大的责任。一切新中国的教师，不管他们教哪门课程，都应在教学中对学生进行政治思想教育，不应该只注重传授业务技术知识，还应该结合业务技术知识的教育随时进行政治思想教育和道德品质教育。应在可能条件下，关心学生的课外活动，关怀学生的日常生活，注意学生的思想情况，对他们进行教养工作。经验证明：只有这样通过全体教师渗透在各个教学环节（这是最主要的方面）和适当的课外活动中来进行，才能使政治思想工作变得更加丰富，更加深入，更加多样化，更适合青年特点，使工作更为有效。

目前在高等学校中教师全面负责的思想基本上还未树立起来。高等教育部对于这一工作未作过明确具体的指示，对某些学校在这方面工作已有的经验，也未加以及时研究总结和推广。因而不少学校领导上，对这一工作的重要性在思想认识上也还不明确。不少教师在思想认识上还存在着一些不正确的看法，有人以为对学生进行政治思想工作只是政治辅导处或党、团组织的事，与己无关。如北京医学院有一位教师看到同学损坏了很多仪器，不及时去教育同学，却将这些仪器值多少钱开了一个单子给团委会，让团委会去教育；甚至不少教师对学生政治思想教育完全采取了与己无关的不闻不问的态度。因此，应向每一个教师反复说明：通过他们的教学活动（这是最主要的方面）和适当地关心学生课外活动，来培养学生的共产主义道德品质，这是每个新中国教师的光荣职责，教师们应该自觉地把这个责任担当起来，教育学生懂得如何学习、如何工作、如何为社会主义事业而奋斗。

也有的教师认为：自己的思想没有改造好，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水平不高，因而不能对学生进行思想教育。显然，这种认识是不全面的。认识到自己的思想没有改造好和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水平不高，因而采取积极的态度去努力从事提高自己的政治思想水平，从事学习和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从各方面去努力改造自己的思想，这当然是很好的现象，值得赞扬；但如果因此而对学生的政治思想工作采取消极的态度，这就不对了。我们决不能把提高别人与提高自己，把改造别人与改造自己绝对地对立起

来，而是应该把他们统一起来加以认识。如果教师能够积极负责地参加对学生的错误思想和行为的严肃的教育和批判工作，也就会帮助教师在教育和改造学生的实践过程中来不断提高自己。

在目前情况下，要做到教师全面负责，当然是有困难的，决不能要求过高、过急。但学校各级领导和全体教师必须明确树立这种思想，并在今后工作中有计划地、有步骤地加以贯彻。学校领导上应该加强对这一工作的领导，订出切实可行的计划，对教师提出明确的要求。系和教研组应根据学校的统一计划和要求，有步骤地组织教师参加这一工作，定期进行检查，并在工作过程中给以鼓励、支持和帮助。学校领导上还应注意总结与交流这方面的经验，对模范教师的经验要及时加以介绍和推广。

(三) 必须改进课外活动，提高它的思想性，加强与课内教学活动的配合和联系。适当地组织课外活动，对于向学生进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和引导他们进行自我教育，对于锻炼他们的组织性和领导才能，丰富他们的文化知识和增强他们的体质，都是有重大意义的。这是对学生进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学校领导应经常关心这一工作。课外活动的方式应该是多种多样的，内容要生动活泼有趣，同时又富有教育意义，使学生感到轻松愉快。但对课外活动必须结合教学工作，由党和行政领导上统一妥善安排，有领导、有计划地来进行，切实防止由于加强政治思想工作，而又产生课外活动过多、会议过多，以致妨碍正常课业学习和加重师生负担的现象。已经发生这一情况者要纠正。课外活动一般可采取下列方式进行：

①建立经常的时事教育制度。结合当前国际、国内的重大事件、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政策以及重要纪念日和节日定期举行各种专题讲演或报告。每个班可组织时事学习小组，定期举行时事座谈和漫谈。学校并应注意开展直观的宣传和鼓动工作，结合上述活动编制标语、挂图、模型及建立广播站，定期出墙报、组织小型展览会等。

②适当地组织有关青年修养问题及其他问题的专题报告和座谈，使学生能与英雄、模范、作家、科学家等直接见面并向他们学习。高年级学生可以组织自愿参加的科学研究小组，在有关教师的领导和帮助下，进行科学研究工作。

③积极开展群众性的正常文娱体育活动，采取多种多样的形式（如组织歌咏团、剧团、墙报社、舞蹈社、各种球队、劳卫制锻炼等等），把广大学生群众吸收和组织到这些活动中来。更重要的是应引导学生适当地参加各种有益于青年身心健康的集体活动，如组织学生集体观剧、看电影、参观、旅行，在适当时间到工厂或农村去做些社会服务工作等，必要时可在上述活动后适当组织座谈。

④适当地组织学生进行一些对公众有益的社会劳动，这也是培养学生道德品质的良好方法之一。如参加义务劳动、制作实物教学用具、布置教室、绿化学校和街道、在实习园地工作等。

(四) 对学生进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抵制资产阶级思想侵蚀，是长期的工作。但在一定时期，针对着学生中存在的主要思想问题，较集中地进行一次宣传教育，如入学时的专业思想教育、毕业时的统一分配教育以及学习纪律教育、劳动教育、道德品质教育等，也是完全必要的。这主要是为了在一定时期内集中力量初步解决学生中严重的思想问题，来配合经常教育工作。在进行此项教育之前，必须有充分准备，不能匆促从

事。第一，要统一掌握有教育意义的好坏典型材料，以使用具体事例向学生进行教育，但在选择典型时，必须十分慎重、严肃，实事求是，以免发生偏差；第二，必须有骨干和积极分子，使他们充分了解这一工作的重要意义，向他们交代政策和办法，划清政策界限，明确提倡什么，反对什么；第三，必须在校长、副校长领导下进行教育，拟定统一的工作计划，进行统一的部署，组织有关各方面协同动作，时间不宜过长，要求不能过高，尤其不应妨碍经常的课业教学工作。

对学生进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主要应采取正面教育的方法来进行，反复讲清楚什么是共产主义道德和行为的标准，注意表扬奖励“三好”的优秀学生，树立榜样，扶植正气。在正面教育的基础上，严肃纪律，使教育与纪律处分适当地结合起来，也是必要的，特别对于极少数品质极为恶劣，屡教不改的学生，必须给予应得的纪律处分，对于学生中的反革命破坏活动，尤须严肃处理。

三、积极开展宣传唯物主义思想及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的工作

积极开展学术思想批判，不断提高全体教师的思想水平，是提高教学质量，贯彻对学生全面负责，加强政治思想教育工作的中心环节。

目前教师的思想改造工作急需深入一步，教师中对于与社会主义事业敌对的资产阶级思想，首先对它的核心唯心主义的世界观，必须进行系统的批判。各校领导上除继续采用各种方式（如马克思列宁主义夜大学、自学小组等）在自愿原则下，组织教师业余政治理论学习，帮助教师系统地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首先是学习它的理论基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以不断提高思想水平外，还必须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宣传唯物主义思想和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的指示，在高等学校教师中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学术思想讨论和批判工作，以逐步清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在学术界的深刻影响，树立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唯物主义思想。这是高等学校首要的思想建设工作，对于深入教学改革、开展科学研究、改进和提高高等教育工作有着重大的意义。当然，这一任务是艰巨的、复杂的，必须经过长期的努力，才能收到预期的效果。高等教育部和各校都必须分别在中共中央和当地党委的统一领导和统一部署下，积极参加和推动这一工作，并及时交流这方面的经验。关于在高等学校中今后应如何进行这一工作，兹提出下列初步意见以供参考：

(1) 对于在中共中央统一领导下，各地党委所组织的宣传唯物主义思想和批判胡适、胡风、俞平伯等资产阶级唯心主义学术思想的报告，各校都应在教师中普遍进行传达，并可自己组织报告。但对各个不同系科的教师，应有不同的要求：文、史、哲各系科的教师，可进行专题研究和讨论，并可组织他们写论文；对于其他学科的教师，一般可着重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基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批判资产阶级思想及其核心唯心主义世界观，而可少讨论一些文学、历史等方面的专门性问题。

(2) 为了使学术思想批判工作能够经常地、深入地进行，必须结合教学改革和科学研究工作，按系科、按专业、按问题，进行具体的、系统的唯心主义学术思想批判工作。不同类型高等学校，应在当地党委统一领导和统一部署下，根据本校的具体情况，制订出切实可行的具体计划，有准备地、逐步地去做。同时也可先选择本校实际工作中

和学术领域中具有典型性的而又关系重大的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作为重点对象，集中力量进行批判。但无论如何均不要一下子就全面铺开，而应有步骤地展开。如综合大学目前可先侧重在文、史、哲等系科，批判反动的胡适、胡风思想，再逐步开展到其他系科；财经、政法系科可先侧重在目前政治经济方面的迫切问题（如过渡时期基本经济法则的讨论等）；师范学院首先侧重在批判反动的杜威的教育思想方面；工科可先在建筑系中批判复古主义和形式主义的思想；医科可先批判王斌的资产阶级的医学思想等。对于教学改革中反映出来的资产阶级教育思想和实际工作中的主观主义、形式主义和保守思想，各校能够根据各校具体情况，抓住存在着的主要问题，进行适当批判，也是对克服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有重要意义的。

(3) 在开展学术思想批判过程中必须正确贯彻团结改造知识分子政策。这一方面应当注意发挥老教师的作用，交清政策，解除可能有的任何思想顾虑，启发自觉，使之从思想上认识到开展学术思想批判的积极意义，并自愿积极参加思想批判工作。另一方面也应当注意发现和培养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新生力量，给他们以必要的指导和帮助。同时还应当特别注意发扬新老教师互相合作的精神和发挥教研组的集体力量，借以增进全体教师思想上的团结一致。学术批判中所讨论和所争论的问题，应该是学术思想中带有原则性的重大问题或重要的理论问题，应当高度发扬学术民主，提倡说理的、实事求是的和建立在科学基础上的学术论争，培养科学研究和自由讨论的空气。要容许被批评者进行反批评，容许持有不同意见的少数人保留自己的意见，不能随便扣帽子，强迫表示态度，更不应持否定一切的态度。即使对在学术思想上坚持资产阶级错误观点的人展开必要的斗争时，也必须严格限制在说理、教育、批判的范围内，坚决反对采取简单、粗暴和行政命令的方法。只要政治上不是反革命，对任何人都应采取耐心的教育和帮助的态度，并鼓励他们进行有用的研究工作。

(4) 学术问题讨论的方式，主要是召开学术讨论会，但也可采取其他方式进行，如在校务委员会上听取有关自然科学如物理、化学、生物等教研组以及社会科学教研组关于理论性问题与哲学性问题的报告，并加以讨论。在一个学术问题的批判与讨论进行到一定阶段时，凡是作出结论的即作结论，凡是一时尚不能作出肯定结论的，可以作出讨论总结，以便继续讨论。有条件的学校，可出版学术性的刊物（如学报），作为宣传唯物主义思想开展学术批判和讨论的工具。

(5) 在学生中主要应是利用时事学习时间和结合政治理论课内容及有关的业务课，作一般的唯物主义宣传。研究生因不久即将参加教学工作，要求可与一般学生有所不同，可组织他们参加学术思想讨论，毕业论文的内容也可以结合当前学术思想批判进行。

四、积极加强学校政治思想工作的组织领导

切实加强政治理论课教研组的领导，提高它们工作的思想水平，逐步发挥它们在政治思想教育工作和学术思想批判工作中的作用，成为学校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的主要骨干力量。政治理论教研组教师不仅自己要钻研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而且要帮助其他教研组教师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应有计划地选择本教

研组的优秀教师在马列主义夜大学担任讲课工作，或辅导工作，或帮助其他教研组教师自修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

学校行政领导和学校的党、团组织对学生的共产主义道德教育和学生的全面发展都负有重大的责任。校长或副校长中应有一人经常负责领导组织这一工作，除组织动员教学行政干部、政治工作干部和全体教师积极参加政治思想工作外，还应与学校党组织、青年团等保持密切联系，依靠他们并取得他们的支持和配合，避免和克服各方面步调不统一，互相不配合，各自布置工作，以致形成师生社会活动过多、会议过多的现象。为了统一思想认识、统一步调、协同动作，学校每学期应该拟定统一的政治思想教育工作计划，提交校务委员会，作为一项重要问题加以讨论和通过。系和教研组应根据这一计划，订出具体实施计划，并向全体干部和全体教师作报告，使大家都能切实按照这个计划进行工作，并定期检查其执行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部关于 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程 的规定（试行方案）

（1956年9月9日）

（56）政载字第298号

为了提高教学质量，克服学生学习负担过重的现象，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能力，并使政治理论课能适当与专业结合，特根据今年八月高等学校校长和教务长座谈会的精神，对1954年政治理论课程的规定作如下修订。

一、各系科开设的门数和学时（见附表）

马列主义基础——历史系的马列主义基础专业系业务课，学时由主管单位另订；其他系科，一律都开。学时分102与68两种，附表中规定开68学时的系科，如学校愿开102学时，可自行决定。

中国革命史——历史系的业务课，学时由主管单位另订；其他系科，一律都开。学时分136与102两种。

政治经济学——财经院校及综合大学各财经系科系业务课，学时由主管单位另订；医科院校（但药学院亦得学政治经济学而不学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农林院校的兽医系、四年制综合大学的中国语文系、外国语言与理科各系及四年制艺术院校不开；其余各系科及五年制综合大学和五年制艺术院校都开。学时分136与68两种。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哲学系系业务课，学时由主管单位另订；四年制财经系科不开；农林各系（农林经济与兽医除外）与工科各系（建筑学专业与海运类专业除外）四年制不开，五年制设选修；其余各系科一律都开。学时分102与68两种。

为了照顾安排教学计划时的困难，表中所列学时，允许有一定的上下限。

二、顺序

一年级开马列主义基础课。102学时的学一年，68学时的学半年或一年，由学校自定。二年级开中国革命史，学一年。三年级开政治经济学。136学时的学一年，90学时的学半年或一年，由学校自定。四年级开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102学时的学

一年，68学时的学半年或一年，由学校自定。

在有些系科，政治理论课也就是业务基础课，得不按此顺序。如政治经济学专业的政治经济学课程，在几年级开设，应由主管单位另订。

马列主义基础与中国革命史之间的顺序，学校可根据师资条件，作适当调整。

三、讲授与课堂讨论的学时比例

按四比一或五比一。即讲授四学时或五学时，可讨论一学时。学校可根据具体情况，作适当安排。

四、考试与考查

凡半年学完的，学完考试；一年学完的，第一学期考查，第二学期考试。这一规定，一般都应按照执行；个别系科，如某一学期因考试科目太多，可由学校根据具体情况决定。

五、专科学校和高等学校的专修科的政治理论课

所有二年制专修科只开中国革命史，学时或136或102由学校根据具体情况决定。

三年制专修科，除开中国革命史（学时由学校根据具体情况决定采用136或102）以外，学校可根据专业性质开设马列主义基础或政治经济学或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

关于实施本规定的几个问题：

一 本规定自1956—1957学年度开始试行。马列主义基础课过去规定教学时间为一年半或二年的系科，尚有二分之一或三分之一未讲完，应继续讲完；但讲授时，应参照新大纲中的相应部分，学时亦须适当减少。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课程凡目前无条件开设者可缓开，但应积极创造条件，准备开设。

二 根据新的学时规定，教学大纲，须加修订或重新编写。马列主义基础的新教学大纲已发出（见（56）政文字第284号通知），中国革命史教学大纲仍用原来的，但各章节的原定学时，学校可做适当变动，有些内容，亦应根据“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人民日报》4月5日）一文的精神进行讲授。原大纲中规定的课堂讨论时间较多，可根据本规定适当减少。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与政治经济学教学大纲，正在编写，在新大纲印发以前，各校可参考苏联1956年出版的大纲（草案）备课。

三 根据本规定，有些院校的政治经济学教师多余，有些院校马列主义基础教师多余，如何进行调整，另有规定。

附表

附表

院系专业类别	马列主义基础	中国革命史	政治经济学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	合计	备注
法律系	102	136	136	102	476	
历史系	102	由主管单位另订	136	102	340	合计中不包括中国革命史学时
新闻系	102	136	136	102	476	
哲学系	102	136	136	由主管单位另订	374	合计中不包括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学时
国民经济计划 和政治经济学专业	102	136	由主管单位另订	102	340	合计中不包括政治经济学学时
部门经济各专业	102	136	由主管单位另订	四年制不开, 五年制开 102 学时	238 (四年制) 340 (五年制)	合计中不包括政治经济学学时
中国语文系	102	136	四年制不开, 五年制开 90 学时	102	340 (四年制) 430 (五年制)	
外国语文系	68	102	四年制不开, 五年制开 90 学时	102	272 (四年制) 362 (五年制)	
理科各系	68	102	四年制不开, 五年制开 90 学时	102	272 (四年制) 362 (五年制)	
历史系	102	由主管单位另订	136	102	340	合计中不包括中国革命史学时
中国语文系	102	136	90	102	430	
外国语文系	68	102	90	102	362	
教育系	102	136	90	102	430	
理科各系	68	102	90	102	362	

续前表

院系专业类别	马列主义基础	中国革命史	政治经济学	辩证唯物主义 与历史唯物主义	合 计	备 注
政法院校	102	136	136	102	476	
财经院校	102	136	由主管单位另订	四年制不开, 五 年制开 102 学时	238 (四年制) 340 (五年制)	合计中不包括政治经济学时, 又政治经济学国民经济计划两专 业,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 义。四、五年制均开 102 学时
艺术院校	68	136	四年制不开, 五 年制开 90 学时	102	306 (四年制) 396 (五年制)	
体育院校	68	136	90	102	396	
外交院校	102	136	90	102	430	
农业经济系	68	102	136	68	374	
兽医系	68	102		68	238	
农林其他各系	68	102	90	四年制不开, 五 年制选修	260	合计中不包括选修时数。
医药院校	68	102		102	272	药学院, 可不学辩证唯物主义与 历史唯物主义而学政治经济学
建筑学专业	68	102	四年制 90 学时, 五年制 136 学时	68	328 (四年制) 374 (五年制)	
海运类专业	68	102	四年制 90 学时, 五年制 136 学时	68	328 (四年制) 374 (五年制)	
工科其他各系	68	102	四年制 90 学时, 五年制 136 学时	四年制不开, 五 年制选修	260 (四年制) 306 (五年制)	合计中不包括选修时数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部、教育部 关于在全国高等学校开设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的指示

(1957年12月10日)

(57) 厅秘载字第 242 号

(57) 高师教柳字第 214 号

各高教局、高等学校、中等专业学校：

一、我们完全同意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设立社会主义教育课程向中央的报告”与中共中央对中央宣传部“关于设立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的报告”的批示，现规定在全国高等学校各年级普遍开设“社会主义教育”课程，全体学生和研究生必须无例外地参加学习。

二、这一课程学习的内容，中共中央宣传部规定是以毛主席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为中心教材，同时阅读一些必要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著作、党的文件和其他文件。各校应根据中共中央宣传部编写的“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的阅读文件”，结合本校大鸣大放期间和反右派斗争中暴露出来的政治思想问题，规定切合本校实际的教学计划与阅读文件，并确定学习重点，力求学深学透。

三、为了使学生认真学好这一课程，能够达到改造思想、提高社会主义觉悟的目的，进行讲授与辅导时，必须密切联系学生思想实际，用工人阶级思想批判资产阶级思想、小资产阶级思想，用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克服非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同时，应有计划地指导学生精读文件，并组织自由和充分讨论、辩论。讨论和辩论时，应当坚持团结——批评——团结的原则，用摆事实、讲道理的方法把各种事实和观点摆出来，充分说理，反复争论，让大家畅所欲言，达到明辨是非的目的。

四、学习成绩的考核，必须改变过去考记忆的方法，可于学期或学年终进行学习总结，并结合学生平时的思想、行动表现实事求是地进行。

五、这一课程的学习时间暂规定为一学年。每周时间规定为8小时（课内时间不得少于4小时），必要时得利用时事政策学习和党团活动的时间，社会科学系科可适当增加时间。毕业班、实习班及其他有特殊情况的班级，可集中在一个时期内学完。上述规定的学习时间，如果感到不足，可以缩减最低限度的阅读文件，或延长到两学年学完，各

校可根据本校具体情况，请示省（市）委、自治区党委，加以规定。

六、各班级在学习社会主义教育课程期间，原应开的四门政治课一律停开，但作为专业课的政治理论课，例如经济系、政治教育系和部门经济专业的政治经济学仍照开。社会主义教育课程学完以后的政治课教学问题，将另作规定。

七、在进行这一课程之前，必须作好动员与准备工作，使担任这一课程的教师、辅导员与全体学生，明确认识学习这一课程的意义与目的。教师和辅导员并要走前一步，首先组织自己学习，掌握文件的内容与精神，在教学过程中，要深入群众，与学生密切联系，了解学生思想情况，结合学生思想进行教学工作。

八、这一课程，必须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与学校党委的统一领导下进行，各院校的院校长和其他主要领导干部，应亲自负责认真领导和具体帮助这一课程的教学工作，任何对这一课程的忽视，都是不对的。

九、各院校进行这一工作时，还必须将进行的经验与发现的问题，随时向省（市）党委、自治区党委报告与请示，同时分别报告各所属主管部门，并抄报高等教育部，以便及时交流经验和研究、解决问题。

十、中等专业学校可参考以上规定，结合本校的具体情况，以毛主席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为主要教材，制订学习与参考文件，学习时间每周 4 小时。

对高等学校政治教育工作的 几点意见（草稿）

（1958年4月12日）

一、目前政治课教学的情况

1. 几年来，政治课的教师队伍，不断成长壮大。政治课的教师质量，不断提高，成绩是主要的。但，教学目的在教学实践中不够明确，重视传授知识，忽视改造思想，有严重的脱离实际、脱离政治的教条主义和歪曲马列主义基本原理的修正主义倾向。

2. 原有政治课程共四门，即“马列主义基础”、“中国革命史”、“政治经济学”和“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半数以上学校开四门，其他如工农医和外文等四年制专业开三门，有的不开“政治经济学”如医学院，有的不开“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如大部分四年制工学院。从1957年暑假起，作为政治课的上述四门课一律停开一年或二年，改开一门“社会主义教育”课程。

3. 教学内容：原“马列主义基础”课的教本是“苏共党史简明教程”，1956年苏共20大后，改为社会主义原理的专题讲授；原“中国革命史”课的主要教材是何干之主编的“中国现代革命史讲义”；原“政治经济学”课的教材是苏联编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原“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课没有教材（有的学校对于历史唯物主义部分仍用苏联康士坦丁诺夫著的“历史唯物主义”），由教师自编讲稿，其内容实际上是1953年中国人民大学苏联专家克列的讲稿。

对党的决议和政策、毛主席的著作和国内外重大时事，一般从未列入课堂内学习，甚至课外也几乎没有学习。

4. 教学方法，曾以课堂讲授为主，另有课堂讨论、辅导和考试考查等教学环节。

5. 教学时数，一、二、三年级每周二小时或三小时或四小时，一般四、五年级没有政治课。

二、今后开设政治课的意见

1. 明确政治课教学的目的，是改造思想，提高社会主义觉悟。贯彻理论和实际相结合的教学方针，克服教条主义，反对修正主义。

2. 任何类型的高等学校（二年制的专修科除外），一律开设三门政治课——“马列主义基础”（即今天所开的“社会主义教育”课程，代替过去的“苏共党史”和“中国革

命史”两门课程)、“政治经济学”和“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

3. 教学内容,“应确立以研究中国革命实际问题为中心,以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则为指导的方针,废除静止地孤立地研究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方法”(毛主席语)。今后“马列主义基础”以“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的阅读文件汇编”为教材,中心内容是莫斯科会议宣言所指出的九条普遍规律。“政治经济学”和“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要从中国当前的阶级斗争、革命形势、党的任务和具体教育对象出发,进行专题讲授或开设讲座,经过二年的教学实践,编写出较为完整的、系统的中国化讲义来,择优交流,逐步成为教材。

对党的重要方针、政策、任务,毛主席的著作和国内外重大时事,应当占用政治课的正课时间及时地进行教学。

4. 教学方法,要一律课前印发讲义,还必须创造性地吸收我们老解放区的政治课教学经验。

5. 教学时数:不分年级,一律每周有三或四小时的政治课,另有相应的课外自学时间,改变过去那种高年级无政治课和有些类型的高等学校政治课过少的偏向。

三、目前政治课教师队伍的情况

1. 全国 227 所高等学校的现有教师数,为 4 600 左右:其中右派分子占 7.4%,中右分子占 8.6%,政治历史问题严重的占 2.7%,思想品质恶劣的占 3%,业务上没有培养前途的占 9.5%,共占全体教师的 31.2%(按 184 所高等学校报来的统计数字得出的),即 1 300 多人不能任政治课教师,必须加以调整。根据全国 227 所学校报来今天所需要补充的教师数是 1 300 人,主要是需要马上能开课的,而非尚待长期培养的。其中包括教研部主任及骨干教师(一般需要科长级以上的党员老干部)约 400 人,急待补充。四门政治课中所缺教师最多的,是哲学课教师,约需 700 人。这种师资队伍严重不纯和严重不足的现象,从今后高等学校大跃进来看政治课教师所需要的趋势,愈益迫切和严重。

全国政治课教师,一般业务水平较低,教学经验不多,教学质量不高。教授和副教授仅占全体政治课教师(4 600)的 3%,讲师(多为 1956 年新提升的)占 26%,助教则占 71%。

2. 教师来自大学非政治课专业的青年知识分子约占 60%,这一部分人既无实际斗争锻炼,又缺乏专业知识;来自中国人民大学马列主义研究班受过短期专业训练的约占 35%,这一部分人已是各校的教学骨干,但业务水平与实际锻炼也不能完全令人满意;来自党政机关的老干部约占 5%,一般都担任教研部主任,业务水平稍低,但进步较快,且能领导全体教研组成员不断提高教学质量。

3. 教师来源问题极大,如中国人民大学本科开设四门政治课的专业较晚,只是从 1956 年开始,1961 年才有毕业生;哲学专业只有北京大学有毕业生,但人数极少,每年只有二三十人(但前后一共分配做政治课教师的仅 15 人);政治经济学专业有八个综合大学开设,每年都有毕业生;就是说,现有政治课教师中,“马列主义基础”教师和“中国革命史”教师无一人是从大学本专毕业的,“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教师

只有极少数人（一共仅 10 人左右）是从大学本专业毕业的，“政治经济学”教师从大学本专业毕业的，约有 100 人左右。从质量上看，平均每年大学毕业生统一分配做政治课教师的 200 人左右（1956 年是 138 人，1957 年是 137 人）总数中，政治上不够条件的就占 64% 至 67%（1957 年的情况）。

四、补充、培养和提高政治课教师的办法

1. 解决当前所缺 1 300 名教师，须采取如下措施：

①由各省市党委负责规划，争取在三年内配齐所在地区高等学校的教学骨干和教研组组长；

②中央和各省市党政机关的领导同志和所有党员的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参照上海市的办法，担任所在地区高等学校的政治课教学、讲座或临时讲座；

③学校中党员校长、党委书记和党委委员，必须担任政治课的教学工作；

④各校今年可由各自的应届毕业生中抽出一部分优秀党员补足本校政治课教师的缺额，担任政治课辅导教师，边学习边辅导，但不得移做他用；

⑤原“中国革命史”和原“马列主义基础”（即过去的“苏共党史”）教师，今后改教“马列主义基础”（即现在的“社会主义教育”）如尚有余力，则原“马列主义基础”教师改教本校的“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或调到他校教“马列主义基础”；

⑥政治课教师每人应争取会教三门政治课中的两门，而非只会教一门，特别是全校学生只有 200 至 300 人的艺术院校的政治课教师，尤应如此。

2. 为了适应中国高等学校的迅速发展，必须有建立专门培养和提高高等学校政治课教师的学校，因此有必要明确规定中国人民大学的性质为培养和提高全国高等学校政治课教师的学校（政治师范），设“马列主义基础”、“政治经济学”和“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三个系或专业，学生来源除招考一部分外，请省市党委和学校选派和保送，培养和提高办法，分下列三种：

①第一种是大学本科，目的是培养高等学校的政治课助教，每年招收相当于高中水平有群众工作经验的党员干部，和本人参加劳动锻炼二年以上的党团员 1 000 人，学习期限三—四年。将目前中国人民大学本科政治课专业中的右派和中右学生，调整出校；

②第二种是短期速成班，即现在的中国人民大学马列主义研究班，目的是培养高等学校的政治课教学骨干和教研组长，每年招收三年以上原有政治课助教和有三年以上群众工作经验的党员干部 150 人至 300 人，学习期限二年；

③第三种是教学骨干（讲师以上的包括教研组长）进修班，目的是对中央党政领导机关便于经常了解全国高等学校政治课教学的工作情况和教师情况，总结教学经验，推广先进经验，对学员本人的目的是提高水平，改造思想，以便结业返校后更加有效地领导政治课教学。学习方法是自学和讨论为主，辅以听取和学习中央负责同志的有关报告。每期招收 60 人至 120 人，进修期限一年。

3. 关于政治课教学骨干除人大培养外，希望高级党校每年能代为培养 50 人学员，由学校保送。

为使中国人民大学更好地完成上述三种极关重要的任务，请中央加强人大理论教学

的阵容，并请中央领导同志多到中国人民大学做各种专题报告。

4. 对现有的政治课教师队伍，在党委的领导下，彻底加以整顿；使之有计划地参加体力劳动锻炼和社会实际斗争的考验；与所在地有关业务部门订立协作合同，进行科学研究。政治课教师应兼做本校学生的政治工作，了解他们的思想情况，及时解决他们的思想问题。

过去我部存在着严重的业务脱离政治的现象，今后必须在党委领导下，从行政部门的角度加强这方面的工作。但究竟如何作，希望大家提些意见。

教育部政治教育司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节录）^①

（1958年9月19日）

（一）经济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已经取得了基本胜利，政治战线上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已经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社会主义建设在工农业生产方面已经出现了大跃进的形势。为了彻底完成社会主义革命，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为了实现共产主义的远大目标，必须“在继续进行经济战线、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的同时，积极地进行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决议）。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大跃进，文化革命已经开始进入高潮，这主要表现在全国扫盲运动、教育事业和各种文化事业的迅速发展。正确地领导教育工作，坚持党的教育工作的方针，反对右倾思想和教条主义，调动一切积极因素，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扫除文盲，普及教育，培养出一支数以千万计的又红又专的工人阶级知识分子队伍，是全党和全国人民的巨大的历史任务之一。

（二）全国解放九年以来，我国教育工作在党的领导之下取得了巨大的成绩。这些成绩是：从帝国主义者手里收回了教育主权；妥善地接收了全国的学校；取消了国民党反动派对学校的法西斯管理制度和对学生的法西斯教育和特务统治；建立起社会主义的教育制度；基本上肃清了隐藏在教育界的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在学校中开设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课程；在教师和学生中进行了思想改造；进行了院系调整和教学改革；进行了反对资产阶级右派的斗争；高等学校、中等学校和小学的在校学生都增加几倍；扫盲运动和业余的文化技术教育有了很大的发展；在学校中开始普遍地实行了勤工俭学；在教育工作者的队伍中建立了党的组织；为社会主义建设培养了大量的干部。在教育工作岗位，绝大多数的同志是努力执行了党的指示的，成绩是主要的。但是，教育工作在一定的时期内曾经犯过教育脱离生产劳动、脱离实际、并且在一定程度上忽视政治、忽视党的领导的错误。九年的工作，使我们得到了经验，并且使我们有可能更加明确地和系统地提出党和国家的教育工作方针，以便团结全党和一切可能团结的教育工作者，克服教育工作中的右倾思想和教条主义思想，更好地为发展社会主义的教育事业而奋斗。

^① 摘自《人民日报》，1958—09—22。

(三) 党的教育工作方针，是教育为无产阶级的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结合。为了实现这个方针，教育工作必须由党来领导。没有党的领导，社会主义的教育是不能设想的。教育是改造旧社会和建设新社会的强有力的工具之一。教育工作必须在党的领导之下，才能很好地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为消灭一切剥削阶级和一切剥削制度的残余服务，为建设消灭城市与乡村的差别和消灭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差别的共产主义社会服务。共产主义社会的全面发展的新人，就是既有政治觉悟又有文化的、既能从事脑力劳动又能从事体力劳动的人，而不是旧社会的只专不红、脱离生产劳动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党所提出的“培养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的口号，正确地解释了“全面发展”的涵意。必须在党的领导之下，团结全国的工农劳动群众和广大的知识分子，同“为教育而教育”，“劳心与劳力分离”和“教育只能由专家领导”的资产阶级思想进行坚决的斗争。党的教育工作方针同资产阶级教育工作方针之间的斗争，按其性质来说，是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两条道路之间的斗争。

在一切学校中，必须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政治教育和思想教育，培养教师和学生的工人阶级的阶级观点（同资产阶级进行斗争），群众观点和集体观点（同个人主义观点进行斗争），劳动观点即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结合的观点（同轻视体力劳动和体力劳动者、主张劳心劳力分离的观点进行斗争），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同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观点进行斗争）。必须改变政治教育中脱离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脱离具体教育对象的教条主义的教学方法，评判学生学习成绩的时候，应当把学生的政治觉悟放在重要的地位，并且应当以学生的实际行动来衡量学生的政治觉悟的程度。轻视政治思想工作，和拒绝在学校中设政治课，不论用什么借口，都是错误的。

在一切学校中，必须把生产劳动列为正式课程。每个学生必须依照规定参加一定时间的劳动。现在勤工俭学的运动已经普遍开展起来了，事实证明，只要领导得好，参加生产劳动对学生来说，不论在德育、智育或体育方面都有好处，这是培养全面发展的新人的一条正确道路。今后的方向，是学校办工厂和农场，工厂和农业合作社办学校。学校办工厂和农场，可以自己办，也可以协助工厂和农业合作社办。学生可以在学校自办的工厂和农场中劳动，也可以到校外的工厂和农业合作社去参加劳动。学校办工厂和农场，要尽可能注意同教学结合。学校也要协助工厂和农业合作社开办学校。地方党委和政府，应当把学校所办的工厂和农场，纳入地方的生产计划和商业销售计划，对它们供给原料和推销它们的产品，派技术工人去传授生产技术，并注意指导和组织他们的生产。工厂和农业合作社办学校，可以训练工厂和农业合作社自己所需要的人才，也应该为其他工业部门或农业部门训练人才；应该注意办技术学校，也应该注意办普通学校来提高所有人员的文化水平，因为这是实现文化革命所必需的，是实现共产主义的远大目标所必需的。这种学校也应该纳入地方的教育计划，地方党委和政府要注意领导这种学校，帮助他们逐步解决师资方面的困难，特别是解决基础课程的师资的困难。在缺乏劳动的学校里强调劳动，在缺乏基础课程的学校里强调基础课程，使两种学校都向自己所缺乏的方面发展，逐步向理论与实际的更完善的结合前进。为了训练大量称职的师资，县以上的各级党委和人民委员会都必须发展师范教育。

一切教育行政机关和一切学校，应该受党委的领导；党委应该注意在学校师生中发

展党和青年团的组织。中央人民政府各部门所属的学校，在政治上应该受当地党委的领导。在一切高等学校中，应当实行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务委员会负责制；一长制容易脱离党委领导，所以是不妥当的。学校党委，应当配备党员去领导级和班的工作、配备党员去做政治思想工作、学校的行政工作和生产管理工作，党委书记和委员力求担任政治课的教学、研究工作。学校党委应当在教师中经常注意进行思想改造的工作，注意培养新生力量。在提拔师资的时候，要首先注意政治思想条件、学识水平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资历应当放在次要的地位。在鉴定学生的时候，要首先注意政治觉悟的程度，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同时也注意课内学习的成绩。一切中等学校和初等学校，也应该放在党委的领导之下。为了加强党在教育事业中的领导，各级党委要输送一批干部到教育机关和学校中去。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关于 1961—1962 学年度上学期高等学校 共同政治理论课安排的几点意见

(1961 年 7 月 24 日)

(61) 教政周字第 129 号

各省、市高教、教育厅（局）：

最近各地高等学校来电、来信、来人询问有关共同政治理论课程设置的教材问题的日益增加，我们意见：

一、请你们即将中央教材编选计划会议制定的“改进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意见”转发给各高等学校进行讨论，并参照上述文件的精神，研究下半年课程的开设。

二、在教材未出版以前，各地可根据具体情况，采取下列一些过渡办法：

1. 哲学、政治经济学，可采用中央宣传部或中央局宣传部编写的教材。中央宣传部编写的教材出版时间和供应办法，俟后另行通知。理、工、农、医院校，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概论”未编出前，也可采用上述两本教材。

2. 中共党史和中国现代革命史在教材未出版前可先选读毛泽东同志的有关著作，刘少奇“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胜利”、“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胡乔木“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等，同时可选择一本现有的较好的党史教材作为参考读物。

3. 文科各系的政治学，在教材未出版以前，最好暂缓开设。如果要开设，可参考江苏一些高等学校的办法，先选读“共产党宣言”、“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与三个组成部分”、“列宁主义基础”、“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著作，进行讲授。

请你们根据本省高等学校的具体情况，参考上述意见，研究一个过渡性的措施，经省、市委宣传部同意后，通知各校执行。

附：改进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意见

改进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 课程教学的意见

(1961年4月8日)

一九五七年以来，由于加强了党的领导，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课程的教学，以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方向更加明确了，脱离政治、脱离实际的现象有了很大改变，学生思想政治水平有了显著提高，教师队伍更加纯洁了。

当前的主要问题是：课程和教学内容很不稳定，没有教科书；教师数量和质量不能满足客观需要，多数又是新手；学生的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理论知识比较贫乏。

为了在已有成绩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提出以下意见。

一、教学任务

向学生进行理论和实践统一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教育，帮助他们理解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著作，了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引导他们以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则为指导，去观察问题、研究学问和处理工作，不断地同现代修正主义、资产阶级思想和其他反动思想的影响进行斗争。

政治理论教育是学校政治思想工作的重要环节，必须紧密结合学生的活的思想，针对其中带普遍性的问题，从理论上加以分析说明。

二、课程设置和学习时间

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课程包括：1. 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理论；2. 形势和任务。

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理论课程开设的门数和学时，在不同年制的学校、不同的专业应该有所不同。

文科各专业一般设四门：

中共党史

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主要学习毛泽东同志的政治学说）

政治经济学

哲学

理、工、农、医各专业和艺术、体育院校一般设两门：

中共党史

马克思列宁主义概论（包括马克思主义三个组成部分）

专科学校一般设一门：

马克思列宁主义概论

形势和任务课为各专业、各年级的必修课程（主要内容是讲解国内外形势、党和国家的任务、方针、政策）。

政治理论课程课堂教学时数（不包括自习）：在文科各专业，一般不超过课堂教学总时数的 20%，在理、工、农、医各专业，一般不超过课堂教学总时数的 10%。其中形势和任务课的课堂教学时间，一般平均每周为一至二学时。

自习时间和课堂教学时间的比例，一般不少于一比一。

三、教材

每门课程都必须有教科书（或讲义）、经典著作选，并在上课前发给学生。

教科书（或讲义）和经典著作选由中央教育部在现有教材中推荐一种，供各地高等学校采用。各地高等学校也可以采用其他教材，但必须经中央局批准，并报中央教育部备案。

教学参考资料由各校编选，提倡互相交流。

四、教学方法

教师要着重帮助学生理解经典著作和阅读教科书，并注意引导学生运用理论分析实际问题。讲授要抓住重点。讨论要有教师指导，要真正做到摆事实，讲道理，以理服人。提倡认真读书、刻苦钻研和在学术问题上的自由争辩。

形势和任务课，主要是向学生作报告和组织学生阅读文件，并辅之以座谈和讨论。

考试一般应根据试卷评分。试题要力求做到既能测验学生对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理论知识的理解程度，又能测验学生运用理论分析说明实际问题的能力。学生的政治觉悟、思想意识和道德品质，应该另作鉴定。鉴定每年一次。

五、师资

现有教师队伍，除少数必须调整者外，应该稳定下来；教师的社会工作，应该适当减轻。教师数量不足的问题，应该积极设法逐步解决，争取三年内首先把重点学校的教师缺额配齐，并适当照顾其他师资特别困难的学校。

各高等学校应该在总结已有经验的基础上，采取有效措施，提高现有教师的政治、业务水平；力争在三五年内做到每门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理论课程都有一定数量的骨干教师。

现有教师中没有系统学习过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理论的约四千人左右，计划在两年内，采用短期集中、单科独进的办法轮训一遍。中国人民大学负责轮训两千，其余由各中央局负责。

政治理论课程教师的培养，由中国人民大学、各中央局指定的高等学校和省、市、自治区的中级党校负责。骨干教师，由中央高级党校、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班和中央教育部指定的高等学校负责培养。

学生阅读书目（草案）

-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
-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工资、价格和利润
-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 列 宁：马克思主义与修正主义
卡尔·马克思
谈谈辩证法问题
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
国家与革命
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经济和政治
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
青年团的任务
- 斯大林：论列宁主义基础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
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
× × × × ×
- 毛泽东：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
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
中国的红色政权为什么能够存在
关于纠正党内的错误思想
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策略
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
实践论
矛盾论
反对日本进攻的方针、办法和前途
上海太原失陷以后抗日战争的形势和任务
论持久战
“共产党人”发刊词
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
新民主主义论
“农村调查”的序言和跋
改造我们的学习

整顿党的作风
 反对党八股
 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
 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
 学习和时局
 附录：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论联合政府
 抗日战争胜利后的时局和我们的方针
 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
 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的报告
 论人民民主专政
 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
 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
 “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序言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
 在苏联最高苏维埃庆祝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四十周年会议上的讲话
 介绍一个合作社

刘少奇：论共产党员的修养

论党

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伟大胜利

× × ×

在莫斯科召开的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宣言

各国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声明

× × ×

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

再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

列宁主义万岁等三篇文章

× × ×

资产阶级哲学论文选（待选）

资产阶级右派言论选（待选）

机会主义代表人物文选（待选）

现代修正主义文选（待选）

教材编选计划（草案）

中共党史

一九六一年秋季开学后各校可以用“中国共产党三十年”为提纲，讲解毛泽东同志的主要著作。同时，选用一本已经出版的中共党史教材作参考书。

一九六一年七月以后再由高级党校、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等院校组成编写小组，由李践为负责，从各省市编写的教材中选择一本作基础，吸收其他教科书的优点，进行改写（或重新编写），于一九六二年三月以前定稿，并推荐给各学校采用。

哲学和政治经济学

已经集中一部分同志在北京编写，一九六一年七月以前出书。

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

中国人民大学负责，聂真主编，一九六一年七月拟出大纲，十二月写出初稿。

马克思列宁主义概论

中央高级党校负责，范若愚主编，一九六一年七月以前写出一个组成部分，十二月全部完成。

资产阶级哲学论文选

北京大学负责，一九六一年七月完成。

资产阶级右派言论选

中国人民大学负责，一九六一年七月完成。

机会主义代表人物文选

中央高级党校负责，一九六一年七月完成。

现代修正主义文选

中央高级党校负责，一九六一年七月完成。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关于 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课 教学安排的几点意见

(1962年5月26日)

(62)教二周政字第975号

各省、市、自治区高教(教育)厅(局),直属高等学校:

1961年8月1日,本部(61)教政周字第129号通知(《关于1961—1962学年度上学期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安排的几点意见》),对1961—1962年上学期政治理论课教学的安排,提出了一些过渡办法。鉴于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课程的部分教材在较短时间内尚不能编出,现对今后一段时间内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的教学的安排,提出如下意见:

(一)理、工、农、医院校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概论》教科书,短时期内不能编出,各院校可暂开哲学、政治经济学和中共党史三门课程。哲学教科书可用艾思奇主编的《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政治经济学教科书,可用于光远、苏星主编的《政治经济学》,并可根据理、工、农、医等专业的具体情况,适当压缩。

(二)《中共党史》教科书,短时期内也不能编出,各校可仍按(61)教政周字第129号通知,选读毛泽东同志的有关著作,刘少奇同志的“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胜利”、“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同时以胡乔木同志的“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作为教学提纲,并选择一本已经公开出版的党史著作作为参考读物。参考读物的供应问题,将由新华书店解决。各校可向当地新华书店预定(具体办法,由新华书店通知)。

(三)政治经济学的社会主义部分,中共党史中有关建国以后的部分,还没有适当的教材。前者可暂时采取专题讲授的办法。后者可以暂时不讲,或者在思想政治教育报告中讲,也可以请各地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或本校教师做专题报告。

(四)文科各系的政治学,在教科书出版以前,一般可以暂缓开设。有条件有准备的学校,也可以试开。

(五)共同政治理论课程(包括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报告)的学习时间,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已规定:“政治理论课程的教学

时间，理、工科占总学时的百分之十左右；文科一般占总学时的百分之二十左右”。鉴于各类专业的总学时多少不一，为便于对政治理论课程进行统一安排，我们意见：思想政治教育报告，一般平均每月六学时左右（可用两学时左右作为阅读文件时间）。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理论的上课时长，各校可根据上述规定自行安排。理、工、农、医各专门专业和艺术、体育院校中学制较长或上课总学时较多的学校，也以不超过二百一十学时为宜。自习时间和上课时间的比例大体上一比一。至于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理论课程中各门课程之间的比例和安排次序，也可由各校根据具体情况自行规定。

请你们根据本省（市）高等学校的具体情况，参照上述意见，研究一个切实可行的措施，一面报我们，一面通知各校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试行“关于 高等学校研究生政治理论课的 规定”（草案）的通知（节录）

（1963年8月9日）

（63）教二蒋政字第1231号

中央各有关业务部门，各省、市、自治区高教（教育）厅（局），全国培养研究生的高等学校：

兹发下“关于高等学校研究生政治理论课的规定”（草案），请各培养研究生的高等学校试行。试行中的情况和问题，望及时报我们，以便研究进一步修改。

- 附件：1. 关于高等学校研究生政治理论课的规定（草案）
2. 研究生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课阅读书目

附件一：

关于高等学校研究生政治理论课的规定

（草案）

一、高等学校研究生的政治理论课，包括：（1）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2）思想政治教育报告。

二、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课，主要是选读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和毛泽东同志的著作，同时也选读部分当前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的重要文件。学习这些著作和文件的方式，应以自学为主，适当进行辅导（包括答疑和必要的辅导报告）。

三、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课的学习时间，文科各专业一般可按250—300小时安排，理、工、农、医各专业一般可按160—200小时安排。

四、为了使研究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有一个阅读范围，特根据文科和理、工、农、医各专业的不同情况，制定“研究生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课阅读书目”（见附件二）。学校可以根据需要和可能，指定其中的一部分作为最低限度的必读书，在上述

规定时间内阅读，其余由研究生自由选读。

有关当前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的重要文献，在本书目中没有一一列入，但学校应随时组织研究生阅读。

五、学校应在统一规定的阅读书目之外，根据专业的不同情况，指定一些反面的材料供研究生阅读，并可以为他们举办一些介绍反面知识的专题讲座。

六、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课，应由马克思列宁主义教研室组织考试小组主持考试。脱产研究生至迟应在一年半内、在职研究生至迟应在两年内通过考试。考试一般应采取答题的方式。

七、思想政治教育报告，主要是向研究生做国内外形势、党的方针政策和共产主义道德品质的报告。研究生原则上应同本科学生一起听课，讨论可以单独进行，也可以同所在教研室的教师一起进行。这门课的学习时间，不计入本规定第三条所规定的时数之内。

八、本规定从 1963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实行。

中央宣传部、高教部党组、教育部 临时党组关于改进高等学校、 中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的意见

(1964年10月11日)

中发[64]650号

一、在争夺青年一代斗争中，政治理论课的任务

高等学校、中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的根本任务，是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青年，向他们进行无产阶级的阶级教育，培养坚强的革命接班人；是配合学校中各项思想政治工作，反对修正主义，同资产阶级争夺青年一代。

社会主义时期，存在着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阶级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因而也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这个斗争是长期的、反复的、曲折的、复杂的，有时是很激烈的。在高等学校和中等学校中也是这样。资产阶级为了培养自己的接班人，他们通过家庭关系、社会影响和其它各种手段，对学生施加影响，对他们进行拉拢和腐蚀。青年学生虽然绝大多数拥护党，拥护社会主义，愿意接受党的教育，可是，他们没有经过阶级斗争和革命风暴的锻炼，对剥削阶级思想或修正主义思想，缺乏分辨能力或抗拒的能力。特别是出身于剥削阶级家庭的许多学生，对家庭划不清界限。在青年学生当中，有许多人在对待国内外阶级斗争、学习目的、个人前途等问题上，表现出大量的错误观点和个人主义思想，有的人甚至成了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的俘虏，还有极少数人公开站到反党反社会主义的立场上，成了新生的反动分子。因此，在学校中同资产阶级争夺青年一代的任务，是十分艰巨的。

政治理论课必须从思想上和理论上积极参加这一场阶级斗争，兴无产阶级思想，灭资产阶级思想；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政治理论课必须同国内国际的阶级斗争密切联系，坚决反对主要危险现代修正主义，同时也反对现代教条主义。

当然，在学校中进行兴无灭资的斗争，改造学生的思想，单靠政治理论课是不行的，必须同劳动锻炼、下乡下厂，同各项政治运动，同经常的党团工作、班级工作结合起来进行。但是，把政治理论课教好，也是不可缺少的一个重要方面，它是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一个重要环节。

二、改进课程和教材

毛泽东思想是我国人民进行革命和建设的指针，是反对帝国主义和现代修正主义的强大思想武器，毛主席著作是我国革命经验和国际无产阶级革命、无产阶级专政经验的总结，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的新概括和新发展，是我国青年革命化的最好教科书。政治理论课必须以毛泽东思想为指针，把宣传毛泽东思想作为最根本的任务，把毛主席著作作为最基本的教材。

改进课程和教材，必须坚决贯彻“少而精”。

每门课的教学，要比较有系统地进行，必要时也可以针对学生的活思想，进行专题讲授。

今后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课，除继续开设《形势与任务》课外，设置《中共党史》、《哲学》、《政治经济学》等课。

《形势与任务》：阅读和讲解当前重大政策文件、报刊的重要社论和反对现代修正主义文章。学校党委负责同志应当经常作报告。

《中共党史》：以党的历史为线索，以党内两条路线斗争为中心，学习毛主席著作，使学生初步领会毛泽东同志如何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和革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从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并且认识中国共产党是光荣的、伟大的、正确的，使学生更加热爱党、热爱毛主席。

《哲学》：以《实践论》、《矛盾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等为主要教材。现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教科书，可以选用其中的某些章节作为参考读物或补充教材。

《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可以讲几个专题，帮助学生认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建设社会主义的长期性和过渡时期的阶级斗争，了解党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和基本政策，使学生懂得反对修正主义、防止修正主义斗争的必要性。现有《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教科书，可只选用其中有关剩余价值学说、帝国主义本性和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的规律部分作教材。

各门课程都应当适当地选拔一些反面教材。

文科和哲学社会科学专业，对于以上三门课程，也应当根据上述意见的精神，加以调整和改进。

学过以上三门课的学生，可根据当时思想问题选读《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的文章。

中等学校，除学习时事政策和选读毛主席著作外，今年新编和修订的四种课本，可在初中一年级到高中二年级的五个年级试用。

《做革命的接班人》：可在初一，或初一至初二年级开设。

《社会发展史》：可在初二，或初二至初三年级开设。

《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可在初三或高一年级开设。

《辩证唯物主义常识》：可在高一或高二年级开设。

《毛泽东著作选读》：今年已经规定高中两个年级学习《毛泽东著作选读》（乙种本）。今后高中三年级两个学期和初中三年级下学期主要学习毛泽东同志著作，着重解决毕业班学生思想问题。其它各个年级，除按课本讲授外，也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当选

读毛泽东同志的文章。教材由各校从《毛泽东著作选读》(乙种本)中选择。

《时事政策教育》：继续在各年级开设。在通常情况下，可占用政治课总学时四分之一左右时间。具体内容由省(市)教育厅(局)每年安排几次。

中等专业学校的政治理论课，可参照普通高中的课程适当安排。

三、坚持启发式、废止注入式

毛泽东同志历来就重视启发式的教学法，早在1929年《中国共产党红军第四军第九次代表大会决议案》中，他就指出讲课应该采取“启发式(废止注入式)”，并且把这一条列为十条教授法的第一条。

贯彻执行启发式的教学法，教师必须认真了解学生的活思想，随时掌握学生的思想动向。

贯彻执行启发式的教学法，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的教学，可考虑采取以下四个步骤：一、启发报告。由教师提出问题，指出要解决的矛盾，指定阅读的教材或讲授提纲，调动学生学习的主动性、自觉性。二、读书。引导学生自己带着问题去读书、思考，养成认真读书、钻研问题的习惯。三、讨论。在认真读书和独立思考的基础上，开展自由讨论。教师要引导学生敢于敞开思想、发表自己的见解。讨论题目，要从学生中来。四、总结或解答。教师根据学生在学习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和讨论中争论的问题，经过研究，结合基本理论，作出有分析性的总结或解答，提高大家的认识水平。

上述教学方法的四个步骤，是就每门课程的重点问题和主要内容而说的。实行这个办法，主要目的是把政治理论课教活，培养师生独立思考的能力和习惯。切忌把这四个步骤变成死板不变的“四个环节”。应当容许教师适当地灵活运用。

实行上述教学方法以后，原来规定的共同政治理论课学习时间，仍旧不变。但今后的上课时数，应当用于讲授(指启发报告和总结、解答报告)、读书和讨论三项活动。时间分配大体按二、二、一的比例。自习时间可以用来阅读教材，写读书笔记和准备讨论会。

中等学校政治课的教学，根据中学生的特点，在采取上述改进办法时，要注意以下两点：第一，教师要多讲一点，对低年级要讲得更多一点；第二，适当地组织一些参观、访问，请一些工农兵积极分子做报告。总之，必须坚持启发式，废止注入式。凯洛夫《教育学》的五个环节等形式主义、主观主义的一套做法，必须坚决废止。

政治理论课的考试，目的是为了测验学生对所学课程的理解和运用能力，促进学生检查思想改造的成果。现在的考试方法，是提倡死记硬背，并且是以学生为敌人，举行突然袭击。这种方法，徒然增加学生负担，束缚学生思想，阻碍学生发挥学习的主动性，必须彻底加以改变。今后政治理论课的考试，应当引导学生密切联系国内外阶级斗争和自己的思想改造，坚决反对背诵条文。考试前应当把试题发给学生，使学生有充分的时间思考和准备。也可以由学生自选题目，写学习心得、思想小结，代替考试。

四、教师队伍必须革命化

政治理论课教学的根本改进，同教师队伍的革命化有着极密切的联系。今后对政治理论课教师的培养，应当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一、要明确培养方向。政治理论课教师应当为反修、防修，培养革命接班人服务，成为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宣传员，兴无灭资的战士。他们应该既会教书，又会进行思想改造工作。

二、要学会做学生思想工作。政治理论课教师应当在自己的教学活动中，积极配合学校党、团组织对学生进行的思想政治工作。应当学习解放军思想政治工作的经验，学会抓活思想，善于做人的工作。为了经常了解学生思想，除了坚持实行开调查会的办法外，还要采取一定的形式和方法，如联系一个重点班，适当兼做一些党、团工作，兼任班、级主任和政治辅导员等，密切同学生的联系，使自己成为学生的知心朋友。

三、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教师，除随同学生一起下乡下厂外，在五、六年内，要有计划地从头至尾参加一期到两期农村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和一期到两期城市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等学校也应当有计划地组织政治课教师参加农村和城市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要坚持实行中央关于干部参加体力劳动的规定。

四、要认真读书，努力提高理论水平。政治理论课教师，首先应当通读、精读毛主席著作，认真学习党中央重要文件，同时也要选读一些马、恩、列、斯的著作。教师应当关心和积极参加学术界的争论，有条件的教师应当结合教学进行学术理论研究。编写讲义，是提高教师水平、改进教学工作的一项重要方法。但是，那种用抄抄剪剪、东拼西凑的办法来写讲稿，徒然加重教师负担，达不到这个目的，应该反对。

五、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应该充实和作适当调整。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教师同全校学生的比例，应当做到1：100。千人以下的学校，不受这一比例的限制，每门课可以配备教师二至三人。中等学校（包括中专、中师）政治课教师同全校学生的比例，要逐步做到1：200，即每四个班配备一个政治课教师。政治思想不好、不适宜教政治理论课的教师，应该尽快处理，调动工作。从现在起，就要注意选拔做过基层工作的干部、复员军人和参加过两年以上体力劳动锻炼的知识青年，经过训练提高，补充这支队伍。

五、加强党的领导

建议各地党委宣传（文教）部和高等学校、中等学校党组织，加强对政治理论课的领导，着重抓方向、抓教学、抓队伍。

学校党委（支部）必须把抓好政治理论课工作，当作自己的主要任务之一。高等学校的党委书记和中等学校的支部书记、党员校长，都应当尽可能地兼课。

党委应当积极帮助政治课教师解决听报告、看文件的困难。政治理论课教师听报告、看文件，应当根据工作需要适当放宽限制，不要完全按照级别规定。有些重要的报告和文件，可由省、市、自治区党委宣传（文教）部，举办报告会，或委托地、市、县委宣传（文教）部，向教师传达，其中有些报告会，还可适当吸收团员和非党积极分子参加。

省、市、自治区党校或有条件的地、市委党校，尽可能地举办政治理论课教师进修班，这种班要设置讲授思想政治工作经验的课程。

中共中央关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招生 (试点) 的请示报告的批示

(1970年6月27日)

中发 [1970] 46号

中央同意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关于招生(试点)的请示报告,现发给你们,供参考。各地在安排招生工作时,可结合本地区的具体情况办理。

附件一:

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关于 招生(试点)的请示报告

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在伟大领袖毛主席和党中央的亲切关怀下,在北京市革命委员会的领导下,紧跟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战略部署,在斗、批、改中深入持久地开展革命大批判,实现了革命的大联合和革命的“三结合”;清理了阶级队伍;进行了整党建党工作;开展教育革命,贯彻执行毛主席光辉的“五·七”指示,创办新型的社会主义大学。

广大革命师生员工经过三年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锻炼,特别是“七·二七”以后,在宣传队的带领下,高举党的“九大”团结胜利的旗帜,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深入三大革命运动实践,与工农兵相结合,接受再教育,提高了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觉悟,精神面貌有了很大变化。

一年来,通过教育革命的实践,初步积累了有关招生、课程设置、教材改革、教学方法以及建立“三结合”教师队伍等方面的经验,建立了部分教学、科研、生产三结合的基地。目前已具备了招生的条件。

为了进一步贯彻无产阶级教育路线,遵照毛主席关于“走上海机床厂从工人中培养技术人员的道路。要从有实践经验的工人农民中间选拔学生,到学校学几年以后,又回到生产实践中去”的伟大教导,我们计划于今年上半年开始招生,两校共招生4100名。具体意见附后。

当否，请批示。

首都工人解放军驻北京大学毛泽东思想宣传队
北京大学革命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清华大学委员会
首都工人解放军驻清华大学毛泽东思想宣传队
清华大学革命委员会
1970年3月

附件二：

北京大学、清华大学招生 (试点) 具体意见 (修改稿)

(1970年5月27日)

一、培养目标：

遵照毛主席“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的教导，培养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无限忠于毛主席、无限忠于毛泽东思想、无限忠于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的全心全意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有文化科学理论、又有实践经验的劳动者。

二、学制：

根据各专业具体要求分别为2至3年。

另有一年左右的进修班。

三、学习内容：

遵照毛主席“以学为主，兼学别样，即不但学文，也要学工、学农、学军，也要批判资产阶级”的教导，紧密结合三大革命运动实践，设置：以毛主席著作作为基本教材的政治课；实行教学、科研、生产三结合的业务课；以备战为内容的军事体育课。文、理、工各科都要参加生产劳动。

四、招生时间和名额：

北京大学上半年26个专业招收2000名学生。

清华大学上半年37个专业招收2100名学生。

五、学生条件：

(1) 政治思想好。在三大革命运动中，特别是在近4年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能

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突出无产阶级政治、密切联系群众，有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觉悟。

要贯彻党的阶级路线，既反对忽视成份，又要反对唯成份论，要重在表现。

(2) 有实践经验。具有3年以上实践经验、年龄在20岁左右、有相当于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工人、贫下中农、解放军战士和青年干部（一般只招收未婚者）。还要招收一些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工人、贫下中农，他们不受年龄和文化程度的限制。理工科学员原则上专业对口。

从农村中招生，应注意招收那些有3年以上劳动锻炼、表现较好、受贫下中农欢迎并为群众所推荐的上山下乡和回乡的知识青年。

(3) 身体健康。

六、招生办法和地区：

招生办法：废除修正主义的招生考试制度，实行群众推荐、领导批准和学校复审相结合的办法。

招生地区：北京、上海、天津、东北、广东、江西等地区 and 中央有关部所属厂矿、解放军部队。

七、学生待遇：

学校要发扬无产阶级艰苦奋斗的光荣传统。

来自工厂的学生学习期间每月由学校发给19.5元的伙食费和津贴费，其中十年以上工龄的老工人工资由原单位照发，但要扣除学校发的19.5元。

来自农村的学生每月由学校发给19.5元的伙食费和津贴费。

解放军学生由部队负责供给，供给关系由原部队转到总后勤部，由学校统一领取。

学生家庭生活困难者，仍由原单位根据具体情况适当予以解决。

八、分配原则：

学生学习期满后，原则上回原单位、原地区工作，也要有一部分根据国家需要统一分配。

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纪要^①

(1971年8月13日)

中发〔1971〕44号

伟大领袖毛主席亲自批准召开的全国教育工作会议，4月15日到7月31日在北京举行。这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伟大胜利，是毛主席无产阶级教育路线的伟大胜利。

参加会议的有各省、市、自治区，国务院有关部、委，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主管教育的同志和198所高等院校（包括军队系统院校）的代表，共631人。

会议遵照毛主席关于“进行一次思想和政治路线方面的教育”的教导，认真读马、列的书，读毛主席的书，批修整风。与会同志怀着极大的愤慨，揭发、批判了×××一伙的滔天罪行，批判了他们散布的唯心论的先验论、反动的唯生产力论、地主资产阶级的人性论和阶级斗争熄灭论。学习了马、列关于教育革命的论述和《毛主席论教育革命》，批判了×××一伙长期推行的反革命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总结了教育领域两条路线斗争的历史经验。这次会议，着重对大学教育革命中的问题，进行了讨论，交流了经验，也初步讨论了中小学教育革命的若干问题。

同志们一致认为，这次会开得好。进一步分清了什么是毛主席的无产阶级教育路线，什么是反革命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增强了识别真假马克思主义的能力，提高了执行毛主席无产阶级教育路线的自觉性。会议将有力地推动教育革命胜利发展。

(一)

会议分析了当前教育战线的形势。一致认为，毛主席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摧毁了×××资产阶级司令部在教育战线的反革命专政，粉碎了他们长期推行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夺回了教育战线上被他们窃取的那一部分权力，开始从根本上改变了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伟大领袖毛主席对教育革命发表了一系列新的光辉指示，亲自抓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的斗、批、改，为教育革命树立了样板。在毛主席教育革命路线指引下，全国各地工人、人民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领导广大革命师生，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开展革命大批判，建立三结合的权力机构，清

^① 转引自何东昌：《中华人民共和国重要教育文献》（1949—1975），1478～1482页，海南，海南出版社，1998。中共中央于1979年3月19日决定撤销这个错误文件。

队，整党建党，使斗、批、改的群众运动不断深入发展。大学开始招生，出现了工农兵学员上大学，管大学，用毛泽东思想改造大学的新局面。原有干部和教师到三大革命运动的实践中锻炼，接受工农兵的再教育，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觉悟得到程度不同的提高，精神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无产阶级知识分子的队伍正在成长。全国各地广大群众沿着《五·七指示》的道路，创办各种类型的社会主义学校，积累了许多生动活泼的经验。毛主席“教育要革命”的伟大思想已经在全党各级领导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心坎里生根。崭新的无产阶级教育制度通过各种试验，正在逐步建立和巩固起来。

会议认为，无产阶级教育革命的大好形势，得来不易。是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同×××一伙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长期斗争取得的胜利。

长期以来，在教育战线上，始终存在着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激烈斗争，即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争夺教育战线领导权的斗争。这个斗争不是孤立地进行的。它是整个社会阶级斗争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取得基本胜利，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了无产阶级专政，开始了社会主义历史阶段以后，这条战线上的斗争更加尖锐起来。

伟大领袖毛主席历来重视教育战线上的斗争。毛主席不但为我们党制定了各个历史阶段的总路线、总政策，而且制定了一整套无产阶级教育革命的路线和政策，并且亲自领导了教育战线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许多重大斗争。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毛主席指出，社会主义时期国内的主要矛盾是“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毛主席并且提出了包括教育在内的整个思想文化战线的任务。解放初期，遵照毛主席关于以老解放区的教育经验为基础，“有步骤地谨慎地进行旧有学校教育事业和旧有社会文化事业的改革工作”的指示，对旧学校进行了一些改革，办了一些抗大式的学校，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也收到了积极的效果。毛主席发动对电影《武训传》、对《红楼梦研究》、对胡适、对××反革命集团等的批判，在教育战线发生了深刻的影响。这个时期，一贯反对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一伙，在教育方面，提出学校应当“基本照旧”，就是说不要触动国民党的教育制度，又照抄照搬苏联的一套，妄图把中国的教育制度变成封、资、修的混合物，为他们复辟资本主义服务。

1957年，毛主席发表了《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和《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这两篇光辉著作，系统地提出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并且批驳了×××一伙的修正主义谬论，规定了“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1957年反对资产阶级右派斗争的胜利，使教育战线的资产阶级势力受到一次沉重的打击。1958年，毛主席号召：“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必须同生产劳动相结合。”广大革命群众和革命干部在党的总路线的指引下，掀起了一场教育革命，许多革命的社会主义的新生事物，冲破了×××修正主义路线的压迫和破坏，蓬蓬勃勃地生长出来。但是，由于当时无产阶级对教育部门的领导权问题还没有从根本上解决，这场革命刚刚起来就被×××一伙破坏了。他们诬蔑这场革命是“乱、糟、偏”，疯狂地反攻倒算。1961年，又通过制定高教“六十条”，使“教授治校”、“智育第一”、“业务挂帅”等黑货更加系统化，加紧推行修正主义教育路线，达到十分猖狂的程度。1962年党的八届十中全会上，毛主席及时发出了“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号召，更加完整

地提出了党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这一时期，毛主席对教育革命问题作了一系列指示，并且尖锐地指出：“旧教学制度摧残人材，摧残青年，我很不赞成。”×××一伙竭力封锁、抵制毛主席的指示，利用他们窃取的权力，到处推行资产阶级的“两种教育制度”，妄图继续霸占住教育阵地，对无产阶级实行专政。

历史事实证明，解放后17年，在毛主席革命路线照耀下，教育战线上的广大共产党员、共青团员、革命干部和革命知识分子对×××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对旧教育制度进行了多次抵制和斗争，教育方面，也有一些进步。但是，由于×××一伙网罗一小撮叛徒、特务、走资派，把持教育部门的领导权，疯狂推行反革命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毛主席的无产阶级教育路线基本上没有得到贯彻执行，教育制度、教学方针和方法几乎全是旧的一套。从这些学校出来的学生，有些人由于各种原因（这些原因大概是：或本人比较好，或教师比较好，或受了家庭、亲戚、朋友的影响，而主要的是受社会的影响）能同工农兵结合，为工农兵服务，有一些人则不能。甚至有的工农子弟，进了大学，受到资产阶级的腐蚀，“一年土，二年洋，三年不认爹和娘”，变得同工农兵格格不入。在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内，在教育战线上，这种资产阶级专了无产阶级的政的严重现象，引起了全国广大工农兵的强烈不满。1966年，毛主席在“五·七”指示中一针见血地指出：“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毛主席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从文化教育阵地开刀，是非常及时的，完全必要的。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教育战线上的阶级斗争仍然是尖锐、曲折的。在毛主席革命路线指引下，广大红卫兵小将和革命教职工奋起造了×××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反，造了旧教育制度的反，夺了走资派的权。一小撮阶级敌人不甘心失败，他们极力煽动右的和形“左”实右的反动思潮，疯狂破坏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部署，操纵“五·一六”反革命阴谋集团，插手学校，挑动武斗，镇压群众运动，造成了学校长期“一不斗，二不批，三不改”的严重局面。1968年7月27日起，在毛主席“工人阶级必须领导一切”的号令下，工人阶级和它的巩固的同盟军贫下中农配合人民解放军战士，组成工人、人民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浩浩荡荡开进学校，打破了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独霸的一统天下。这是一个伟大的革命创举。为工人阶级掌握教育阵地的领导权，用毛泽东思想从根本上改造教育阵地创造了条件。

历史的经验值得注意。22年的斗争充分说明，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教育仍然是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生死斗争的一条重要战线。由于无产阶级还没有自己的宏大的知识分子队伍，而资产阶级在这方面还比较有力量，他们就竭力使学校成为培养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场所，成为破坏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的工具。无产阶级要战胜资产阶级，就必须“在上层建筑其中包括各个文化领域中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的专政”。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已经取得的胜利，使教育战线的形势开始发生根本变化，但是，斗争仍然是长期的，艰巨的。需要我们坚持不懈的努力。谁如果不认识这一点，谁就不可能真正理解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也就不可能坚持地百折不回地把教育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

(二)

毛主席早在1957年反对资产阶级右派的斗争取得伟大胜利的时候，就总结了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教导我们：“为了建设社会主义，工人阶级必须有自己的技术干部的队伍，必须有自己的教授、教员、科学家、新闻记者、文学家、艺术家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队伍。这是一个宏大的队伍，人少了是不成的。”“共产党员、青年团员和全体人民，人人都要懂得这个任务，人人都要努力学习。有条件的，要努力学技术，学业务，学理论，造成工人阶级知识分子的新部队（这个新部队，包含从旧社会过来的真正经过改造站稳了工人阶级立场的一切知识分子）。这是历史向我们提出的伟大任务。在这个工人阶级知识分子宏大部队没有造成以前，工人阶级的革命事业是不会充分巩固的。”会议认为，造成这个新部队要靠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在各个战线上共同努力。但是，应当指出，搞好教育革命，办好大学，使有实践经验的工农兵和革命干部在正确路线领导下得到学习提高的机会，是造成这个新部队的一个重要条件。应当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这个伟大的历史任务，去深刻地认识办好社会主义大学的重要性，正确处理教育革命过程中遇到的新问题。在当前教育革命斗、批、改深入发展的大好形势下，必须进一步贯彻执行毛主席的无产阶级教育路线、方针、政策，着重抓好以下几方面的问题。

一、实现无产阶级教育革命，必须有工人阶级领导。这是无产阶级把文化教育阵地牢固地占领下来，用毛泽东思想把它们改造过来，彻底摧毁剥削阶级教育制度，建立社会主义教育制度的根本保证。

无产阶级的领导作用，就是通过共产党的领导来实现的。巩固工人阶级在教育阵地的领导权，必须加强党的建设，首先要建立一个思想上、组织上革命化的党委领导班子。现在，有些学校领导班子很不健全，应当加强，特别要注意配备得力的主要领导干部。有些干部缺乏办学经验，又受到资产阶级散布的教育工作“危险”论的毒害，因而不敢大胆领导，这是不对的。没有经验可以从实践中取得经验。无产阶级不能巩固地占领教育阵地才是真正的危险。只要我们“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深刻领会毛主席的教育革命思想，又能坚持走群众路线，遇事同群众商量，谦虚谨慎，多做调查研究，抓好典型，不断总结经验，我们一定能够逐步学会领导学校工作。党委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实行党的一元化领导。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要长期留下来，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政治作用。校、系两级领导班子要有宣传队员参加。革委会是党委领导下的权力机构，实行军干群、老中青三结合。要继续认真落实党的干部政策，充分发挥学校原有革命干部的作用，并大力培养新干部。要加强党对共青团的领导。

领导首先是政治领导，领导工作就是政治工作。要学习中国人民解放军，在一切工作中突出无产阶级政治，大力开展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的群众运动，贯彻两个“决议”，坚持四个第一，大兴三八作风，开展四好连队运动，用毛泽东思想建校育人。

工人阶级也应当在斗争中不断提高自己的政治觉悟。宣传队要经常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发扬成绩，纠正错误，始终保持无产阶级旺盛的革命意志，防止资产阶级思想的侵蚀。应当记取无产阶级派到文教战线去的人，在不长的时间内被资产阶级腐蚀的许多历史教训。要克服“临时”观点，树立牢固占领、彻底改造教育阵地的决心。宣传队员轮换不要频繁。结合进领导班子的要相对稳定，对这一部分人的调动，要经地方上级党

委批准。各省、市、自治区要加强对宣传队的统一领导、管理，派出单位要保证宣传队员的质量和一定数量，关心他们的思想、工作和生活。

二、坚持“五·七”指示的道路。毛主席指出：“学生也是这样，以学为主，兼学别样，即不但学文，也要学工、学农、学军，也要批判资产阶级。”在“七·二一”指示中又指出：“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走上海机床厂从工人中培养技术人员的道路。要从有实践经验的工人农民中间选拔学生，到学校学几年以后，又回到生产实践中去。”各地的实践证明，毛主席指示的这条道路，是彻底破除脱离无产阶级政治、脱离生产劳动、脱离工农兵群众的旧教育制度，把教育同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实践紧密结合起来，避免修正主义和教条主义，培养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的正确道路。

教育必须突出无产阶级政治，用政治统帅业务，把转变学生的思想放在首位。要坚持以学为主的原则，上好政治课和社会主义文化课，保证教学时间和质量。要把学文和兼学别样结合起来，坚持理论和实践的统一。工农兵学员在学习过程中仍要参加实践，在实践的基础上着重向理论方面学习。要重视基础理论课教学。反对单纯学理论和轻视理论学习的两种偏向。要发扬艰苦奋斗的作风，继承抗大的革命传统。

建立教学、生产劳动、科学研究三结合的新体制。教育同三大革命实践结合，应以厂（社）校挂钩为主，多种形式，开门办学。“文科要把整个社会作为自己的工厂。”“农业大学要统统搬到农村去。”医药院校应坚定地把重点面向农村。各级领导和有关单位要统筹规划，组织好厂（社）校挂钩，使学校与社会互相促进。校办工厂（农林院校的农场）应把培养人放在第一位，贯彻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方针，结合教学和科研，以小型为主，既有一定批量生产，又要搞研究试制。防止贪大求全、片面追求科研生产指标的倾向。各省、市、自治区和有关部门应把校办工厂的供、产、销纳入国家计划，配备一定数量的固定工人，并认真解决劳保福利等问题。要重视实验室的改造和建设，开展科学研究。

遵照毛主席“提高警惕，保卫祖国”的号召，学校要加强战备教育，组织师生学军，进行野营训练，开展民兵活动。发展体育运动。

各地遵照“五·七”指示和“七·二一”指示，已陆续创建了一些厂办工人大学，遵照毛主席给江西共产主义劳动大学指示信中关于“半工半读，勤工俭学，不要国家一分钱，小学、中学、大学都有，分散在全省各个山头，少数在平地”的教导，在农村创建了一批“五·七”大学或“五·七”学校。这些学校已经多、快、好、省地为当地培养了一批人材，受到群众欢迎。各省、市、自治区要抓好典型，总结经验，逐步推广。同时要大力办好各种业余教育。

三、要批判资产阶级。教育阵地过去被剥削阶级长期垄断，封、资、修的流毒年深日久，资产阶级的偏见和它的传统势力十分顽固。它渗透到各个学科领域里，形成了根深蒂固的旧体系。剥削阶级遗留下来的这些旧思想，总是以新的形式顽强地表现出来，阻碍教育革命的深入。因此，我们必须遵照毛主席关于“不破不立”的教导，深入持久地批判资产阶级。

现在，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开展批修整风，这是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部署。要结合教育战线上两条路线斗争的实际，深入批判×××一类政治骗子所鼓吹的唯

心论的先验论、反动的唯生产力论、地主资产阶级的人性论和阶级斗争熄灭论。这些反动谬论是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的理论基础。“全民教育”、“天才教学”、“智育第一”、“洋奴哲学”、“知识私有”、“个人奋斗”、“读书做官”、“读书无用”等等就是它的突出表现。在各个学科的资产阶级理论中，这些谬论更是普遍。这是资产阶级统治学校的精神支柱，只有用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精神武器把它彻底摧毁，才能为无产阶级教育革命不断开辟前进的道路。

要加强对革命大批判的领导，深入发动群众，克服那种认为革命大批判搞得“差不多”的思想和“走过场”、“一阵风”的错误倾向。领导要亲自动手，调查研究，紧跟国内外阶级斗争新形势，密切结合教育革命实践，联系师生的思想实际，有计划地开展对资产阶级的批判。要批判右的和极“左”的反动思潮。要重视对各个学科领域中反动思想体系的批判。批判要深入，就要进一步学好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善于对事物进行辩证唯物主义的 analysis。

四、教改的问题，主要是教员问题。工农兵、革命技术人员和原有教师三结合，建立一支无产阶级教师队伍，是创建社会主义学校的重要任务。

工农兵教师是三结合教师队伍的骨干力量。要采用多种形式广泛吸收工农兵参加教学活动，主要是就地聘请。要从工厂、农村、部队选调一批工农兵和同工农兵结合较好的革命技术人员充实教师队伍，也可以选留工农兵毕业生担任教师。各级领导和有关单位要积极支持选送教师的工作。

对原有教师队伍要继续坚持团结、教育、改造的方针，认真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原有教师队伍中，比较熟悉马克思主义，并且站稳无产阶级立场的，是少数；大多数是拥护社会主义，愿意为人民服务的，但是世界观基本上是资产阶级的；对我们的国家抱着敌对情绪的知识分子是极少数。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知识分子的大多数在政治上、思想上有了不同程度的进步，涌现出一批决心把无产阶级教育革命进行到底的积极分子。因此，必须继续抓紧对原有教师的再教育，引导他们走同工农兵相结合的道路，自觉地改造世界观，着重解决为谁服务和怎样服务的问题。防止只使用不改造和只讲改造不敢使用的两种倾向。要正确区别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对原有教师队伍中凡属人民内部矛盾，包括有一般政治历史问题的人，都应重在教育，加以团结和任用。凡是敌我矛盾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的，就要严格按人民内部矛盾正确对待，在使用中继续考察、教育和改造。对于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或一批二看，或一批二用，或一批二养，总之，批判思想，给以出路。对顽固坚持反党反社会主义立场的资产阶级右派分子，要坚决予以揭露，批倒批臭，作为反面教员，教育群众。对极少数坚决的反革命分子，则应根据党的政策适当处置。

知识分子的问题首先是思想问题。他们在教育革命的实践中暴露出一些旧思想是正常现象，“只能用讨论的方法、批评的方法、说服教育的方法去解决”。要耐心帮助他们纠正错误，继续大胆实践。要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对科学中的是非问题，要通过讨论和实践去解决。在教育革命中要提倡各种不同意见的讨论，允许不同方案的试验和比较。

要两点论，不要一点论。在注意到一种主要倾向的时候，也要注意可能掩盖着的另

一种倾向。在强调对知识分子改造的时候，要注意防止“左”的倾向；在强调团结的时候，要注意防止右的倾向。

要创造条件，让原有教师分期分批到工厂、农村、部队，政治上接受再教育，业务上进行再学习，尽快地适应教育革命的要求。年老体弱的，可分配他们力所能及的工作，需要辞职、退休的，应根据国务院规定妥善安置。

五、工农兵学员是教育革命的生力军。要充分发挥他们上大学，管大学，用毛泽东思想改造大学的作用。遵照毛主席关于“学校一切工作都是为了转变学生的思想”的教导，工农兵学员要认真读马、列的书，读毛主席的书，坚持以阶级斗争为主课，始终把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第一位。

要坚决地改革旧的教学方法。学员和教员都要执行毛主席指示，“把精力集中在培养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上”。是充分发挥工农兵学员的主动性、创造性，还是把学员当敌人那样管起来？是培养一批善于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人，还是培养一批书呆子？这决不是小事。教学方法不改革，一批生动活泼的工农子弟仍然有学用脱节或者啥也没真正学会、身体搞垮了的危险。因此，必须废止注入式，采用启发的、研究的、实验的方法。开展“官教兵、兵教官、兵教兵的群众练兵运动”。教师应发讲义或讲授提纲，提倡自学。

根据初步的经验，大专院校招生的主要对象是具有二至三年以上实践经验的优秀的工农兵。年龄在20岁左右，身体健康，一般是未婚的。一般应有相当于初中以上文化程度。有丰富实践经验的老工人、贫下中农和革命干部入学，可以根据情况放宽年龄和文化程度的限制。选拔工农兵学员要严格坚持自愿报名，群众推荐，领导批准，学校复审，坚决反对草率从事和“走后门”。五年以上工龄的工人、或者学制在一年左右的进修班、短训班学员，学习期间工资照发，其他学员发生活费，家庭生活困难的，由原单位给以适当补助。

大学学制暂以二或三年试行，进修班为一年左右。学员毕业后，一般返回原单位、原地区工作；特殊需要的由国家统一分配，待遇由国家另行规定。

六、教材要彻底改革。这是教育革命的一个重要方面。

要积极编写新教材。应当深入实际，学习和总结工农兵在三大革命运动中的丰富实践经验和发明创造，使教材适应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发展的需要。大破唯心论、形而上学，坚持政治和业务、理论和实际的统一。教材内容要少而精，要便于学员自学。

对原有教材要根据不同情况，加以分析、批判、改造，推陈出新。适当选编一些反面材料，供批判用。要办好图书馆。

对改革教材的工作，必须加强组织领导，坚持群众路线，有工农兵参加。教材由各地编写和交流。

七、高等院校调整和管理体制问题。

根据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和加强战备的需要，经各省、市、自治区和中央有关部门协商，对全国原有高等院校（不包括艺术院校）提出了调整方案，会后继续试行。要逐步改变院校布局不合理状况，撤消专业要慎重。

根据中央指示精神，多数院校由地方领导；部分院校由地方和中央部门双重领导，以地方为主；少数院校由中央部门直接领导。原部属院校下放后，在中央统一计划下，实行以“块块为主”的管理体制。地方党委应加强对学校的一元化领导，中央有关部门应积极协助地方把学校办好，既要反对“条条专政”，又不要撒手不管。充分发挥两个积极性。

八、会议就中小学教育革命中的若干问题作了研究。认为我国中小学教育革命同样取得了很大成绩，形势很好。

为了使学生“在德、智、体诸方面生动活泼地主动地得到发展”，必须全面落实毛主席关于“以学为主，兼学别样”的指示。要组织学生认真学习毛泽东思想，学习社会主义文化科学知识，保证上文化课的时间，打好基础。要让学生学工、学农、学军，批判资产阶级，参加三大革命运动。青少年正是长身体的时期，要注意他们的身体健康，课程和作业不应太重，生产劳动要安排适当，社会活动也不要搞得过多。

要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的改造和建设。采取多种形式提高原有教师的政治思想和业务水平。教师任务过重的单位，应适当增加公办教师的指标和民办教师的数量。要选调优秀的工农兵担任教师。借调作其他工作的教师应调回。要清除中小学教师队伍中的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对道德败坏、不宜留校的人，要坚决调出另作处理。

“除了国家办学以外，必须大力提倡群众集体办学”，大力普及教育，扫除文盲。争取在第四个五年计划期间，农村普及小学五年教育，有条件的地区，普及七年教育。要采取多种形式办学，把学校办到家门口，让“农民子女就近上学方便”。城市要进一步搞好厂矿、企业和街道办学。民办公助的学校和民办教师，国家补助应是主要的。

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教育经费要相应增加。今后，国家专拨一定数量的经费，以保证普及农村小学教育，各级计划、财政、教育部门应共同协商，提出分配方案下发，不得挪用。对于少数民族地区和经济困难地区，要特别注意加以帮助。

“学制要缩短”。中小学学制，暂不统一规定，各地可以继续按当地情况进行试验。

九、中等专业学校和技工学校是我国普及科学技术、文化教育的一支重要力量，必须认真办好。

十、军队院校的教育革命，根据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结合军队院校的具体情况贯彻执行。

(三)

教育革命是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一件大事。大、中、小学学生占我国人口的五分之一左右，用毛泽东思想把他们培养成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是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永不变色的百年大计。林副主席在党的“九大”政治报告中说：“毛主席非常重视这方面的工作，亲自抓典型，为我们树立了光辉的榜样。我们一定要克服某些同志轻视思想文教战线的错误倾向，紧跟毛主席，做持久的艰苦细致的工作。”特别是当前教育革命的斗、批、改，许多问题要在实践过程中逐步解决。各级党委必须重视教育战线的工作。“省、地、县委三级第一书记要管教育，不管教育的现象是不能容许的。”要把教育革命列入党委议事日程，切实地抓好典型，总结经验，解决教育战线上出现的路线和政

策问题。教育革命是一场深刻的社会革命，各条战线，特别是有关部门都要经常关心和积极支持。

伟大领袖毛主席教导我们：“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当前，国内外形势一片大好。同志们坚定地相信，不管还要克服多少困难，毛主席“教育要革命”的号召一定会完全实现。大家信心百倍，鼓足干劲，决心不辜负毛主席的期望，忠诚党的教育事业，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将无产阶级教育革命进行到底。团结起来，争取更大的胜利。

邓小平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①

(1978年4月22日)

同志们：

粉碎“四人帮”以来，特别是改革高等学校招生制度和批判“两个估计”之后，教育战线出现了许多新气象。成绩应当充分肯定。但是，无论在教育界，还是在社会上，大家都希望教育工作有更快的进展。在这方面，我们有许多问题要解决，有许多事情要做。今天，我讲几点意见。

第一点，提高教育质量，提高科学文化的教学水平，更好地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

我们的学校是为社会主义建设培养人才的地方。培养人才有没有质量标准呢？有的。这就是毛泽东同志说的，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

“四人帮”反对严格要求学生学习科学文化，反对学生以学习科学文化为主，胡说这是“智育第一”，是“脱离无产阶级政治”。他们鼓吹“宁要没有文化的劳动者”，胡说“知识越多越反动”，并把今天掌握了文化的劳动者及其子弟诬蔑成为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四人帮”这些谬论的流毒，现在仍然需要大力肃清。

列宁多次强调指出：工人一分钟也不会忘记自己需要知识的力量。没有知识，工人就无法自卫；有了知识，工人就有了力量。这个真理在今天更加显出它的重要性。我们要掌握和发展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和各行各业的新技术新工艺，要创造出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并且在上层建筑领域最终战胜资产阶级的影响，就必须培养具有高度科学文化水平的劳动者，必须造就宏大的又红又专的工人阶级知识分子队伍。这些要求本身就是无产阶级政治的要求。

毫无疑问，学校应该永远把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第一位。但这并不是说要把大量的课时用于思想政治教育。学生把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第一位，这不仅不排斥学习科学文化，相反，政治觉悟越高，为革命学习科学文化就应该越加自觉，越加刻苦。因此，“四人帮”把在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的前提下大力提高教育质量，大力提高学生的科学文化水平，说成是什么“智育第一”，加以反对，这不但是彻底的荒谬，而且是对于无产阶级政治的实际上的取消和背叛。

学生负担太重是不好的，今后仍然要采取有效措施来防止和纠正。但是，同样明显

^① 《邓小平文选》，2版，第2卷，103~11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

的是，要极大地提高科学文化水平，没有“三老四严”的作风，没有从难从严的要求，没有严格训练，也不能达到目的。我们要在科学技术上赶超世界先进水平，不但要提高高等教育的质量，而且首先要提高中小学教育的质量，按照中小学生所能接受的程度，用先进的科学知识来充实中小学的教育内容。

考试是检查学习情况和教学效果的一种重要方法，如同检验产品质量是保证工厂生产水平的必要制度一样。当然也不能迷信考试，把它当作检查学习效果的唯一方法，并且要认真研究、试验，改进考试的内容和形式，使它的作用完善起来。对于没有考好的学生，要鼓励和帮助他们继续努力，不要因此造成不必要的精神负担。

第二点，学校要大力加强革命秩序和革命纪律，造就具有社会主义觉悟的一代新人，促进整个社会风气的革命化。

“四人帮”对教育事业的破坏，不仅造成科学文化的教育质量惊人下降，而且严重地损害了学校的思想政治教育，败坏了学校纪律，腐蚀了社会主义社会的革命风气。“四人帮”在口头上政治喊得响，实际上搞的是反革命反社会主义的政治，是用剥削阶级最腐朽最反动的思想来毒害青少年，制造“文盲加流氓”式的人物。彻底清除“四人帮”所造成的这种恶果，是关系到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一项极其严重的政治任务。

革命的理想，共产主义的品德，要从小开始培养。我们党的教育事业历来有这样的优良传统。革命战争年代，儿童团员、共青团员创造了可歌可泣的英雄业绩。全国解放以后，我们的教育工作，我们的青年团、少先队的工作，发扬光大了过去的优良传统。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广大青少年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英勇机智地同敌人、坏分子作斗争，树立了一代新风。学校风气的革命化促进了社会风气的革命化。这种风气不仅是中国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而且受到了世界人民的赞誉。我们希望从事教育工作的同志，各个有关部门的同志，整个社会的家家户户，都来关心青少年思想政治的进步，把被“四人帮”破坏了的优良革命传统恢复和发扬起来。毛泽东同志说：“思想政治工作，各个部门都要负责任。共产党应该管，青年团应该管，政府主管部门应该管，学校的校长教师更应该管。”尤其是中小学教师和幼儿教育工作者，负有培养革命接班人的幼苗的重任。我们要大力在青少年中提倡勤奋学习、遵守纪律、热爱劳动、助人为乐、艰苦奋斗、英勇对敌的革命风尚，把青少年培养成为忠于社会主义祖国、忠于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忠于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优秀人才，将来走上工作岗位，成为有很高的政治责任心和集体主义精神，有坚定的革命思想和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的工作作风，严守纪律，专心致志地为人民积极工作的劳动者。

我们要求所有的人都努力上进，但毕竟还要看各个人自己是否努力。集体的努力也是各个人努力的综合表现。这种个人努力程度的差别，即使到共产主义社会也会存在。毛泽东同志说过，一万年以后也会有先进和落后的差别。因此，我们在鼓励帮助每个人勤奋努力的同时，仍然不能不承认各个人在成长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才能和品德的差异，并且按照这种差异给以区别对待，尽可能使每个人按不同的条件向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总目标前进。同时，对于严重破坏革命秩序和革命纪律又屡教不改的人，也要采取严格措施加以认真的教养改造，不能让这极少数人为害学校和社会。

今后，不仅大中学校招生要德智体全面考核，择优录取，而且各部门招工用人也要逐步实行德智体全面考核的办法，择优尽先录用。这也就是把毛泽东同志提出的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的方针贯彻到底，贯彻到整个社会的各个方面。这样做，对于提高整个职工队伍的政治质量和科学文化素养，对于满足不同工种、职业的特殊要求，对于在青少年中以至在整个社会上造成人人向上、奋发有为、不甘落后的革命风气，都将发挥巨大的促进作用。

第三点，关于教育事业必须同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相适应的问题。

为了培养社会主义建设需要的合格的人才，我们必须认真研究在新的条件下，如何更好地贯彻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和毛泽东同志都非常重视教育与生产劳动的结合，认为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这是改造社会的最强有力的手段之一；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之后，这是培养理论与实际结合、学用一致、全面发展的新人的根本途径，是逐步消灭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差别的重要措施。早在八十年前，列宁就说过：“无论是脱离生产劳动的教学和教育，或是没有同时进行教学和教育的生产劳动，都不能达到现代技术水平和科学知识现状所要求的高度。”现代经济和技术的迅速发展，要求教育质量和教育效率的迅速提高，要求我们在教育与生产劳动结合的内容上、方法上不断有新的发展。

要做到这一点，各级各类学校对学生参加什么样的劳动，怎样下厂下乡，花多少时间，怎样同教学密切结合，都要有恰当的安排。更重要的是整个教育事业必须同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相适应。不然，学生学的和将来要从事的职业不相适应，学非所用，用非所学，岂不是从根本上破坏了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那又怎么可能调动学生学习和劳动的积极性，怎么可能满足新的历史时期向教育工作提出的艰巨要求？

我们的国民经济是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我们培养训练专门家和劳动后备军，也应该有与之相适应的周密的计划。我们不但要看到近期的需要，而且必须预见到远期的需要；不但要依据生产建设发展的要求，而且必须充分估计到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趋势。

国家计委、教育部和各部门，要共同努力，使教育事业的计划成为国民经济计划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个计划，应该考虑各级各类学校发展的比例，特别是扩大农业中学、各种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的比例；要研究发展什么样的高等学校，怎样调整专业设置、安排基础理论课程和进行教材改革。要制订加速发展电视、广播等现代化教育手段的措施，这是多快好省发展教育事业的重要途径，必须引起充分的重视。生产劳动、科学试验和科学研究在学校教育中怎样组织得更有计划，使之更符合于经济计划和教育计划的需要，应该加以深入的研究。为了加速造就人才和带动整个教育水平的提高，必须考虑集中力量加强重点大学和重点中小学的建设，尽快提高它们的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

今后国家将努力开辟新的途径，增加新的行业，以便更有效地为四个现代化服务。我们制订教育规划应该与国家的劳动计划结合起来，切实考虑劳动就业发展的需要。

最后，讲讲尊重教师的劳动，提高教师的质量问题。

一个学校能不能为社会主义建设培养合格的人才，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关键在教师。

20多年来，我们已经建立了一支人民教师队伍。全国有教师900万人。绝大多数教职员工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勤勤恳恳地为社会主义教育事业服务，为民族、为国家、为无产阶级立了很大功劳。为人民服务的教育工作者是崇高的革命的劳动者。我们对广大教育工作者的辛勤努力表示慰问和敬意。特别是对广大的小学教育工作者，他们在更为艰苦的条件下，为培育革命后代不辞劳累，作出贡献，我们更要表示慰问和敬意。

我们要提高人民教师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不但学生应该尊重教师，整个社会都应该尊重教师。我们提倡学生尊敬师长，同时也提倡师长爱护学生。尊师爱生，教学相长，这是师生之间革命的同志式的关系。对于优秀的教育工作者，应该大张旗鼓地予以表扬和奖励。

要研究教师首先是中小学教师的工资制度。要采取适当的措施，鼓励人们终身从事教育事业。特别优秀的教师，可以定为特级教师。限于国家的经济力量，我们一时还难以较大地改善教职员工的物质生活待遇，但是必须为此积极创造条件。各级党委和教育行政部门，首先要在可能范围内，尽力办好集体福利事业。

各级党委和学校的党组织，应该热情地关心和帮助教师思想政治上的进步，帮助他们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使更多的人牢固地树立起无产阶级的共产主义的世界观。要积极地优秀的教师中发展党员。教育战线任务愈来愈重，各级教育部门不能不努力提高现有教师队伍的教学能力和教学质量。教育部和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比如充分利用广播、电视，举办各种训练班、进修班，编印教学参考资料等，大力培训师资。我们希望广大教师努力在政治上、业务上不断提高，沿着又红又专的道路前进。

同志们！我希望这次会议，能够对教育工作中一些重大问题，充分展开讨论。要提倡敢想敢说的革命精神。有不同意见不要紧，各种方案可以比较。办什么事也得走群众路线。人民内部要有充分的民主，这样才能拿出好的主意来。当然，任何好主意不会自动实现。美好的前景如果没有切实的措施和工作去实现它，就有成为空话的危险。为了在不长的时间内实现四个现代化，我们需要大力提倡能把崇高理想逐步变为现实的脚踏实地的革命作风。

我相信，在党中央领导下，依靠教育战线上广大师生员工的努力，坚持把揭批“四人帮”的斗争进行到底，踏踏实实地进行工作，我们的教育事业一定能够同其他战线一样，新人辈出，捷报频传，蒸蒸日上！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高等学校 马列主义理论教育的意见

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征求意见稿
(1978年4月)

二十八年来，全国高等学校的马列主义理论课（下简称理论课）对帮助学生逐步树立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提高应用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去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起了重要的作用。广大理论课教师，在传播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理论方面，作了大量的工作，付出了辛勤的劳动，成绩是主要的。

但是，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搞乱了路线是非、理论是非和思想是非，理论课的教学受到了严重的影响，造成了很多混乱。当前，揭批“四人帮”的斗争正进入第三战役，我们必须紧密联系实际，从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上批判，把他们颠倒的是非统统纠正过来。

为了充分发挥理论课对转变学生思想的作用，培养又红又专的人才，现就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问题提出几点意见。

一、关于马克思主义理论在高等教育中的地位的认识问题

高等学校的马列主义理论课程，一般开设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政治经济学、中国共产党党史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等四门课。对这四门课在高等教育中的地位，必须有个正确的认识。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党和国家的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是全党全军全国人民的行动指南。一切革命者都必须认真学习。列宁说：“没有革命的理论，就不会有革命的运动”。毛主席说：“不论是知识分子，还是青年学生，都应该努力学习。除了学习专业之外，在思想上要有所进步，政治上也要有所进步，这就需要学习马克思主义，学习时事政治。没有正确的政治观点，就等于没有灵魂”。因此，马列主义理论课是社会主义各类高等学校的必修课；开设马列主义理论课，是新中国大学区别于旧中国大学，社会主义高等学校区别于资本主义高等学校的一个重要标志。教师必须教好，学生必须学好，各级领导必须管好。

二、关于马列主义理论课的目的和任务问题

马列主义理论课的主要任务在于系统地对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三个组成部分的基本

理论教育，武装学生的头脑。理论课教学的目的，就是遵照毛主席“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的教导，培养学生“力求完整地而不是零碎地、准确地而不是随意地、实际地而不是空洞地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各个方面的基本原理掌握起来”（华主席）；就是培养学生初步学会“应用马列主义的精神与方法去分析问题与指导实践”（《中共中央关于延安干部学校的决定》）。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它是研究宇宙、社会、思维最一般规律的科学。开设这门课是为了培养学生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贯彻毛主席所教导的进行“认识论的教育，以便端正思想，善于调查研究，总结经验，克服困难，做好工作，努力奋斗，建设社会主义的伟大强国”。开设这门课，是为了培养学生在一切工作中，坚持唯物主义，反对唯心主义；坚持辩证法，反对形而上学；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反对历史唯心主义。

政治经济学是研究社会生产关系的科学。它揭示人类社会各个不同阶段上的生产关系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阐明资本主义、帝国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必然胜利的历史总趋势。开设这门课是为了培养学生认识社会发展规律，特别是认识和掌握社会主义经济发展规律，以增强学生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的信心和决心，自觉地、正确地从事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

中国共产党党史是马列主义的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日益结合的历史，是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彻底胜利以及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伟大胜利的历史，是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同党内“左”右倾机会主义路线进行尖锐复杂的斗争并取得光辉胜利的历史。开设这门课，是为了帮助学生完整地准确地领会和掌握毛泽东思想的体系，学习党的传统，提高对伟大、光荣、正确的中国共产党的认识；培养学生坚持“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的基本原则；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不断提高阶级斗争、路线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觉悟。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是马克思主义同各种社会主义流派和各种机会主义路线作斗争，并取得胜利的历史，是马克思主义发展史，是研究无产阶级暴力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及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科学。开设这门课，是为了培养学生懂得什么是马克思主义，什么是修正主义，懂得马克思主义必胜，修正主义必败，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发扬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的精神，把无产阶级世界革命进行到底。

上述马列主义理论课与政治运动、形势教育、劳动教育、政治工作等，从不同角度对学生进行马列主义思想教育。各有侧重，不宜相互代替。不要用“三政合一”（政治课、政治运动、政治工作合一）的办法削弱和取消理论课。凡是因特殊情况占用理论课教学时间的，必须补上。

关于马列主义课的设置和学时问题，一般认为，今后高等学校应开设哲学、政治经济学和中共党史。理、工、农、医专业有条件的还应开设自然辩证法。文科应另加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理工农医专业，要不要开或如何开国际共运史的问题，各校可以酌情处理。也有不少人认为，停开国际共运史，改为科学社会主义，构成马克思主义三个组成部分，和哲学、政治经济学一起，是所有高等学校的必修课。文科另加党史。上述两

种意见，均可由各校根据条件试行，暂不做统一规定。对各门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开设的顺序问题，一般是党史、政治经济学、哲学、共运史。

理论课的学时问题，应根据专业性质和学制长短确定。理、工、农、医专业的理论课，一般应占教学计划总学时的10%；文科专业一般应占20%左右。至于政治、法律、哲学、历史、财经等各科，根据培养目标的需要，学时比例还可相应增加。为了保证学生对理论课的自习时间，也可以文科每周课程表上排六节课，理工科排四节课，包括讲授与自学。

三、关于教材问题

高等学校马列主义理论的教学，主要是系统地讲清马列主义三个组成部分的基本原理及其运用，并结合选读必要的经典著作。高等学校学生学习马列主义理论的要求与方法，和党校学员、在职干部学习应有所区别。高等学校的青年学生缺少实际斗争经验，马列主义的基础理论和历史知识也比较少，只学原著，困难较大，理解不深。如果有一套系统阐述马列主义基本原理的教材，加上教师的引导，适当选读原著，这既有利于学生学习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也有利于学生阅读和领会经典著作，使他们更好地掌握马列主义这一理论武器。当然，高等学校马列主义理论专业的学生，应该在系统学习马列主义基本原理的基础上，多钻研一些马、恩、列、斯和毛主席的著作。

目前很多高等学校根本没有四门理论课的教学大纲和讲义。少数学校有讲义，但其中有“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还有大量理论上政治上的疑难问题尚待解决。有必要迅速集中全国水平较高的教师，在中央有关理论部门的领导下，分别组织编写三种学时不同的、各有所侧重的全国统一教材。教材编写，必须考虑到同中学几门政治理论课的衔接，避免目前严重的重复现象。也要注意高等学校四门理论课相互间的分工和配合问题，避免重复，特别在阐述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问题上。在统一教材编出之前，可先编出三种统一的教学大纲，并且从目前高等学校准备使用的许多种讲义中推荐一些较好的，以应各校急需。

四、关于教学方法问题

由于“四人帮”的干扰和破坏，当前马列主义理论课在教学方法上，急待解决下面三个问题：

1. 理论联系实际问题

马列主义理论课，主要是联系学生对当前党的方针、政策、路线的认识实际。必须在准确讲授基本原理的基础上，密切联系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联系国内国际的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实际，特别要联系批判“四人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使学生分清理论、路线、思想是非。

目前四门理论课教学中联系实际方面存在三种不同情况。第一种情况是，有些问题教师既能讲清理论，也能结合实际。第二种情况是，有不少问题教师能够讲清理论，但很难结合实际。例如政治经济学中讲社会主义国家的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问题。由于近十数年来中央没有发表具体数字，教师就无法结合实际数字进行说明。第三

种情况是，有大量问题教师既无法讲清理论，也无从联系实际。例如国际共运史中对南斯拉夫的前后评价问题。因此，教育部有必要集中四门理论课的所有疑难问题，商请中央有关理论部门和专家帮助解决。对有些理论性的问题，教育部和省市教育部门分别组织讨论会或科学报告会来解决。

2. 抓好教学环节的问题

“四人帮”大肆否定教师的主导作用，反对课堂讲授，取消考试考查制度等教学环节，必须拨乱反正，从思想认识上予以澄清。

课堂讲授是教学的主要环节，就教和学两者的关系看，教师无疑起着主导的作用。

自学、课堂讨论或小组讨论也是必要的教学环节。要提倡认真看书学习，深入钻研原著。课堂讨论或小组讨论是为了加深学生对基本原理的理解和运用，要启发学生独立思考，提出问题，充分准备，热烈讨论。

考试、考查也是必要的教学环节，目的是为了了解学生运用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去观察事物，解决问题的能力。同时也是检验教师教学效果的方法之一。通过考试或考查，可以督促学生学习，巩固和发展学习成果。不进行考试或考查，必然会造成学生学习的自流现象。哪些课进行考试，哪些课只进行考查，各校可根据教学计划的情况自行规定。

3. 如何评定学习成绩问题

马列主义理论课学习成绩的评定，要按实际考试、考查的结果，不是按政治表现。评定学生的政治表现，采用小组鉴定的方式。二者不要混用。这样做，有利于鼓励学生努力学习马列主义理论。关于学习理论怎样分优劣好坏的问题，毛主席教导说：“如果你能应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观点说明一个两个实际问题，那就要受到称赞，就算有了几分成绩。被你说明的东西越多，越普遍，越深刻，你的成绩就越大”。那种对于有缺点或者有错误的学生，即使学习认真、考试成绩优秀，也必须打折扣的办法，或者只要是党员、干部，即使学习不用功，考试成绩很差，也要评给好成绩的作法，都是不适宜的。这样做，只能鼓励学生忽视学习理论。

五、关于教师队伍的建设问题

由于各类专业的理论课学时有多有少，学校规模有大有小（学生数目有多至数千，少至一二百的），有的可以上大课，有的如留学生、研究生等只能上小课，无法做出统一的师生比例来。但是，学生在千人以上的学校，师生比例在理工科一般可以1：80，文科一般可以1：60。学生数目不满千人的，每门理论课至少配备教师二至三人。至于外国留学生、研究生的比例，可另算。

目前高等学校理论课教师队伍，一般说，数量缺、水平低、任务重、后继乏人。有的院校由于教师缺乏，有些理论课一直开不出来。有的院校一门理论课只有一个教师，教师一病，只好停课。有的院校虽然也开设了四门理论课，但由于缺乏教师，只好拉行政干部或技术课教师临时凑数。还应指出：理论课教师的教学任务比“文化大革命”前加重了，他们除了担负学生的教学任务外，还担负了全校职工以及校外工农理论队伍的理论学习辅导等任务。但是，许多院校理论课教师不仅没有相应增加，反而减少了。由

于教学任务过重，加上生活上的一些困难，许多教师身体素质越来越差，有的教师只好长期带病坚持工作。有的院校因病全休或半休的教师，有时竟达四分之一。不能上台讲课的教师，一般占百分之三十以上。这说明，目前高等学校理论课教师队伍的问题，是相当严重的。为了解决师资的补充和提高问题，采取下列紧急措施：

第一，尽快使那些调离了教学岗位而又不能用其所长的理论课教师，逐步归队。尽可能补充一批有一定马列主义水平、又有培养前途的校内外党员干部，参加教学工作。

第二，恢复马列主义理论课教研室（组）。

第三，迅速恢复中国人民大学，立即着手招生，为全国高等学校大量培养理论课教师。今年要选留一批大学毕业生，充实各高等院校的理论课师资队伍。

第四、必须提高理论课教师的水平。办法是：①根据理论课教师教学工作的需要，在阅读文件和听传达报告方面，应予照顾。有些涉及理论问题的文件、资料以及内部发行的有关书刊等，希望扩大阅读范围。②采取多种形式分期分批地培训现有教师。商请高级党校专门举办理论课教师学习班，中国人民大学举办理论课教师的进修班，有条件的重点综合性大学的马列主义理论专业扩大进修生名额。教育部恢复“文化大革命”以前那种利用每年暑假举办全国理论课骨干教师的讲习班或学习会。教育部和省、市教育部门有计划地组织各种形式和规模的马列主义理论讨论会、报告会、教学经验交流会，以及组织马列主义水平较高的教师到各地讲学。③有研究能力的教师可以到中国社会科学院相应研究所从事一段科学研究工作。有研究成果的研究员也可以到大专院校讲学。双方可以实行有计划的定期轮换制。④坚决贯彻中央的指示，至少必须保证理论教师每周六分之五的时间，用于教学和科研工作。教师要相对稳定，不得随意调出搞其他工作。根据教师的工作性质，不宜采取教师坐班制。⑤恢复过去中国人民大学主编的《教学与研究》杂志，作为全国高等学校马列主义理论课教师交流教学经验和科研成果的专门园地。⑥恢复理论课教师的业务职称，对于那些确实符合讲师、副教授、教授条件的，应及时提升。

六、关于领导体制问题

当前高等学校的马列主义理论教育的问题很多，但解决这些问题的关键，是建立健全各级理论教育的领导体制。

许多高等院校的马列主义教研室，属于系（处）级编制的单位，直属党委领导，这是比较合适的。这样做，理论课教师，特别是其中的党员，对党的方针、政策、指示的精神，可以了解得快些。综合大学一般设有理论专科，公共理论课的领导体制，可根据各校情况自定。为了加强对理论教育的领导，教育部和各省、市、自治区的教育部门，也应设置专门机构。

根据目前教学中存在的大量重大理论疑难问题，以及因“四人帮”全面篡改了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以致造成理论是非、路线是非、思想是非的严重混乱，马列主义理论课，必须接受各级党委和宣传部门的领导，积极争取各理论研究单位的支持和帮助。只有如此，才能切实加强马列主义理论教育，保证理论教育的正确方向，进一步办好社会主义的新型大学。

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的 基本情况和存在问题

(1979年5月20日)

全国现有高等学校 641 所，学生 859 000 人。全国高校政治理论教师共计 13 458 人，是一支从事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政治理论教学和科学研究的重要队伍。

在“文化大革命”前的十七年中，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对于教育学生成为又红又专的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的人才，取得了显著成效，积累了一些经验。“文化大革命”期间，高校政治理论课遭到林彪“四人帮”的严重破坏，败坏了声誉。粉碎“四人帮”以来，全国高校恢复了《党史》、《政治经济学》、《哲学》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等几门政治理论课程。三中全会以来，大多数政治理论教师，根据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在很困难的条件下，努力改进教学，做了不少工作，成绩是必须肯定的。

但是，由于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还没有肃清和其他原因，高校政治课还存在不少问题，教师难教，学生不愿学。不仅理工农医专业的学生重理轻文，忽视政治，对政治理论课不感兴趣，政教和党史专业的学生也不安心学习。如沈阳师范学院政教系的一个学生来信说：“我们学的政治理论好象没有多少用处，是可有可无的。对于现在的功课不象入学时那么热心了。有时甚至想抛弃它，但又觉得束手无策，陷入痛苦的彷徨中。”人民大学党史系有些学生不想学党史，用主要精力和时间学外语，准备将来改行，搞翻译。总之，近年来高等学校政治理论的教学，效果差，质量低。如清华大学今年初，一个年级的哲学期终考试，题目是最基本的内容，预先还经过复习辅导，结果 1 578 名考生中竟有 78 人不及格，出现了清华政治理论课考试成绩差的创记录的数字。华中工学院机二系七八届党史课的最近一次测验，173 人中有 14 人不及格。有 6 人将中国共产党成立的时间答成 1927 年，有 3 人答中国革命的道路是“城市包围农村”。这也是二十多年来没有见过的情况。

怎样克服困难，从政治理论课本身来看，必须研究解决以下几个问题。

一、政治理论课的性质、作用和任务问题

建国初年，我国高等学校开设了《马列主义基础》等政治理论课。一九五六年规定，一年级设《马列主义基础》，二年级设《中国现代革命史》，三年级设《政治经济学》，四年级设《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学习苏联经验，强调了三基四性——

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概念和科学性、系统性、完整性、逻辑性。缺点是结合我国革命和建设的实际及学生思想的实际很不够。一九五七年批判政治理论教学中的教条主义倾向是必要的。但在康生的指挥棒下，片面强调政治课的任务就是批判学生的生活作风，有什么错误思想就批什么错误思想，否定了马列主义基本原理的学习和运用，取消了四门作为科学的系统的政治理论课，只开一门社会主义教育课。一九六一年，鉴于取消政治理论课后，高校学生不能掌握和运用马列主义基本原理，不利于思想觉悟的提高，于是恢复了《马列主义基础》课。一九六四年，明确规定除形势任务课外，设置了《中共党史》、《政治经济学》、《哲学》三门公共政治理论课。同时提出了政治理论课的根本任务是“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青年，反对修正主义，同资产阶级争夺青年一代”。“文化大革命”期间，停课八年。一九七二年复课后，高校政治理论课被“四人帮”利用来作为他们篡党夺权服务的工具，以致名存实亡。粉碎“四人帮”以来，虽然恢复了“文化大革命”前的四门课程，但林彪“四人帮”造成的那种“政治课里没有真理，没有科学”的恶劣印象还没有清除，因之对政治理论课的看法上还存在问题。

不少教师从二十多年来的教学实践中体会到，要搞好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的教学，必须明确肯定每门政治理论课是一门科学。一九五七年到六一年间，政治理论课所以被取消，“文化大革命”期间政治理论课所以被“四人帮”篡改利用，从政治理论教学工作本身来看，原因就在于对政治理论课的科学性认识不足，坚持不力。根据党中央指出的“完整地、准确地学习和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的要求，高校政治理论课必须保持一定的科学体系，坚持科学性与党性的统一，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是亘古常新的科学，是我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指针。高校政治理论课的任务就是，使学生逐步完整地准确地学习和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树立无产阶级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提高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的能力。所以政治理论课是我们社会主义高等教育的重要标志，是培养又红又专人才的重要保证。它在整个高等教育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必须充分肯定。

二、课程设置的教材问题

现在，高校公共政治理论课，一年级设《中共党史》，二年级设《政治经济学》，三年级设《哲学》，文科四年级另设《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由于高校党史课与中学的历史课有许多重复，又加目前《党史》的问题较多，学生意见最大，所以有些学校主张先学《哲学》《政治经济学》，而后学《党史》。这样讲党史就可以运用马列主义哲学和政治经济学的原理，解决中国革命的实际问题了。这样就可以避免了过多的重复，学生也就感到有兴趣了。也有的同志认为先学《党史》比较合乎由感性到理性的认识过程，如把《党史》推后，《哲学》提前，在今后二年内哲学教师势必增加一倍的负担，实际上办不到，所以仍照现行的课程安排为好。高等学校和中等学校的政治理论课如何分工衔接，是粉碎“四人帮”以来一个非常尖锐的问题。有个别教师主张把基本原理都放在中学，高等学校开设专题课或提高课，如《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社会主义的理想和实践》、《中国革命过程中的哲学问题》等。绝大多数教师认为这种设想不切合当前实际，

不可能实现。最近北京师大、上海师大和吉林师大政教系中学政治课研究室经过调查研究，提出了中学政治课程设置的建议：初中一年级设《共产主义道德》，初二设《社会发展简史》，初三设《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高一设《辩证唯物主义常识》，高二设《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常识》。高中如改为三年，则高二设《政治经济学常识》，高三设《中国宪法常识》。多数认为这个建议比较适合于中学生的年龄特征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如制定简明的教学大纲，从中学生接触到的实际出发，编写出浅显通俗的课本，就可能解决大、中学校政治理论课的分工和衔接问题。

近年来，高校政治理论课教材一般由各校教师自行编写，或由部分院校教师协作编写，或采用“文化大革命”前出版的教材。由于光远同志指导，教育部政教司组织教师协作编写的《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已编写出初稿。我们正在邀请有关教师和专家，在于光远同志指导下，进行讨论，修订定稿。由山东部分院校教师协作编写的《中共党史讲义》（1921年至1956年）也正在讨论修改。长期以来，各校自行编写或几校协作编写，造成大量的重复劳动，腾不出手来搞科学研究，编写出的教材，基本上大同小异，质量不高。大家一致要求，由教育部集中较强的教师，在中宣部指导下，编写统一的教本和教学参考资料。编写统一的教本，需要较长的时间，为了使各校公共政治理论课的教学有所遵循，我们正在组织水平较高的教师和有关专家，在中宣部指导下，根据三中全会和小平同志《在党的全国理论工作务虚会议上讲话》的精神，以原有大纲为基础，编写四门公共政治理论课的新的教学大纲。

三、教师队伍的建设问题

13 458名高校政治理论教师中，有教授75人，副教授136人，讲师2 562人，助教7 244人，教员3 441人。其中青年教师约占三分之一，多数是近几年毕业的工农兵学员，理论水平低，文化科学知识差，有的还读不懂马列原著，有的连伦敦在哪里都不知道。中老年教师，由于十多年来受林彪“四人帮”的精神枷锁束缚，缺乏学习进修的条件，一般没有提高。不少教师困于柴米油盐等繁重的家务中，谈不上学习进修。全部教师中，因水平低而不能上课的约占30%。不少教师的健康状况也很差，据北京市不完全的统计，1 187名政治理论教师中，因身体不好而不能上课的有52人，约占4%。

现有教师中，除极少数必须调动外，大多数迫切需要提高。近年来，一般院校都已恢复了政治理论教学和科学研究的机构，有些省市成立了各门政治理论课的教学研究会，注意了教师的提高。但困难很多，特别是图书资料缺乏。理工农医院校分配给政治理论教研室的图书资料费，一般一二百元，有的一文都没有，实在太少。教师们普遍反映，在听报告和看文件等方面得不到应有的照顾，一般党政干部听到和看到的，政治理论教师听不到，看不到。希望根据工作需要适当提高政治理论教师听报告和看文件的级别；希望档案馆对政治理论教师放宽一些查阅文献资料的限制。据悉高级党校编辑的，三百万字的党史资料，即将由人民出版社印行，各高等院校党史教研组听到这一消息后，非常高兴。

举办假期讲习会和短期进修班，是提高教师的有效办法。我们准备在今年暑假期间举办一次讲习会（详细计划另报），希望中宣部加以指导。对不能胜任教学的教师，我

们准备委托几所综合大学和师范大学举办进修班，逐年培训提高。但是这些大学在“文化大革命”期间遭到严重破坏，指导教师缺乏，校舍条件很差，只能承担极少量的培训任务，杯水车薪，远不能满足实际需要。在“文化大革命”前，中国人民大学是培养提高全国政治理论师资的重要场所。现因校舍大部分被部队所占，无法接受任务。急切希望中央帮助解决人大的校舍问题，以便解决全国政治教师的培养和提高问题。

四、加强领导和健全领导体制问题

近来，中宣部和教育部十分重视学校政治理论教学工作。教育部已成立政治理论教育司，部分省市的教育部门已开始设有相应的机构管理这方面的工作。山东、上海、陕西等省市已成立高校政治理论教学研究会。上海市已召开会议，经过研究讨论，提出了改进和加强高校政治理论课的若干意见。由于省市领导的重视，高校政治理论教学工作取得理论研究单位和实际工作单位的支援和帮助也就有了可能。

现在，各高等学校的党政领导对政治理论教学工作也比过去注意了，但仍有些院校的负责同志，对外语课和专业课抓得紧，对公共政治理论课抓而不紧。大家认为院校领导同志更应该充分认识政治理论课在整个高等教育中的重要作用。政治理论教研室一般都应由党委直接领导。党委应有专人负责掌管政治理论课的工作，经常和教师一起进行教学研究和科学研究。有条件的应该兼教一门课。这样就可以使领导工作更深入，更能及时解决问题。

教育部政治理论教育司

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

(1980年4月29日)

(80)教政字004号

(80)中青联字第20号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各校按照解放思想，开动机器，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精神，进一步批判了林彪、“四人帮”的极左路线，开展了真理标准的讨论，对学生进行了四项基本原则的教育、革命理想教育和共产主义道德品质教育，广大学生政治思想觉悟有了提高。但是，由于林彪、“四人帮”破坏造成的“内伤”极为严重，一些学生思想上的问题还比较多，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仍较薄弱。这种状况和新时期总任务的要求很不适应，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改变。

(一)

我国高等学校的培养目标必须坚持又红又专的方向，使受教育者在德智体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专门人材。今天的大学生将是明天各条战线的骨干，是干部队伍的后备力量。他们的政治质量和业务水平如何，是关系到我国现代化建设的重大问题。社会主义大学与资本主义大学的本质区别，就在于它培养出来的学生具有社会主义觉悟，拥护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努力为人民服务，刻苦钻研业务，立志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奋斗。因此高等院校必须正确处理政治与业务、红与专的关系，把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放在重要的地位。

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必须紧密结合为“四化”培养人材这个中心来进行，决不能把思想政治工作和教学、科学研究工作对立起来或割裂开来。忽视和削弱思想政治工作，必将犯历史性的错误。要使师生员工懂得，专不等于红，但红一定要专。四个现代化建设是当前最大的政治，学生为祖国的四个现代化刻苦学习业务，是政治思想好的重要表现。要鼓励学生为“四化”努力攀登科学技术高峰。同时，要认识到，在现阶段，我国剥削阶级作为阶级虽然已不复存在，但是社会上还存在剥削阶级的残余和新生的反革命分子以及其他刑事犯罪分子，存在“四人帮”组织上和思想上的残余，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也还将长期存在。因此，只有加强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才能不断提高学生的社会

主义觉悟，自觉抵制各种剥削阶级思想的侵蚀和腐朽生活方式的影响，确立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为人民服务的思想。

(二)

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要从实际出发，正确地分析学生的特点。

现在的大学生是在“文化大革命”的动乱中长大的，具有明显的时代特征。总的来看，学生的主流是好的，是积极向上的，是大有希望的。他们对林彪、“四人帮”的倒行逆施、祸国殃民早已深恶痛绝，坚决拥护党中央粉碎“四人帮”，拥护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五中全会所确定的党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和组织路线，拥护社会主义制度，向往祖国实现四个现代化。但是，有些人过去受林彪、“四人帮”极左思潮的影响，现在虽已感到自己的天真幼稚，立场、感情转变得也比较好，但往往由于思想方法片面、偏激，容易受社会上“左”的或右的思潮的影响；有些人受了林彪、“四人帮”的毒害，不能正确地总结经验，自谓“看破了红尘”，对四项基本原则产生怀疑，对四个现代化缺乏信心；极少数人甚至打着“反特权”、“反官僚”的旗号，把矛头指向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思想解放，肯于思考问题，容易接受新鲜事物，勇于创新，这是青年的优点，应当予以肯定。但是他们对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懂得不多，对党的历史和革命的优良传统不大了解，对旧中国和资本主义社会的腐朽本质缺乏认识，对社会主义的优越性没有实际体会。因而，有的人往往只凭一孔之见，就对事物作出结论；有的人以偏概全，夸大现实社会的阴暗面，热衷于“暴露时弊”，向往资本主义社会的自由民主和生活方式；有的人组织纪律性差，共产主义道德水平低，不能正确地处理个人与集体、个人与国家的关系，自由主义、个人主义比较严重。

绝大多数学生学习科学文化知识的热情很高。他们珍惜上大学的机会，学习刻苦、认真，成绩显著。但是在学习目的和动机方面也暴露出不少问题，突出的是不能正确地处理红与专的辩证关系，理工科的一些学生只是埋头学习专业知识，不关心时事政治，有的甚至连基本的政治常识和基本的历史、地理知识都不懂；哲学、社会科学专业的一些学生关心社会上宣传、理论、文艺等方面的动态，喜欢干预生活，往往容易忽视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的学习。这两种情况都要注意引导。

我们的思想政治工作，必须善于启发学生发扬优点，克服弱点，教育他们做解放思想的促进派，做安定团结的促进派，做四个现代化的促进派。

(三)

思想政治工作要旗帜鲜明地对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基本原理的教育、革命理想教育、共产主义道德品质教育，培养学生运用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逐步树立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当前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要深入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和五中全会的精神，深入学习叶剑英同志在庆祝建国三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和邓小平同志《目前的形势和任务》的重要报告，系统地对学生进行形势与任务的教育，进一步肃清林

彪、“四人帮”在思想上的流毒，把大家的思想统一到党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和组织路线上来，统一到党中央的一系列重大决策上来。

要切实改进和加强马列主义基本理论教育。开设马列主义理论课，是社会主义大学的特点之一，那种取消或削弱马列主义理论课的主张是错误的。教育行政部门要采取措施，培训教师，改革教材，交流经验，提高教学质量，恢复被林彪、“四人帮”败坏了的马列主义理论课的声誉。在教学中，既要讲清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又要密切联系实际，深入浅出，努力解决学生思想上存在的问题，使学生爱听、爱读、爱学。要严格执行考试制度，把马列主义理论课的学习成绩作为考核学生能否升级和毕业的根据之一。

在进行马列主义基本理论教育中，要着重进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教育。四项基本原则是立国的根本，是今后长期对学生进行思想教育的重要内容。要通过马列主义理论课、形势教育课、党团组织生活和其他形式的教育活动，结合学生的思想特点，有计划地进行。坚持党的领导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核心。中国的历史经验证明，我们党不但有能力领导全国人民取得民主革命的胜利，而且也一定能够领导全国人民在本世纪末实现四个现代化。我们党有实事求是、群众路线、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优良作风，有民主集中制的优良传统。我们党也犯过这样那样的错误，但是党在历史上的错误，也都是由党来纠正的。要教育学生热爱党，信任党，坚持党的领导。要教育学生正确认识我国三十年的成就和挫折、经验和教训，认识粉碎“四人帮”三年来各条战线取得的巨大胜利，懂得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目前面临的困难主要是由于林彪、“四人帮”的长期破坏所造成的；坚信在党中央领导下，一定能够拨乱反正，不断解决前进中的问题，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要教育学生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懂得社会发展规律，树立资本主义制度终将为社会主义制度所代替、共产主义必然胜利的信心。

要教育学生正确理解解放思想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民主和集中、民主和法制、自由和纪律的关系，划清社会主义民主和资产阶级民主的界限，反对无政府主义和极端民主化的倾向。要他们懂得没有一个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就不能安下心来搞建设。要引导他们自觉地维护、保障和发展来之不易的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要大力进行革命理想教育，教育学生把个人的理想同祖国的四个现代化建设联系起来，树雄心，立壮志，刻苦读书，把全部聪明才智贡献给壮丽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要他们懂得，脱离祖国的四个现代化去追求个人的前途是不切实际的，树立服从祖国需要光荣、坚持个人主义可耻的革命风尚。还要使学生懂得，艰苦奋斗是无产阶级的政治本色，我国要实现四化，必须继承老一辈的革命传统，大力发扬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

必须坚持进行共产主义道德品质教育。培养学生热爱祖国，勤奋学习，热爱劳动，关心集体，助人为乐，诚实谦虚，文明礼貌，遵守法纪，艰苦奋斗，英勇对敌等革命风尚。要继续开展“学雷锋，树新风，创三好”和“尊师爱校”等教育活动；发扬顾全大局，舍己为人的集体主义精神。

(四)

进行思想政治工作，要贯彻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方针。要坚持正面教育的原

则。在学生中，除极个别屡教不改的反动分子以外，绝大多数人的问题，是属于人民内部矛盾。要对青年学生采取关心、爱护、信任的态度，对于他们合理的要求，要支持鼓励；有的暂时不能办的，要创造条件去办，有的确实办不到的，要作好解释工作；对于他们错误的意见要积极引导，耐心教育。凡属思想认识问题，不能压服，不能采取简单粗暴的方法，只能采取民主的方法，说服教育，服之以理。

要发扬民主，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允许各种不同意见的争论，但要帮助学生明辨是非。对学生中出现的自发社团和刊物，要积极引导，使他们遵循四项基本原则，并尽可能结合所学专业，面向校内；对于跨校、跨地区的社团、刊物，应该态度鲜明地表示不赞成；对于超出学生负担能力的刊物，要劝说他们不要勉强去办，应把主要精力放在学习上；对内容有错误的，要耐心教育，帮助他们提高认识。对党、团员要加强组织性、纪律性教育，不许自行其是。总之，既要强调解放思想，破除迷信；又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维护安定团结；要在学生中造成一个既有民主又有集中，既有自由又有纪律，既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又有统一意志、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党团组织要做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既要运用过去行之有效的做法，又要注意总结新的经验。要精雕细刻，潜移默化，讲求实效，防止和克服形式主义。要区别不同专业、不同年级、不同类型学生的情况，因人制宜，一把钥匙开一把锁。要开展丰富多采的有感染力的内容健康的课外活动，包括举办讨论会、专题报告会、讲座以及文娱、体育活动，以利于培养学生高尚的情操和广泛的知识兴趣。为了便于开展活动，根据教育部、财政部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七日《关于颁发〈教育事业费“节”级科目〉的通知》，各校可在年度预算内按学生实有人数，安排一定数量的活动费，由学生会按有关财务开支制度掌握使用。

(五)

加强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必须建立一支坚强的、有战斗力的政治工作队伍。不仅专职、兼职的政工干部要做思想政治工作，业务课教师也要做思想政治工作，特别要注意发挥马列主义理论课教师和各科骨干教师的作用。教师是政治思想和科学文化知识的传播者，学生尊重知识，尤其尊重把知识传授给他们的教师，这是教师做思想政治工作的有利条件。要提倡既教书又育人，那种认为教师只管教书的看法，是不全面的。

要充分发挥专职和兼职政工干部的作用。林彪、“四人帮”不仅败坏了政治工作的声誉，也败坏了政工干部的声誉。要历史地实事求是地看待政工干部。他们以往在培养又红又专的人材上，付出了辛勤的劳动，作了出色的贡献；粉碎“四人帮”以后，在拨乱反正、贯彻党中央的路线、方针的过程中，又做了大量工作，成绩是显著的。目前他们的任务重，矛盾多，学校党委应该鼓励他们大胆工作。政工干部也要不辜负党的信任，增强党性，努力学政治，学业务，学科学文化，提高政治水平和工作能力，振奋精神，切实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各校要根据具体情况建立政治辅导员制度或班主任制度。政治辅导员和班主任应

从政治、业务都好的毕业生中选留或从教师中选任。他们要既做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又要坚持业务学习，有的还要担负一部分教学任务。学校领导要从政治上和业务上关心他们的成长，帮助他们落实政治学习和业务进修计划。兼职政工干部做思想政治工作的的好坏，应该作为考核、提职晋级的重要条件之一。各校可根据情况，建立一支相对稳定的政工干部队伍，以利积累经验，改进工作；有的兼职政工干部，可依照本人的情况，工作几年以后进行轮换，并给予半年、一年或一年以上的脱产进修时间。

高等学校的学生政治工作干部，既是党的政治工作队伍的一部分，又是师资队伍的一部分，担负着全面培养学生的重要任务。他们和教学人员一样，都是办好高等学校不可缺少的重要力量。学校党委应该在看文件、听报告方面给予照顾，给他们创造搞好工作的条件。当前要组织政工干部学好叶剑英同志在庆祝建国三十年大会上的讲话、邓小平同志《目前的形势和任务》的重要报告和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的文件。在一般情况下，政工人员的物质待遇应不低于同时期毕业的教学人员的水平。对于有专业知识并担任一定教学任务的政工干部，应与专业教师同样评定职称。对于不担任教学工作的专职政工干部，可以按照本人的条件，评为处级、科级，享受同级干部的工资福利待遇。

(六)

学校党委要加强对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把它列入党委的重要议事日程。校系两级都要有一名副书记主管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校党委可根据具体情况，设立学生政治思想工作的机构，如学生工作部或青年工作部。要把行政、共青团、学生会、工会、教师各方面的力量统一组织起来，共同做好工作。

加强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关键是坚持和改善党的领导，提高党的战斗力，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要按照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的要求，搞好党支部的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在贯彻《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的过程中，结合对《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改草案）的讨论，对党员进行一次坚持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加强党的团结和统一、加强党的民主集中制和组织纪律性的思想政治教育。要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对新党员要加强党的基本知识的教育。要使党员懂得，做好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是学校全体党员义不容辞的责任。学校党委要关心和支持团的活动，定期研究团的工作，充分发挥共青团组织的作用，团干部的政治和物质待遇，应与其他学生政工干部一样对待。应根据学生人数多少配备团的干部。凡在校学生四千人以下的学校，校团委一般应配备专职团干部三至七人；四千人以上的学校，还应酌情增加；系团总支一般应配备专职团干部一人。学校各级共青团组织要经常向党组织汇报工作，努力当好党的助手。

学校党委要经常研究学生的思想动态，给教师和政工干部指出工作方向。要教育政工干部正确理解政治工作在高等学校中的地位 and 作用，善于把思想教育结合教学、科研去进行，并切实解决学生在学习、生活中的一些实际问题。党委要加强对政工干部的考核，经常注意总结经验，推动政治工作的深入开展。

高等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必须在省、市、自治区党委统一领导下进行，学校党委应经常向上级党委汇报学生思想情况，争取领导上的帮助。教育部要建立相应的工作机构，经常研究和协助处理有关问题。

教育部关于印发《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的试行办法》的通知

(1980年7月7日)

(80)教政字010号

各省、市、自治区高教(教育)局,国务院各部、委教育局(司),部属各高等学校:

现将《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的试行办法》发给你们。这个《试行办法》是在一九七八年起草的,两年多来,经过武汉文科教材会议和教育工作会议的讨论,并反复征求了各省、市、自治区高教(教育)局和部分高等学校的意见,作了多次修改。望你们按照《试行办法》的规定,不断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的教学工作。试行中有何问题和意见,请随时告诉我们。

附件: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的试行办法

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的试行办法

三十年来,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经历了曲折的过程。在大部分时间里,坚持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理论教学,对培养学生成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需要的人材,起了重要作用。

建国后的十七年,在高等学校马列主义理论教育工作中,尽管有缺点和错误,总的说,保持了正常教学,取得了显著成绩。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林彪、“四人帮”进行了长达十年的反革命大破坏,全国学校遭受了一场浩劫,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被糟蹋得面目全非,马列主义课的声誉被严重破坏,马列主义教师队伍被分裂瓦解,不少教师在反对和抵制林彪、“四人帮”的斗争中,受到迫害和摧残。粉碎“四人帮”后,全国学校恢复了正常秩序,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的讲坛也恢复了生机,成为揭发批判林彪、“四人帮”的重要阵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马列主义课广大教师解放思想,拨乱反正,改进教学,作出了很大的努力,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但是,由于林彪、“四人帮”的流毒还没有肃清,同时在历史发展的新时期中又有不少新情况、新问题,高校马列主义课还存在不少困难。为了逐步克服困难,使高校马列主义课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形势,密切联系实际,充分发挥作用,我们遵照党中央的有关指示,吸取三

十年来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的办法如下：

第一章 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的地位和任务

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党和国家的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是经过实践检验的普遍真理。我国高等学校开设马列主义课，对学生进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理论教育，体现了社会主义高等学校的特点和优点，对各系各专业的学生都是十分必要的。社会主义高等学校的性质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基本理论的指导作用，决定了马列主义课在整个高等教育中的重要地位。

实现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建设，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即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只有加强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理论教育，才能使学生自觉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端正学习目的，掌握正确的学习方法，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而学好专业。所以，马列主义课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中只能加强，不能削弱。

二、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的任务，是对学生进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理论教育，帮助学生完整地、准确地理解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提高社会主义觉悟，逐步树立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掌握科学的方法论，初步具有运用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实际问题的能力，自觉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

三、马列主义课和形势教育及日常思想政治工作既有联系，又有区别。马列主义课必须由教师根据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在规定的上课时间内进行教学；形势教育主要是讲解国内外形势，帮助学生正确理解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应在党委宣传部门统一安排下进行；日常的思想政治工作主要解决学生的学习态度、思想作风、政治表现和道德品质中存在的问题，对这项工作，党团组织应当抓紧，教师和干部也都有责任。这三方面必须同时加强，互相配合。马列主义教研室和党委宣传部、系总支、团委和学生会应在党委统一领导下，交流情况，分析学生思想动态，加强协作，不断提高马列主义课的教学质量。

第二章 马列主义课的教学方针

四、改进和加强高校马列主义课的教学，必须坚持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解放思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彻底清除林彪、“四人帮”的流毒，从根本上拨乱反正；同时要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来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使马列主义课不断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发展的新形势。

教师可以按照教学大纲的基本要求，对有争议的、需要讨论的理论问题，在四项基本原则的指导下，介绍不同的观点，讲明自己的观点，提供有关的资料，启发学生独立思考，引导他们讨论。对教师和学生讨论理论问题，允许说错话，允许改正，不抓辫子，不打棍子，不扣帽子。

五、要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教师必须按照课程的科学体系，讲清基本原理，并和客观实际密切联系起来。客观实际是多方面的，有历史实际、国内外形势实际、学生的思想实际和专业实际等等。要根据教材内容作有机的联系。要着重联系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和学生的思想实际，引导学生运用基本原理分析研究实际问题，加深对理论的领会，端正思想，提高觉悟。

六、要坚持科学性和党性相一致的原则。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具有严密的科学性和鲜明的党性，是我们党制定路线、方针和政策的理论基础。马列主义课的教学必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性和党性，为全党全国人民的最大政治——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第三章 课程、学时、大纲和教材

七、根据实践经验和现有条件，在目前，全国高校本科开设中共党史、政治经济学、哲学。文科专业加开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也可试开科学社会主义。教学（包括讲授和讨论）时数，根据专业性质和学制长短确定。理、工、农、医各专业的三门课，每门各为一学年，每周讲授2学时，全学年实际教学时数一般不少于70学时；文科专业的四门课，每门各为一学年，每周讲授3学时，全学年实际教学时数一般不少于105学时。政治、法律、哲学、历史和财经等专业四门课的总学时，可以根据培养目标相应增加。为了保证学生对马列主义课的自习时间，教学与自习的时间以一比一为原则，自习时间应列入课程表。二年制专科开设一至二门马列主义课，三年制专科开设二至三门马列主义课。课程门类由各校根据专业性质自定。

八、每门课的基本内容和章节体系，各校应根据教育部制订的教学大纲，参照本校的实际情况进行安排。

九、各校可选用教育部推荐的教材，亦可根据教育部制订的教学大纲，自编教材。

第四章 教学制度、教学环节和教学方法

十、马列主义课在各类专业中，都是必修课程，不能选修或免修。每个学生必须认真学习，达到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规定的要求。

十一、课堂讲授是马列主义课教学的主要环节和基本形式。教师应该努力提高讲授水平，随时了解学生的学习和思想情况，改进教学方法，引导学生积极学习。学生必须明确马列主义课的目的和要求，专心听讲，遵守课堂纪律，维护教学秩序。学校应该积极为教师创造条件，尽可能运用各种现代化的教学手段进行辅助教育，提高教学效果。马列主义课的课堂教学，应逐步做到小班教学，目前因限于师资和教室等条件，可暂上大课。

十二、自习、课堂讨论或小组讨论是必要的教学环节，要在教师指导下进行。学生必须认真完成教师布置的自习任务，加深并巩固对基本知识和基本原理的理解和掌握。教师要引导学生积极参与讨论，并针对学生提出的问题作好答疑和小结。必要时，可组

织学生进行参观和社会调查。

十三、要严格执行考试考查制度，检验学生对基本原理的领会程度和运用能力。原则上每门课在学习过程中进行一至二次考查，在全课程学习终了后，必须进行考试，评定成绩。对不及格的学生，必须进行补考。马列主义课的学习成绩应作为学生能否升级和毕业的根据之一。

第五章 开展科学研究，提高教学质量

十四、各高等学校都要结合教学积极开展马列主义理论的科学研究工作。马列主义教师应深入研究和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密切联系国际国内的革命斗争和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探讨一些新的课题，并努力解决教学中的疑难问题和教学方法的改进问题，以提高教学质量和学术水平。

十五、马列主义课的教学工作与科学研究工作的关系，应在教学为主的原则下，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工作。科研项目、人员确定、时间安排以及参加有关的活动，都应首先考虑是否有利于教学。各校应根据教学和发展科学的需要，订出长期的或年度的科研规划。规划要从实际出发，因人因地制宜。科研成果可以体现在有一定水平的论文、著述和教材上，也可以体现在发掘、搜集、整理有一定价值的学术资料、教学参考资料和改进教学方法，提高教学质量的成效上。只要对教学和发展科学有利，就应肯定和提倡。

在马列主义理论的研究工作中，必须贯彻执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允许各种不同学术见解的自由探讨。

理论研究工作与教学工作既有联系又有区别。教学要反映理论研究的成果，但研究探讨的问题，不一定都能在课堂上讲授，要考虑教学的目的和效果。

十六、马列主义理论研究要在上级有关部门和校党委的领导下，与其他院校、研究单位、学术团体和实际工作部门协作。所需经费应列入学校科研预算之中。

第六章 马列主义教研室的设置和任务

十七、各高等学校一般都应该建立马列主义教研室。教研室的基本任务是：根据教育部关于马列主义课的课程设置规定，统一组织教学和科研工作，制订规划，安排人员，编选有关课程的讲义及辅导材料，收集整理有关教学和科研的资料；讨论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总结和交流经验，提高教学质量；组织全体成员的政治学习和业务学习，根据每个成员的业务水平和教学要求，分别制订培养提高规划和科研规划，并检查规划的执行情况等。

十八、马列主义教研室可按开设课程设置教研组。教研室设主任、副主任。对主任、副主任，有条件的可以试行民主选举、党委审批的做法。教研组长一般都可以试行民主选举，报党委审批。教研室应设置图书资料机构，配备必要的图书资料工作人员。

第七章 教师队伍的建设

十九、要充分调动马列主义教师的积极性。学校各级领导要热情支持他们的工作，鼓励他们全心全意地完成马列主义理论教学的光荣任务。要认真落实党的政策，对过去被错误批判和处理的教师，应当实事求是地改正过来。为保持教师队伍的相对稳定，不要轻易调动他们的工作。

二十、马列主义教师的主要职责，是从事教学和科研。教师应努力提高自己的理论水平，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成为学生的表率。要坚决贯彻中央指示，保证每周有六分之五的时间用于教学和科研。由于马列主义课的教学必须联系当前实际问题，教材要不断更新，还要结合教学了解学生思想情况，因此，必须合理地确定教师编制和他们的工作量。具体办法另行规定。

二十一、要积极补充师资队伍。对调离了教学岗位而适宜于教学工作的马列主义教师，应该归队，并尽可能补充一批有一定马列主义水平又有培养前途的校内外中、青年干部参加教学工作。对不适宜于马列主义理论教学工作的，应安排做其他工作。中国人民大学、其他重点综合大学和师范院校，应每年选留一些毕业生、研究生，充实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师资队伍。各地区委托若干学校举办的马列主义师资培训班，应从现有条件出发，总结经验，提高质量，继续办好。

二十二、切实改善马列主义教师的学习条件和工作条件。

由于教学和科研工作的需要，对马列主义教师阅读文件和听传达报告，原则上凡发到县、团级的内部文件，都应让党员教师阅读。对非党员教师，也应将上述文件和报告的有关内容传达给他们。对重要会议的传达以及书籍、报刊、资料的订购和阅读等方面，都可以按此精神办理。省、市、自治区档案馆，应该为马列主义教师借阅有关资料提供方便。

二十三、马列主义教师的培养和提高，一般以在职为主、在本地为主，由省、市、自治区教育部门有计划地统一组织。对目前不能胜任教学而有培养前途的青年教师，由各省、市、自治区或学校分批组织他们脱产进修。骨干教师主要依靠在职进修，通过教学实践和科学研究来提高。教育部计划委托中国人民大学和其他有条件的学校，开办马列主义教师进修班，分期分批集中一些有一定理论基础和教学经验的教师进修提高。教育部和省、市、自治区教育部门应有计划地举办暑期讲习会、理论讨论会、教学经验交流会以及巡回辅导等，使广大马列主义教师都能不断得到提高。

二十四、要积极开展群众性的教学研究和学术交流活动。各地教育领导部门应加强对本地区马列主义理论教学研究会等协作组织的指导。

二十五、根据教学和科研的需要，各校党委应组织马列主义教师有计划地外出参观和进行社会调查，所需经费应列入学校预算。

二十六、马列主义教师的业务职称分为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在评定职称时，应按规定的条件，与其他学科教师同时进行。他们的生活待遇（包括评定工资级别、调整住房等）应与其他学科教师一样。

第八章 加强领导，健全领导体制

二十七、搞好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教学的关键是加强党的领导，建立和健全领导体制。

高等学校的马列主义教研室属于系（处）级的教学单位，应直属校党委领导。校党委应有一位书记或常委分管这方面的工作，经常了解教学情况，定时参加教研室的会议，及时解决有关问题。学校的党政领导同志也应尽可能担负一些马列主义课的教学工作。

为了加强对马列主义理论教学工作的领导，各省、市、自治区教育部门也应有适当的机构或人员负责这方面的工作。

二十八、高校马列主义理论的教学和科学研究工作应取得省、市、自治区党委的领导，并取得科学研究单位和实际工作部门的支持和帮助。

教育部关于开设自然辩证法 方面课程的意见

(1981年3月28日)

(81)教高一字014号

各省、市、自治区高教(教育)厅(局),国务院有关部委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我部(80)教政字010号《关于印发〈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的试行办法〉的通知》下达后,一些学校希望我部对自然辩证法方面课程的开设问题,有一个明确意见。经研究,提出意见如下:

一、自然辩证法方面的课程,有条件的,应列为理工科研究生的必修课;文科研究生是否开设,由各校自定,学时可包括在马列主义理论课教学时间内。

二、自然辩证法方面的课程,有条件的,可以列为高等学校有关专业本科生的选修课。所需学时不包括在马列主义理论课教学时间内。

三、自然辩证法课程的内容,各校可根据各自的条件及专业特点,自行确定。

以上意见不涉及哲学专业的课程设置。

教育部关于在高等学校逐步开设 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程的通知

(1982年10月9日)

(82)教政字012号

各省、市、自治区高教、教育厅(局),教育部部属各高等学校,国务院有关部委教育司(局):

近年来,一部分高等学校为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开设了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有计划地对学生进行革命人生观教育、共产主义道德品质教育;有些学校还举办中国近代史专题讲座,对学生进行爱国主义教育。这些教育活动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并积累了初步的经验。

过去高等学校一般每周安排一次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时间,但是不少学校对于怎样利用这个时间,缺少计划与领导,因而收效不大。近年来许多高等学校将这个思想政治教育时间,一部分用来进行形势任务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教育,一部分用来开设思想品德课,并已创造了一些新的经验。

有计划地进行共产主义思想品德教育,是实现高等学校培养目标的需要。为了培养学生成为有革命理想、讲革命道德、守革命纪律、有文化的又红又专的人材,有必要把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作为一门必修课,纳入教学计划。各高等学校可根据本校的实际情况,逐步开设这门课程。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一定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方针,针对不同地区、不同专业、不同年级学生的思想特点进行教学。如:对一年级新生进行学习目的、热爱专业的教育,对毕业生进行革命理想、服从国家分配的教育,对不同专业的学生进行不同的职业道德教育,对民族地区学生进行民族政策教育等。

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的教学,由主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部门组织实施,主要由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人员讲课,也可请校内外其他同志讲课。有条件的学校可成立专门的教研室,设少量专职人员。共产主义思想品德教研室的主要任务是:(1)组织实施这门课程的教学;(2)调查研究学生的思想状况,不断总结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经验,研究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规律;(3)培训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干部。

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的教学大纲和教学参考材料由各省、市、自治区或高等学校组织编写,在教学过程中逐步完善。

教学的方法要灵活多样，除课堂讲授外，可以组织专题讨论、参观访问、社会调查和运用各种形象化的教学手段。

形势任务教育和思想品德课可利用每周一次的思想政治教育时间，平均每周两学时，具体内容由各校根据情况统筹安排。

请各省、市、自治区高教、教育厅（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及时将开设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的情况、经验和问题报告我部。

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高等院校马列主义理论教育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1984年9月4日)

中宣发文 [1984] 3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科教部、人民政府教育厅(局), 国务院各部委教育局, 总政宣传部, 各大专院校:

现将《关于加强和改进高等院校马列主义理论教育的若干规定》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情况, 认真贯彻执行。在执行中有何意见和问题, 请及时上报。

关于加强和改进高等院校马列主义理论教育的若干规定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 全国高等院校恢复了正规化的马列主义理论教育。在各级党委的领导下, 广大马列主义课教师, 在解放思想, 拨乱反正, 进行四项基本原则教育, 宣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培养学生的无产阶级世界观和共产主义道德等方面, 做了大量工作。但是, 目前高等院校的马列主义理论教育还不能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 在贯彻理论联系实际方针、领导体制、课程设置、教学环节、教学方法、师资队伍建设等方面, 还存在不少问题需要改进; 有些地区或学校的领导, 还没有把加强和改进马列主义理论教育列入重要议事日程, 没有把它看作是加强学生思想工作的核心。为了贯彻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央有关思想理论工作的指示精神, 加强和改进马列主义理论教育工作, 特作如下规定。

一、新时期必须加强对高等院校学生的马列主义理论教育

马克思主义是我们党和国家的行动指南, 是培养学生无产阶级世界观和共产主义道德的理论基础。把马列主义理论课作为必修课, 是社会主义大学区别于资本主义大学的重要标志。所有的大学生都必须认真学好这门课程。

目前，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的历史时期，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事业中，大量的新情况和新问题需要我们去研究解决。现在的大学生和研究生，是将来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骨干力量，是党和国家干部的重要来源。他们的世界观、理论水平、道德修养以及科学文化素质，能否适应新时期总任务的要求，能否正确地认识和处理这些新情况和新问题，关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成败，党和国家的盛衰。

我国的大学生具有振兴中华的强烈愿望，善于学习、勤于思考、勇于探索、敢于创新，这是他们的优点。但也应看到，十年内乱在社会上造成的思想上的消极后果，还远没有清除干净；对外开放的历史环境固然有利于学生开阔眼界，解放思想，学习先进的科学文化，但西方资产阶级腐朽思想也不可避免地会渗透进来。在这样的形势下，必须加强和改进马列主义理论教育，才能提高学生的思想政治觉悟和辨别是非的能力，抵制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和其他剥削阶级思想的侵蚀，自觉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为实现党在新时期的总任务贡献力量，并使他们中的一部分人成长为青年马克思主义者。

各级党委宣传部（或科教部）和教育部门必须充分认识马列主义理论课在高等教育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切实加强领导，坚决纠正一切轻视马列主义理论课的错误倾向。任何把马列主义理论课看成是“可有可无”，把学习马列主义理论同学习专业对立起来的观点，都是错误的。

马列主义理论课和学校的日常思想政治工作是相辅相成、缺一不可的有机整体。马列主义理论课的主要任务是帮助学生通过系统地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确立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马列主义理论课教学必须联系学生的思想实际，日常思想政治工作必须以马列主义为指导，两者应密切结合，但不能互相代替。从红专两个方面全面培养学生，是学校各门课程和各项工作的共同任务，学校党委和校长要统一领导，全面安排，组织各方面的力量，齐抓共管，把学生培养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专门人才。

二、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改革课程设计和教材内容

马克思主义是发展的科学，它的生命力就在于同各个时代、各个国家的具体实际相结合，回答实践提出的重大问题。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应充分体现这一基本特点。它只有紧密结合时代和科学技术的发展，紧密结合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紧密结合学生中普遍存在的思想认识问题进行讲授，才能启迪人，教育人。为了适应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需要，现行的课程设计和教材必须进行改革。改革的方针是：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增强课程体系和教材内容的科学性和现实性，使马克思主义理论真正成为学生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帮助他们形成无产阶级的世界观。为了增强马列主义理论教育的现实性，现在着手准备在全国高等院校增设《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基本问题》课程。在新的课程设置未确定和新教材未编出之前，现行课程不变。少数民族地区院校开设的《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和党的民族政策》课程，仍按中宣部和教育部1982年的规定执行。

马列主义公共理论课的教学时数：文科四年制本科（含艺术院校的理论、创作、编导专业）一般占总学时的20%左右，每门课最低不少于105学时；四年制外语专业按文科开设马列主义的各门课程，每门课最低不少于80学时；理工农医等四年制本科和艺术院校的技巧、表演专业占总学时的10%左右，每门课最低不少于70学时；五年制和六年制本科，要相应地增加学时。自习与课堂教学时间的比例为一比一，要列入课程表，由任课教师掌握。任何学校和个人都不能任意减少和侵占马列主义理论课的时间。研究生和大学专科的课程设置和学时另定。

为了提高学生的思想素质，增强鉴别能力，高等院校应逐步开设西方现代哲学思潮、经济思潮、政治思潮、文艺思潮的评论讲座。

加强教材建设，改革教材内容，是提高教学质量，实现培养目标的一项基本工作。几年来，教材建设是有成绩的，但现行教材对当代出现的许多新情况和新问题缺乏新的理论概括，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为了改变这种状况，马列主义理论课教材必须阐述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反映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经验，分析当代世界政治经济发展的新现象和科学技术发展对于社会生活和经济发展的影响，科学地阐明马克思主义是人类历史上优秀思想文化成果的继承和发展，逐步地建立起具有中国特色的教材体系。因此，必须积极地组织力量编写新教材，编辑出版供教师使用的教学参考书和供学生阅读的经典著作选读本，有计划地拍摄各门马列主义理论课的电教片。

三、加强教学的各个环节，改进教学方法

加强教学中的各个环节，是提高教学效果的重要途径。课堂讲授是教学的基本环节。教师要认真备课，研究教学中的疑难问题，了解社会实际情况和学生的思想问题，突出重点，有的放矢地进行教学。自习、课堂讨论、辅导、阅读马列和毛泽东著作，都是帮助学生掌握马列主义基本原理和提高分析问题能力的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必须坚持；取消了，应当恢复。教师要经常检查学生自习和完成作业的情况；认真组织课堂讨论；指导学生阅读教学大纲规定的经典著作和党的重要文献，帮助马列主义学习小组开展活动。

要大力改进教学方法，实行启发式教学，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能力，把教学变为师生一起运用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研究和讨论问题的过程，坚决克服“注入式”的教学方法。所有教师都应教书育人，不仅要向学生传授理论知识，而且要对他们进行思想政治工作。

为了提高教学效果，应该围绕教学内容，适当地组织学生参加社会活动和进行社会调查，鼓励他们在接触实际中接受教育。

要严格执行考查和考试制度。考查和考试主要是检查学生对马列主义基本原理的理解和运用这些原理分析问题的能力，而不是单纯检查学生的记忆力。马列主义理论课的学习成绩是决定学生能否升级和毕业的重要依据之一。在招收新生（包括研究生）和授予学位时，任何单位或个人都不能任意降低马列主义各门学科的录取分数线和标准。

四、加强马列主义理论和教学法的研究

马列主义课教师在保证完成教学任务的同时，应当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工作，参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践提出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的讨论，参加有关的学术活动，以提高业务水平和教学质量。科学研究的主要内容是：马克思主义各个学科的基本理论；教学中的疑难问题；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提出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世界政治、经济和西方哲学社会科学著作评介；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社会意义；马列主义理论课的教学规律和教学方法，学生思想特点和发展规律，等等。科学研究成果可以是有一定水平的专著、论文、有价值的学术资料和教学参考资料、电教片；也可以是有一定水平的调查报告、教书育人的经验总结等。

在科学研究工作中，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贯彻理论联系实际和“百家争鸣”的方针；提倡调查研究，实事求是，解放思想，勇于探索，勇于创新的精神，积极开展学术思想上的批评和自我批评，对于在研究现实问题中出现偏差的同志，要热情帮助，注意保护他们的积极性。

马列主义课教师是一支重要的科学研究力量。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或科教部）、教育部门和学校要鼓励和组织他们开展科学研究。要把他们的科学研究项目，分别纳入学校、地方和国家的科研规划，并定期检查。各院校马列主义教研室应有一定数量的专职科研编制，有条件的可以成立马列主义理论教育研究室。要根据教学和科学研究的需要，有计划地组织马列主义课教师进行社会调查，出国考察或进修，举办学术讨论会，并为科研成果提供发表园地。各学校都要把马列主义教研室的科研经费列入预算，拨给专款。

五、加强教师队伍的建设，改善他们的政治待遇和工作条件

提高教师队伍的政治和业务水平，是提高教学质量的关键。建设一支有战斗力的马列主义课教师队伍，是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培养人才的一项具有战略意义的任务。

高等院校马列主义课教师是塑造学生思想灵魂的工程师，是宣传科学共产主义的战士。因此，马列主义课教师应牢固地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政治上同中央保持一致，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忠诚于社会主义教育事业，作风正派，为人师表；要深谙马列主义理论，具有较广博的中外历史、教育学、伦理学等社会科学知识和自然科学的基础知识；要有一定的实际工作锻炼（包括做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青年教师要掌握一门外国语言。

现有的马列主义课教师队伍，从整体上看，是经过考验和有战斗力的。但是，由于数量不足，骨干教师的年龄偏高，面临着青黄不接的严重状况，亟待充实提高。要根据马列主义理论课的特点，从教学、科研、做学生思想工作和教师进修的实际需要出发，力争在三五年内使教师与学生的比例达到：文科1比80、理工农医1比100，规模小的院校每门课至少要配三名教师，并积极创造条件，进一步增加教师的数量。马列主义理论、政治、财经、历史、外语等专业和研究生班、民族院校的教师，应根据教学需要相应增加编制。马列主义公共理论课教研室为系处级建制，应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并设置

资料室。

要采取多种措施解决马列主义课教师的来源问题。如每年应从高校的哲学、政治经济学、中共党史、科学社会主义四个理论专业中选拔足够数量的优秀毕业生和研究生补充教师队伍；要扩大中国人民大学四个理论系本科的招生名额；有条件的重点大学经教育部批准，可以增设马列主义基础专业，开办马列主义研究生班、双学位班；委托一部分重点大学担负培养本地区马列主义课教师的任务，有条件的理工农医院校的马列主义教研室也可以招收硕士研究生等，以确保师资的来源。

教师的培养和进修要形成制度。每个教师教学三年可以脱产学习半年（包括科学研究和社会调查）。学校要帮助教师制定个人进修计划，并规定具体的考核办法。考核成绩作为评定职称的一项依据。对现在还不能胜任教学的青年教师，争取在三年或稍长一点时间内轮训一次，使他们达到能够独立开课的水平。对于少数不宜做理论课教师的人，应当进行调整。

现在实行的计算教师工作量的制度，存在着一些缺点，教育部正在研究改革。在新的制度未确定之前，马列主义公共理论课教师教学工作量的计算办法暂作如下调整：讲师的备课时数为1比10，副教授为1比8，教授为1比6，助教的备课时数应略高于讲师。编写讲义、编制电教片、专题讲座、批改作业、审阅试卷和做学生思想工作，都应计入教学工作量。

评定马列主义课教师的职称，主要是考察教学效果，考察教师转变学生思想的本领，同时也要考察教师的科研成就。凡是有一定理论学术水平的专著、论文、教材、电教片、学术资料、教学参考资料、调查报告、教学经验等，都可以作为评定职称的科研成果。对“文革”前毕业的教师，由于特殊的历史原因，外语不作为评定职称的条件（包括兼教公共课的专业课教师）。为了妥善解决评定职称的问题，各院校的学术委员会应设置马列主义课教师职称评审小组，其成员可由本校有关领导和马列主义课教师组成，也可以聘请校外有关专家、教师参加，马列主义课教师少的学校可以几个学校联合组成评审小组。学校学术委员会应根据评审小组的意见汇总上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评审委员会也应设置相应机构，负责有关事宜。

要改善马列主义课教师的政治待遇、物质待遇和工作条件。凡是传达到县团级和学校系处级的文件和报告，都应向党员教师传达，并及时向非党员教师传达有关的精神。对于涉及思想理论方面的文件、报告、内部书刊资料，应根据教学工作需要，放宽限度。要在政治上关心教师的进步，对要求入党并具备条件的同志，应当及时吸收他们入党。马列主义教研室订购教学需要的图书、报刊、资料的费用，要列入学校预算。学校领导要尊重、关心马列主义课教师，认真解决他们的住房、两地分居等生活方面的问题。

六、加强对高等院校马列主义理论教育工作的领导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或科教部）和教育厅（局）、国务院各部委教育局要加强对学校马列主义理论教育工作的领导，必须有专人负责这项工作，坚决纠正放任自流的状态。

党委宣传部（或科教部）的主要职责是，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在思想理论方面给予有力的指导。业务工作主要由教育部门负责。

学校党委和校长要把抓好马列主义理论教学和师资队伍建设作为自己的重要职责，帮助他们搞好自身的思想建设和业务建设。要及时向教师传达中央的文件和指示，每学期至少要研究一两次马列主义理论教育工作，切实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学校要指定一名具有马列主义理论素养和懂得教育规律的书记或校长主管此项工作，经常了解教学情况，参加教研室的重要活动，并尽可能兼教一门马列主义理论课或做专题报告。院系的行政领导和教务、科研部门，要安排好马列主义理论课教学和科学研究工作。马列主义教研室应积极争取党政领导的支持。学校党委或校长应经常向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或科教部）和教育厅（局）汇报马列主义理论教育工作情况。

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或科教部）、教育厅（局）、国务院各部委教育局应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关于马列主义理论教育的方针、政策和规定，经常检查各校执行情况，调查了解并积极解决教学中出现的一些带有普遍性的问题；交流经验，举办报告会和假期学习班，提供教学需要的内部资料，加强对马列主义理论教学研究会的领导，帮助解决干部、经费和其他方面的困难；定期召开马列主义理论教育工作会议，并将工作情况报告中央宣传部和教育部。

高等院校的马列主义理论教育工作，除本文件规定的几个问题外，其他方面仍按教育部一九八〇年颁布的《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马列主义理论课的试行办法》执行。各学校要严格按照本文件的要求，重新安排和修订各系科的教学计划。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或科教部）、教育厅（局）、国务院各部委教育局和学校，应根据这两个文件的精神，制定出本地区、本系统、本学校的具体实施办法。

教育部关于印发《关于高等学校 开设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的 若干规定》的通知

(1984年9月12日)

(84)教政字01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教(教育)厅(局),国务院有关部委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现将《关于高等学校开设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的若干规定》发给你们,请参照执行。

附件:

关于高等学校开设共产主义 思想品德课的若干规定

共产主义思想品德教育,是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高等学校为加强和改善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做了大量的工作,开设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是一项有效措施。根据党的十二大关于加强共产主义思想教育的精神,教育部已于一九八二年十月发出(82)教政字012号《关于在高等学校逐步开设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程的通知》。目前,多数高等学校已先后开设这门课,并通过实践初步积累了一些经验。但是,由于这是一门新设的课程,从内容到方法还需要进一步探索,使之逐步完善。各地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应切实加强领导,积极抓好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的建设,使其发挥应有的作用。现就有关问题作如下规定:

一、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的任务是对学生进行共产主义人生观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针对学生普遍关心的有关人生、理想、道德等方面的问题,给予有说服力的回答,帮助学生逐步树立共产主义人生观,培养共产主义的道德品质。

二、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的内容:教育部制订的高等学校《共产主义思想品德教学

大纲》(试用本),对这门课的内容规定了基本要求,各校应根据大纲的要求,结合本校实际情况,确定不同专业,不同年级的教学内容。其顺序、进度都要从实际出发,还要根据形势的发展和新的情况,补充教学内容。一定要注重教育效果。

《共产主义思想品德教学大纲》(试用本),将在进一步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进行修订,逐步完善。

三、教学原则:

1. 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方针,这是思想品德教育能否取得成功的关键。

思想品德课要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特别是要以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方法,正确运用有关学科的理论知识,对学生进行共产主义人生观和共产主义道德的教育。思想品德课必须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同时要注意从理论上解决学生的思想认识问题。对于在大学生中有较大影响的某些资产阶级人生观的论点,要进行深入的剖析,帮助学生分清是非,提高认识。只有紧密联系学生的思想实际,又具有理论深度的教学,才能收到好的教育效果。

2. 课堂讲授与生动活泼的教育活动相结合。

思想品德课要有课堂讲授,同时辅之以生动活泼的教育活动,以增强感染力,提高教育效果。如推荐阅读有教育意义的文学作品、放映优秀影片和录相片、组织参观访问等。作为一门思想教育课程,一定要注意适合青年学生的特点。

3. 注意引导学生进行自我教育。

思想品德课不仅要向学生传播共产主义思想,还要充分发挥学生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引导他们注重实践,身体力行,要积极运用和发展行之有效的自我教育形式,如举行专题讨论会、向先进人物学习、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等。

四、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应纳入教学计划,并考核学习成绩。一般以在低年级开两学年为宜,也可以作不同安排,进行试验。

思想品德课和形势与政策教育,平均每周共两学时,由各校根据情况统筹安排。思想品德课的教学时间,不得任意挤占。

思想品德课的考核,主要是为了促进学生正确对待和认真学习这一课程,言行一致,努力上进。考核办法可以采取不同方式进行试验,以摸索适合这门课程的性质和特点的经验。

五、各校应重视思想品德课教师队伍的建设。思想品德课的教师,应该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觉悟和马列主义理论素养,以及必要的文史等有关学科的知识;热爱学生,关心学生的健康成长;有从事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实践经验和讲课能力。

思想品德课的师资队伍,应以少数专职教师为骨干,与兼职教师相结合组成。

1. 专职教师的编制人数,在学校总编制内,按下列情况具体安排:学生总人数在五千人以上的院校,可配备专职教师七至九人,资料员、办事员各一人。学生总人数在五千人以下、二千人以上的院校,配备专职教师应不少于五人,资料员、办事员各一人。学生总人数在二千人以下的院校,可以配备专职教师三至五人,资料员兼办事员一人。专职教师的配备,一定要注重质量,慎重选拔,逐步配齐。

2. 专职教师评定教师职称,列入教师编制。

3. 兼职教师主要从具备讲授思想品德课条件的政治工作干部及其他业务课教师中聘请。学生政治工作干部兼课，应坚持做好日常思想政治工作。

4. 思想品德课教师的进修、提高，应列入学校的师资培训计划。

六、教学机构：

有条件的学校可成立共产主义思想品德教研室（不称德育教研室）。学校党委要加强对教研室的领导，教务方面由教务部门统一管理。

1. 共产主义思想品德教研室的主要任务是：组织实施这门课程的教学；调查研究学生思想品德情况；结合教学进行思想品德教育的理论研究；协助主管思想政治教育的部门培训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干部。

2. 思想品德课教师阅读文件、资料、听传达报告等，应与马列主义政治课教师同等待遇。

3. 教研室所需图书资料与开展教学活动等必要的费用，从学校教学经费中列支。经学校主管部门批准的科研项目，由学校拨给科研经费。教师的进修，由师资培训经费中列支。

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的意见

(1984年11月13日)

(84)教政字017号

高等学校的根本任务是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又红又专的人才。为了完成这个任务，高等学校必须建设一支精干有力的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各地各校为建设这支队伍做了大量工作。但是，目前这支队伍在思想理论水平、知识结构、培训、职称待遇等方面都存在不少问题，还普遍存在骨干老化、后继乏人的情况，很不适应新的历史时期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需要。为了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建设，提出以下意见：

一、高等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必须实行专职和兼职相结合

高等学校应配备精干的专职人员（包括党、政、工、团各系统所必需的专职人员，不包括这些系统的办事人员）作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骨干，以承担繁重的工作任务，并且积累经验。同时还应动员和组织一些教师、高年级大学生、研究生兼职做思想政治工作，这样既有利于密切与群众的联系，将思想政治工作更好地渗透到业务领域中去，也可以使这些师生得到锻炼。

二、对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政治素质和知识水平的基本要求

由于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对象，主要是具有较高文化水平和专业知识的师生，思想政治工作需要结合教学、科研工作进行，对专职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员，政治素质和知识水平应有严格的要求。

1. 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在思想上政治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
2. 有一定的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理论修养和党的政策水平，对错误思潮有一定的识别能力。
3. 懂得所在学校或系科的一般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文化科学知识面比较广。
4. 热爱社会主义教育事业和思想政治工作，有从事思想政治工作所必需的能力，

工作积极，作风正派，密切联系群众，秉公办事。

5. 从事教师和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员应具有大学以上文化程度；从事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员，也应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要根据上述条件，严格挑选，把又红又专的优秀人才放到思想政治工作岗位上。

现有的干部不完全具备上述条件的，要有计划地进行培训。确实不适合做思想政治工作的，应妥善安排做其他工作。对“三种人”和品质恶劣的人，要坚决调离。

三、思想政治工作人员的来源和发展方向

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可从本校教师和干部中选调；可从本校毕业生中选留；也可从马列主义理论专业、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和其他文科专业的毕业生中调配。选留应届毕业生从事思想政治工作，应列入当年毕业生分配计划。对于今后大学毕业留校担任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员，应提倡适当兼任教学、科研工作。

担任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员，要求年纪较轻，因此这支队伍要有计划地更新。学校领导对这些同志在适当时候应根据工作需要和本人条件逐个予以定向。他们的发展方向可以是：1. 党政干部；2. 马列主义理论教师、共产主义思想品德教师；3. 业务课教师。转为业务课教师时可给予一定时间脱产进修。

四、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的培训

要大力加强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的培训，并使培训工作正规化、制度化，以适应新时期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需要。实行正规化培训，是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的一项重大改革。教育部会同有关方面批准在部分高等学校设置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开办本科班、第二学士学位班，在条件具备时还要开办研究生班，招收攻读学位的研究生。

对现有的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要有计划地进行培训，提高他们的思想政治水平和业务水平。要将具有大学本科毕业学历、又红又专、经过一定的工作实践考查、具有从事思想政治工作良好素质的青年干部，有计划地选择一部分送到思想政治教育专业第二学士学位班学习，毕业时授予第二学士学位。凡具有高等专科毕业文化程度、已定向专职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青年干部，可分批选送到思想政治教育本科班学习，毕业时授予学士学位。对于有条件参加党校、团校、工会干校学习的人员要给予支持。

鼓励广大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根据工作需要通过各种途径进行在职学习，提高思想理论水平。举办在职学习班，入学要经过考试，修完规定的各门课程并考试成绩合格者，承认其相应的学历（实施办法另定）。对于不具备大专文化程度的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要鼓励和支持他们参加夜大学、电视大学学习，或坚持自学，努力提高文化水平。

要创造条件使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接触社会，了解工农，组织他们进行社会调查、参观考察、参加社会实践，以开阔眼界，增长知识，提高思想政治工作的能力。

五、思想政治工作人员的待遇

按照国务院关于国家机关、事业单位改革工资制度的指示，必须妥善解决思想政治

工作人员的工资待遇问题，务使他们的工资同本人肩负的责任和劳绩密切联系起来。在住房以及其他方面也应和条件相当的教师享有同等待遇。

高年级大学生半学习半工作兼任政治辅导员，任期一般为二年，在校学习时间可以延长一年。研究生兼任政治辅导员，也可适当延长学习时间。均按原毕业年限发给毕业证书。半学习半工作期间，除享受应得的助学金外，可适当发给补贴。

对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在阅读文件、参加会议等方面，应根据工作需要，适当放宽条件。

六、要大力表彰优秀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增强他们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责任感和荣誉感

一切思想政治工作人员都要以党和人民的利益为重，发扬不计较个人名利的自我牺牲精神，为培育人才和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贡献全部力量。要大力表彰优秀的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总结交流先进经验。对于成绩突出的人员，应同其他优秀教职工一样，授予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的称号，并记功、授奖和破格提级。

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

(1985年8月1日)

中发[1985]18号

(一) 为了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适应现代科学技术和现代经济政治的巨大发展变化，适应新时期青少年心理发展的具体状况，以及各方面改革的需要，我国现行的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从小学的思想品德课、中学的思想政治课、到高等学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也必须进行认真的改革。这已成为培养一代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建设人才的迫切任务之一。改革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课的教学，关键是坚决贯彻执行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同时又是随着时代和其他科学的发展而不断发展的，马克思主义从来不是也不可能是一个封闭的、凝固的体系。因此，在它的教学中必须面向现代化，面向时代，面向未来；同时必须紧密联系青少年不同时期的思想、知识、心理发展的特点，循序渐进，由浅入深，从具体到抽象，从现象到本质，引导他们逐步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世界观，运用正确的观点和方法去积极地思考并回答自己所面临的重大问题，认清和履行我国青年一代的崇高责任。

(二) 马克思主义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的主要内容和要求是：

小学：配合语文、历史、艺术课和课外活动的内容，以生动的形象，由近及远地进行以“五讲四美”（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和“五爱”（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为中心的社会常识（包括法律常识）和社会公德教育，指导学生从小就培育良好的思想品德，各种正确的行为习惯，包括在真理面前和在人格上人人平等的习惯，勤俭、节能和守时的习惯，逐步培养自己管理自己的生活并帮助家庭、别人、公众的能力。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都要与小学教育密切配合。学前教育要为小学教育的有关方面做准备。

中学：在初中阶段，要进行道德、民主和法制、纪律教育，进行社会生活和社会发展规律以及社会主义建设常识的教育，使学生逐步养成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的道德品质和高尚的审美情趣，了解和遵守社会主义民主、社会主义法制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树立遵守法律和纪律的观念，对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的实际情况和发展方向有一个

初步的认识，树立自己对社会的责任感。在高中阶段，要进行初步的经济学和其他社会科学的教育，使学生正确认识人生的意义以及个人和社会、权利和义务、主观和客观、自由和必然、幸福和牺牲、革新和传统、成功和失败、感情和理智、环境和毅力、精神和物质、先进性和群众性、理想和现实、现象和本质、中国和世界等一系列相互关系，初步学习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方法分析和观察社会现象，逐步树立为建立高度民主、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和实现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的远大理想。中学的语文课、历史课、艺术课和课外活动，要按照各自的特点继续注意同思想理论课互相密切配合。

中学（特别是初中，甚至部分小学高年级）学生正值身心发育的重要阶段，必须适时地以亲切严肃的态度教好生理卫生课，进行自尊互尊教育，防止早恋现象和其他失误。

初中和各类高中的绝大多数毕业生都面临着就业问题，因此，在初中和高中的最后一年都要安排必要的时间对全体学生讲授职业生活知识、职业道德、劳动纪律、劳动安全、就业和部分待业青年的光辉榜样（包括艰苦创业、坚守信誉、奉公守法、为人民服务、团结合作、自学成才等各方面），并使学生有各种机会直接参加各类职业生活的访问和练习；这些内容都需要在职业技术教育课程以外的时间专门认真进行，不可草草了事。

大学（指各类高级学校，下同）：进行以中国革命史为中心的历史教育，使学生了解具有悠久的历史文化的传统中国，是怎样根据历史的必然走上以共产党为领导力量的社会主义道路的；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的教育，使学生了解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历史学、经济学、政治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等基本理论观点的历史渊源、主要内容和现代发展（包括在中国运用和发展）；同时有分析有比较地介绍当代其他各种社会思潮，对错误的思潮要有分析地进行充分说理的批评，培养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对这些思潮进行鉴别和分析的能力；进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的理论、政策和实际知识的教育，使学生了解我国党和人民正在进行的有世界意义的伟大事业和青年一代的密切关系及崇高责任。在进行上述各项教育中，要适时地穿插各种切合学生需要的时事教育、文学艺术教育和课外活动，激发学生为社会主义伟大事业而奋斗的献身精神。还应向学生介绍当代世界政治经济的基本状况、国际关系的基础知识，帮助学生开阔视野，使他们在对外开放的环境下有坚定的立场和较强的适应能力。

研究生阶段的思想理论教育，应当在大学本科的基础上继续提高，并注意与专业学习适当地结合起来。

关于中学阶段的部分有关青年身心发展和就业准备的教育，在大学阶段仍应按照情况在更高的水平上继续进行。

（三）要改变注入式的教学方法，尽量实行启发式的教学方法。要善于引导学生通过自己的学习和思考来提高认识，寻求问题的答案。讲课应当用丰富而生动的事实来引出和论证有关的观点，而不能简单地灌输抽象的概念。在高中和大学阶段，要精心组织学生进行自由活泼的课堂讨论，积极组织学生参加丰富的切实的社会实践和社会调查，以培养他们发现、提出和解决理论问题及实际问题的能力。对于大学的学生特别是研究

生，要鼓励、指导他们认真地阅读若干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著作，并参阅其他有关资料。对于有争论的或正在探索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教师可以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前提下，用严肃、科学的态度介绍不同的学术观点和自己的见解，同学生一起各抒己见，引导学生通过切实而自由的、引人入胜的讨论，掌握马克思主义的方法和理论原则。

考试制度也要进行改革。考试的主要目的是检查学生对所学内容的理解程度、接受程度和运用能力。学生的学习成绩应当结合他们的考试结果和平时学习运用情况来判定。

(四) 编写出几套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具有较高水平的新教材，是改革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课教学的中心环节。要完成这一艰巨的任务，需要动员和组织各方面的力量，需要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单位以及实际工作部门的通力合作。中央决定成立全国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课教材编审委员会，并设置相应的办事机构，统筹规划课程设置、教材编辑及审定、教学参考资料的研究和进行其他组织工作。

(五) 实现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课教学改革任务的主要依靠和根本保证，在于建设一支坚持党的路线、有马克思主义觉悟和理论修养、有比较丰富的社会科学文史知识和必要的自然科学知识、热心于青少年思想理论教育工作的师资队伍。各级党政领导和教育行政部门必须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帮助教师提高理论水平和实际知识水平，补充各方面的新知识。必须切实提高各级学校思想理论课教师的地位。应当同其他各科教师一样，认真解决他们在工作条件、生活待遇和职务等方面所遇到的实际问题。同时要加速培养新生力量，努力充实师资队伍，切实解决目前教师年龄老化、数量严重不足的问题。

(六) 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课教学改革的工作，既迫切又繁重，各级党委和政府有关部门必须切实加强领导，充分依靠和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坚定、积极而又有步骤地做好这项工作。要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先易后难，由局部到整体，经过扎扎实实的试验，逐步进行。

在加强中央对于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课教学改革的宏观指导的同时，要充分发挥各级学校特别是教师的主动性、创造性和积极性。各级学校课程设置的原理要求、必要的学时和足够的师资编制等，要有一个基本的统一规定，并要组织编写或推荐一些示范性的教材和教学大纲。在这个前提下，各地区各学校可以根据自已的情况，就课程的具体安排、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等进行多方面的试验和探索。在新的课程设置确定和新的教材编出之前，要耐心说服广大教师和学生努力教好学好现行课程，并集思广益、同心协力地谋求在可能范围内对现行课程的教学逐步改进，以保证教学改革的顺利进行。

各学校的行政领导和党组织都要把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课的教学改革作为整个学校教学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领导和管理，切实做好。

各级党校、中等专业和中等师范学校及其他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理论教育课，都要根据通知的精神，进行改革。

以上改革意见，是针对多年来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的，要在今后教学改革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进一步修改完善。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在高等学校进一步贯彻 《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 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的意见

(1986年3月20日)

(86)教政字00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委员会、高教(教育)厅(局),国务院有关部委教育司(局),国家教委直属院校:

一九八五年八月,中发[1985]18号《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发出以后,许多省、自治区、直辖市和高等学校进行了传达、学习,并制定了贯彻落实的措施。国家教委首先抓了“中共党史”课的教学改革,召开了座谈会,明确了中国革命史课程的教学指导思想和“中共党史”课改为“中国革命史”课的步骤、做法;接着又委托清华大学举办“中国革命史”教学研讨班,介绍清华大学五年来开设“中国革命史”课的经验。中宣部理论局和国家教委政教司共同组织编写的“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课试用教材已经付印。上海、天津、陕西、江苏等省市都召开了高等学校领导干部和政治理论课教师参加的会议,进行思想动员,并部署试点、编写教材、培训师资等工作。上海、广东、四川等省市还成立了“思想理论教育改革领导小组”,设立了办事机构。但总的说来,贯彻落实中央《通知》,改革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教学的工作还刚刚开始,需要加强领导,统筹规划,积极、稳步地把教学改革推向前进。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五日,胡耀邦同志作了关于理论工作问题的重要讲话,深刻地分析了理论工作面临的形势和任务,阐明了理论工作的根本方向和原则,对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有重要的指导意义。理论工作要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要指导实践,支持改革。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的一系列重要文件为马克思主义理论宝库增加了新内容。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必须坚决捍卫。同时,要敢于突破那些过了时的、同现在实际情况不符合的个别原理。对怀疑和非难马克思主义的人,要进行说服教育。并督促他们到群众中去、到实践中去,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改变他们的错误论点。上述这些要求都是高等学校进一步贯彻中央《通知》的重要指导思想。

我们设想,从一九八六年起,用三至五年时间进行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工作,逐步

开设出新的课程。

具体步骤是：

“中国革命史”：一九八六年，总结清华大学等校改“中共党史”课为“中国革命史”课的试点经验；组织编写供不同类型院校使用的示范性大纲，推动教材建设。一九八七年，在较多的学校开设“中国革命史”课；评审推荐全国试用教材。一九八八年，在全国多数高等学校开设“中国革命史”课。

“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一九八六年，完成由中宣部理论局和国家教委政教司共同组织编写的“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试用教材和教学参考大纲；进行教学试点；并组织科研攻关。一九八七年，总结试点经验，扩大试点范围；修改试用教材和教学参考大纲。一九八八年，评审推荐全国试用教材，在全国多数学校开设“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课。

“马克思主义原理”：一九八六年，初步探讨“马克思主义原理”课的教学内容和体系，组织科研攻关。一九八七年，在科研攻关的基础上，编写教学大纲和试用教材，进行教学试点。一九八八年，总结试点经验，扩大试点范围，编写示范性大纲，修改试用教材。一九八九年，评审推荐全国试用教材。一九九〇年，在全国多数学校开设“马克思主义原理”课。

“世界政治经济和国际关系”：有条件的地区和学校要组织力量，进行研究，可以在试点院校先开展专题讲授或组织讲座。

预计从一九九〇年起，全国多数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的课程设置可基本上实现中央《通知》的要求，教学内容也将得到充实、提高。各校在新课程没有开设以前，继续按原有课程组织教学，但课程内容应按中央《通知》的精神进行改革。同时，要努力改革教学方法和考试方法，注意总结新经验。理工农医院校政治理论课的学时总计应不少于二百一十学时。

《通知》指出，在大学阶段仍应按照情况在更高的水平上继续进行有关青年身心发展和就业准备的教育。近几年来，部分高等学校陆续开设了对学生进行共产主义思想品德教育（包括职业道德教育）的课程，并开展了丰富多彩、有教育意义的课外活动，有针对性地进行理想、纪律、道德教育，积累了初步的经验。应当肯定成绩，稳步提高，因材施教地进一步加强对学生的共产主义思想品德教育。

为实现上述设想，一九八六年应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进一步学习中央《通知》，提高思想认识

去年八月中央《通知》下达后，一些省、市学校领导忙于其他的事，还没有腾出手来抓《通知》的学习、贯彻。不少干部、教师对改革政治理论课教学的重要性、紧迫性还缺乏认识，有等待思想。因此有必要组织高等学校领导干部、政治理论课教师和文科教师认真学习中央《通知》，学习胡耀邦同志关于理论工作重要讲话的精神。首先要明确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是高等学校一切思想政治教育的基础。加强对学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是省、市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党政领导共同的重要任务。其次要明确改革政治理论课教学的必要性和改革的指导思想、做法、步骤，充分认识这项改革任务既繁重又艰巨，必须加强领导，并动员广大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以及其他理论工作者的力量，

开展科学研究，同大学生建立密切的联系，边实践，边总结，才能逐步完成。上海等地的经验证明，以中央《通知》为思想武器，统一学校领导干部和教师的认识，就能调动起他们的积极性，克服消极被动情绪，使政治理论课的教学改革迈出新的步伐。

二、认真抓好教学改革的试点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有条件的高等学校，应在中央《通知》的指导下积极进行教学改革的试验。本着先易后难、由局部到整体的原则，可以先着手进行“中共党史”课的教学改革。中宣部理论局和国家教委政教司组织编写的“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试用教材定稿后，拟于一九八六年暑期举办研讨班，培训师资，争取暑期后有一批学校进行这门课的试点。“马克思主义原理”课难度较大，需要先组织科研攻关，一九八六年上半年国家教委政教司拟召开研讨会，对“马克思主义原理”课的教学内容和体系进行初步探讨。

三、有计划地开展科学研究

为了改革政治理论课的教学内容，需要有计划、有领导地对教学中的疑难问题，对学生关心和要求回答的现实问题，进行系统的研究，努力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作出马克思主义的回答。国家教委准备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一批科研课题，组织高等学校的教师和科研人员分工协作，进行研究。有条件的省、市和学校都要组织力量有计划地开展这方面的科学研究。

四、有组织地进行新教材建设

中央《通知》对编写新教材提出了很高的要求。为了实现《通知》的要求，保证新教材的质量，全国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师的力量要适当组织起来，在开展科学研究的基础上，编写出几套供理、工、农、医和文科等不同类型院校使用的具有较高水平的教材。拟在高等学校比较集中的省、市，由高教厅（局）统一组织以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师为骨干的编写组，进行新教材的编写工作。要引导广大政治理论课教师把精力用于钻研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的改革和对学生关心的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开展科研攻关上面，避免各地教师仓促上马，都来编写教材，耗费大量人力、物力，造成重复劳动。

五、切实加强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的建设

改革政治理论课教学，关键在于教师。目前，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教师存在数量不足、年龄老化、后继乏人、知识水平不适应等问题。需要大力提高现有政治理论课教师的水平，培训、补充新的师资。

提高现有政治理论课教师的水平，首先，要帮助他们明确政治理论教师既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宣传者，又是思想政治工作者，真正做到既教书又育人。在教学中，不仅要传授知识，而且要以自己对共产主义事业、对马克思主义真理的坚强信念感染和教育学生，关心并帮助学生在思想上、政治上健康成长；要努力克服脱离实际、脱离时代的弊病，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方针，积极地投入教学改革。其次，要通过在职进修和短期脱

产培训，帮助教师扩大知识面。请各省、市和学校制定政治理论教师的进修计划，定期举办专题讲座，利用假期举办讲习班，组织他们参加社会调查，承担当地党委和政府分配的研究课题，支持他们开展科学研究，解决必需的科研经费等问题。国家教委政教司委托中国人民大学今年三月举办“中国革命史”讲习班，还将委托有条件的高等院校举办政治理论课师资进修班。

各综合大学、师范院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和天津大学等五所理工科大学的马克思主义基础专业，要根据中央《通知》的精神，改革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为高等学校培养合乎条件的政治理论课师资。拟委托有条件的高等学校举办培养政治理论课教师的第二学位班。从一九八六年起，选拔大学本科优秀毕业生和毕业研究生充实政治理论教师队伍，其中毕业于理工农医类专业的，可选送到培养政治理论教师的第二学士学位班学习。

要关心并切实解决政治理论教师的政治待遇和工作条件。政治理论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定的规定，主要是考察政治理论教师的教学效果，考察教师转变学生思想的能力，同时也要考察教师的科研成果。凡是有一定理论水平的专著、论文、教材、电教片、学术资料及教育学和教学法研究成果、调查报告等，都可以作为评定专业技术职务的科研成果。对“文化大革命”前毕业的教师，由于特殊的历史原因，评定职称时，对外语的要求可适当放宽。为了妥善解决好评定政治理论课教师的专业技术职务，理工农医类院校的教师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应设置马列主义学科评议组，其成员可由本校主管政治理论教育的领导和政治理论课教师组成，也可聘请校外有关专家、教师参加，政治理论课教师少的学校可以几个学校联合组织评审小组。

凡是传达到县团级和学校系处级的文件和报告，都应向党员教师传达，并及时向非党员教师传达有关的精神。对于涉及思想理论方面的文件、报告、内部书刊资料，应根据教学工作的需要，放宽限度。马列主义教研室订购教学需要的图书、报刊、资料的费用以及参加社会调查所需的费用，应列入学校预算。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在高等学校 开设“法律基础课”的通知

(1986年9月1日)

(86)教政字013号

遵照《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关于向全体公民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五年规划的通知》(中发[1985]23号)和胡启立同志关于“在全国各大学开设法律基础课”的指示,现就高等学校开设法律基础课问题提出以下意见:

一、按照中央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在全民普及法律常识的要求,大学的法律基础课应在中学法律常识教育的基础上,针对大学生的思想实际,讲授有关的法律知识,使学生懂得社会主义法的本质和作用,了解我国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任务和历史经验教训;学习我国政法工作的基本方针和政策;懂得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以及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掌握刑法、民法通则、经济法等专门法的基本精神和有关规定,知法守法,增强法制观念,为建设具有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和健全的社会主义法制的现代化强国而努力。

二、关于法律基础课的设置和教学内容

法律基础知识是大学生必须掌握的,根据目前高等学校的实际情况,大学生学习法律基础知识拟通过以下三个渠道进行。

1. 结合公共政治理论课“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讲授“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内容包括“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和“建设健全的社会主义法制”。着重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阐明法的本质、我国的国体、政体等基本问题;分清社会主义民主与资产阶级民主的本质区别;明确大学生应当维护宪法,正确使用民主权利,在遵纪守法方面起表率作用。

2. 结合大学生的思想实际,开设法律基础知识专题讲座,大体可以包括以下内容:(1)全民普法和大学生学习法律常识的意义。(2)法的本质和作用。(3)民主和法制、民主和专政。(4)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5)犯罪与刑罚。(6)民主的任务和作用。(7)婚姻和继承问题。

3. 结合不同专业的需要开设专门法的选修课。

三、学时

“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课讲授“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部分，约为六学时。

法律基础知识专题讲座利用形势任务教育时间进行，可以集中在一个学期，也可集中与分散相结合，共三十学时左右。

四、师资

目前，全国只有三十多所高等学校设有法律专业，绝大多数高等学校没有讲授法律的专门师资。在全国各大学讲授法律基础知识，一方面，要请其他学校法律专业的教师和政法部门的工作人员到各大学兼职讲课；另一方面，要抓紧对各高等学校自身的政治理论课教师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使他们中间有一些人能逐步担当起讲授法律基础知识的任务。今后，要有计划地分配法律专业毕业生到大学充实法律基础课的教师队伍。

五、教材

为解决教学急需，可先采用司法部宣传司审定的《干部法律知识读本》。经过一段教学实践后，再进行修订或重新编写。另外国家教委政教司已请司法部宣传司、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编写了法律基础知识专题讲座参考提纲、法律文件汇编和大学生中违法的案例剖析，供教师、学生使用。

六、实施步骤

1. 一九八六年暑假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选择一至数所具备师资条件的大学开设法律基础课，进行试点，积累经验后再逐步铺开。

2. 其他高等学校可不定期地举办法律基础知识讲座，逐步创造开课的条件，务使一九九〇年前的在校学生都受到普及法律知识的教育。

中共中央宣传部、国家教育委员会 关于对高等学校学生深入进行 形势政策教育的通知（节录）

（1986年7月9日）

（86）教政字 014 号

新学年开学后，学生返校、新生入学，将带来各地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蓬勃进展的信息，不少学生在假期参加各种社会实践活动，也将有许多思想收获。最近关于政治体制改革和中苏、中日等关系方面的报导，也是学生很关心的重要问题。同时，有些学生也可能带回某些关于社会上消极现象的见闻和对改革的各种各样的看法。为了因势利导，教育、引导学生正确地认识当前的形势和各项方针政策，调动广大学生的积极性。新学年开学后，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宣传、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及时了解学生的思想动态，采取暑期社会实践汇报会、回乡见闻座谈会、省市有关负责同志和学生座谈、报告等方式，有针对性地进行形势政策教育。中宣部、国家教委拟继续在北京为高等学校干部、师生组织形势政策报告会，并将报告稿转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参考。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宣传、教育部门及时将大学生的思想动态、向他们进行形势政策教育的情况以及对这项工作的意见，及时报告中宣部教育局和国家教委政教司。

附去《最近时期的中日关系》（见附件一）和《中日贸易现状及展望》（见附件二）两份材料。以后，我们还将不定期转发一些材料，供参阅。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在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学中旗帜鲜明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通知

（1987年3月5日）

（87）教政字002号

一、中共中央中发〔1987〕1、2、3、4、6号文件指明了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斗争的重要性和长期性，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指明了方向。新学期的思想政治工作要以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为重点。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要按照各门课自身的特点，在保证科学性的前提下，与当前这场斗争正确地结合起来。这是当前在教学中贯彻理论联系实际方针的集中体现。高等学校党政领导要组织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认真学好中共中央中发〔1987〕1、2、3、4、6号文件和邓小平同志有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论述，以及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的有关论述，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认清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对于维护和发展安定团结的大好形势，坚持改革和对外开放，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极端重要性。教师要深入了解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在学生中的影响，加强教学的针对性，着重解决根本政治原则和政治方向问题。要从中国国情出发，讲清只有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才能坚持开放、改革，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道理。同时，对于在学生中有影响的资产阶级民主、自由、个性无条件绝对解放，以及全盘否定中国传统文化、鼓吹全盘西化等思潮，要深入分析其实质，揭露其对青年学生的危害。对胡乔木同志《关于人道主义和异化问题》的文章，过去有过正式通知，它的重要性今天看得更清楚了，仍应坚持按规定纳入教学内容。

二、在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中，贯彻中共中央中发〔1987〕1、2、3、4、6号文件精神要同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中发〔1985〕18号文件）结合起来。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要按照这个《通知》的要求积极进行改革，努力克服脱离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脱离当代世界经济、政治和科学技术发展，脱离学生思想实际的弊端。现有的课程不要停开，改革试点要继续进行。当前，在教学中要重点阐明以下几方面的问题：

1. 社会主义是历史发展的必然。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从中国国情出发，建设

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才是唯一正确的道路。鼓吹全盘西化实质上就是主张走资本主义道路。

2. 我国要集中精力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必须有稳定的政治环境，必须有一个强有力的领导核心，这就是中国共产党。在中国这样一个大国，没有共产党的领导，必然四分五裂、一事无成。

3. 要争取一个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没有人民民主专政不行。中国共产党把高度民主列为建设社会主义国家的目标之一，八年来一直致力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要实现高度民主需要进行长期努力，不断提高和积累人民的文化程度和政治经验等。在我国不能搬用西方资产阶级的民主，也不允许搞无政府主义。

4. 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根本。中国和世界已经发生的巨大变化，证明了马克思主义的强大生命力。马克思主义并没有结束真理，而是在实践中不断地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

5. 要全面、正确地理解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这条路线的基本点是两条，一条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一条是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两者互相联系，缺一不可。

6. 正确认识知识分子的地位和作用以及当代青年知识分子的成长道路，批评挑拨知识分子和党及工人、农民关系的错误言论。

7. 要根据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颁布的《关于加强法制教育维护安定团结的决定》，进行以宪法为核心的法制教育，使学生掌握这一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维护安定团结的强有力的法律武器和思想武器。

三、各高等学校要利用教学计划中规定的形势政策教育时间，举办专题讲座，有针对性地进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教育；要有领导地组织学生开展生动活泼的讨论，要向他们提供历史上和国内外正反面的事实材料，讨论中实行“三不主义”。要帮助学生通过自己的学习和思考，真正解决思想认识问题。党政领导干部、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与其他教师、干部要分别深入班级参加学生讨论，耐心细致地对学生进行疏导。

四、为了帮助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了解中央有关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指示精神，有说服力地对学生进行教育，请各高等学校党政领导及时向他们传达中央的有关文件，提供有关资料，组织他们进行社会调查、考察，为他们开展科学研究创造必要的条件。

由中共中央书记处研究室编辑的《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摘编》（人民出版社出版）即将出版，请各校订阅。

国家教委政教司拟转发宣传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效果较好的讲座材料，供各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参考。请各地教委、高教（教育）厅（局）及时向我们推荐这方面讲座的材料。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改革高等学校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学的意见

（1987年3月17日）

（87）教政字 004 号

1985年8月，中央发出《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一年多来，大部分省市和高等学校按照《通知》精神，本着先易后难、由点到面的原则，对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下同）教学进行了改革，取得了初步成效。1986年暑假后，全国约有半数左右的院校开设了“中国革命史”课，大多数省市都有一些院校开设了“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课，进行试点。有少数学校开设了“马克思主义原理”课。原有的“哲学”、“政治经济学”课也贯彻理论联系实际方针，对教学内容作了调整和充实，增加了关于历史唯物主义、当代资本主义、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以及当代西方哲学、政治、经济思潮评介等方面的内容。新教材的编写和师资培训也有了一定进展。

总的说来，贯彻《通知》、改革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已有了良好的开端。多数学生对教学改革反映是好的。但是，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改革的任务是艰巨的。去年发生的学潮表明，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已经程度不同地侵蚀了学生的思想，相当一部分学生对四项基本原则认识模糊，极少数学生甚至对四项基本原则有严重抵触。旗帜鲜明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深入、持久地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帮助青年学生逐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沿着正确方向健康成长，是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任务。高等学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必须加强，决不能削弱。要加快教学改革步伐，根本改变马克思主义理论课“三脱离”的状况，使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真正具有说服力、吸引力、战斗力，成为受学生欢迎的课程。根据《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和中共中央中发〔1987〕1、2、3、4、6号文件精神，结合高等学校的实际情况，现就进一步改革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提出以下意见：

一、认真学习《决议》和中共中央中发〔1987〕1、2、3、4、6号文件，提高认识，加强对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领导

《决议》对于马克思主义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的指导作用作了充分阐述，指

明了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改革的方向。中共中央中发〔1987〕1、2、3、4、6号文件正确地分析了当前我国的政治形势，指明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对于维护安定团结的大好形势、坚持改革和开放、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极端重要性。新学期高等学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必须贯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内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部门、各高等学校的领导干部应当按《决议》和中共中央中发〔1987〕1、2、3、4、6号文件的要求，带头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努力提高自己的理论素养，并且把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改革摆到议事日程上来，切实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指导。要组织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学好《决议》、中共中央中发〔1987〕1、2、3、4、6号文件和邓小平同志关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论述，以及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的有关论述，使他们增强教学改革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坚定进行教学改革的决心和信心；要帮助他们解决教学、科研、进修等方面的实际困难，提高他们的业务水平。

二、积极、稳妥地进行课程设计和教学内容的改革

《通知》规定了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主要内容和要求。一年多的教学改革实践证明，开设“中国革命史”课，适合当代大学生的实际情况，是完全必要的。“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课的试点也表明，这门课对帮助学生正确理解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的理论以及党的路线、方针和基本政策，坚定社会主义的方向，认清当代青年的历史责任，是有好处的。《通知》要求对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的教育，使学生了解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历史学、经济学、政治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等基本理论观点的历史渊源、主要内容和现代发展。“马克思主义原理”课如何按照这个要求来建设，正在积极探索。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教学改革既要坚定、积极，又要稳妥，要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中国革命史”课，只要学校和教师作了必要的准备，就可以开设。原有的“哲学”、“政治经济学”课，可以根据学校的不同条件，分别采取以下几种做法进行改革。一种是试开“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和“马克思主义原理”课，边试验边改进，不断完善。第二种是开设“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课，并把“马克思主义原理”课分解为几个部分，如“马克思主义哲学”、“当代资本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的产生和发展”，先分别讲授，然后逐步建立“马克思主义原理”课的教学体系。第三种是继续开设“哲学”、“政治经济学”课，积极改革教学内容与教学方法。文科各专业还应积极创造条件，逐步开出“世界政治经济与国际关系”课，以适应对外开放的需要。

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和财经、政法类专业要根据《通知》的要求，结合本专业的情况，与专业理论课统筹考虑，确定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课程设置。

三年制的大专，可以开设“中国革命史”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课；两年制的大专，可以开设“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基本问题”课。

国家教委政教司拟于今年上半年组织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根据《决议》和《通知》的要求，制定“中国革命史”课示范性教学大纲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马克思主义原理”两门课的教学要点。开设“哲学”、“政治经济学”课的学校，

要根据“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和“马克思主义原理”两门课的教学要点，调整、充实教学内容。

三、切实保证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必要的教学时数

《通知》规定，对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程必要的学时，要有一个基本的统一规定。根据《通知》的要求，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内容不比原来的三门课少，因此应维持原有的教学时数。理工农医专业四年制的本科马克思主义理论课，以三门课学习三年、每周按两学时计算，仍需 210 学时，占教学计划总学时的 9% 左右。一般文科专业（包括外语专业）四年制本科马克思主义理论课，以四门课学三年、每周按三学时计算，仍需 315 学时，占教学计划总学时的 13% 左右。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的公共理论课学时另行规定。

二年制、三年制大专学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的学时，分别为 70 学时和 140 学时。

四、大力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

建设一支政治上坚定、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热心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理论课教师队伍，是改革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的根本保证。这是一项基本建设。目前，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队伍老化、理论水平有待提高、知识结构不适应、后继乏人的情况十分严重。近三五年内将有一大批教师陆续离退休，加强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已是刻不容缓的任务。

要创造条件，逐步建立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新师资培养基地，依托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力量较强的综合大学、师范大学，有计划地培养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新师资，并适当担负培训在职教师的任务。一九八七年先在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复旦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开始基地筹建工作，我委对基地的专业设置、教学计划、招生等工作将给以指导，并逐步解决基地建设所需的教师编制、基建投资和教育经费。

要通过多种形式培养、培训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师资。一九八七年已有 11 所高等学校分别设置了“马克思主义基础”、“中国革命史”、“中国社会主义建设”本科专业或第二学士学位班；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还试办了“中国革命史”、“马克思主义原理”、“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研究生班。有关高等学校要切实加强这些专业的建设，努力培养出高水平的理论教师。我委将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根据实际的需要和条件，适当扩大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有关专业本科生、第二学士学位生和研究生的培养规模。我委的师资培训中心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部门还要有计划地组织或委托高等学校举办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的研讨班、讲习班、教师进修班。

要妥善解决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的编制问题。1985 年我委下达的《普通高等学校人员编制的试行办法》的通知〔(85)教计字 090 号〕规定，“在不超过院（校）本部总的编制人数的情况下，各类人员之间可以互相调剂”，即各类教师人数多少，由学校自定。各校在定编时，要考虑到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改革刚刚起步，难度较大，教师

需要补充许多新的知识，教学内容更新又比较快，需要开展科学研究，进行社会调查；还要深入学生了解情况，组织课堂讨论、辅导、答疑，做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因此，不能把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的编制卡得太紧，以利于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改革的开展和教师队伍的稳定、提高。我委将就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职务资格评审的办法作出补充规定，使教师职务资格评审适合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的特点，有利于鼓励教师理论联系实际，搞好教学，深入学生，教书育人。

五、积极开展科学研究

为了改革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教学内容、编写新教材、提高教师水平，迫切需要开展科学研究。这是一项基础性工作。学校领导和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对此应充分重视。要调动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从事科研的积极性，提倡严谨的科学态度同勇于创新的精神相结合，树立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引导教师紧密结合教学改革和提高学生思想觉悟的需要，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科学研究，对学生提出的重大疑难问题作出有说服力的解答。各级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都应努力为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师开展科学研究创造必要的条件，从经费、资料、安排社会调查等方面给予支持。

我委政教司将分批提出科研课题，供各校教师参考选择；还将组织专题讨论会，推动科研工作不断深入；对优秀的研究成果要给予奖励，并推荐为教学参考材料，汇编出版。对重大的综合性课题，我委政教司将组织各方面力量协作攻关。对委托学校研究的项目，将从经费上给予资助。

中共中央关于改进和加强 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决定

(1987年5月29日)

中发〔1987〕18号

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需要培养一代又一代的宏大的知识分子队伍。这支队伍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关系着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前途和命运。对此，高等学校担负着重大的任务。

高等学校广大学生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共产党的领导，立志振兴中华，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努力学习，主流是好的。但是由于社会和历史多方面的原因，要把学生培养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人才，还需作很大努力。全党要旗帜鲜明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深入、健康、持久地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总方针、总政策，为青年学生的健康成长创造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在新形势下，高等学校必须把改进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作为自己的重要任务。

一、进一步明确办学指导思想，坚持高等教育的社会主义方向

高等学校培养出来的大学生、研究生，应当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爱祖国、爱社会主义，拥护共产党的领导，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应当热心于改革和开放，有艰苦奋斗的精神，努力为人民服务，为实现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而献身；应当自觉地遵纪守法，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应当勤奋学习，努力掌握现代科学文化知识。还要从他们中间培养出一批具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进分子。高等学校培养出来的人是否具备这样的素质，是否德才兼备，是否能满足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需要，是衡量学校办学成效的基本标志，也是教育改革必须遵循的方向。

建国以后，高等学校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下，教育和帮助广大师生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与人民群众相结合，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培养了一大批德才兼备的人才，许多人已成为社会主义建设各条战线的骨干。学校工作在历史上也发生过“左”的错误。应当彻底纠正和避免重犯这些“左”的错误，同时也要坚持和发扬已经为实践证明了的好的经验。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高等学校在探索改进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方面，作了许

多努力，是有成绩的。但近几年从中央到许多地方在政治思想战线上存在着软弱混乱现象，许多高等学校程度不同地削弱了党的思想政治工作。思想政治教育的内容、形式和方法也不适应新形势的要求。1986年年底，少数高等学校发生的学潮，集中暴露了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对高等学校侵袭的严重性。这是一个深刻的教训。

社会主义建设的不断发展，为培养人才创造了良好的条件，改革、开放使学生的眼界比过去更开阔，能得到更多的锻炼。但是也应当看到，“文化大革命”的消极影响还没有完全清除；在改革进程中，人们思想上的种种反映会在高等学校表现出来；资产阶级的世界观以及封建主义的残余思想不可避免地要影响到高等学校的师生；国内外企图在中国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人总是把高等学校作为他们思想渗透的主要场所，妄想从这里寻找和培养反对社会主义制度的代表人物。这些都将是长期存在的现象。在改革和开放条件下，不可能把青年学生封闭在“温室”里，他们不可能不接触腐朽的丑恶的东西。这就增加了思想政治教育的复杂性和艰巨性。要使我们培养的学生能够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增强对资产阶级腐朽思想和各种错误思潮的识别力和抵制力，从根本上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必须认真研究新时期的新情况和青年学生的特点，切实改进思想政治教育的内容、形式和工作方法，把思想政治工作提高到新的水平。

各级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要认真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进一步明确办学指导思想，克服和防止只重视智育而轻视德育的倾向，充分认识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的极端重要性，从招生、培养到毕业的各个教育环节都要深化改革，以保证培养出社会需要的合格人才。

二、努力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内容、形式和方法

新时期高等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总方针、总政策，保证教育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服务，保证学校的社会主义方向，保证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动员、团结全体师生员工，完成国家给予的培养人才的任务。

要继续坚持对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教育，爱国主义、国际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理想、道德和纪律教育，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教育。

思想政治教育要真正深入到学生的头脑中去，收到实际效果，就要经常调查分析他们的思想情况，加强预见性和针对性。我国各条战线的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取得了巨大成就。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是富有生命力的、实践中的科学社会主义。要善于运用这些生动有力的教材，对师生进行教育。要坚持不懈地全面地阐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的两个基本点。只有把两个基本点有机地统一起来，思想政治工作才能沿着健康的轨道前进。

高等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

1. 有的放矢地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和形势政策教育。要使学生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了解中国革命的历史，正确理解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树立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确立远大的理想和正确的人生观。要改革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认真研究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研究当代

世界经济、政治的发展，分析批评有影响的错误思潮，以正确地有说服力地解答学生提出的问题。要提倡启发式的教学方法，开展在教师指导下的课堂讨论，引导学生通过学习、思考和生动活泼的讨论来掌握马克思主义，解决思想认识问题。

要经常地、有针对性地进行形势、政策教育，帮助学生正确理解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从而使他们坚定社会主义信念，拥护改革、开放，更好地团结在党的周围。形势、政策教育应当列入教学计划。要组织一些模范人物和熟悉我国建设、改革实际的同志到学校作报告，解答问题。

2. 积极引导学生参加社会实践。青年学生只有在学习科学文化知识的同时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更多地了解国情，了解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的实际，了解人民群众的思想感情，才能树立起为建设社会主义祖国而献身的信念，逐步锻炼成为有用人才。要使学生懂得，我国还处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为了建设一个高度民主、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依靠全体人民的长期艰苦奋斗。青年学生要虚心地向实践学习、向群众学习，并用自己所学的知识为群众和社会服务。只有理论与实际相结合、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相结合、知识分子与人民群众相结合，才是青年知识分子成长的唯一正确道路。

应根据不同学科、不同年级的特点，采取不同的内容和方法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业务实习、军事训练和公益劳动、生产劳动都要纳入教学计划，还要鼓励学生利用假期进行各种有益的社会实践活动。有条件的高等学校应逐步建立业务实习和社会实践的基地。

3. 把思想政治教育 with 业务教学工作结合起来。要按照各个学科的特点，引导学生正确认识在校学习与今后工作之间的关系，解决好为谁服务的问题。要努力学习外国先进的科学技术、管理经验和有益的文化，同时要抵制一切消极的东西。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学艺术课程，应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努力联系我国改革和建设的实践，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到教学环节中去。自然科学课程的教学要注意讲述本专业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的成就和当前要解决的重大课题。要把进行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的教育同阐明本专业的理论、方法科学地结合起来，把严谨的治学态度和创新精神统一起来。

4. 把发扬民主与加强法制纪律教育结合起来。学校要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并使之制度化，形成民主团结、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学校领导要沟通民主渠道，认真听取学生的意见，并吸收学生代表参加有关学生事务的民主管理。要加强学生会和研究生会的工作，使之成为学校联系学生的桥梁，加强民主管理的渠道，学生开展民主活动的场所。

要教育学生树立宪法神圣不可侵犯的观念，认清社会主义民主同资产阶级的民主的本质区别，认识“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的危害性，自觉地维护安定团结。

要严肃学校纪律，制定和健全必要的校规，改变目前纪律松弛的现象。学生必须严格遵守学校校规校纪，遵守社会公德，树立良好的校风，反对各种扰乱社会和学校秩序的行为。学校要加强对学生社团和校内刊物的领导和管理。学生在校的主要任务是学习，不提倡在学生中建立跨学校、跨地区的团体和出版面向校外的刊物。

5. 对学生要严格要求，积极疏导。要引导学生全面认识自己的长处和不足，克服

轻视实践、轻视群众的思想。在表彰优秀学生、评定奖学金、选拔研究生和出国留学生的工作中，都要坚持品学兼优的标准，注意克服重才轻德的倾向。学生向组织和教师提出思想认识上的疑问，应当欢迎并加以正确的引导。思想认识问题只能通过摆事实、讲道理、平等讨论来解决。对学生在政治方向和政治原则问题上的模糊或错误认识，领导和教师要满腔热情地教育和疏导，既旗帜鲜明，又讲究方法，既不能放任自流，也不能搞得“鸦雀无声”。还要允许学生在思想上有一个反复思考和认识的过程，他们有了进步，应予以肯定和鼓励。

6. 改善学生的学习、生活条件是学校的一项重要任务。对学生提出的合理意见，凡能够解决的应及时解决；暂时解决不了的，要解释清楚。对于不合理的要求，应进行说服教育，不能迁就。

要提倡勤俭节约，爱护公共财物，支持学生开展勤工俭学和自我服务活动，自己动手改善学习和生活环境，以养成勤劳朴实的作风。

7. 认真培养学生骨干队伍。要举办业余党校团校、马克思主义著作读书班，鼓励他们参加一些社会工作，不断提高思想水平和工作能力。要鼓励和支持学生开展健康有益、丰富多采的学术、文化、体育活动，把思想政治教育渗透到学生生活的各个方面。

8. 加强和改进研究生的思想政治工作。研究生是高等教育的最高层次，他们的思想政治情况如何，对学校和社会都有重要的影响。要改进研究生招生工作。一个单位能否招收研究生，不能只看学术水平和研究条件，还要看思想政治条件。招生时，既要重视业务，也要考核政治思想表现。要逐步增加从有实践经验的考生中录取研究生的比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内容和方法要适合于他们的特点。导师对研究生既要指导业务，又要关心思想政治上的健康成长。

近几年，高等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新的经验，但要创造一整套适应新形势的思想政治教育的内容和方法，还需要在实践中继续摸索和探讨，不断总结，逐步加以完善。

三、加强教职工队伍的思想建设，大力提倡教书育人、服务育人

办好社会主义的高等学校，培养德才兼备的学生，教师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教师的思想品德对学生有潜移默化的影响。教师把思想政治教育与教学工作结合起来，更容易为学生所接受。这就要求教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关心学生的成长，努力做到教书育人，为人师表。

高等学校的教师队伍，经过长期的考验，证明是一支值得人民尊敬的好队伍。但是，不少教师对建设和改革的实际了解不够，少数教师受到错误思潮的影响。为使他们更好地担负起培养人才的光荣任务，应该在继续努力改善广大教师工作和生活条件的同时，热情关心和帮助他们不断提高思想政治水平。学校要向教师介绍国家的形势，组织学习党的方针政策，积极提供参加社会实践、了解社会、接触群众的机会，使他们支持改革，正确认识和对待改革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要帮助教师树立正确的教育思想与治学态度，使他们能够正确处理政治与业务、教书与育人、理论与实践、教学与科研、个人与集体等关系。要鼓励和推动教师经常接触学生，了解学生。要认真组织好教师的政

治学习、倡导教师在自愿的基础上，结合工作和思想实际，选学一些马克思主义著作。青年教师是高等学校未来的希望所在，但其中不少人缺乏实践锻炼，对他们应严格要求、热情帮助，使他们不断提高政治、业务水平，做好本职工作。凡是缺乏实践锻炼的青年教师，都要安排一定的时间参加社会实践。

做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关键是发挥党组织的核心作用和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每个党员教师、专家、教授，必须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努力做好教书育人的工作。

为了使广大教师真正做到教书育人，需要有相应的政策、制度作保证。对教师要进行全面的考核，既包括教学的质量，也包括教书育人的情况。要大力表彰教学效果好、教书育人成绩优秀的教师。教师可以在教学中介绍不同的学术见解，但不能散布违反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搞活总方针总政策的错误言论。教师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要以学术造诣高的和教书育人好的教师为主组成。

高等学校的职工对培养学生有着重要的作用。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帮助他们进一步树立为人民服务、为教学科研服务的思想，勤勤恳恳做好本职工作，搞好服务育人，这也是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方面。

要发挥教育工会的积极作用，认真开好教职工代表大会，努力创造民主、团结、活跃的气氛，使广大教师职工心情舒畅地为社会主义教育事业做出贡献。

四、建设一支坚强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队伍和思想政治工作队伍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是高等学校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力量。必须十分重视这支骨干队伍的建设和培养。学校党委和校长要共同抓好这项工作。国家教委要选择若干所有条件的高等学校，建立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的培训基地，以尽快提高和壮大这支队伍。

高等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应由精干的专职人员与较多的兼职人员组成。

思想政治教育是一门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基础、综合性和实践性都比较强的科学，必须有专职人员作为骨干，并且要培养和造就一批思想政治教育的专家、教授和理论家。因此，一定要将一些品学兼优的教师和毕业生选拔到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中来。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要以主要精力从事思想政治工作，也要承担一定的教学任务。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专职人员，是教师队伍的组成部分，应列入教师编制，实行教师职务聘任制。有关院校要认真办好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办好第二学士学位班，并创造条件培养这方面的硕士和博士研究生，为造就从事思想政治教育的专门人才开辟一条新路。

高等学校的每个班级均应配备兼职的班主任、导师或辅导员，可从教书育人好的教师和品学兼优的研究生、高年级大学生中选拔。这对于密切联系群众，使思想政治工作与业务工作结合都有好处。他们中间许多人可以成长为既能从事教学、科研工作，又能兼做思想政治工作的专家、教授。经验证明，这种“双肩挑”的做法是培养和造就符合“四化”要求的干部的一条重要途径。兼职人员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成绩应作为表扬奖励和晋升职务的重要依据之一，在他们工作一段时间后，还要酌情给予一定的脱产进修时间。兼职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学生，可以适当延长学习年限，在修完全部课程并考试合格后，按原定毕业时间毕业。

思想政治工作人员要服从党和人民的需要，处处起模范带头作用，发扬献身精神，努力提高思想理论和业务水平，改进工作，以实际行动赢得学生的信任和尊重。

五、提高高等学校领导班子的思想政治水平，加强和改善对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

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改进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关键在校、系两级领导。高等学校的领导干部不仅应有较高的专业和知识水平，而且应有较高的思想政治水平，较强的领导管理能力，能够正确理解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懂得如何办好学校、培育合格人才。党委书记和校长，应当努力成为社会主义的教育家。目前有些学校的领导班子不能适应这个要求，各主管部门要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加以提高、充实或整顿。

学校党委对思想政治工作负有领导责任。要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会同行政统一协调工会、共青团、学生会等各方面的力量，做好学生和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保证和监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校长要对学生的德智体全面发展负责，结合各项业务做好思想政治工作，推动教职工教书育人、服务育人。

要继续进行校长负责制的工作，认真总结已有的试点经验。高等学校不论实行何种领导体制，行政和党委都要搞好团结，紧密配合，共同做好工作。

从党委到基层支部，都要从严治党，切实抓紧党内教育，改进和健全党的组织生活，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使党员自觉地执行党的路线和方针政策，严格遵守党的纪律，增强党性。党组织要经常分析党内外思想情况，发动党员做好周围群众的思想政治工作，帮助群众及时解决各种思想问题。要重视在大学生中积极慎重地发展新党员，及时吸收那些具备党员条件的人入党，防止任何降低标准的作法。

加强党委对共青团组织的领导。共青团要把群众性与先进性统一起来，寓思想政治教育于青年喜爱的各种活动之中，努力提高团员的先进性。要十分重视校、系两级团干部的选拔和培养，努力提高他们的思想觉悟和工作能力。

高等学校有许多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他们是搞好教育工作的重要力量，党委要重视做好统一战线工作，充分发挥他们在教学、科研以及教书育人中的积极作用。

党政领导干部必须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加深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解；经常了解和研究国内外各种思潮对师生的影响，提高对错误思潮的鉴别和批判能力；只有这样，才能在复杂的情况下，保持清醒的头脑，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六、全党全社会都应当关心青年学生的健康成长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中央、国务院有关部门应当切实加强对高等学校的领导，并协调各有关方面，共同做好高等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地方党委对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应负主要领导责任，每年要专门讨论一、二次师生的思想政治状况，并提出相应的政策和措施。领导同志要经常深入学校，直接同学生对话，讲解一些他们关心的，特别是需要由领导机关回答的问题，并形成制度，长期坚持下去。共青团中央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团委要把加强高等学校团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作为自己的重要任务。宣传、理论、文艺、出版、新闻界要经常听取教育工作者的意见，了解青年学生的反

映，努力提高精神产品的质量，把社会效益作为最高标准。中央和地方工业、农业、商业等部门，人民解放军，以及社会各有关行业 and 单位，都要把支持和接受师生参加社会实践、业务实习和军事训练，作为自己应尽的一项社会义务，积极提供必要的条件。各高等学校要加强与社会各界和学生家长的联系，听取意见，得到他们的配合与帮助，共同为培养新一代德才兼备的知识分子而努力。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高等学校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学的若干规定

（1987年6月15日）

（87）教政字 007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委员会、高教（教育）厅（局），国务院有关部委教育司（局），国家教委直属高等学校：

《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中发〔1985〕18号）要求，“研究生阶段的思想理论教育，应当在大学本科的基础上继续提高，并注意与专业学习适当地结合起来。”现就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作出以下规定：

一、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任务

研究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中规定的硕士、博士研究生必修的学位课程之一。开设这类课程是全面贯彻社会主义教育方针的重要组成部分。马克思主义理论课要坚决贯彻执行理论联系实际方针，加强教学的针对性，帮助研究生切实解决好根本的政治方向和政治原则问题，树立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并用以观察社会问题，分析社会思潮以及指导科学研究。

二、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课程设置

对所有的硕士研究生都要开设“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课（课内安排36学时）。学生自学规定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文献、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重要文献；教师进行专题辅导讲授。

对文科各专业的硕士研究生还要开设“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课（课内安排70学时）。学生自学规定的马克思主义原著；教师进行专题辅导讲授。

对理工农医科各专业的硕士研究生还要开设“自然辩证法概论”课（课内安排54学时）。

硕士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学习时间，原则上按课内外1：1安排，在一年内学完。

研究生班研究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可参照硕士研究生教学的规定执行。

对文科各专业的博士研究生开设“马克思主义与当代社会思潮”课程。在学生自己学习马克思主义有关原著和选读当代社会科学名著的基础上，进行专题研讨，并由教师进行专题讲授。经过学习和研讨，在教师指导下由学生根据马克思主义基本观点，结合本专业的特点撰写一篇评述当代社会思潮的课程论文。

对理工农医科各专业的博士研究生开设“现代科学技术革命与马克思主义”课程。在学生自己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有关原著和选读现代科学技术革命有关代表著作的基础上，进行专题研讨，并由教师进行专题讲授。经过学习和研讨，在教师指导下由学生根据马克思主义基本观点，结合本专业的特点撰写一篇课程论文。

文科和理工农医科各类专业博士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教学，均按 200 学时（包括课内外）安排，其中教师讲授和集体讨论应不少于 50 学时。

开设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必须有切合实际的教学计划和教学纲要，确定基本的阅读书目，并在教学中严格实施。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规定的教学时间必须给以保证；对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学分规定，也应与课程教学内容和学时基本适应。

三、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教学方法和考试要求

研究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课，自始至终要贯彻理论联系实际方针，专题讲授要采取启发式、研究式，避免简单灌输抽象理论或单纯注释。对于有争论的或正在探索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教师应当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前提下，用严谨、科学的态度介绍不同的学术观点和自己的见解，同学生一起探讨。

各高等学校还应当把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同参加社会调查、社会实践活动结合起来，采取有效措施鼓励和支持研究生在接触社会实际的过程中学习和运用马克思主义。

研究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必须进行考试。考核的重点是检查学生对所学内容的理解程度、接受程度和运用能力。对持有明显违背四项基本原则的观点、经教育不改的学生，不能判及格。考核学习成绩还要把考试结果和平时学习运用情况结合起来。硕士、博士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考试，须由副教授以上教师参加的考试小组主持。脱产研究生至迟在一年半内、在职研究生至迟在两年内通过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考试；考试成绩不及格者可补考一次。未通过考试者，不能参加硕士或博士学位论文的答辩和发给毕业证书。

四、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教学管理

高等学校领导应有专人分管研究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课，要经常了解和检查教学情况，切实帮助解决教学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并认真总结和推广经验。具体教学管理，可由研究生院（处）负责；也可由研究生院（处）与马列主义教研部（室）或社会科学系（部）共同负责。

本规定从 1988 年 9 月起开始实施。1987 年暑假后就要逐步加强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的学习和讲授。学校要组织任课教师围绕新的课

程设置和教学内容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做好实施新的教学计划的各项准备工作。

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程的教学纲要，由我委政教司组织编写；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编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等，由我委政教司组织编辑。

本规定适用于高等学校理工农医科和一般文科各专业研究生的公共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哲学社会科学理论专业，可根据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教学计划，参照本规定，自行规定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教学内容和学习时间。

担负研究生培养工作的全国各类科研机构，可参照本规定，开设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高等学校 思想教育课程建设的意见

(1987年10月20日)

(87)教政字015号

高等学校开设思想教育课程，作为经常性思想政治教育的一个组成部分，对于促进学生的健康成长有重要意义。现就思想教育课程的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

建设思想教育课程是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需要。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对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是思想教育的基础。但很难要求、也很难做到把学生的各种思想认识问题都包括进去，具体地加以解决。对学生应该进行个别的、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但只靠个别思想工作也是不够的。几年来的实践证明，针对学生普遍关心的形势、政策、人生、理想、道德、民主、法制、纪律等方面的问题，有计划地开设一些思想教育课程，在时间上、制度上加以保证，是必要的。

近几年，许多高等学校在思想教育课程的建设上作出了努力，有的开设了形势政策教育课，有的开设了思想品德课，有的还开设了各种选修课、专题讲座，取得了一定经验，也有一些教训。现在，有必要总结这些经验和教训，把思想教育课程的建设向前推进一步，使之更加切实可行，教育效果更好。如形势政策教育，虽然普遍规定了课时，但大多数院校缺乏计划，没有专人负责，有的甚至放任自流，亟需采取有力的措施改变这一状况，使之发挥应有的作用。

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专职人员应该有机会利用讲坛，比较系统地从理论上回答学生普遍关心的问题。参加思想教育课程的教学，也有利于提高这支队伍的水平。

基于以上几方面的考虑，有必要就思想教育课程的设置及教学目的、要求作出规定，以便有所遵循。

二

建设思想教育课程的指导思想是：

一、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着眼于思想教育。思想教育课程的理论基础是马

克思主义。缺乏思想性、科学性的内容，不能纳入社会主义高等学校的思想教育课程。吸收有关学科的知识必须经过鉴别和筛选。与思想教育无直接联系的知识性课程和单纯研究教育对象身心发展规律的课程，也应与思想教育课程加以区分。

二、开设思想教育课程是为了实现新时期高等学校对学生政治、思想、品德方面的要求。思想教育课程的设置要与教学改革、思想政治教育的改革和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改革联系起来考虑，要符合学校工作总的要求，摆到适当的位置上。

三、要从学生的思想实际出发，加强思想教育的针对性。学生的成长过程是有规律性的。既要善于抓住学生在成长过程中带有普遍性的思想认识问题，有计划地进行教育；又要注意密切结合形势的发展和学生的思想动态进行教育。

三

根据新时期对思想教育提出的要求和高等学校学生的实际情况，现规定设置如下五门课程：《形势与政策》、《法律基础》两门为必修课，《大学生思想修养》、《人生哲理》、《职业道德》三门可因校制宜有选择地开设。

一、《形势与政策》（每学期均开设，时数根据需要由各校自行安排）

教学目的与要求：帮助学生了解国内外重大时事，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掌握“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认清形势和任务，激发爱国主义精神，增强民族自信心，珍惜安定团结的局面，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发学习、健康成长。

二、《法律基础》（30学时）

教学目的与要求：使学生懂得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基本观点，掌握宪法和有关专门法的基本精神与规定，增强法制观念和社会责任感，正确行使公民的权利与义务，以适应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要求。

三、《大学生思想修养》（暂名）（一年级实施）

教学目的与要求：紧密结合一年级学生的实际情况，引导学生认清时代要求与历史责任，明确社会主义大学的培养目标，端正学习目的与态度，重视文明道德修养，培养优良的校风、学风，正确处理个人与集体的关系，以适应从中学到大学的转变，为大学期间的健康成长打下良好的思想基础。

四、《人生哲理》（二年级实施）

教学目的与要求：帮助学生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把握正确的人生方向；正确认识和处理好个人与社会的关系，树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培养开拓进取的精神，识别和抵制各种错误的人生观。

五、《职业道德》（三年级实施）

教学目的与要求：使学生了解社会主义职业道德的基本原则和主要规范，树立选择职业的正确态度；明确本专业职业道德的具体内容和要求。

四

为了使思想教育课程的开设得到切实保证，各高等学校应采取以下措施：

一、思想教育课程应列入教学计划，按现有规定，形势政策教育时间为每周二学

时，一般院校按每学期有效教学时间十八周计算，四学年共 288 学时（不同类型学校可按本校实际有效教学周数计算）。各校开设思想教育课程的总学时不要超过 288 学时，除《形势与政策》外，其他几门课程的教学时数不宜多，每门课可适当集中安排。教务部门要将思想教育课程合理地排入课表。教师讲授思想教育课应计算教学工作量。

二、思想教育课程由学校主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部门和教务部门共同领导，由思想政治教育研究室负责组织实施。

三、思想教育课程应注重教学质量和教育效果。各门课程可根据不同的教育内容采取不同的教学形式和方法进行。教学要采取启发式、讨论式。除《形势与政策》必要时可采取大报告的方式进行外，一般应分班进行教学，以便更好地结合学生的思想实际，提高教育效果。

四、加强思想教育课程的师资培训，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专职人员及其他具备任课条件的人员，在承担思想教育课程的任务前，必须经过认真的进修或培训，要从加强理论修养和深入调查研究学生思想情况两方面做好讲课的准备，并及时总结、交流教学经验。

五、学校要加强对思想政治教育课程建设的领导。各有关部门要互相配合，共同努力，采取有力措施落实这项工作。

关于贯彻国家教委《关于高等学校研究生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学的 若干规定》的几点意见

（1988年2月24日）

（88）教政司字 004 号

国家教委《关于高等学校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学的若干规定》〔（87）教政字 007 号〕将从今年九月起开始实施，现就贯彻这个文件提出如下具体意见：

一、所有硕士研究生都要开设的“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课，我司已组织编写《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课教学要点》和《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课阅读文献选编》，供各校开设这门课程时试用。各校应全面抓好学生自学和专题辅导两个环节，除课内安排 36 学时外，可从形势政策教育时间中适当规定部分学时用于学生自学和讨论。

二、理工农医科各专业硕士研究生的《自然辩证法概论教学要点》，我司已组织编写，供各校开设这门课程时试用。

上述教学要点和文献选编于今年暑期前发行。

三、文科各专业硕士研究生的“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课，由各校在总结以往教学经验的基础上，结合各专业的特点组织开设。阅读书目和专题辅导内容，由各校自行确定。

四、文科各专业博士研究生的“马克思主义与当代社会思潮”课和理工农医科各专业博士研究生的“现代科学技术革命与马克思主义”课，由各校在教学实践中进行探索和试验。这两门课程的阅读书目、专题辅导内容和学习讨论方法，暂由各校根据国家教委（87）教政字 007 号文件的精神从实际出发，讲求实效自行安排，注意积累经验。

学校领导和有关部门应加强对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管理，认真落实有关各项规定，做好师资配备和培训工作，并及时将教学中的经验和问题报告我司。

国家教育委员会政教司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高等学校开设 《形势与政策》课的实施意见

(1988年5月24日)

(88)教政字002号

《关于高等学校思想教育课程建设的意见》[(87)教政字015号]规定,《形势与政策》是一门必修课。现就开设《形势与政策》课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形势与政策》课的性质和任务

《形势与政策》是一门思想教育课程。应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综合运用有关学科的知识,密切结合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形势以及国际形势。针对学生的思想实际进行形势与政策的教育。根据形势发展的需要决定教学内容,是这门课程的重要特点。

《形势与政策》课的任务是帮助学生了解国内外重大时事,学习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掌握“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认清形势和任务,激发爱国主义精神,增强民族自信心和社会责任感,珍惜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发学习,健康成长。

二、教学内容

1. 《形势与政策》课的学习目的、意义、学习的方法、途径;观察形势和理解政策的正确立场、观点、方法;
2. 当前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开放的任务、发展现状和趋势;党和国家实现现阶段任务的基本方针和政策;党和国家的重大活动和决策;
3. 当前国际关系的状况、发展趋势、我国的对外政策;世界重大事件及我国政府的立场;
4. 大学生在形势政策方面普遍关心的重要问题的情况及政策。

三、教学原则

1. 服从本课性质、任务规定的基本要求。要从形势与政策教育的需要和现实问题

出发，不要片面追求内容上的系统性和完整性。

2. 处理好与《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世界政治经济与国际关系》等课程的关系，力求避免重复。

3. 要随着形势发展的需要选定教学内容。密切联系学生思想实际制订每学期的教学计划。注重针对性、现实性。并力求通过回答问题使学生掌握分析、认识形势与政策的正确立场、观点、方法。

4. 教学方式要灵活多样。既要有一定的课堂讲授，也要辅以讨论、音像、社会实践等生动活泼的教学方式。

四、教学安排

《形势与政策》课要列入教学计划，合理地排入课表。对几门思想教育课程的教学时数要统筹考虑，《形势与政策》课原则上每学期均作必要的安排。有的教学内容可适当集中进行。

《形势与政策》课每学年进行考试。考试成绩计入学生成绩册，纳入学籍管理。考试方法要充分考虑本课特点，主要考核学生对形势的认识和对政策的理解。

五、师资

《形势与政策》课的教学，主要由直接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专职人员担负。但要配备具有较高水平的骨干教师作为带头人，负责组织落实这门课的教学和研究工作。还可以聘请有关的专家、学者和干部任兼职教师。教育行政部门和高等学校要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对教师的培训。并为他们的进修、提高、阅读文件、查找资料提供方便。这门课难度大，备课耗时多，应合理计算教学工作量。

六、教材

《形势与政策》课的教材编写是一项严肃的工作，要以科学的态度对待。有条件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可根据需要组织编写教学大纲、讲课提纲、参考资料，在本地区范围内试用。

七、经费

《形势与政策》作为新开设的一门必修课，特别是考虑到这门课的特点，要加强形势与政策方面的资料、信息工作，要有实践性教学环节，学校应在经费方面给予必要的支持。

各校要本着积极建设、稳步发展的方针开设《形势与政策》课。教务部门和主管思想政治教育的部门要密切配合，为开好这门课程作出积极的努力，并加强对这门课程教学工作的领导和管理，不断总结经验，使之健康发展，作出成效。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 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若干意见

(1991年8月3日)

教社科 [1991] 2号

近几年来,我国高等学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在各级党委领导下,克服各种困难,在坚持高校的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阵地,抵制和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的影响,培养合格的社会主义建设人才等方面,作了大量工作,起到了重要的作用。为更好地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培养和造就大批德才兼备的建设者和接班人,落实党中央关于把德育放在学校工作首位的指示精神,对当前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有关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一、提高对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重要作用的认识,把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放在学校教育的重要位置

对青年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是由社会主义高等教育的性质和办学宗旨所决定的,是社会主义教育区别于资本主义教育的根本标志之一。社会主义教育的根本任务,是用马克思主义育人,培养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建设者和接班人,而对青年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则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完成高校教育任务的一项根本措施和基本途径。

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加强高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国内外敌对势力为了实现对社会主义国家的“和平演变”战略,加紧在意识形态领域的进攻,而高等学校则是敌对势力进行思想文化渗透的主要场所。1989年春夏之交的动乱和在北京发生的反革命暴乱以及在东欧等社会主义国家发生的剧变都反复证明,敌对势力同我们争夺青年一代的斗争在高校表现得十分尖锐。面对严峻的现实,各级教育部门的领导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坚定不移地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坚持用马克思主义育人,把加强高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作为反对“和平演变”和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可靠接班人的—项战略任务。

在经历1989年动乱之后,我国高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出现了新的转机。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开始受到普遍重视,青年学生的思想觉悟有了一定提高,高校的局势比较稳

定。但是也应当看到，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在许多学校至今还没有放到应有的重要位置上来，还不同程度地存在着认识不足、措施不力和效果不够理想的问题；许多学生的深层认识问题尚未得到根本解决，资产阶级的社会政治学说、价值观念和生活方式对青年学生仍有较大影响；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薄弱的局面还未从根本上改变，学校仍然存在着某些不安定因素。由此可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所面临的任务仍然十分艰巨。应当指出，在高校的全部思想政治工作中，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在对青年学生系统灌输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进行科学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的教育，以及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教育方面，担负着特殊重要的责任。它是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主要阵地和主要渠道。青年学生对于资产阶级社会政治学说本质的分辨和批判能力的提高，对于科学世界观、正确人生观、坚定的社会主义信念和远大共产主义理想的培养和树立，只有建立在科学的理论基础之上，通过全面的和系统的马克思主义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教育才可能实现。因此，各级教育部门的领导必须从反对“和平演变”和争夺接班人的战略高度来认识和加强高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这是党和人民赋予的历史责任。

二、认真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指导方针，增强理论教育的思想性和说服力

理论紧密联系实际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根本特征和根本要求，因而也是学习马克思主义和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根本指导方针和根本方法。多年来，高校广大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师认真贯彻执行理论联系实际的指导方针，取得了很大成绩，积累了许多好的经验。但是，应该指出；由于多种复杂因素的制约和影响，在高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中还相当普遍地存在理论脱离实际和淡化意识形态的倾向，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不受学生重视的状况还未从根本上得到扭转和克服。为了实现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根本宗旨和任务，必须进一步认真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指导方针，增强理论教育的思想性和说服力。

要继续按照《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中发〔1985〕18号）精神，积极进行教学改革。教学改革的重点是教学内容的改革，关键在于加强理论联系实际，把理论教育同国内外现实实际和学生的思想实际紧密地结合起来。特别要引导学生树立马克思主义的群众观点、阶级观点、劳动观点、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要结合历史经验和现实斗争，进行反对国际敌对势力侵略、干涉、渗透、颠覆、和平演变的教育，增强学生识别、抵制和批判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能力；要加强坚定社会主义信念和为人民服务的教育，激发学生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奋发进取、建功立业的精神。

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要正确认识和处理坚持理论性、系统性和科学性同坚持思想性、针对性和现实性的关系，防止和克服脱离实际的空洞说教和忽视科学性和理论性就事论事等不良倾向。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各门课程都应从不同的理论侧面和不同的逻辑体系，去阐明四项基本原则是中国革命和建设不可动摇的历史逻辑和政治结论，去回答学生所存在的带倾向性的深层思想认识问题。要坚持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纯洁性，发扬马克思主义的革命批判精神，要同资产阶级自由化的理论观点、民主社会主义的理论观点和其他一切非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观点划清界限。

为保证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任务的完成和教学内容改革的深入进行，课时应作适当增加。四年制本科课时，文科类为 350 学时，理工农医类为 280 学时，大学专科二年制文理科均为 140 学时，三年制均为 210 学时（以上均不含时事政策学习和德育课程学时）。上述规定的课时必须予以保证，任何学校和个人都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借口任意减少或挪用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课时。

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课程形式以相对稳定为宜。根据几年来课程改革的实践和教学实际情况，四年制本科应继续开设《中国革命史》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各 70 学时；《马克思主义原理》课要在教学试点的基础上总结经验，继续完善，目前可根据各校实际情况，或继续作为一门大课开设，或分解为几门小课开设，但不论采取哪种课程形式，均需涵盖《马克思主义原理教学要点》所规定的教学内容，并定为 140 学时；文科类专业还应开设《世界政治经济与国际关系》课。综合性大学理论专业，财经政法类和民族类院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课程设置，可根据其专业特点作必要的调整。二年制和三年制大学专科应分别开设二门或三门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目前课程设置暂可根据各校具体情况，并参照大学本科的课程设置安排，但必需开设马克思主义原理课程，国家教委将在调查研究和总结教学经验的基础上另行研究制定统一的课程设置方案。

高等学校的硕士和博士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要在总结教学实践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充实教学内容，加强马克思主义原著的学习，国家教委将及时组织修改和编写有关课程的教学大纲和教学用书。

加强教材建设，是保证和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的一个极其重要的环节和一项基础性工作。几年来，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材的建设是有成绩的。但是也存在教材编写过于分散及质量不高的现象，必须采取果断措施予以纠正。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国务院各部委教育主管部门以及各高等学校，要根据国家教委《关于编写出版普通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材的暂行管理办法》（教政字 [88] 001 号）的有关规定，加强对教材编写、审定、出版和使用的管理。对现有各种教材应组织人力进行检查清理，对质量较差的教材应明令停止使用，对按上述《管理办法》组织编写的质量较好的教材，要继续总结经验逐步完善。国家教委将尽快对原有的教学大纲和统编教材进行修订，并组织编写尚未统编的教材，以及逐步组织编写供教师使用的带有指导性和资料性的教学参考书和资料书。

三、加强教学的各个环节，努力改进教学方法

加强教学中的各个环节，努力改进教学方法，是提高教学效果的重要途径。课堂讲授是对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的主要环节，要采取各种措施努力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教师在课堂教学中要在政治上、思想上和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绝不容许利用课堂宣传和散布资产阶级自由化观点。要根据教学要求认真备课，深入研究和把握教学中的基本内容和疑难问题，了解社会实际情况，了解和分析学生普遍存在的思想理论问题，结合各门课程的特点，有针对性地进行教学。课堂教学应力求生动活泼，以理服人，以情动人。一些省市和学校采取集体备课，对教学基本内容和疑难

问题进行集体讨论，并选出教学效果好的教师，开展教学观摩活动，对提高课堂教学质量起到了较好的作用，这些经验值得借鉴。开展课堂讨论是培养学生独立思考，掌握和运用学到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和方法，提高分析和解决问题能力的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各门课程都应组织一至二次课堂讨论，教师要认真准备，精心组织，并及时给予正确的引导。要鼓励和组织教师开展课外教学活动，指导学生阅读教学大纲规定的经典著作和有关材料，帮助学生马列主义学习小组开展活动。

采取小课堂教学，有利于教师与学生的相互了解，有利于教师及时掌握教学情况和开展课堂讨论、课外辅导等教学活动。要努力创造条件，逐步实行按小班级组织教学。

为了提高教学效果，应围绕教学内容适当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使学生在接触实际中接受教育。可以结合课程教学，组织必要的参观、调查，还可以利用假期进行社会调查。一些省市建立了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有的学校还建立了理论课教学实践基地，通过参加社会实践活动，使学生在实践中学习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观察和分析问题，巩固所学习的理论知识，增强了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吸引力和说服力。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和高校都应为开展社会实践活动积极创造条件。

要积极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适当开展电化教学。有条件的省市和学校可以根据教学要求，制作一些观点正确，材料丰富生动的电化教学片。国家教委有关部门也要组织制作一些适合教学需要的电教片。

要严格执行考试制度，继续改进考试方法。考试主要是检查学生对所学内容的理解、接受程度和运用能力，考试成绩的评定还必须和学生的实际政治思想情况和日常表现结合起来。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学习成绩是决定学生能否升级和毕业的重要依据之一，在招收新生（包括研究生）和授予学位时，任何单位或个人都不能任意降低标准。

四、大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改善他们的政治待遇和工作条件

提高教师队伍的政治和业务水平，是提高教学质量的关键。培养和建设一支有足够数量和较高政治与业务素质的教师队伍，是实现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任务的根本保证，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培养合格人才的一项具有战略意义的任务。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必须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旗帜鲜明地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在思想上坚信马克思主义，具有全心全意为社会主义教育事业服务的精神；在业务上具有坚实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基础、比较丰富的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和必要的自然科学基础知识，并经过一定的实践锻炼（包括担任学生班主任和辅导员）。实践证明，广大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队伍，从总体上看是好的和比较好的。多年来，尤其是在前几年困难的条件下，他们在坚持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阵地，加强和改进理论课教学，培养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但同时亦应看到，目前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还存在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当前突出的问题是：教师数量不足，相当多的学校缺编情况严重；教师队伍年龄结构不合理，骨干教师年龄老化，他们中的大部分将在三、五年内陆续退出教学岗位，35岁以下的青年教师约占教师总数的一半；现有教师队伍政治和业务素质不齐，特别是青年教师队伍在政治思想

和业务水平上进一步培训提高的任务相当繁重；由于各种原因，补充新师资困难，现有教师队伍也不够稳定，等等。所有这些，都直接制约着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任务的更好完成。因此，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稳定、充实和提高教师队伍，是当前一项十分紧迫和带根本性的任务。

高等学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编制，要根据课程教学的特点，从教学、科研、做学生思想工作和教师进修提高的实际需要出发，按照确定的比例配备。教师与在校学生总数的比例，文科院校（专业）为1：80，理工农医院校（专业）为1：100。规模小的院校每门课至少要配备三名教师。承担研究生教学任务的教师与学生的比例为1：50。

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和高等学校，要采取多种措施，切实解决目前教师队伍数量不足、年龄老化的问题。要逐步拓宽补充理论课师资的渠道，除从应届毕业的研究生、本科生中选拔一批品学兼优的学生外，要着重从学校政工队伍中选拔一些政治思想坚定，业务基础较好的同志，经过中国人民大学等校马列理论教师进修学院进修第二学位或硕士学位，充实理论课教师队伍。为解决教师队伍已出现的青黄不接的状况，按照中发〔1989〕4号文件的有关精神，当前对那些政治和业务素质好、身体健康的教师可适当延长其离退休年限。

要通过多种渠道和采取多种形式提高教师的政治和业务素质。国家教委将重点建设好几个教师培训基地，采取举办助教进修班和中短期青年教师进修班、骨干教师培训班、高级研讨班以及举办假期讲习班等形式，加强新师资的培养和现有教师队伍的培训提高。为进一步提高教学主管领导干部的政治和业务素质，国家教委将根据形势需要，每年拟举办一次马列教研室（部）主任或各级教育主管领导干部的短期讲习班。各地和各部委教育主管部门亦应根据需要和条件，通过组织教师培训班、讲习班、备课会、专题研讨会、教学观摩和教学评估等活动，不断提高教师的政治和业务素质。

要通过各种形式组织教师深入社会实践，到工农业生产第一线进行社会考察，着重解决立场、观点和方法问题。要十分重视对青年教师的政治和业务培养，通过各种形式的培训班和在职进修，引导和帮助他们学习马克思主义原著，打下深厚、扎实的理论功底。对没有经过实践锻炼的青年教师，应安排半年至一年时间到基层挂职锻炼，从事社会实践，并担任一段时间的学生班主任或辅导员。

马列教研室（部）是理论课教学的直接组织和实施单位，要充分重视和采取措施加强教研室（部）的建设。高等学校的马列教研室（部）等同于同校系级建制，应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要加强教研室（部）党、政领导班子建设，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教研室（部）要加强与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部门的联系，互相交流情况，分析研究学生中存在的思想理论问题，及时听取学生对教学的反映，增强教学的针对性。要坚持集体备课制度，组织教师互相听课，开展教学检查和教学评估，不断提高教学效果。教师授课要按照教学大纲规定的基本内容和精神进行，授课要有完整的讲稿。对新补充的教师，要指定老教师给予指导，经过听课、试讲等训练之后方可正式上岗授课。要采取各种方式加强教师在职进修，并创造条件使教师至少在授课五年中能脱产半年补充知识、开展科研。

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对理论课教师和理论课教学工作给以多方面的政策倾斜。学校主管部门和高等学校要按照国家教委、人事部联合下发的《关于高等学校继续做好教师职务评聘工作的意见》（教人〔1991〕20号）及国家教委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关于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师职务任职资格考核和评审工作的补充意见》（〔87〕教职称字058号）的有关精神，认真做好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职务评聘工作，尤其要注意解决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急需的符合任职条件的又红又专的中青年骨干教师的职务晋升问题。要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和办法，使这一工作有利于促进教师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积极进行教学改革和科学研究，有利于鼓励教师深入学生，了解学生的思想情况，做到既教书又育人。考虑到历史的原因，对一九六六年以前毕业的马克思主义公共理论课或有特殊情况的教师的外语要求可适当放宽或暂不作为必备条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高等学校教师职务评审委员会应单独设立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学科评议组。学校在确定马列教研室（部）的教师职务岗位设置时，要充分考虑其工作及教师队伍建设的实际需要。马列教研室（部）各级教师职务岗位的设置应与校内师资、任务等情况类似的其他专业（学科）教研室（部）相当。要切实改善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师的政治待遇和工作条件。凡是传达到县团级和学校系处级的文件和报告，都应向党员教师传达，并及时向党外教师传达有关精神。对于涉及思想理论方面的文件、报告、内部书刊资料，应根据教学工作的需要，放宽限度。学校有关部门要保证马列教研室（部）组织各项教学活动、订购教学需要的图书资料、教师培训进修、开展科研活动以及参加社会调查所需的费用。应根据马列教研室（部）实际承担的学生教学人数和工作量，参照各专业系的经费分配办法，下达马列教研室（部）的各项经费。在校内奖酬金分配上，要保证理论课教师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

围绕教学开展科学研究，是提高教师业务水平和教学质量的一项重要工作。各级教育主管部门、高等学校要积极组织和支持教师开展科研。要根据教学工作和提高教师业务素质的需要，引导教师以严谨的科学态度和勇于创新的求实精神，树立理论联系实际的良好学风，研究教学中的疑难问题，调查和分析学生的思想状况，研究教学规律和教学方法；研究马克思主义各个学科的基本理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提出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研究和批判西方各种资产阶级思潮和有代表性的哲学社会科学著作；分析和批判各种资产阶级自由化观点及其思想理论基础，等等。各高校和各教育主管部门要为科研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和经费。

五、加强对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工作的领导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各部委教育主管部门和高等学校的党政领导，都要高度重视并切实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工作的领导。

高等学校的党政领导要把搞好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作为自己的重要职责，作为学校的重点学科和一项基本建设。要关心理论课教师的思想建设和业务建设，及时向教师传达中央的文件和指示，要把专门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工作列入学校党委和行政领导的重要议事日程，每学期至少要专门研究一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工作，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解决理论教育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

学校要指定一名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修养和懂得教育规律的党委书记或校长主管理论教育工作，经常了解教学情况，参加教研室（部）的重要活动，并尽可能兼教一门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或开设专题讲座。

加强和改进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工作，有赖于学校各部门的协助和支持。要形成抓德育人人有责的共识，动员全校各部门共同努力，创造良好的育人环境。院系行政领导和教务、科研部门，要安排好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落实国家教委规定的必要学时，加强教学管理，为理论课教师开展科研创造条件；人事、财务、后勤等部门要认真解决理论课教师在编制、职称、经费以及社会实践方面的特殊困难，在措施上给予必要的倾斜。学校党委或校长应经常向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主管部门汇报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工作情况。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主管部门要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关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方针、政策和规定以及国家教委的有关意见，加强教育管理，从多方面强化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阵地。要指定一名负责人主管并由职能部门具体负责，有计划地定期组织有关人员深入各高校检查理论教育工作，着重督促检查执行中央和国家教委有关理论教育的方针、政策、规定的情况，把学校理论教育的状况作为评估学校工作和各级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条件。要经常了解并积极解决各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中存在的普遍性问题；严格教材管理，注意发现和推广优秀教学经验，开展教学检查和评估；组织教师队伍开展对重要的现实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的研究；加强对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研究会的领导，提供必要的帮助和支持，注意发挥其作用；定期召开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工作会议，并及时将工作情况报国家教委。

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共中央宣传部、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新形势下加 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和 思想政治工作的若干意见

(1993年8月13日)

教政〔1993〕4号

一、大力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当前，我国进入了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的历史阶段，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也迈出了新的步伐。新的形势，既为高等学校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和机遇，提供了强大的动力，也出现了一些新的情况和问题，对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越是改革开放，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越是加快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越要加强党对高等学校的领导，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充分发挥党的政治优势。

在新形势下，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任务是：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为指导，坚定、全面地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和教育方针，积极落实《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紧紧围绕高等教育的改革和发展，紧密结合教学、科研和其他业务工作的实际，开展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动员和团结广大党员、师生员工努力完成高校肩负的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高级专门人才、发展科技文化、促进现代化建设的重大任务。

各级党委和政府，各级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必须高度重视新形势下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真抓实干，进一步贯彻中发〔1990〕12号文件精神，落实四次全国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提出的各项任务，切实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保证和促进高等教育上新台阶，更好地完成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根本任务，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二、坚持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武装全体党员和教育师生员工

坚持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武装广大党员和教育师生员工，将广大党员和师生员工的认识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四大精神上来，提高坚持党的基本路

线的自觉性，是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的首要任务。

当前，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要以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为中心内容，进一步加强党的基本路线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进行近代史、现代史和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教育，进行新时期伟大创业精神的教育，进行教育改革的和教育，促进党员和师生员工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人生观、价值观，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抵制一切剥削阶级腐朽思想的侵蚀，为高等学校的改革和发展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思想保证。

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方针，密切联系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以及高等学校改革和发展的实际，全面、深刻地领会和掌握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基本内容和精神实质，贯彻落实《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着重引导广大党员和师生员工认清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高等教育的深刻影响和更高要求，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牢固树立高等教育必须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思想，主动适应改革和建设以及国际经济、技术竞争的需要，抓住机遇，深化改革，积极发展，推动高等教育上新台阶，并始终注意克服和消除市场活动中的消极影响，反对拜金主义、享乐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正确处理好国家、集体和个人之间的各种利益关系。

深入进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学习、教育要注意分层次。校级领导要坚持中心组学习制度，将学习理论同调查研究、指导解决学校改革与发展的重大问题结合起来，掌握领导学校改革和发展的主动权。充分利用党校，采取集中轮训或研讨的方式组织好其他干部的学习，提倡学习理论同学习经济知识、教育管理等知识相结合，不断提高全面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和教育方针的坚定性。党员和师生员工主要通过党的组织生活、政治学习、课程教学，参观考察、社会实践和结合科研等工作，深入学习和把握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并用以指导和促进本职工作。学习中要防止形式主义，不断提高实效。

三、进一步加强党对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领导

贯彻落实《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积极推进高等教育的改革和发展，是当前高等学校的中心任务。在改革和发展中，学校党组织要充分发挥坚强的核心作用。校党委要加强领导，抓好重大改革措施的决策，制定改革和发展方案，必须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开展充分的研究、论证，然后由党委集体讨论做出决定；要抓好改革的试点，及时总结和推广典型经验，有步骤地分段实施；要围绕改革和发展加强党的自身建设，在改革和发展中充分发挥党总支的政治核心作用、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要组织党员、广大师生员工认真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纲要》精神，进一步统一认识，并结合改革过程中人们普遍关心的问题 and 切身利益，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工作，化解矛盾，协调关系，理顺情绪，最大限度地调动广大党员和师生员工投身教育改革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创造性。要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民主党派等组织的作用，做好改革和发展中的思想工作。高校是青年学生集中的地方，要高度重视高校共青团的工作。高校党委要直接领导校团委的工作。

为加强党对高等学校的领导，保证和推进改革和发展的顺利进行，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政府和高等学校，在机构改革中，要保证必要的党的工作和思想政治教育的工作机构和编制。

四、进一步加强校级领导班子建设

政治坚定，勇于改革，勤政廉洁，团结协作，实干高效，能带领群众办好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高等学校的校领导集体，是高等学校深化改革，积极发展，完成所肩负的重大任务的关键。各高等学校要从实际出发，进一步加强领导班子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当前应强调的是要深入学习和积极、全面、正确地贯彻邓小平同志的重要谈话和党的十四大精神，保持坚定的信念和清醒的头脑，增强党性，开拓进取；要加强组织观念，以党和人民的利益以及学校的事业为重，维护领导班子的团结和权威；要保持和广大群众的密切联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此，要进一步完善和落实领导干部学习、培训制度，健全和坚持党代会、党委会制度，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制度，领导干部联系群众和基层制度，党员领导干部过双重组织生活制度，领导干部考核和民主评议制度，以及领导干部接受群众监督和廉政建设等制度。要把培养接班人的工作作为关系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的一件大事来抓。按照“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方针和德才兼备原则，选拔一批45岁以下的优秀年轻干部进入校级领导班子，每校至少要有1至2名。要进一步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通过培训进修、轮岗锻炼、基层实践、以老带新等方式，切实加强对后备干部的培养。后备干部实行动态管理，定期进行考核，不符合条件的要及时调整，实践中脱颖而出的优秀人才要及时选拔、补充，始终保持后备干部队伍的质量和活力。

高等学校的领导体制仍按中发[1990]12号文件精神，原则上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党委在学校中处于领导核心地位，对学校工作实行统一领导。校长全面负责学校的行政工作，并根据党委的集体决策，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党委要对学校工作中诸如改革和发展的规划和方案、年度工作计划、系处级以上干部任免、晋职晋级工作方案、经费预决算、基建大项目安排以及校产发展计划等重大问题作出决策，并围绕党和学校的中心工作加强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党委对学校重大问题的决策要充分听取并尊重校长的意见，支持行政领导根据党委决策，在职责范围内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

坚持民主集中制是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关键。凡属重大问题，要充分发扬民主，在广泛听取干部、群众意见以及党政主要领导沟通思想的基础上，由党委或党委常委集体讨论决定；对一时难于达成共识的问题，一般不急于付诸表决，进一步调查研究和民主协商后，再讨论决定；集体作出决定后，个人应无条件地服从和执行，绝不能在言论和行动上添自由主义。

经过上级党组织批准的少数高校可以继续校长负责制的试点，这些高等学校的党委应充分发挥政治核心作用。

五、加强和改进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政治教育课建设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政治教育课是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主渠道，是社会主义学

校的本质特征之一。加强和改进“两课”教育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紧迫任务。“两课”要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和“少而精”、“要管用”的原则，以增强说服力和有效性为目标，以改进教学内容和方法为重点，注意相辅相成，深入进行教学改革。

要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前提下，根据各自的学科特点，更新、充实、调整教学内容。要贯彻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及时改革不适应形势发展要求的教学内容，注重吸收和反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产生的新的科学理论成果，增强帮助青年学生形成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的内容，调整课程间不必要的重复内容。注意加强教学的针对性，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回答学生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对当前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等方面问题及时进行研究和讲解，特别要重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理想、信念和人生观、价值观的教育，帮助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来分析问题，解决问题，沿着正确的方向健康成长。课程设置和教学时数安排原则上要执行国家教委的规定，这方面的改革试点要经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批准，有领导、有步骤地进行。对“两课”改革中的成功经验，要及时总结，逐步推广。

要大力改进教学方法，注意运用课堂讨论、社会实践、演讲答辩等多种方式和现代化教学手段，不断提高教学效果。

要加强“两课”教师队伍的建设，在补充人员、阅读文件、培训提高、参观考察、出国交流、职称评定、奖金分配等方面实行倾斜政策。可从校内党政干部中和社会上聘请一些符合条件的兼职教师，加强“两课”的教学力量，促进理论同实际的结合。加强“两课”教师对学生马列学习小组、党章学习小组和一些哲学社会科学社团活动的指导，组织他们深入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习和研究，把课内外的学习和研究活动有机结合起来，相互促进。

各级党政教育部门和高校党政领导要重视和加强对“两课”教育工作的领导，把“两课”作为重点课程来建设。要增加对“两课”的教育投入，改善教学、科研条件，协调有关职能部门支持“两课”教育工作。建立健全校系领导定期听课制度和师生评课制度，促进教育质量的提高。要将“两课”教学改革作为学校教学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将“两课”教师队伍建设作为整个学校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把“两课”教育工作的状况作为评估学校工作和领导班子实绩的重要条件。

六、进一步加强党总支和党支部的建设

党总支和党支部要紧密围绕改革与发展、教学与科研等任务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要结合系（院）建设、教研室建设和学生班集体建设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在教育改革和教学科研中发挥党总支的政治核心作用、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坚持用教育改革和教学、科研，以及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实际成效作为考察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主要标准。

切实做好发展党员工作，把青年教师和学生作为培养和发展党员的重点。建立健全共青团组织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党组织培养、发展对象的制度，不断扩大青年教

师和学生中要求入党的积极分子队伍，通过党校、党章学习小组、个别重点考察和帮助等方式加强对申请入党的积极分子的培养。坚持党员标准，积极做好党员发展工作，逐步做到青年教师骨干中党员比重较大，学生中低年级班有党员，高年级班有党支部或党小组。特别要重视在中青年骨干教师中培养和发展党员的工作。在扩大党员数量的同时，始终注意保证和提高党员的质量。

要加强对党总支和党支部负责人的考察、选拔工作，注意把政治业务素质好、在群众中有较高威信的党员选为党总支或党支部书记；搞好党的总支书记和支部书记的培训，增强他们在新形势下做好基层党的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的奉献精神和工作能力；调整政策，采取措施，调动党总支书记和党支部书记做好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的积极性。党总支书记和党支部书记的工作量计算、岗位津贴和其他待遇与系（院）主任（院长）、教研室主任同等对待。党总支书记和支部书记应分别参与系（院）、教研室重大问题的研究、决定。

坚持和健全党总支和党支部的工作制度。党总支要定期召开总支委员会、党政联席会和党政领导民主生活会。党支部要定期组织支部活动，定期召开以交流思想，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为主要内容的组织生活会。党总支和党支部要会同有关行政组织搞好师生员工的政治学习，建立健全党员同党外同志的联系制度，注意做好党员和非党同志的思想政治工作。党委要制定和完善党总支和党支部工作制度，并定期研究党总支和党支部的建设问题，及时加强指导。

七、进一步加强政工干部队伍建设

高等学校党务和政工干部是办好学校不可缺少的重要力量，都是教育工作者。其中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专职人员和兼任教学、科研工作的党务、政工干部是教师队伍的一部分。要继续贯彻中发〔1990〕12号文件精神，努力建立一支以精干的专职人员为骨干、专兼职相结合的政工队伍。对党务和政工干部，在工作上要提出高要求，在政治和业务素质上要坚持高标准，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提高他们的生活待遇。要从实际出发，采取特殊政策，培养一批又红又专的党务和政工干部骨干，保证和促进骨干队伍的巩固和提高。加强党务、政工干部的脱产和在职培训，在妥善处理好学习与工作关系的前提下，有计划地输送专职党务、政工干部到各级党校或教育行政学院培训、进修、鼓励在职攻读第二学位、硕士或博士学位，不断提高专职党务、政工干部的政治素质和工作能力。重视组织和吸收党务和政工干部出境、出国考察，了解世界，开阔视野。他们的留学、进修，列入教师公派出国计划。提倡专职党务和政工干部兼做一定的思想政治教育和其他方面的教学、科研工作，部分业务教师兼做一些党务和思想政治工作。优秀本科生、研究生毕业留校从事二至四年党务和思想政治工作后，实行分流，或向党政干部发展，或安排在职攻读学位，或向业务教师发展，着力培养一批熟悉教学、科研业务的青年党政工作骨干。教师兼做党务和思想政治工作的实绩应视同业务工作实绩，在评定专业技术职务、计算工作量和发放奖励金等方面给予充分考虑。思想政治工作是一门科学。党委、政工干部承担思想政治教育和其他方面的教学、科研工作的，要评聘专业技术职务。可在总的评聘指标中，按照比例划出数额，进行评聘；没有承担思想政治

教育和其他方面的教学或科研工作的，由学校在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的根据实际情况分别解决好他们的职称和待遇问题。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有关部、委要根据本地、本部门的实际情况，制定解决这个问题的具体办法，党务和政工干部的住房、工资、津贴和其他生活待遇要与同届毕业的教师基本保持相当。

要进一步发动广大教师、干部和职工教书育人、管理育人和服务育人，形成宏大的育人队伍。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

(1994年8月31日)

中发〔1994〕9号

为适应当前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和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步伐的新形势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1) 以邓小平同志 1992 年年初重要谈话和党的第十四次代表大会为标志，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青少年是国家和民族的未来，教育和培养好他们，是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奠基工程，也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希望与心愿。现在和今后一二十年学校培养出来的学生，他们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如何，直接关系到 21 世纪中国的面貌，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战略目标能否实现，关系到能否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必须站在历史的高度，以战略的眼光来认识新时期学校德育工作的重要性。

(2)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 15 年，随着改革开放事业的不断深化，国家政治稳定，经济发展，民族团结，社会进步，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一派生机勃勃。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在世界风云变幻的严峻考验下，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为广大青少年的成才和发展展现了广阔的舞台和美好的前景。近年来，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学校德育工作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不断探索前进，在全面贯彻教育方针，提高学生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培养合格人才，促进学校改革、发展和维护学校、社会稳定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显著成绩。广大青少年学生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关注改革开放的进程，希望祖国早日强盛，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贡献力量，成才的愿望和学习的自觉性增强，努力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对人才素质的新要求。这些都是我们因势利导，进一步做好学校德育工作的基础和有利条件。

(3) 新形势对学校德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经济体制发生重大变化，以公有制和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多种经济成分和分配方式并存的条件下，如何坚持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主导地位，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育青少年；在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学习国外先进科学技术和管理经验的

条件下，如何教育青少年正确认识我国国情，继承和发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斗争传统，树立民族自尊、自信、自强、自立的精神；在新旧体制转换过程中还存在各种矛盾，社会生活中还有需要克服的消极现象的情况下，如何引导学生逐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培养良好的道德品质；在人民生活水平有了较大改善和提高的情况下，如何培养学生具有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和坚强的意志品质；在科学技术迅速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逐步建立的情况下，如何指导学生在观念、知识、能力、心理素质方面尽快适应新的要求。这些都是学校德育工作需要研究和解决的新课题。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步伐，以及教育改革的形势、新任务，迫切地要求德育工作更好地发挥对青少年学生健康成长和对学校工作的导向、动力、保证作用。

(4) 面对新的形势和要求，学校德育工作还很不适应。必须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有紧迫感。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加大改进工作的力度，完善德育体系，积极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克服“一手硬，一手软”和忽视德育工作的倾向，努力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献身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5) 整体规划学校的德育体系。要遵循青少年学生思想品德形成的规律和社会发展的要求，根据德育工作的总体目标，科学地规划各教育阶段的具体内容、实施途径和方法。学生的“五爱”（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情感，文明的行为习惯，良好的道德品质和遵纪守法意识，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社会主义的理想信念，是一个通过教育逐步形成的过程。各种教育内容的深浅和侧重点，要针对不同年龄及学习阶段的理解和接受能力有所不同，逐步提高。各教育阶段的德育课程、教学大纲、教材、读物，教育和管理方法，学生思想品德表现的评定标准及方式等都要据此加强整体衔接，防止简单重复或脱节。

(6) 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作为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中心内容。这是新时期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首要任务和根本措施。学校政治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是系统地对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和品德教育的主渠道和基本环节，要重点进行教学内容和方法的改革。要向青年学生简明扼要地讲授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观点，学习毛主席的重要哲学著作，特别是学习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要从学生思想实际出发，紧密结合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丰富实践，回答学生普遍关心的问题；指导学生逐步学会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现实社会生活中的政治、经济、文化、道德现象，评价各种社会思潮，确立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而奋斗的政治方向。根据当代中国社会政治经济的基本特点和发展变化以及学生的特点，不断改进和完善教学内容体系，编写出相对稳定、具有规范性的教材。要改进考试方法，注重考察学生对所学内容的理解程度和实际接受情况。

(7) 深入持久地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爱国主义教育要以中国近、现代史和国情教育为依托，形成贯穿小、中、大学各教育阶段，由浅入深的稳

定的教育序列。高等学校和高中阶段要开设时事政策课或讲座，以国内外形势及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政策为主要内容，对学生进行生动、现实的国情教育。中小学都要有自己特色的进行爱家乡、爱祖国教育的基地和乡土教材。要建立和健全升降国旗、重要集会唱国歌等制度，积极组织缅怀英烈、学习杰出历史人物、参观文化古迹、革命遗址、祖国山川以及新中国建设成就等爱国主义教育活动。要充分运用各种大众传播媒介，形成爱国主义教育的整体气氛。要把增强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统一，列为学校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内容。

要对学生进行以集体主义为核心的价值观教育。要教育学生明确，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仍需要倡导集体主义，正确处理个人、集体、国家之间的利益关系，发扬对国家和人民的奉献精神。要帮助学生正确认识社会上存在的各种消极现象，培养辨别是非善恶的能力。反对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个人主义。要引导他们接触人民群众，学习人民群众，组织他们参与校内外精神文明建设活动。

要对学生进行坚持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道路的教育。青少年成长发展与国家的前途命运息息相关，因而，什么是社会主义，为什么要坚持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始终是他们关心和思考的深层次问题。要针对性地对学生深入进行坚持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和党的基本路线的教育，逐步确立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自觉维护学校和社会的稳定。

(8) 开展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的教育。要认真研究和继承那些在我国历史发展中长期形成的优良道德思想和行为准则，赋予新的时代内容，并编撰成系统的丛书。要把中华民族的优良道德传统和在人民革命及在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中形成的新道德典范结合起来，并吸收世界上其他国家的先进文明成果，提出有中华民族特色、体现时代精神的价值标准和道德规范，编写适合不同年龄层次学生的教材、读物，拍制影视片，广泛宣传，反复教育，长期熏陶。

(9) 增强适应时代发展、社会进步，以及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新要求和迫切需要的素质教育。要重视培养学生开拓进取、自强不息、艰苦创业的精神；大力加强法制教育特别是宪法的教育；要有计划地进行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教育；要在九年义务教育阶段中进一步落实音、体、美课程，并积极在普通高校和高中阶段开设艺术选修课，陶冶情操，提高学生的艺术修养和欣赏水平；要积极开展青春期卫生教育，通过多种方式对不同年龄层次的学生进行心理健康教育和指导，帮助学生提高心理素质，健全人格，增强承受挫折、适应环境的能力。

(10) 德育工作要与关心指导学生的学习、生活相结合，与加强管理相结合。德育工作者要深入到学生中去，通过谈心、咨询等活动，指导他们处理好在学习、成才、择业、交友、健康、生活等方面遇到的矛盾和问题。要加强管理，认真贯彻实施《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和《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严格校规校纪，加强良好校风、学风建设。培养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约束的能力。

(11) 进一步发挥全体教职工的育人作用。教师最关键，要认真履行《教师法》规定的教书育人任务，言传身教，为人师表，引导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教育行政部门和

学校要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制定和完善有关制度、政策，采取切实措施调动全体教师的积极性与责任感，鼓励教师担任班主任，落实教书育人工作。学校各项管理工作、服务工作也要明确育人职责，管理育人，服务育人。

(12) 按照不同学科特点，促进各类学科与课程同德育的有机结合。借鉴国外包括发达国家在这方面的经验和做法，在教育改革中积极探索，总结经验，并及时加以规范，形成稳定的机制。高校应积极开设人文、社会科学类选修课程，与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统筹规划，分工合作。各门课程的建设应体现社会主义的办学方向和全面发展的办学指导思想，教学大纲和教学评估标准要有正确的思想导向。教学主管部门和教研人员要深入教学领域与学生实际，有针对性地发挥教学、科研的德育功能。

(13) 重视校园文化建设。要大力开展学生喜闻乐见的丰富多彩、积极向上的学术、科技、体育、艺术和娱乐活动，建设以社会主义文化和优秀的民族文化为主体、健康生动的校园文化。要努力净化校园环境，抵制消极、腐朽思想的渗透和影响，抑制低俗文化趣味和非理性文化倾向，引导校园文化气氛向健康高雅方向发展。在整个社会精神文明建设中，学校应成为最好的小环境之一，并为大环境的优化做出积极贡献。

(14) 加强实践环节。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是坚持社会主义教育方向的一项基本措施。各级各类学校都要把组织学生适当参加一定的物质生产劳动作为一门必修课，列入教学计划，统筹安排，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进行具体督促检查。实验、实习课程也要进一步加强，在时间、内容、组织、条件上予以落实和保证。九年义务教育阶段的思想品德课、劳动课要有公益劳动、远足锻炼以及参加社会生活等方面的内容。高中和高等学校要把社会实践纳入教学、教育计划，组织学生参加社会调查、生产劳动、科技文化服务、军政训练、勤工俭学等活动。要加强对社会实践活动的管理和指导，明确教育目的，提高教育实效。对不利于学生身心健康、妨碍学习和校园生活秩序的活动要予以劝阻并制止。

(15) 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紧密配合。学校要主动同家长及社会各方面密切合作，使三方面的教育互为补充、形成合力。要通过家长委员会、家长学校、家长接待日等形式同学生家长建立经常联系，大力普及家庭教育知识，吸收家长参加德育过程。建立校外教育网点，使学校德育向校外延伸。要依靠关心下一代协会、社区教育委员会、校外德育辅导员等各种社会性的青少年教育组织和其他社会团体，动员、组织、协调社会各方面力量支持学校做好德育工作。

(16) 完善德育工作管理体制。各级各类学校党组织都要加强对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领导。不管学校实行何种领导体制，校长都要对学生的德智体全面发展负责；在党委（总支、支部）的统一部署下，学校都要建立和完善校长及行政系统为主实施的德育管理体制。要把德育贯穿在教育的全过程，落实在教学、管理、后勤服务的各个环节上。学校和教育行政部门的机构改革，应注意对德育机构作出合理安排，有所加强。要建立德育工作的评估制度，并把德育工作作为评价一个地区、一所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的重要内容。高等学校德育工作应列入“211工程”评估标准。

(17) 推动思想政治教育的科研和学科建设。思想政治教育是一门科学，有其自身的规律。要把思想政治教育作为人文社会科学的重点学科加强建设，把德育重大问题研

究项目列入国家教育科学研究规划和国家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要培养和造就一批德育专家、教授、特级教师和理论家。

(18) 加强德育队伍建设。要优化队伍结构，建设一支专兼结合、功能互补、信念坚定、业务精湛的德育队伍。各级党委以及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都要采取措施，稳定德育骨干队伍，不断补充新生力量。要积极开展各种培训工作，提高队伍素质。要创造条件组织政治理论课教员和德育工作者参加社会实践，接触实际，了解国情，研究改革开放前沿的新情况、新问题。要建立表彰制度，增强德育队伍的事业心和使命感，并使他们的工作得到社会的高度尊重。要完善德育队伍的专业职务系列，为他们解决好专业职务、待遇等方面的问题。要制定政策，保证德育工作骨干能够不断地得到进修提高。积极支持和发展“双肩挑”的制度。

(19) 保证经费投入，改善物质条件。德育是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合理确定德育方面的经费投入科目，列入预算，切实保证。学校要为德育工作提供必要的场所与设备，不断改善条件，优化手段。

(20) 充分发挥学校党组织和工会、共青团、少先队、学生会等组织的作用。党组织应加强自身的组织建设、思想建设以及对德育工作的领导，要求党员教师在教书育人中起模范作用。通过基层党组织以及工会、共青团组织，发动广大教职工做好学校德育工作，特别是教师要发挥以身作则、为人师表的作用。共青团、少先队、学生会应根据各自的特点和任务，开展健康有益的教育活动，把广大学生吸引到自己周围，成为党联系、团结、教育青少年一代的重要纽带。党、团组织应根据青年学生的思想特点和要求，举办业余党校、团校，推动学生的马列主义学习小组的活动，积极发展符合条件的优秀学生骨干入党、入团。

(21) 德育工作是一项社会性的系统工程。宣传、理论、文艺、影视广播、出版、新闻界必须以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为主旋律，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以高尚的情操塑造人，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引导青少年追求高尚的道德情操、健康的审美情趣，倡导正确的消费方式和生活方式。一切从事精神产品生产的部门和作家、艺术家，都要满腔热情地为青少年提供有益的精神食粮。政府有关部门要制定必要的政策措施，对非营利性的高雅的严肃的文艺事业予以重点扶植。中宣部、国家教委、文化部、广播电影电视部要定期奖励优秀的青少年教育影视片、读物和歌曲，表彰从事青少年艺术教育做出重要贡献的艺术家。要运用行政的、法律的、经济的以及群众监督等手段加强对文化市场和娱乐场所的管理，制止只顾谋利、无视社会效益的行为。要制定法规，地方的公安、工商和文化管理等部门要依法对学校周围的文化、娱乐、商业经营活动进行监督、严格管理。

(22) 运用法律武器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各级政府要广泛宣传，认真贯彻《未成年人保护法》。公安、司法、检察、工商管理、海关、邮政等有关部门要采取严厉措施，查禁淫秽书刊、音像制品，打击教唆青少年犯罪的活动。教育部门要协助政府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和防治青少年犯罪的综合治理的协调工作。贯彻执行《未成年人保护法》的情况应作为考评各地政府工作政绩的一项重要内容。

(23) 地方各级政府要把优化社区育人环境列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计划。每

年都要为青少年教育办几件实事。在城镇建设中，要注意兴建科学馆、艺术馆、博物馆、图书馆、体育馆和青少年之家等设施。对已有而被挤占的设施，要做清理。农村要结合当地的精神文明建设，对中小学生进行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的教育。历史、文化、革命传统、爱国主义教育方面的场馆、景点，是对青少年进行德育的重要课堂。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都要因地制宜确定并重点建设一批德育基地，对学校有组织的参观教育活动免于收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加强领导，把学生参加生产劳动、社会实践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整体工程中加以实施。

(24) 学校德育工作要有法制保障。学校德育的地位、任务和主要方针、原则要有权威性和稳定性，必须制定相应的法律法规，以保证教育者、受教育者及社会有关方面共同遵循。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和教育的改革、发展使这种法制建设更为必要和迫切，要把这个问题进一步纳入到整个法制建设中加以解决。

(25) 加强各地党委、政府对学校德育工作的领导。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的主要领导要抓德育，要定期研究并检查学校德育工作。要进一步发挥地方党委、教育工作部门的作用。各级政府要为学校德育工作在人、财、物等方面创造必要的条件，切实解决学校德育工作中存在的实际困难和问题。教育行政部门要把学校德育工作作为主要业务之一。要完善地方党委、政府和中央国家机关有关部委的领导同志联系学校的制度，定期到学校做形势报告、讲学、与师生座谈、交朋友。各级党委、政府要正确认识和处理好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关系，把维护学校稳定，作为一项长期的重要任务来抓。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陆续下发了《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教学的通知》、《中共中央关于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决定》、《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和加强中小学德育工作的通知》，这些文件的基本精神仍要继续认真贯彻执行，情况变化了的，以本文件为准。各级党委、政府和教育部门要检查、总结贯彻落实情况，研究存在的问题，结合本地区、本部门的实际，提出贯彻落实本文件的具体实施办法。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高校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 教学改革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1995年10月24日)

教社科 [1995] 10号

为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进一步推进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简称“两课”）教学改革，使高校“两课”教学更好地在新形势下为培养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发挥重要作用，现将《关于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学改革的若干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并将执行中的重大问题及时报告我委。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将本文转发至本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高等学校（包括国务院部委所属高校）。

附件：关于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学改革的若干意见

附件：

关于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 思想品德课教学改革的若干意见

为适应新形势的要求，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深入进行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简称“两课”）教学改革，根据两年来“两课”改革的探索和实践经验，提出如下意见：

(1) “两课”教学的重要意义。对青年学生系统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和思想品德教育，是社会主义大学的本质特征之一。高校“两课”是高校思想理论教育的主要渠道和主要阵地，是每个大学生的必修课程，“两课”教学为培养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发挥了不可替代的功能和重要的作用。《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

和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的有关文件，阐明了学校德育工作面临的新形势和新要求，有力地推动了学校的德育工作，为我们深入进行“两课”教学改革和建设指明了方向。

(2) “两课”教学需要深化改革。在世界风云变幻，国际竞争日趋激烈，科学技术迅速发展的形势下，在改革深化，开放扩大，尤其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以公有制和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多种经济成分和分配方式并存的社会环境里，怎样帮助青年学生认清人类历史的走向和社会主义发展的前景，使他们确立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提高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自觉性，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培养良好的道德品质，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和接班人，这是“两课”教学需要研究解决的新情况和新问题。近年来，高校“两课”教学改革和建设已取得了积极的进展，但是当前在思想认识、教学内容和方法、学科建设、政策保障，尤其是师资队伍建设等方面，都还不能完全适应形势发展的新要求。继续抓好“两课”的教学改革和建设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十分紧迫的。

(3) “两课”教学改革应当遵循理论联系实际的根本原则。要对青年学生的思想状况作出科学的分析，运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丰富生动的实践，讲授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努力回答学生普遍关注的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要正确把握青年学生的思想特点和心理、生理发展的特点，遵循教育的规律，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生动活泼地进行教学，着力引导他们领会马克思主义的精神实质，掌握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提高教学的说服力和有效性。

(4) “两课”教学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中心内容，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教育。党的十四大强调，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是指引我们实现新的历史任务的强大思想武器；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心内容是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两课”教学及其改革的主要任务就是要进一步加强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特别是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教育。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习纲要》为教学纲要，把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编成教材，进入课堂，用以教育武装青年学生，为他们今后投身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宏伟事业奠定扎实的思想理论基础。

(5) 进一步明确“两课”教学的根本目标和主要内容。“两课”教学的根本目标，是引导和帮助学生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确立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而奋斗的政治方向，增强抵制错误思潮和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等腐朽思想侵蚀的能力。“两课”教学及改革要紧紧围绕这一根本目标深入进行，其主要内容是：进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教育，特别是要帮助学生掌握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这一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和科学体系，指导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方法去认识和分析现实问题；进行以中国革命史为中心的近现代历史教育、优秀革命传统教育和国情教育，培养和弘扬民族自尊、自信、自强的爱国主义情感和艰苦奋斗精神；进行以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为核心的思想品德教育，包括进行中华民族优秀道德传统教育和职业道德方面的教育，使学生树立高尚的理想情操和培养良好的思想品德，树立体现中华民族特色和时代精神的

价值标准和道德规范；进行法制教育，增强学生的法制观念和法律知识；适时地和经常地进行形势政策教育；进行世界政治经济与国际关系基本知识的教育，帮助学生开阔视野，使他们在对外开放的环境下有坚定的立场和较强的适应能力。

(6) 通过教学改革，逐步形成结构合理、功能互补的“两课”课程体系。目前，四年制本科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仍设置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课程、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课程、中国革命历史课程；思想品德教育仍设置思想道德修养课程、法律基础课程和形势与政策教育课程。文科类专业还应开设世界政治经济与国际关系课程，有条件的理工农医院校和专业可列入选修课。还应有针对性的进行职业道德方面的教育。综合大学和师范院校的人文社会科学理论专业、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和财经政法、民族类院校的课程设置，可与本专业基础课程统筹考虑，作必要的调整。

二年制和三年制大专，应分别各开设二至三门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课程和思想品德教育课程。

与实行每周五天工作制的教学计划相适应，“两课”的教学时数要作适当调整。四年制本科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教学时数，文科类不少于 250 学时，理工农医类不少于 200 学时；三年制大专文科均不少于 150 学时，二年制不少于 100 学时。四年制本科思想品德课的教学时数为教学计划内不少于 85 学时；专科不少于 68 学时；实行学分制的学校，应合理确定上述各门课程的学分，切实保证规定的学时。形势与政策课程可以不占教学计划内学时，利用政治学习时间，采取专题或讲座的形式，集中或分散安排教学，平均每周不少于一学时，并要作为必修课列入教学计划。其他层次和类型的教学可参照执行。

硕士和博士研究生的思想理论教育应有更高的要求，要根据他们的特点，结合所学专业，帮助学生进一步树立正确的信念和高尚的理想情操，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和理论思维能力，并用以指导科学研究。要继续开好原定的课程并保证相应的学时。

在开设好“两课”必修课的前提下，可根据学生特点和师资条件，逐步开设相关的人文社会科学类选修课程，使之与“两课”教学相互配合，更好地适应新时期培养合格人才的要求。

国家教委和有条件的省、区、市高教主管部门，要选定并直接指导少数基础较好的学校按照“两课”改革的基本精神，在课程设置、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等方面进行比较系统的改革，并及时总结、吸纳试点工作的经验，指导面上的工作。要深入调查研究，听取教师意见，认真总结十年课程改革和建设的基本经验，积极稳妥地推进课程改革。争取 1997 年形成全国高校“两课”新的教学方案，把“两课”教学改革和建设进一步引向深入。

(7) 要努力改进教学方法，积极探索在新形势下有效进行思想理论教育的新形式和新途径。教师应深入地了解和分析学生的思想状况、普遍关注的理论和实际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教学。要努力丰富教学环节，活跃教学气氛，启发学生思考，指导学生阅读重要原著，精心设计和组织课堂讨论，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引导学生学习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和方法，明辨是非，寻求问题的答案；增强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要配合教学组织必要的参观、考察和利用假期进行社会调查等活动，使学生在接触

社会实际中接受教育。要鼓励和组织教师开展课外教学，支持和指导学生骨干和积极分子开展课外理论学习。要充分利用影视资料，开展电化教学，有关部门要组织制作配合课程教学使用的电视教学片。要不断改进和完善考试方法，着重考查学生对所学内容的理解、接受程度和实际运用能力以及思想、政治和品德方面的表现。

(8) 抓好师资队伍是“两课”改革和建设的一项紧迫的战略任务。推动教学改革加强学科建设的主要依靠和基本保证，在于培养和建设一支坚信马克思主义，政治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有扎实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基础和一定的科研能力、比较丰富的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和必要的自然科学基础知识以及一定的思想政治教育经验、献身思想理论教育事业的教师队伍。国家教委和省、区、市教育部门，要制定“两课”师资培养的长远规划，采取切实措施提高教师队伍政治、业务素质，逐步实行师资的规范要求。要拓宽培养师资的渠道，注意选拔优秀的大学生和政工干部，经过培训，充实“两课”教师队伍。要建立相应的培训体制，采取脱产进修、在职培训、挂职锻炼等形式，抓紧中青年骨干教师和“两课”教学部门负责人的培养。要加强有关“两课”的硕士和博士研究生教育，培养和造就一批出色的“两课”教师、德育专家和理论家，特别要注意跨世纪优秀人才的培养。政治和业务素质好、身体健康的老教师如确实工作需要，可通过放宽退休年龄限制或返聘等方式，继续发挥他们在课程建设和培养青年教师等方面的作用。要根据学科建设、教材建设和骨干队伍长远建设的需要，有计划地组织部分优秀教师参加多种形式的考察、讲学、研修。思想品德课还要充分发挥兼职教师的作用，通过岗前培训、教学研讨等形式提高兼职教师的教学质量，并逐步形成一套规范的兼职教师的管理办法。要建立表彰奖励制度，增强“两课”教师队伍的事业心和使命感，并使他们的工作得到社会的高度尊重。

各级教育部门和高校要切实采取措施，改善“两课”教师的工作和生活条件。“两课”教师编制，应考虑“两课”教学工作的特点，给予充分的保证。在校内课时酬金分配等问题上，要保证“两课”教师的待遇不低于或略高于校内其他任课教师的平均水平。要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和办法，使“两课”的教师职务评聘有利于教师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做到教书育人。考虑到历史的原因，对一九六六年以前毕业的教师的外语要求可适当放宽。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及高等学校教师职务评审委员会应考虑到“两课”的特点设立相应的学科评议组，应注意吸收符合条件的“两课”教师作为评审委员会成员。在确定“两课”教师职务岗位设置时，应与校内师资、任务等情况类似的其他专业（学科）教研室（部）相当。

(9) 进一步推动“两课”的科学研究和学科建设。要把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作为人文社会科学的重点学科加以建设，把“两课”作为学校的重点课程加以建设。要把课程建设和教学中的重要理论和实际问题作为重要课题，列入国家教育科学研究规划和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各级教育部门和高校对“两课”有关教学、科研活动以及参加社会调查所需的经费要单设项目，列入预算，足额拨付，逐步增加。

(10) 各级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党政领导都要高度重视和切实加强对“两课”教学改革和建设的领导。要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关于“两课”教学的方针、政策和国家教委有关加强和改革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品德教学工作的有关意见，认真落实关于教学内

容、课程安排、必要学时以及师资队伍建设的有关规定。要在党委统一领导和部署下，建立和完善校长及行政系统为主实施的管理体制。学校党委和行政领导要定期研究“两课”教学工作，大力推动和指导教学改革，协调有关职能部门给予积极支持和配合，切实解决“两课”教学工作和师资队伍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实际困难。提倡和鼓励高校党政领导兼教一门思想理论教育课。有条件的地区和高校可逐步建立由省、区、市教育主管部门领导或高校有关领导、专家、教授参加的“两课”教学指导工作制度。要把“两课”教学的状况作为评估学校工作和各级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条件，作为学校办学水平和“211工程”评估的标准之一。

国家教委关于颁布试行《中国普通 高等学校德育大纲》的通知

(1995年11月23日)

教政[1995]11号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和《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整体规划学校德育工作，根据《教育法》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特制定《中国普通高等学校德育大纲》(简称《大纲》)。现颁布试行。

高等学校德育大纲是国家对高等学校德育工作与大学生思想、政治、品德素质要求的具体体现，是指导和规范全体教职员教育思想与行为的重要依据，也是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对高等学校德育实行科学管理与检查评估的根据。执行高等学校德育大纲有利于全面贯彻教育方针，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德育工作，建立全方位德育格局，形成全员德育意识，增强德育整体效果，提高德育水平，建立和完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高等学校德育体系。

各级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要提高认识，加强指导，按照《大纲》的要求，结合当地和本校实际，制定出具体的实施细则和实施计划。要注意研究新情况、新问题，总结新经验。试行过程中遇到的情况和问题，请及时报告国家教委。

附件：中国普通高等学校德育大纲

附件：

中国普通高等学校德育大纲（试行）

一、总 则

高等学校的根本任务是培养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现在和今后一二十年高等学校培养出来的学生，他们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如何，直接关系到21世纪中国的面貌，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能否实现，关系到能否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为此，必须重视德育，把坚持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学校工作首位。德育即思想、政治和品德教育，它体现教育的社会性与阶

级性，是学校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与智育、体育等相互联系，彼此渗透，密切协调，共同育人。高等学校德育对学生健康成长和学校工作具有导向、动力、保证作用，对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促进社会全面进步具有重要意义。高等学校德育的任务，是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育学生坚持社会主义方向，树立科学的世界观和正确的人生观，形成良好的道德品质，把学生培养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一代新人。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和《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保证高等学校德育有效实施，根据《教育法》特制定《中国普通高等学校德育大纲》。

本大纲是国家对高等学校德育工作与大学生思想、政治、品德素质要求的具体体现，是指导和规范全体教职员教育思想与行为的重要依据，也是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对高等学校德育实行科学管理与检查评估的根据。制定本大纲旨在全面贯彻教育方针，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德育工作，建立全方位德育格局，形成全员德育意识，增强德育整体效果，提高德育水平，建立和完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高等学校德育体系。

本大纲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适应改革开放、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迎接 21 世纪的新形势，继承和发扬高等学校德育的优良传统，总结新经验，促进高等学校德育工作逐步实现规范化、制度化。本大纲由总则、德育目标、德育内容、德育原则、德育途径、德育考评和德育实施等七部分构成，立足当前，面向未来，与中学德育相衔接，注意系统性和可操作性，并在实践中不断充实和完善。

二、德育目标

德育目标是德育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高等学校德育目标是：使学生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党的领导和党的基本路线，确立献身于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政治方向；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逐步树立科学世界观、方法论，走与实践相结合、与工农相结合的道路；努力为人民服务，具有艰苦奋斗的精神和强烈的使命感、责任感；自觉地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健康的心理素质；勤奋学习，勇于探索，努力掌握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并从中培养一批具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进分子。

具体规格要求是：

1. 了解中国的历史和国情，继承和发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斗争传统。具有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自觉维护祖国的荣誉、独立统一和各民族的大团结；把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联系起来，视国家利益为最高利益。立志为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战略目标而奋斗，做一个忠诚的爱国主义者。

2. 正确理解和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学会识别和抵制各种背离党的基本路线的错误倾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

3. 树立社会主义民主法制观念。自觉维护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正

确行使法律所赋予的民主权利，自觉履行法律所规定的义务，知法、守法、用法，维护学校和社会稳定。

4. 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逐步学会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现实社会生活中的政治、经济、文化、道德现象，识别各种社会思潮，正确认识人类社会历史发展客观规律。

5. 树立以社会主义集体主义为核心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努力为人民服务，发扬对国家和人民的奉献精神，顾全大局，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之间的利益关系；反对拜金主义、享乐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

6. 树立正确的学习目的。养成良好的学风，努力攀登科学文化高峰。

7. 养成高尚的社会主义道德品质和文明行为习惯。努力做到：诚实守信、勤劳敬业、谦虚谨慎、言行一致、乐于助人、见义勇为、尊敬师长、礼貌待人、朴素大方、廉洁奉公、尊重他人劳动、爱护公共财物、维护公共秩序、抵制不良社会风气。严格遵守校纪、校规，维护校园的安全和秩序。

8. 努力学习新知识，树立与改革开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社会全面进步相适应的开拓进取、讲求实效、公平竞争、团结协作、艰苦奋斗、自力更生等观念。

9. 具备健康、高雅的审美情趣和正确的审美观点，努力培养辨别美、丑的能力，自觉创造美的生活。

10. 具备良好的个性心理品质和自尊、自爱、自律、自强的优良品格，具有较强的心理调适能力。

三、德育内容

德育内容根据德育目标和教育对象思想政治品德发展的一般规律而确定，并随着社会的发展进程而充实调整。高等学校德育内容是学校教育内容的组成部分，是中学德育内容的深化和延伸，要针对高校学生及各学习阶段的特点安排德育内容，形成以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为核心的、相对稳定的教育内容体系。

1.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育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教育。

中国革命的理论和历史教育。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的教育。

正确认识当代世界经济政治与国际关系的教育。

2. 爱国主义教育

中华民族爱国主义传统教育。

中国近、现代史教育。

中国国情教育。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教育。

民族团结教育。

国防教育和国家安全教育。

3.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形势教育

党的基本路线教育。

国内外形势与政策教育。

4. 民主、法制教育

社会主义民主教育。

社会主义法制教育。

纪律教育。

5. 人生观教育

人生价值观教育。

人生理想教育。

人生态度教育。

6. 道德品质教育

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教育。

社会主义道德教育。

社会公德教育。

职业道德教育。

7. 学风教育

学习目的教育。

治学态度教育。

8. 劳动教育

劳动观念教育。

劳动态度教育。

热爱劳动人民教育。

9. 审美教育

审美观念教育。

审美情趣教育。

审美能力培养。

10. 心理健康教育

心理健康知识教育。

个性心理品质教育。

心理调适能力培养。

四、德育原则

高等学校德育原则是高校德育工作规律的具体体现，是德育过程中必须遵循的准则。

1. 方向性原则。高等学校德育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抵制各种错误思想影响。

2. 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思想理论教育，要联系国内外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变化

和学生的思想实际；既要注重理论教育，又要注重实践教育，知行统一。要求务实，提高教育实效，防止形式主义。

3. 继承和创新的原则。高等学校德育，要继承和发扬中华民族优秀的德育思想和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学习和借鉴国外有益经验和成果；要适应新的历史条件，不断改革内容与方法，不断创造新经验。

4. 整体性原则。高等学校德育，要完善科学的工作体系，发挥全体教职员工、各种途径和环节的德育功能，协调一致，形成卓有实效的德育合力。

5. 层次性原则。坚持德育目标，要从实际出发，针对学生的不同类型、不同层次和个体差异进行教育。

6. 正面教育为主的原则。要注重正面引导和说服教育，坚持灌输与疏导相结合，表扬与批评相结合，引导学生以积极因素克服消极因素。

7. 教育与管理相结合原则。管理是强化教育的必要手段。在各项管理、服务中要贯彻对学生的德育要求。各级管理人员应以敬业精神与良好作风去影响学生，并要发挥学生自我管理的作用。

8. 严格要求与热情关怀相结合原则。教育者要全面关心学生的健康成长，对他们既要严格要求，又要热情关怀，积极主动帮助他们解决思想、学习和生活等方面的实际问题。

9. 教育与自我教育相结合的原则。要发挥教育者和受教育者的两个积极性；教育者与受教育者要建立一种民主、平等、彼此尊重、相互学习的师生关系；增强学生接受教育的主动性，并不断提高自我教育的能力。

五、德育途径

德育途径是落实德育内容、实现德育目标的渠道和方式。要进一步拓宽德育途径，形成综合育人的有效运行机制。

1.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是对学生系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主渠道和基本环节，是每个学生的必修课程。要把“两课”作为重点课程来建设，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不断改革“两课”的教学内容和方法，努力提高实效。

本科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应设置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课程、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课程、中国革命史论课程；思想品德课应设置思想道德修养课程、法律基础课程和形势与政策课程。文科类专业还应开设世界政治经济与国际关系课程，有条件的理工农医院校和专业可列入选修课。综合大学和师范院校的人文社会科学理论专业、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和财经政法、民族类院校的课程设置，可与本专业基础课程统筹考虑，作必要的调整。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教学时数，文科类不少于 250 学时，理工农医类不少于 200 学时，专科文理科均不少于 150 学时。实行学分制的学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文科类至少安排 15 学分，理工类至少安排 12 学分。法律基础课程和思想道德修养课程教学时数，本科不少于 85 学时，专科不少于 68 学时。实行学分制的学校这两门课至少安排 5

学分。

各层次各科类的学生都要开设形势与政策课程，可按专题或讲座，或集中或分散安排教学，平均每周一课时，可不占教学计划内学时，但要按必修课要求学生和安排教学。

研究生继续开好现有课程并保证必要的学时。

2. 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

全体教职工都负有德育工作的责任。

要高度重视和充分发挥教师的育人作用。教师要树立正确的教育思想，做到言传身教，为人师表。要发挥各科教学中的德育功能，结合教学相关内容和各个环节，有机地对学生实施德育。

学校各项管理工作都应与德育工作紧密结合，着眼教育，从严要求，注意方法，使之成为学校德育的重要途径。

学校各项服务工作都应有德育功能，全体服务人员都应热爱本职工作，以身作则，优质服务，使学生从中受到感染、激励和教育。

3. 日常思想工作

辅导员和班主任是日常思想政治教育的直接组织者和协调者。要深入学生，搞好班集体、宿舍和年级工作；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教育活动；有针对性地做好深入细致的个别思想工作；加强心理健康和心理素质方面的咨询与指导；要通过各种行之有效的方式，密切学校与学生家长的联系，争取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的良好配合。

4. 党团工作和学生会工作

加强大学生中的党团建设，充分发挥学生党团组织在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作用。通过业余党校、团校和学习马列、党章小组，加强大学生积极分子的教育、培养和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工作，形成以学生党员为核心的学生骨干队伍。学校党团组织要加强对学生会（含研究生会）和学生社团组织的领导与管理，充分发挥它们的自我教育、管理、服务与约束的作用。

5. 社会实践

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是坚持社会主义教育方向的一项基本措施。社会实践是促进理论与实际、学生与工农群众相结合的有效途径。学校要把劳动教育、军政训练、社会实践纳入教学、教育计划，有组织地开展各类社会实践活动，在活动中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学校应努力争取和借助社会各种教育力量，与社会企事业、部队、农村、机关共建社会实践基地。

6. 校园文化建设

加强校园文化建设，优化育人环境，发挥环境的育人功能。要加强校风建设；开展各种文明健康的文化、科技和体育等活动；建设“文明、整洁、优美、有序”的校园环境；加强广播、影视、报栏、专刊等宣传舆论阵地的建设和管理，丰富精神生活，发挥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宣传教育作用；充分利用和发挥社会主义文化设施和大众传媒对德育的积极作用。

六、德育考评

德育考评是高校德育工作的重要环节，是实现高校德育目标的必要保证。通过考评，全面了解和衡量学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表现及其发展水平。

各高等学校应以德育目标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为依据，建立和完善德育考评的指标体系和考评办法，按照思想、政治、品德的分项内容及其标准进行考评。

德育考评应坚持实事求是，采用科学方法和技术手段进行整体考核和综合评定，力求客观公正。应当以事实为依据，做到动态考评与静态考评相结合，定性考评与定量考评相结合，全面考评与重点考评相结合，阶段性考评与总结性考评相结合，教师考评与学生考评相结合。在考评过程中，要贯穿教育，注重实效。要激发学生参与的积极性，引导学生自我评价、自我教育。

德育考评是一项十分严肃与细致的工作，学校党组织与行政领导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并把考评结果与执行有关奖惩制度挂钩。

七、德育实施

实施德育大纲必须加强领导，必须有健全的领导体制，专门的组织机构，得力的队伍，完善的规章制度和必要的经费与物质保证。

1. 领导体制与组织机构。

党委是学校德育工作的领导核心，应研究德育的指导思想、工作方针、任务和重要问题，主持制定德育的总体规划与实施计划，定期分析学生思想政治状况和德育工作状况。在党委的统一部署下，建立和完善校长及行政系统为主实施的德育管理体制，校长对学生德、智、体全面负责。应明确一名副校长（可由党委副书记兼任）具体负责德育工作。可成立学校德育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或校长，或主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副书记或副校长任组长。系（科）也应建立相应的德育工作领导小组。

高等学校的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部、“两课”的教学部门、教务处、学生处、团委是组织德育实施的主要职能部门；党委组织部、学生工作部和学校人事处是德育队伍的管理部门。学校的其他相关部门都要主动参与、密切配合，真正做到齐抓共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央有关部委教育部门应有相应的机构，推动本地区和本系统高校德育的组织实施。

2. 德育队伍建设

高等学校德育队伍包括学生专职政工人员、“两课”教师和众多的兼做德育工作的业务课教师和党政干部。学生专职政工人员和“两课”教师都是德育专职教师。要优化队伍结构，建设一支专兼结合、功能互补、政治坚定、业务精湛的德育队伍。

学生专职政工人员是指专职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人员，包括学校分管德育工作的党委副书记（可兼副校长）、学生工作部（处）、团委中从事学生思想教育的人员、系党总支副书记（可兼副系主任）、团总支书记、辅导员（或年级主任）以及专职从事思想政治教育的其他人员等。与学生人数的比例大体掌握在1:120~150。规模较小的学校应视情况酌情提高比例。高等学校的德育专职人员是教师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校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这支队伍建设，努力培养和造就一批思想政治教育的专家和

教授。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师队伍，应按照国家教委有关规定的比例配齐编制，优化结构。教育行政部门和高等学校应依据有关规定，采取切实措施，解决德育专职人员和“两课”教师的学习培训、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待遇等问题，改善其工作、生活条件。

3. 建立与健全实施德育的规章制度

各地区和中央有关部委、各高校应根据有关规定和本大纲要求，结合实际建立健全有关规章制度。这些规章制度应包括：

- (1) 高校德育大纲实施细则。
- (2) 关于高校德育大纲实施情况的评估制度与办法。
- (3) 德育专职教师的培训制度、职务评聘办法。
- (4) 德育专职教师的工作条例、业绩考评和奖励制度与措施。
- (5) 兼职辅导员（或年级主任）、班主任（或班导师）的岗位责任及考核、奖励办法。
- (6) 关于教书育人、管理育人和服务育人的制度。
- (7) 有关学生的考评、奖惩的具体办法。

4. 实施德育的经费及物质保证

德育经费要确立科目、列入预算。基本来源为政府拨给的事业费和收缴的学生培养费或学杂费。其投入比例以占同年上述两项经费总数的2%~4%为宜，人数较少的学校比例应高些。还应从预算外“学校基金”（含校办产业收入）中划拨一定比例的金額，弥补德育经费的不足。

高校德育经费投入的范围，包括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教学、管理和日常德育活动两部分。思想政治教育教学、管理经费投入包括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学、德育专职教师的培训提高、社会考察与调研、有关教研室的业务条件建设和图书资料、德育科研。日常德育活动经费投入包括对学生的日常思想教育、假期和课余组织的学生社会实践、大型德育活动、以及用于学生和德育队伍表彰奖励（不含奖学金）等所需经费。

学校应把建设适应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的现代化德育设施、设备和活动场所、基地纳入总体建设规划，并从基本建设费和设备费中给予保证。

5. 德育工作评估

德育工作的质量是评价学校办学水平的重要指标之一，德育工作评估是使德育由软变硬，由虚变实的重要措施。按国家教委有关高等教育评估的规章对高等学校的德育工作实行两级评估。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对当地各高校（包括中央各部委所属高校）德育实施情况定期进行督促、检查，年终进行评估。各高校负责对本校各系、各部门德育实施情况定期进行督促、检查，年终进行评估。评估要围绕《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和《中国普通高等学校德育大纲》执行和落实情况进行。主要内容包括：（1）领导体制、机构和队伍建设情况；（2）“两课”建设情况、“三育人”工作开展情况，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开展情况、党团工作

和学生会工作情况、社会实践开展情况、校园文化建设情况；（3）规章制度建设情况；（4）德育投入情况；（5）学校德育的总体效果。

6. 精心组织，加强领导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央有关部委的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要精心组织高校德育大纲的实施。用大纲统一认识，认真做好宣传、组织工作，充分调动学校各方面力量的积极性，认真执行，落到实处。还要有效地组织德育队伍大力开展德育科学研究，不断探索改革开放条件下学校德育的新经验和新方法，改进和加强学校德育工作。

本大纲自颁布之日起生效，国家教育委员会负责解释。

全国高校“两课”管理工作 座谈会会议纪要

(1996年6月5日)

教科社厅 [1996] 3号

1996年3月27—30日，“全国高校‘两课’管理工作座谈会”在广州召开。出席会议的有来自全国2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以下简称“区、市”）教委或高校工委主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和思想品德教育工作的主任或书记、职能处处长以及总政宣传部院校局负责人和有关同志70余人。这次会议的任务，是研讨在新形势下如何进一步强化“两课”声音，深化“两课”改革，加强“两课”管理，使“两课”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国家教委副主任周远清同志在开幕式上就中国高等教育改革和“两课”改革问题发表了重要讲话。国家教委党组成员朱新均同志作了总结讲话。国家教委社会科学司司长奚广庆同志对“关于落实‘两课’教学改革《若干意见》几项重要工作的实施计划”作了说明。与会同志交流了领导“两课”教学改革和建设的经验与体会，并着重就课程设置改革、师资队伍建设和健全“两课”管理体制三个方面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深入的讨论，达成了共识。

会议认为，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和全国人大八届四次会议的精神，对高校“两课”教学改革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同时也为“两课”教学改革创造了更好的社会大环境。我们一定要从“讲政治”，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培养一批一批跨世纪德才兼备的优秀人才的高度，以强烈的责任感，抓好“两课”的教学和改革，在大政方针已经明确和“两课”改革已取得较大进展的情况下，要狠抓落实，务求实效，努力争取“两课”改革迈出重大步伐。

会议指出，国家教委关于“两课”教学改革文件已适时地提出了争取在1997年确定新教学方案的要求，这是“两课”教学内容改革的一个重要方面。当前，积极稳妥地解决这一任务对于深化高校“两课”改革，加强“两课”管理具有重要的意义。

会议认为，新的课程设置方案的制定要认真贯彻党中央关于“两课”教学改革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中心内容来加强和改进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指示，贯彻“学马列要精，要管用”的方针，全面总结和吸取1985年以来的“两课”教学改革的经验，特别是改革试点的重要成果，注意保持工作的连续性和教学

秩序的相对稳定性；要对课程名称和教学内容作出统一的规定和要求，以更好地发挥“两课”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保证“两课”教学根本目标的实现。这是一项科学性、政治性很强的工作，一定要进行深入系统的调研，充分听取广大教师和有关同志的意见，精心组织实施。

会议指出，要转变观念，既要重视教师的教，还要把学生的学作为教改的重要方面切实抓好。要总结推荐一些单位在改革教学方法，加强实践环节，吸引学生积极参与，生动活泼地进行学习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加大教学方法的改革力度，大力推动教学手段的现代化，国家教委和有条件的省（区、市）要建立相应的协作组织。

会议对加强师资队伍建设问题进行了深入的讨论，指出：当前稳定教师队伍，提高教师素质，是深化教改的一个关键性的问题，有关领导都要切实重视师资队伍建设工作。国家教委、省（区、市）和学校要分工协作共同担负这项重大任务。具体分工是：国家教委重点抓好示范性的培训工作和示范性的培训基地，逐步制定一些有关的培训政策和要求。主要的培训工作由省级教育党政主管部门承担。各省（区、市）要制定培训计划，对培训力量进行组织协调，建立相应的培训基地，分期分批地完成这项任务。高校较少的地方也可以与其他地方联合建立培训基地。各学校要根据自己的情况，充分利用已有的条件制定计划，积极落实一部分培训任务。要把对骨干教师和教研部主任的培养和培训工作列入高校“跨世纪人才”培养计划中，列入党委组织部门后备干部的培养计划中加以统筹，切实做好。认真组织教师参加科研工作和实际锻炼，提高他们的政治业务水平。

会议认为，从1985年“两课”教改以来，国家教委逐步把一些管理权限交给省级教育党政主管部门，增强了他们的责任感，调动了他们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力地加强了对高校“两课”的领导，是一项成功的有效的改革。为了与当前正在进行的高校管理体制改革的相适应，进一步加强对“两课”教学的领导，要认真总结经验，积极稳妥地推进“两课”管理体制的改革。要选择条件较好的省（区、市）进行试点，建立、健全法规，逐步过渡到国家教委和省两级管理，以省为主的体制。国家教委要转变职能，主要是进行宏观管理和指导，制定教学、科研、学科建设和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有关法规，制定“两课”教学内容、教学要求、课程设置方面的国家标准（含学时规定），组织编写示范性教材等等，并尽快建立相应的教学指导机构；各省（区、市）教育党政主管部门要在本地区教学管理、教学改革、教材管理与建设、科学研究、师资队伍建设方面担负领导职责，加强规划、管理、监督和评估等工作，与此相适应，各省（区、市）教育党政主管部门应当加强有关机构建设，完善管理体制，同时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及行政系统实施为主的管理体制，以保证“两课”教改不断深化。

附件：

关于落实“两课”教学改革《若干意见》 几项重要工作的实施计划

(1996年3月)

为落实国家教委颁发的《关于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学改革的若干意见》中提出的主要任务，遵照国家教委党组关于1996年“两课”改革要迈出重大步伐，要有可以操作的工作思路和方案的指示，现制定几项重要工作的实施计划：

一、按照文件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教育一系列指示的精神，遵循“学马列要精，要管用”的和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中心内容，把改革和建设结合起来，紧紧围绕“两课”教学的根本目标，深化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的改革，加强队伍和学科建设，狠抓落实，务求实效，更好地发挥高校思想理论教育的主要渠道和主要阵地的作用。

二、进一步推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进课堂、进教材的工作。在修订《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等教材中，进一步充实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相关内容。推荐今秋出版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读本》作为教学用书，在试用中探索引导大学生深入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教材建设路子。举办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学经验交流会，总结和推广一批用这一理论教育学生的较好经验和作法。今年分片举办研讨活动，对教学中的难点和重点问题进行科研攻关，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下简称“区、市”）亦应根据自己的情况开展相应的教研活动。

三、积极、稳妥地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新课程设置方案的制定工作。上半年国家教委提出工作方案，建立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大纲编写组和课程设置方案课题组并立项开展工作。组织对十年来“两课”教学改革经验和21世纪的教学需要的研讨，汇总试点学校课程设置改革成果，在此基础上分别召开有充分准备的教学大纲编写和课程设置方案研讨会，争取年底形成教学大纲初稿和课程设置新方案的思路，并在一定范围内征求意见。

与有关省（区、市）合作进行选修课教学内容、课程设置、教材建设等系统调研工作，形成对选修课教学的指导性意见。选择几所学校进行研究生理论课的教改试点，建立相应的专家组审定教改方案，加强指导，争取尽快拿出在新形势下更有利于提高他们的思想政治道德素质和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的若干示范性教学方案。

四、把教学方法的改革和教学手段的现代化作为教改重要内容，切实加以推动。国家教委和省（区、市）都要对此项工作进行规划，建立相应的协作组织，积极加以推动，取得较快的进展和较大的效果。要注意总结高校“两课”利用多种手段进行教学方

法改革的经验和作法，择优加以推荐。

五、加强对教学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和总结。国家教委和各省（区、市）教委确定的教学改革试点学校，1996年第三季度前都应当对教学改革做出阶段性总结。在此基础上，今年年底或明年初前举行一次交流会。在各省（区、市）的推荐和深入调研的基础上，总结推广若干具有示范性意义的典型经验。

六、切实抓好师资队伍建设，落实培训计划。根据文件中对教师的素质、任职资格提出的明确要求，结合《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的贯彻落实，全面研究“两课”教师和教研部主任任职资格规范，推动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切实抓紧抓好师资队伍建设和培训。

各省（区、市）教育党政主管部门，要对本地区高等学校“两课”教师队伍的现状进行全面的调查和了解。在掌握教师的年龄分布、学历结构、职称比例、学科专业构成、培养和培训渠道等情况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需要，以提高队伍学历层次和达到任职资格规范要求为目标，制定本地区“两课”教师队伍培训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

国家教委、省（区、市）、学校要分工协作共同担负起教师培训的任务，抓好教师培训基地的建设。国家教委重点抓好中国人民大学作为示范性基地的建设。高等学校较为集中的省（区、市）教育党政主管部门，应充分利用现有条件和政策，经过充分准备，建立自己的“两课”教师培训基地。国家教委和省（区、市）都要制定政策采取措施，加强师资培养工作的规划和指导，继续拓展培训渠道，利用国内访问学者、高级研讨班、进修班等形式深化培训工作。采取多种形式的备课会、研讨会、讲习班、读书班、参观考察等，提高教师的业务与政治素质，并坚持下去逐步做到制度化、经常化。

抓好教学骨干和“两课”教研部负责人的培养和培训工作。各省（区、市）教育党政主管部门要采取多种方式，加强中青年教研部主任和骨干教师培训工作，总结和推广上海等地开展教师培训工作的经验和作法。各省（区、市）要抓一、二个学校在选拔培训工作方面的典型进行宣传，推动此项工作。

省（区、市）教育党政主管部门和学校要发现并推广优秀教师的典型经验，采取教学示范课、录制电视教学片等形式加以推广。1996年要对各省（区、市）这方面的活动进行调研总结，并筹备全国的推荐示范活动。从1997年起，争取每年组织一次教学经验交流活动，每次评选若干名优秀教师，推广他们的经验并予以奖励。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 《形势与政策》课程建设的意见

(1996年10月7日)

教政 [1996] 9号

自1987年国家教委决定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课程中设置《形势与政策》必修课以来,高等学校普遍将《形势与政策》课列入教学计划,以开设常规性课程或者进行专题讲座等形式进行教学,对大学生正确认识国情,正确理解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提高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觉悟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积极的作用,取得了不可低估的成绩。

但是,从总体上看,这门课程的建设和发展还不够平衡,教学管理不够规范的问题比较突出。为进一步落实国家教委《关于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学改革的若干意见》和《中国普通高等学校德育大纲》的有关精神和规定,推动这一课程教学内容和方法的改革,加强教学管理,加强课程建设,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进一步明确《形势与政策》课程的性质和重要地位,切实重视课程建设

《形势与政策》是高校思想品德课中的一门必修课程,是对学生进行形势与政策教育的主要渠道和主要阵地,是每个学生(包括大专生、本科生、研究生)的必修课程,是学校德育的一项重要内容。

该课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紧密结合国际形势,特别是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形势,针对学生的思想实际开展形势与政策教育教学,对于帮助学生了解国内外重大时事,全面认识和正确理解党的基本路线、重大方针和政策,认清形势和任务,激发爱国主义精神,增强民族自信心和社会责任感,珍惜和维护国家稳定的大局,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发学习、健康成长具有重要意义。作为学校教育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形势与政策》课的作用是其它思想政治教育类课程所不可替代的。各级教育部门和高校的领导要切实重视和加强对《形势与政策》课程建设的领导,把它作为思想品德课教学改革中的一项重要内容认真抓好。

二、进一步明确思想品德课改革的目的是任务，加强《形势与政策》课教学内容和方法的改革

《形势与政策》课教学的根本目标，是帮助学生正确认识国内外形势，深刻理解党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确立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斗的政治方向。教学中要遵循理论联系实际的根本原则，密切结合省（市、区）情、国情和国内外大事，充分运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丰富生动的实践，回答学生普遍关心的问题。在教学中要突出马克思主义形势观教育，引导学生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观察形势，从总体上把握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大局。

当前《形势与政策》课建设要贯彻“以立为本，重在建设”的原则，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教学要点和教学资料建设，狠抓落实，务求实效。

《形势与政策》课的教学要服从于课程的性质和任务的要求，注重针对性和现实性。从实际出发，确定教学内容，制定教学计划，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力求通过灵活多样的教学方法，开展教学实践活动。

教学方法要继续坚持课堂讲授与形势报告、专题讲座相结合，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课堂教学与课外实践相结合。要进一步加强实践环节，引导学生广泛参加社会调查、社会考察以及充分利用暑期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丰富和加深学生对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巨大进步的认识，提高形势政策教育的效果。

进一步改进教学方法。要注意发挥现代化教学手段在形势政策教育中的作用，充分利用现代传媒手段、影视音像资料，丰富教育资源，拓展教学的内容和空间。提倡各地教育部门和高校从实际出发，在本地区或相近学校之间加强电化教学协作，充分利用现代化教育手段和资源，提高教学效果。

《形势与政策》课的教学，主要由从事大学生思想品德课教学和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专兼职教师担任，以专职为骨干，专兼结合。学校思想品德课教研室要有专人负责组织这门课的教学和科研工作，《形势与政策》课专职教师，应纳入思想品德课教师编制。高校党政领导干部要积极承担有关教学任务；提倡聘请有关专家、学者和党政机关的领导干部任兼职教师。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加强对教师的培训工作。为他们进修、提高、查阅文件提供方便，要注意为《形势与政策》课的教师创造社会考察的机会和条件。

三、进一步加强领导，规范《形势与政策》课教学管理工作

各级教育部门和高校党政领导，要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和国家教委有关加强和改进思想品德课教学工作的有关精神，认真研究落实《形势与政策》课教学管理的工作。

《形势与政策》课的管理纳入思想品德课的课程管理体系。我委负责研究提出课程设置的目的是、要求，规定课程任务和主要内容，制定课程管理和建设的政策，定期提出教学指南；各地教育主管部门，根据国家教委的意见和精神，结合当地高校实际具体部署每一学期的教学工作，并组织落实教师培训等工作；高校《形势与政策》课教学在学校党政领导下，通过教务部门由思想品德课教研室具体负责组织实施，根据国家有关要求落实课时，制定教学计划，组织教师队伍，研究确定讲授内容，组织实施教学活动。

《形势与政策》课作为大学生必修课要列入大学教育全过程。根据这门课的特殊性，可列入课表，也可利用政治学习时间，采取专题学习、讨论或讲座的形式集中或分散安排教学，保证平均每周不少于一学时。《形势与政策》课实行学年考核制度。考试纳入学籍管理，成绩计入学生成绩册。具体考试方法要充分考虑本课特点，与学生德育考评相结合，主要考核学生对形势的认识和对政策的理解。

《形势与政策》课教学资料的编写是一项政治性、政策性、时效性很强的工作。根据我委有关规定，《形势与政策》课的教学资料建设实行中央和地方两级管理的办法，国家教委负责制定教学要点，提出指导性意见，定期提供形势政策教育指南，印发各地供教学参考；各省（区、市）可以组织有关力量收集、整理、编印形势与政策课的辅导材料，提供给所在省（区、市）的高等学校作为教学参考。

我委今后将定期或不定期组织高校形势与政策报告会，并向全国发放有关文字和音像材料。各地高等学校应将上述资料作为《形势与政策》课的参考资料和辅导材料。

要继续落实我委关于为大学生订阅报纸问题的有关要求，将《人民日报》、《参考消息》、《中国教育报》等作为经常性形势政策学习材料。学校要为学生读报特别是以上几种报纸提供条件。要畅通有线广播系统，保证学生每天都能收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新闻和报纸摘要》等节目。有条件的学校要逐步在学生宿舍安装电视。高等学校要为《形势与政策》课教师订阅必需的参考资料和辅导材料。

《形势与政策》课教学所需的各项费用均属高校德育经费投入的合理范围，高等学校要按照《中国普通高等学校德育大纲》的规定，给予切实支持和保证。

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成立国家教委普通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通知（节录）

（1997年12月9日）

教社科〔1997〕5号

为加强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以下简称“两课”）教学的宏观管理，充分发挥专家学者对“两课”教学改革与建设的咨询和指导作用，我委决定成立国家教委普通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学指导委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两课”教学指导委员会是在国家教委领导下，对高等学校“两课”教学工作进行研究、咨询、评价和指导的专家组织。

二、根据“两课”的教学情况，决定分别成立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学指导委员会，并制定章程据以开展工作。

三、“两课”教学指导委员会的组成人选是我委根据有关任职条件，经过充分酝酿并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在长期从事“两课”教学和研究的教师中聘请的，同时也聘请了部分从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管理工作的党政部门负责人同志。

四、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人，副主任委员若干人，教学指导委员会的工作由主任委员主持、副主任委员协助。思想品德课教学指导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人，副主任委员一人，教学指导委员会的工作由主任委员主持、副主任委员协助。“两课”教学指导委员会可根据课程设置的需要，建立若干分委员会（名单另行公布）开展工作。“两课”教学指导委员会各设兼职秘书一人协助主任委员处理日常事务性工作。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由国家教育委员会正式颁发聘书聘任。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每届任期四年。届中根据工作需要和人员状况可适当增补。

五、“两课”教学指导委员会的主要任务是：受国家教委委托，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品德教育重要决策的前期研究，向国家教委提出意见和建议；研究和指导“两课”教学改革和学科建设，组织教学经验的总结交流，推动科学研究；进行教学改革方案、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成果的审议和鉴定。研究和参与教学质量与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评估工作；研究和参与教材建设和审议工作，检查教材质量；协助做好师资培训

工作。

建立“两课”教学指导委员会是新形势下加强“两课”教学和学科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请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对这一工作予以大力支持。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 开设《邓小平理论概论》课的通知

(1998年4月28日)

教社科[1998]4号

党的十五大把邓小平理论确定为党的指导思想。在十五大精神的指导下，全党全国正在兴起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特别是邓小平理论的新高潮，这对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当前最迫切的任务是要下大气力把邓小平理论编成教材，进入课堂，武装大学生的头脑。近年来，各高校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的有关指示，一批学校已陆续开设了邓小平理论课程，编写了教材，涌现了一批教学骨干，取得了可喜的进展，为高校开设好邓小平理论课打下了很好的基础。为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在总结近年来教学改革经验的基础上，教育部已决定对“两课”课程设置进行调整，单独开设《邓小平理论概论》课，并要求各普通高校从今年秋季开始普遍开设《邓小平理论概论》课程，现将有关要求和事项通知如下：

一、从1998年秋季开始，普通高校都要以《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课程为基础，开设邓小平理论课，并把《马克思主义原理》中“科学社会主义论”的课程内容和《中国革命史》中的关于1956年以后的课程内容融合到这一课程中统一进行讲授。教育部将颁布《〈邓小平理论概论〉教学基本要求》，作为教学与教材编写的规范。

二、要重视邓小平理论课师资队伍的建设，抓紧配备好授课的教师。北京大学党委领导组织邓小平理论课教学的经验，得到了中央有关领导的充分肯定。有条件的高校都要学习北京大学的做法，集中本校相关学科政治上比较强的高水平教师讲授邓小平理论，提高课堂教学水平。今年暑期教育部将举办邓小平理论课骨干教师讲习班，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党政领导部门也要在暑期或暑期前精心组织举办邓小平理论课教师讲习班或备课研讨班，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和十五大文件，掌握教学基本要求，研讨教学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提高思想认识和理论水平，切实保证开课质量；同时要借鉴上海的经验，集中人力、物力建设师资培训基地，每年培养一批骨干教师，特别要注意培养青年教师。

三、加强教材建设，认真选好教学用书。教育部在组织专家编写的邓小平理论课示范性教材出版之前，将推荐供选用的教材目录，各高校可从中选用。各省（自治区、直

辖市)也可根据本地区的实际条件,集中组织有关专家、学者抓紧编写系统、准确、生动简明、有吸引力和可读性强的教材。原则上每省(自治区、直辖市)只能编一本教材,新编教材的计划和大纲要及时报教育部“两课”教学改革领导小组备案同意。“两课”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教育部社会科学司。

四、努力改进教学方法。讲授好邓小平理论课必须认真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学以致用。教师要针对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针对大学生所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和他们的思想特点,从理论与实际的结合上进行讲授,引导学生学习、思考和研究。要采取读原著、讲课和研讨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教学,同时要组织学生参观调查、观看《邓小平》等有关文献专题影视片、开展讨论、请领导同志和专家作有关方面的专题报告等辅助教学形式,使学生生动活泼地进行学习,注重提高教学效果。

五、各级党委都要加强对邓小平理论课教学的领导。用邓小平理论教育武装大学生有着特殊重要的意义,各级宣传、教育部门,尤其是高校的党政领导要把用邓小平理论教育武装大学生放在十分重要的位置,要有高度的使命感、责任感、紧迫感。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门对高校邓小平理论课的课程教学、教材编写和师资培训要给予有力的指导和支持。各高校及其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这一课程的教学改革,切实加强教学指导、课程建设和队伍培养,认真解决存在的问题。要加大投入,保证教学所需的经费和物质条件。要抓紧组织协调教学力量,切实作好开课的各项准备工作。

各地、各部门应尽快将本《通知》内容传达到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或社科)教学部全体教师,在执行本《通知》过程中,请注意及时总结经验,并将出现的新情况报告教育部。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两课”课程设置的规定及其实施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1998年6月10日)

教社科[1998]6号

经报请党中央同意，现将《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两课”课程设置的规定及其实施工作的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报告教育部。

附件：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两课”课程设置的规定及其实施工作的意见

附件：

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两课”课程设置的 规定及其实施工作的意见

根据党的十五大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现对普通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简称“两课”）的课程设置及有关实施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适应深化“两课”教学改革的需要，进一步加强“两课”课程建设

普通高等学校开设的“两课”，是对大学生系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主渠道和主阵地，在培养他们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方面具有重要作用。1993年以来，为适应形势发展和高等教育改革的要求，高等学校的“两课”教学在内容和方法上进行了改革，积累了新的经验，取得了较好效果。当前要积极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进一步解决好邓小平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这一主要任务。要在认真总结经验的基础上，规范普通高等学校“两课”课程设置，修订教学基本要求，深化教学改革，加强课程建设，进一步提高“两课”教学水平和教学效果。

“两课”课程设置必须着眼于引导和帮助学生掌握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

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确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为他们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路线不动摇，打下坚实的思想理论基础。要以邓小平理论为中心内容，比较系统地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的教育。要认真贯彻理论联系实际和“学马列要精，要管用”的原则，全面地反映中国实际和时代发展，着力于提高教学效果。要总结和继承建国以来高校思想政治课教学的经验和近年来教学改革成果，从高校当前的教学实际出发，体现工作连续性和开拓性的统一；注意各部分课程的衔接，注意和中学思想政治教育课程的衔接，做到结构合理，功能互补，减少重复。

二、普通高等学校“两课”的课程设置

(一) 专科的课程设置

二年制专科马克思主义理论课：

1.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36学时）；
2. “邓小平理论概论”（64学时）。

三年制专科马克思主义理论课：

1.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50学时）；
2. “毛泽东思想概论”（40学时）；
3. “邓小平理论概论”（60学时）。

二年制和三年制专科思想品德课：

1. “思想道德修养”（40学时）；
2. “法律基础”（28学时）。

(二) 本科的课程设置

本科马克思主义理论课：

1.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54学时）；
2.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理工类40学时；文科类36学时）；
3. “毛泽东思想概论”（理工类36学时；文科类54学时）；
4. “邓小平理论概论”（70学时）；
5. “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文科类开设，36学时）。

本科思想品德课：

1. “思想道德修养”（51学时）；
2. “法律基础”（34学时）。

“职业道德”课，除师范、医学等一些特殊专业要作为专业基础课纳入教学计划外，其它专业可作为选修课或作为“思想道德修养”课的一部分安排教学。

有关院校政治理论专业和财经类、政法类专业，可根据本“意见”的规定，与专业基础课统筹考虑，在覆盖“两课”教学基本要求的前提下，确定本校此类专业的课程设置。教育部将推荐若干指导性课程方案，供参照执行。

(三) 研究生的课程设置

硕士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

1. “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36学时）；
2. “自然辩证法概论”（理工类开设，54学时）；
3.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文科类开设，72学时）。

博士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课：

1. “现代科学技术革命与马克思主义”（理工类开设，54学时）；
2. “马克思主义与当代社会思潮”（文科类开设，54学时）。

各层次各科类学生都要开设“形势与政策”课。“形势与政策”课要列入教学计划，平均每周1学时，一般按专题进行；实行学年考核制度，纳入学籍管理。

以上所列课程为高等学校各层次教学的公共必修课，必须充分保证各门课程的学时。

教育部将制定颁发普通高等学校“两课”课程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大纲，作为教学工作的基本依据和主要规范。各成人高等学校和民办高等学校的学历教育、自学高考，均要参照上述规定规范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和确定课程考核考试标准。

三、本专科“两课”课程的基本内容

1.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主要是进行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的教育，学习毛泽东和邓小平哲学思想，帮助学生掌握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培养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2.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主要是进行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关于资本主义部分基本原理的教育，帮助学生理解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实质和基本矛盾，懂得资本主义产生、发展和必然为社会主义所代替的历史规律，了解资本主义在当代的新变化、新特点及其国际经济关系，认清当代世界发展的历史趋势，坚定社会主义理想信念。

3. “毛泽东思想概论”主要是进行毛泽东思想基本原理的教育，帮助学生理解毛泽东思想是马列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第一次历史性飞跃的伟大成果，掌握毛泽东思想的主要内容和活的灵魂，懂得中国近现代历史发展和革命运动的规律，认清只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坚持社会主义道路，才能救中国和发展中国。

4. “邓小平理论概论”主要是进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的教育，帮助学生理解邓小平理论是马克思主义同当代中国实际和时代特征相结合的产物，是毛泽东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发展的新阶段，掌握邓小平理论的科学体系和精神实质，重点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根本问题，认识社会主义的本质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规律，认识我国现在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增强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5. “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主要是进行马克思主义关于当代世界经济政治和国际关系的基本观点的教育，帮助学生理解邓小平对当今时代特征和总体国际形势，对世界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成败，发展中国家谋求发展的得失，发达国家发展的态势和矛盾的科学判断，认清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的实质，掌握我国的外交政策，正确理解并拥护党和国家的国际战略。

6. “思想道德修养”主要是进行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的社会主义道德教育，以及优秀的中国传统道德和革命传统教育，培养学生高尚的理想情操和良

好的道德品质，树立体现中华民族特色和时代精神的社会主义价值标准和道德规范。

7. “法律基础”主要是进行社会主义法制教育，帮助学生掌握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基本观点，了解宪法和有关专门法的基本精神和规定，增强学生的社会主义法制观念和法律意识。

8. “形势与政策”主要是帮助学生全面正确地认识党和国家面临的形势和任务，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增强实现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宏伟目标的信心和社会责任感。

四、实施新课程方案的时间安排

上述课程设置方案中的“邓小平理论概论”课，中宣部、教育部已专门发出通知，要求各高等学校在1998年秋季普遍开设。其它几门课程凡条件具备的高等学校均要在1998年秋季入学的新生中开始实行，所有高等学校原则上均要在1999年秋季入学的新生中开始实行。

五、认真组织本“意见”的实施工作

这次高等学校“两课”课程设置的调整，是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解决好把邓小平理论编成教材，进入课堂，教育武装大学生思想的重大任务，是切实提高“两课”教学水平和教学效果的重大改革举措。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门、高等学校主管部门和高等学校党政领导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和指导本“意见”的实施工作。

本“意见”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等学校主管部门为主组织实施，各地党委宣传部门要加强对实施工作的指导。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等学校主管部门要按教育部“关于改革普通高等学校‘两课’管理体制的若干意见”的要求，明确职责，加强领导，认真部署，抓好落实。要抓好教材建设和教材管理。教育部将组织编写各门课程的示范性教材，向全国推荐使用。有条件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每门课程可以编写一本推荐教材；教材的编写计划与大纲要报教育部“两课”教学改革领导小组备案同意。除经教育部批准进行教材编写改革的试点学校外，各高等学校都不再自编“两课”教材，所需教材从教育部或本省推荐教材中选用。要充分发挥“两课”教师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认真抓好师资培训工作。要制定师资培训计划，加强教师培训基地建设，2000年底以前，要统筹规划，采取多种形式对“两课”教师普遍进行一次培训，特别要注意对青年教师的培养。

各高等学校党委要切实重视和加强对“两课”的领导，要由党政主管领导牵头，有关职能部门参加，按照本“意见”的要求，认真组织实施好本校的这项工作，大力推动“两课”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的改革，积极采用读书、讲课、研讨和运用相结合的方式教学。要组织教师研究、掌握“两课”的教学大纲和教学基本要求，开展好业务培训和集体备课的工作。要切实解决实施中的各种问题特别是人员、经费等方面的实际困难。要在改革的实践中不断地总结经验，加强课程建设，努力提高“两课”教学的质量。

教育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开展高等学校 “两课”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的通知

(1999年12月3日)

教社政 [1999] 17号

为贯彻落实第三次全国工作会议和第八次全国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高质量地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以下简称“两课”）课程新方案，根据《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确定的师资培训任务，教育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决定开展高等学校“两课”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工作。为做好此项工作，现将有关意见和规定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新时期加强高等学校“两课”教师队伍建设和紧迫性

高等学校开设的“两课”，是对学生进行系统的思想理论教育的主渠道和主阵地，对帮助学生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起着重要的作用。江泽民同志在全教会的重要讲话中充分肯定了教育在增进综合国力特别是民族凝聚力中的基础性作用，科学地分析了素质的内涵，强调了思想政治素质是最重要的素质，不断增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是素质教育的灵魂。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加强思想政治素质教育，是对广大教育工作者提出的要求，更是对“两课”教师提出的新的更高的要求。当前，教育部正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高校“两课”教育教学改革的指示精神，高质量地全面实施“两课”课程新方案。建设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湛的“两课”教师队伍，对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加强和改进“两课”教育教学，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当前，高校“两课”教师队伍整体情况较好。广大“两课”教师忠诚党的教育事业，热爱思想理论教育工作，为帮助青年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同时，我们也必须清醒地看到，近几年来，“两课”教师队伍基本上实现了新老交替，在教学第一线的多数或大多数为青年教师，他们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与担当的任务相比，还存在着许多不相适应的地方。近期对高校“两课”教师队伍状况调研的结果表明，目前，“两课”教师中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教师的比例明显低于高校其他学科专任教师中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教师的比例。提高高校“两课”教师的政治和业务素质需要做多方面的工作。通过在职攻读学位，提高“两课”教师的综合素质和教

学能力,是当前“两课”教师队伍建设的一个重要途径,必须下大的决心,加大工作力度,争取在不太长的时间内,使“两课”教师的整体素质有一个明显的提高。

二、开展“两课”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的基本目标和指导思想

基本目标:在1999年至2004年间,使3500名左右在任“两课”专职教师通过在职学习的方式,获得硕士学位。

“两课”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的培养工作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工作会议精神和《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为依据,以全面提高高校“两课”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及业务水平、教学能力为中心,以培养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为重点,建立一支结构优化、素质良好、富有活力的高水平的“两课”教师队伍。

三、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的几项具体规定

1. 报名人员条件:从事高校“两课”专任教学工作三年(含三年)以上,政治素质较好,热爱“两课”教育教学工作,具有一定的教学水平和科研能力,具有学士学位,年龄一般在40岁以下的教师均可报名。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认定资格并根据本地区年度招生名额予以推荐,报教育部审核备案。

2. 考试、录取及学位授予:“两课”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进行统一的入学考试,入学考试实行联考制。根据培养目标要求,设立邓小平理论概论、外语和综合课共计三门考试科目。联考合格并经培养院校录取,即进入攻读硕士学位课程学习阶段。经课程考试合格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授予硕士学位。不再参加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的全国外语和综合水平考试。

3. 承担培养任务的学校:承担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的教学工作的各培养学校,由教育部确定。各培养学校应按照统一规定的必修课程,组织专业基础课和研究方向课、限定选修课及外语课的教学、考试,并负责指导学位论文、组织论文答辩。

4. 课程设置及教学:专业课程分为四部分:一是专业基础课,共计4门;二是按“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分别开设的研究方向课,约4~5门;三是选修课,约5门;四是外语课。课程的教学应以集中面授为主,一般应安排在暑假和寒假中进行,课程的面授时间不得少于500学时。专业基础课、研究方向课及外语课的教学大纲,由教育部组织制定和编写。

四、加强高等学校“两课”教师在职攻读学位工作的领导

各地教育工作部门要深入实际,做好调查摸底工作,就本地区教师队伍状况进行认真的分析,做到心中有数。

各地教育工作部门和高校要根据本通知的精神,结合本地和本校的实际,尽快制定“两课”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的实施规划。教育行政部门和各高等学校要加强领导,建立领导责任制,要认真妥善安排,责任落实到人。

要精心组织，切实做好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的“两课”教师的选拔、推荐工作。要深入细致地做好思想工作，帮助参加学习的教师处理好工作、学习和生活中的矛盾，解除他们的后顾之忧。

担负“两课”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培养任务的学校，要把这项任务列入学校工作的重要日程，保证办学条件；要努力降低培养成本，学校各管理部门不应收取额外的管理费；要充分发挥教师的积极性，加强校内相关学科和校际之间的联系，利用好教学资源；要严格教学管理，确保教学质量。

各地教育工作部门、各高等学校党政领导要拓宽思路，多方努力解决经费问题。省级教育部门应积极筹措专项经费用于此项培训工作；学校要按师资培养的要求，保证培养经费到位；在职攻读硕士的教师本人也应负担部分培养费用。经费分担的比例，应由各地教育行政部门牵头，会同承担培养任务的学校，根据本地区的实际协商确定，并加强监督落实。

附件：关于高校“两课”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实施工作的规定

附件：

关于高校“两课”教师在职攻读 硕士学位实施工作的规定

为做好高校“两课”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现就有关实施问题作出如下规定。

1. 批准以下 14 所高校为培养学校：中国人民大学、清华大学、武汉大学、中山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北京大学、复旦大学、南开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华东师范大学、浙江大学、西安交通大学、西南师范大学。

2. 招生、考试和录取。教育部会同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协商确定年度招生计划。1999 年度招生计划在今年 12 月下旬下达，2000 年度以后的计划每年另行通知。参加学习的教师自愿报名，经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由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学位办）依据招生条件认定报名资格并根据本地区年度招生名额予以推荐，报教育部社政司审核备案。1999 年度招生工作从 12 月下旬开始，2000 年 1 月上旬报名结束。2000 年 4 月组织考试，7 月入学。

2000 年度和 2001 年度的报名、考试和录取工作安排，另行通知。

3. 培养方式。以在职兼读为主，课程学习时间一般为 2.5~3.5 年（含论文答辩时间），个别情况可延至 5 年，其中，在校学习时间不少于 500 学时。

4. 教学管理和要求。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的教学工作及日常管理由各培养学校负责。各培养学校按照统一的教学大纲，分别组织教学和考试。考试不及格者，可予补考，但最长期限不超过 2 年。要严格把握学位论文写作的环节，配备足够的指导教师进行指导，确保论文质量。论文写作应在学完规定课程后的 1~2 年内完成。在申请学位论文

答辩前，应有一篇公开发表的与本专业有关的学术性论文。

5. 教育部社会科学研究与思想政治工作司和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全国高校“两课”教师在职攻读学位工作的领导与协调，并相应地成立“两课”教师培养工作领导小组。同时成立由专家、学者组成的专家指导小组。专家指导小组的主要任务是在调查研究基础上，审议培养方案、协助组织编写和审定教学大纲及相应的教材、联合考试的办法、评估方式，以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学科建设和完善管理。培养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地点在教育部社政司），具体协调有关工作。

6.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应建立领导小组，负责落实本地区高等学校“两课”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培养任务。各地应根据本地区“两课”教师队伍整体状况和不同类型学校的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培养规划，尤其应注意解决经费投入问题并定期开展检查和评估，督促培养规划的落实。

7. 各高等学校负责制定本校“两课”教师培养规划，并责成相应的机构和人员加强组织管理。要采取有力措施，保障教师培训的权利，保证经费的落实。要运用正确的政策导向，发挥教师学习的积极性。要关心在学“两课”教师的思想、学习和生活，指导他们妥善处理好工作和学习的关系。

8. 各培养学校应立足为本地区培养人才，在此基础上，根据条件和可能，经教育部“两课”教师培养工作领导小组协调，也可对其他地区定向培训。培养学校应将培养任务列入学校近年内的一项重要工作，可根据需要成立研究生院（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学院（系或部）及有关院系组成的专门工作机构，并指定专人负责，加强对承担培养任务的校内各教学单位的协调；要制定培养工作的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配备得力教学人员，保证教学效果，尤其应注意做好学位论文指导工作，把住质量关。要关心“两课”教师学习期间的思想、学习和生活，并配合原工作单位做好有关工作；要在人力物力方面给予必要的支持，为面授提供必要的条件。

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两课” 教育教学中贯彻江泽民同志 “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

(2001年7月26日)

教社政〔2001〕5号

江泽民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以下简称《讲话》),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党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全面回顾和系统总结了我们党80年的光辉历程和基本经验,全面阐述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科学内涵,深刻回答了新的历史条件下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需要解决的重大问题,进一步阐明了党在新世纪的历史任务和奋斗目标,是一篇马克思主义的纲领性文献,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指导意义。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坚决贯彻《讲话》精神,特别是“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是当前高校的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两课”教学作为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的主渠道和主阵地,要把贯彻和落实《讲话》精神作为一项重要的工作抓紧、抓实、抓好。

根据中央领导关于“要总结和吸取邓小平理论‘三进’工作的成功经验,积极推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学生头脑”的指示精神,现就普通高校“两课”教育教学中贯彻江泽民同志《讲话》精神,特别是“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领导,认真贯彻落实《讲话》精神

当代大学生是我们祖国和民族的未来。各高校要从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和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高度,深刻认识高校“两课”教学中贯彻《讲话》精神,特别是“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意义。通过对大学生进行系统的思想理论教育和社会实践锻炼,使他们自觉地承担起学习、研究和实践“三个代表”的历史责任,努力成为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开拓者、先进文化的弘扬者和最广大人民利益的维护者。

贯彻《讲话》精神,积极推进“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学生头脑工作,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高校“两课”教育教学工作的重要任务。党的十四大以来,各地教育部门和各高校在推进邓小平理论“三进”工作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领导

重视、教师先行、精心部署、积极推进的工作指导思想，以及从多门渗透到相对集中、再到单独开设的工作步骤等思路和做法，对于指导和推动贯彻《讲话》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在“两课”教学中的贯彻落实，都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

各地教育部门和高校的党政领导，要切实加强对这一工作的领导。要组织力量制定工作方案，精心部署今年秋季开学后的教学工作。要注意发挥广大“两课”教师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充分做好各项教学准备，制定具体的教学实施计划，有条件的高校可组织相关学科专业的专家、教师参与有关课程的教学；学校党政领导要深入教学第一线，作好调查研究，提供必要的教学条件，配置必要的教学资源，采取有力措施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

二、抓紧“两课”教师的学习和培训，在统一思想和提高理论素养上下功夫

“两课”教师学习和领会好《讲话》精神，是切实做好《讲话》精神进课堂的基本前提和重要保证。各地和各高校要在今年秋季开学前集中不少于三天的时间，组织全体“两课”教师认真学习《讲话》，全面理解和掌握《讲话》的精神实质和各项要求。可通过组织骨干教师培训班、研讨班、备课会和教学观摩等活动，先走一步，学好、学深、学实。学习和研究要抓住重点。认真学习贯穿《讲话》全篇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和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的科学态度和创新精神。深入研讨《讲话》在许多重大问题上提出的新思想、新观点。鼓励“两课”教师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紧紧围绕《讲话》中所提出的有关重大问题进行深入的研究和探讨，拿出一批有分量的、有说服力的理论成果，增进“两课”的教学效果。

三、精心部署，将贯彻《讲话》精神，特别是“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要求与“两课”教育教学整体工作有机结合起来

高校“两课”教育教学要按照《讲话》精神，特别是“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充实教学内容，其中主要包括如下方面：《讲话》重大而深远的指导意义；我们党领导人民80年奋斗取得的光辉业绩，80年的实践给予我们的深刻启示和基本经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科学内涵；按照“三个代表”要求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的任务和要求；党在新世纪的历史任务和奋斗目标。

高校“两课”教育教学贯彻好《讲话》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一定要继续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好学风。要紧密结合国际形势的新变化，紧密结合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发展的新情况特别是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新实践，紧密结合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和培养高素质创新人才的新要求，紧密结合大学生学习、生活和思想政治状况的新特点，努力增强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针对性、实效性和主动性。

要坚持正面教育为主的方针，以理服人，努力回答大学生普遍关心的理论与实践问题。对于青年学生思想中出现的一些模糊认识和疑难问题，要加强引导，多做解疑释惑工作。对一些社会热点问题，要按中央精神妥善处理，正确引导。对《讲话》就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提出的一些政策性很强的重大问题，要严格按照中央有关部门即将专门作出的规定讲授。

根据当前高校“两课”教育教学的实际，通过多门渗透的方式，将上述内容与高校现行的“两课”各门课程教学内容有机地结合起来，是适宜和可行的方式。教育部将组织部分高校的专家，分别从各门课程的教学要求出发，在相关课程中全面地体现《讲话》的主要内容和基本观点，对“两课”各门课程贯彻《讲话》精神提出若干教学建议，于8月中下旬印发，供各高校教学参考。

四、进一步高质量地全面实施高校“两课”课程新方案

自1998年秋季以来，普通高校“两课”教育教学开始全面地实施“两课”课程新方案。几年来课程新方案的实施进展顺利，并取得了明显的实效，“两课”教学在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贯彻《讲话》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要同目前正在进行的高质量地全面实施“两课”课程新方案的工作结合起来，同“两课”教育教学中正在进行的教材建设、师资培训和教学方法改革等工作结合起来，进一步增强“两课”教学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和主动性。教育部将在适当时候，对高校“两课”教育教学工作进行检查和评估，把高校按规定设置课程的情况、课时安排、师资队伍培养、经费投入等问题作为检查和评估的重点。

请各地教育行政部门、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和教育部直属高校接到本通知后，就其中的有关安排进行认真研究并加以落实。各成人高等学校和民办高等学校的学历教育、自学高考，均应参照执行本通知的有关规定。各类高校贯彻本通知的进展情况和出现的新问题，请及时与教育部社会科学研究与思想政治工作司联系。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深化“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三进”工作的通知

(2003年2月12日)

教社政[2003]2号

党的十六大的胜利召开，特别是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一道确立为我们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对高校特别是“两课”教育教学用科学理论武装大学生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的通知》(中发[2002]14号，以下简称《通知》)指出：“各类大中专院校要把学习十六大精神作为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和党团组织活动的重要内容。”《通知》中还提出，“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首先要抓住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这个中心环节”。中央领导同志最近强调，要把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的热潮引向深入，就“要进一步抓好以县以上领导干部和高校为重点的学习。县以上领导干部的学习，关系到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高校的学习关系到教书育人，关系到党的理论工作。这两个方面的学习抓好了，就会带动全党全社会学习的深入”。当前高校特别是“两课”教育教学的首要任务是要下大力气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编成教材，进入课堂，武装大学生的头脑。近年来，各地和各高校认真贯彻党中央的有关指示精神，采取有力措施，大力推进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学生头脑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为在高校“两课”教育教学中全面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进一步深化“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三进”工作，现将有关要求和事项通知如下：

一、将《邓小平理论概论》课调整为《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课。各高校从2003年秋季开学开始，应普遍开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课。有条件的高校可在2003年春季开学后开始实行。我部将发布《〈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教学基本要求》，作为本门课教学与教材编写的基本规范。

二、支持、鼓励“两课”教育教学条件和基础较好的高校，进行单独形态开设《“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课试点。我部将组织编写《“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作为本门课的示范教材。

三、在“两课”目前开设中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毛泽东思想概论》、《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思想道德修养》和《法律基础》等课程中，全面渗透“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按照我部《关于印发〈“两课”贯彻十六大精神教学指导〉的通知》（教社政司函〔2002〕216号）要求，紧密结合教学实践，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基本精神和主要观点与各门课程的学科内容有机结合起来，进一步体现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根本要求。

四、要积极开拓“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三进”工作的新途径。充分发挥第二课堂、学生理论社团的作用，支持、指导学生研究“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到社区、村镇中宣讲“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在实践中深化对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理解。

五、加强教材建设。教材建设是进一步深化“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三进”工作的重要环节，也是高质量开好“两课”特别是《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课的基础。我部将根据党的十六大精神特别是“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对“两课”教学基本要求进行全面修订，于近期发布《普通高等学校“两课”教学基本要求》，作为“两课”教材新一轮编写、修订的基本规范。要认真总结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两课”教材建设的经验，用党的十六大精神以及新的教学研究成果全面修订“两课”教材，不断丰富完善教材内容，进一步增强教材的吸引力、感染力和可读性。我部将于近期集中组织高校有关专家、学者编写《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课示范教材，并全面修订“两课”其他各门课程的示范教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也可根据我部将发布的《〈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教学基本要求》和《普通高等学校“两课”教学基本要求》，根据本地区的实际，组织有关专家、学者，抓紧编写相关教材。“两课”教材的编写，要继续严格执行我部的有关规定。

六、要切实抓好“两课”教师“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学习和培训。“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要进学生头脑，首先要进“两课”教师头脑。“两课”教师必须多学一点，早学一点，学好一点，学深一点，这是高质量上好“两课”特别是《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课的基本前提和重要保证。要科学理解和掌握“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时代背景、实践基础、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科学理解和掌握关键在坚持与时俱进、核心在坚持党的先进性、本质在坚持执政为民这个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根本要求，做到真懂、真信、真用。我部将在2003年第一季度举办《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课骨干教师培训班。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也要根据自己的实际，在2003年暑期前或暑期集中一定的时间，精心举办本门课的骨干教师培训班、讲习班、备课会和教学观摩活动。在学习和培训中，要注意把深入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同学习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结合起来，同学习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结合起来，掌握本门课的教学基本要求，研讨教学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提高思想认识和理论水平，切实保证开课质量。

七、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努力改进教学方法。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是增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三进”工作针对性、实效性和吸引力、感染力的根本保证。广大任

课教师要深入实际，了解社会发展和大学生的思想动态，加强科学研究，敢于和善于对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中提出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以及在变化了的新形势下大学生所遇到的热点、难点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讲解，不断增强说服力、吸引力。要注意抓好读（原著）、听（专题报告）、讲（系统讲授）、谈（讨论交流）、看（录像）、走（社会实践）、写（调查报告、读书心得、学术论文）等教学环节，特别要重视发挥社会实践教育的作用和现代教育技术的作用，力争在教学方法和手段上有新的突破。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各高校要为“两课”理论联系实际提供制度、条件和环境保证，并注意及时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

八、要加强对“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三进”工作的领导。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教育武装大学生，有着特殊重要的意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部门要把这项工作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放到十分重要的位置，以高度的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把这项工作抓紧抓实抓好；要对“两课”的教学、教材编写和师资培训给予有力的指导和支持。各高校及其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两课”的建设，认真解决存在的问题。要加大投入，保证教学所需经费和物质条件。要抓紧组织协调工作，切实作好开课的各项准备。

九、成人高等教育和民办高等教育“两课”相关课程，参照本通知的要求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地和各高校应尽快将本通知内容传达到学校“两课”教学部门的全体教师，在执行本通知过程中，请及时总结经验，并将出现的新情况报告我部。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 社会科学的意见^①

(2004年1月5日)

中发〔2004〕3号

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中，哲学社会科学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必须进一步提高对哲学社会科学重要性的认识，大力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为此，提出以下意见。

一、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项重大任务

(1) 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事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全局。哲学社会科学是人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重要工具，是推动历史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力量。哲学社会科学的研究能力和成果是综合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离不开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哲学社会科学的繁荣发展。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包括繁荣发展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两个方面。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哲学社会科学同自然科学同样重要，培养高水平的哲学社会科学家与培养高水平的自然科学家同样重要，提高全民族的哲学社会科学素质与提高全民族的自然科学素质同样重要，任用好哲学社会科学人才并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与任用好自然科学人才并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同样重要。社会主义现代化，应该有发达的自然科学，也应该有繁荣的哲学社会科学。

(2) 我们党历来高度重视哲学社会科学。党领导下的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对于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在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哲学社会科学对于传播马克思主义，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和社会主义建设成就，作出了重要贡献。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哲学社会科学对于党的思想路线的重新确立和指导思想的丰富发展，对于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全党、教育干部和人民，对于深化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 展规律的认识，对于推动改革开放和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对于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引导人们树立有

^① 《十六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684~693页，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

利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思想观念，作出了重要贡献。

改革开放特别是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我国哲学社会科学事业呈现出繁荣发展的良好局面。在基础研究得到加强的同时，应用对策研究显著增强。在传统学科继续发展的同时，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快速发展。逐步形成门类比较齐全的学科体系，涌现出一批富于创新精神的学科带头人，推出一批产生广泛影响的优秀成果。

(3) 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哲学社会科学工作面对新的时代课题，肩负新的历史任务。牢固确立“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迫切需要深入研究阐述这一重要思想的时代背景、实践基础、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历史地位；实现新世纪新阶段的历史任务，迫切需要深入研究回答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不断推进理论创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迫切需要提供更多更好的精神产品；面对世界范围内各种思想文化相互激荡，迫切需要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大力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所有这些，都要求我们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

(4) 与时代和事业发展的要求相比，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还有许多不适应。哲学社会科学重要的战略地位还没有受到普遍重视，哲学社会科学基础理论研究特别是反映当代马克思主义最新成果的理论研究和教材及学科建设亟待加强，哲学社会科学管理体制需要进一步改革，创新环境需要进一步改善，成果转化机制需要进一步健全，经费投入需要进一步加大，理论队伍建设特别是中青年理论人才培养相对滞后。因此，一定要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全局高度，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把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作为一项重大而紧迫的战略任务，切实抓紧抓好，努力推动我国哲学社会科学事业有一个新的更大发展。

二、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指导方针

(5) 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马克思主义揭示了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是我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强大理论武器。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是我国哲学社会科学沿着正确方向发展的根本保证。要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统领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善于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把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贯穿到哲学社会科学工作中，用发展的马克思主义指导哲学社会科学。决不能搞指导思想多元化。

(6) 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必须紧紧围绕全党全国工作大局，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提供思想保证、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要努力营造生动活泼、求真务实的学术环境，提倡不同学术观点、学术流派的争鸣和切磋，提倡说理充分的批评与反批评。鼓励大胆探索，在实践中不断认识真理、发展真理。

(7) 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积极推进理论创新。坚持理论联系实

际，一切从实际出发，以实践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以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实际问题、以我们正在做的事情为中心，着眼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运用，着眼于对实际问题的理论思考，着眼于新的实践和新的的发展。要自觉地把思想认识从那些不合时宜的观念、做法和体制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从对马克思主义的错误的和教条式的理解中解放出来，从主观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桎梏中解放出来。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立足当代又继承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立足本国又充分吸收世界文化优秀成果，准确把握当今世界的发展趋势，深刻认识当代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规律，努力建设哲学社会科学理论创新体系，积极推动学术观点创新、学科体系创新和科研方法创新。

三、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目标

(8) 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总体目标是，努力建设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具有中国特色的哲学社会科学。力争用十年左右时间，形成全面反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教材体系，形成具有时代特点、结构合理、门类齐全的学科体系，形成人尽其才、人才辈出的人才培养选拔和管理机制，充分发挥我国哲学社会科学认识世界、传承文明、创新理论、咨政育人、服务社会的重要作用。

(9) 加强哲学社会科学传统学科、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的建设。学科建设是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基础。要按照巩固、调整、发展的原则，加强传统学科建设，使传统学科增强活力，适应时代的发展。要积极扶持新兴学科、交叉学科，使之成为哲学社会科学新的生长点，带动哲学社会科学的更新发展。要推进哲学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的交叉渗透，推进哲学社会科学不同学科之间的交叉渗透。

(10) 加强哲学社会科学基础研究和应用对策研究。要把基础研究和应用对策研究紧密结合起来，以应用对策研究促进基础研究，以基础研究带动应用对策研究。要重点扶持关系哲学社会科学全局的研究项目，扶持对学科创新发展起关键性作用的研究项目，扶持对弘扬民族精神、传承民族文化有重大作用的研究项目，扶持对经济社会发展 and 国家安全有重要影响的研究项目。要充分运用信息技术等先进手段，改进研究方法，提高研究水平。要加强哲学社会科学文献、资料的整理和研究工作。

(11) 加强哲学社会科学的宣传和普及。掌握必备的哲学社会科学知识，特别是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对于人们正确认识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提高道德素养和精神境界是十分重要的。要充分发挥报刊、图书、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大众媒体的作用，大力宣传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优秀成果，扩大优秀成果的社会影响力，推动优秀成果更多更及时地应用于实际。要适应建设学习型社会和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需要，加强哲学社会科学知识的普及教育，在国民教育中加大人文社会科学知识的比重，不断提高全民族的哲学社会科学素质。

(12) 加强哲学社会科学宏观管理体制和微观运行机制建设。要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各部门分工负责的哲学社会科学管理体制。形成既能把握正确方向，又有利于激发哲学社会科学发展活力的引导机制；形成既能有效整合资源，又能充分发挥各方面积极性的调控机制。要深化哲学社会科学各单位的内部改革，转变管理方式，增强活力，

壮大实力，形成创新能力和自我发展能力强的运行机制。要重视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立法工作。

(13) 加强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对外开放。要扩大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的国际交流，注意引进国外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研究方法、管理经验。把我国优秀的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推向世界是哲学社会科学对外开放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大力实施哲学社会科学“走出去”战略，采取各种有效措施扩大我国哲学社会科学在世界上的影响。要翻译介绍一批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的优秀成果，注重选拔政治思想素质好、有一定学术造诣的中青年专家学者出国交流。在扩大哲学社会科学对外交流的过程中，要注意防止照抄照搬、食洋不化的现象，坚决抵制反动、腐朽的思想文化的侵蚀。

四、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

(14) 加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研究是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一项极为重要的工作。要深入研究马克思主义发展史，深入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深入研究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深入研究马克思主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破除对马克思主义的教条式理解，澄清附加在马克思主义名下的错误观点。要立足新的实践，加强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经典著作的编译和研究工作，准确阐述经典著作中的基本观点。引导人们用科学的态度对待马克思主义，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指导新的实践。

(15) 加强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研究对于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至关重要。要深入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和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这三大理论成果，深入研究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深入研究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在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和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的问题上提出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要加强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研究基地建设，研究回答干部群众关心的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推动理论武装工作深入发展。

(16) 组织编写全面反映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以及政治学、社会学、法学、史学、新闻学和文学等学科的教材，进一步推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工作。要进一步改进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教学工作，增强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吸引力和感染力。要抓好马克思主义理论师资队伍建设，着力培养一批中青年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骨干。

五、积极推进哲学社会科学管理体制改革

(17) 深化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体制改革。要整合研究力量，优化哲学社会科学资源配置。国家级的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和重点高等学校主要承担重大基础理论研究，关系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战略性、前瞻性问题及重大现实问题的研究，并努力形成各自的优势和特色。地方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应主要围绕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开展应用对策研究，有条件的可开展有地方特色和区域优势的基础理论研究。要逐步实行课题研究

招标制，形成以项目为纽带、以课题负责人为龙头的研究机制。

(18) 深化哲学社会科学教学改革。要以提高教学质量和课堂效果为重点，改革教学内容和教学方式。要推动多媒体在教学中的广泛应用，推进教学手段的现代化。要引入竞争机制，推行聘用制，把学术造诣高、讲课效果好的专家学者吸引到教学第一线。要加强对哲学社会科学教材的规划和审定工作，重点教材要统一组织编写。

(19) 深化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体制改革。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要加强对哲学社会科学的规划工作，制定国家哲学社会科学五年研究规划和年度项目计划。要按照公正、透明、竞争的原则，改革国家社会科学研究基金项目评审制度，重点支持重大基础研究和重大现实问题研究项目，着力推出代表国家水平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

(20) 建立和完善哲学社会科学评价和激励机制。评价哲学社会科学要注重原创性，注重实际价值，推动理论创新，推动理论与实际结合。要完善哲学社会科学成果的奖励制度，把奖励与充分调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结合起来，与鼓励多出优秀成果、多出优秀人才结合起来，与促进理论成果更充分地运用于党和政府决策、运用于经济社会发展结合起来。奖励在哲学社会科学领域作出突出贡献的个人和重大科研成果。依法保护哲学社会科学的知识产权。

六、造就一支高水平的哲学社会科学队伍

(21)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项前无古人的伟大事业要求必须建设一支宏大的哲学社会科学队伍。要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高度重视哲学社会科学人才的培养和使用。要按照政治强、业务精、作风正的要求，造就一批用马克思主义武装起来、立足中国、面向世界、学贯中西的思想家和理论家，造就一批理论功底扎实、勇于开拓创新的学科带头人，造就一批年富力强、政治和业务素质良好、锐意进取的青年理论骨干。

(22) 完善哲学社会科学人才培养选拔和管理机制。紧紧抓住培养人才、吸引人才、用好人才三个环节，形成优秀人才脱颖而出、人尽其才的良好机制。加大人事制度改革力度，建立既能体现哲学社会科学特点，又能发挥市场作用的开放、灵活的人才配置机制，鼓励人才合理流动。要推行聘用制，改革职称制度，完善职称评聘体制，做到能上能下、能进能出。要完善分配制度，重实绩、重贡献。

(23) 加强哲学社会科学队伍的思想道德和学风建设。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是一种复杂的创造性精神劳动，全社会都要尊重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要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坚持严谨治学、实事求是、民主求实的学风。要深入实际，深入群众，立足中国，放眼世界，努力从人民群众广阔而丰富的实践中提炼研究题材，汲取思想养分，提出真知灼见，创造学术精品。要增强社会责任感，加强学术道德修养，提倡做人、做事、做学问相一致，坚决抵制各种不正之风，自觉维护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良好形象。

七、加强党对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领导

(24) 开创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繁荣发展的新局面必须加强党对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

领导。党委和政府要高度重视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的有关方针政策。要努力把握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规律，改进领导方式，提高领导水平，为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创造良好的环境。要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的原则，加强哲学社会科学单位的领导班子建设，把那些忠诚于马克思主义、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熟悉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人选拔到领导岗位上来。

(25) 党委和政府要经常向哲学社会科学界提出一些需要研究的重大问题，注意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运用于各项决策中，运用于解决改革发展稳定的突出问题中，使哲学社会科学界成为党和政府工作的“思想库”和“智囊团”。要加大对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的投入，保证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经费和国家社会科学研究基金每年都有增加。

(26) 要正确处理思想理论领域的问题。注意区分学术问题和政治问题的界限。不要把学术探讨中出现的问题当作政治问题，也不要把政治倾向性问题当作一般学术问题。学术问题的研究和讨论没有禁区，理论宣传和教学要有纪律。在事关政治方向和根本原则问题上，要旗帜鲜明。要重视加强对哲学社会科学宣传阵地和哲学社会科学研讨会、报告会、讲座的管理。进一步规范国外哲学社会科学著作的引进。加强对哲学社会科学各类协会、研究会的引导和管理，加强对民办社会科学研究机构的管理，加强对互联网上哲学社会科学网站和论坛的引导和管理，使其健康发展。

(27) 党委和政府要密切同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联系，全面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充分发挥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引导他们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要与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广交朋友，增加了解、增进感情，树立服务意识，关心他们的学习、工作和生活，多为他们办实事、办好事。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①

(2004年8月26日)

中发〔2004〕16号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提高大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促进大学生的全面发展，现就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提出以下意见。

一、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是一项重大而紧迫的战略任务

1. 大学生是十分宝贵的人才资源，是民族的希望，是祖国的未来。目前，我国在校大学生包括本科生、专科生和研究生约有二千万。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提高他们的思想政治素质，把他们培养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对于全面实施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战略，确保我国在激烈的国际竞争中始终立于不败之地，确保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目标，确保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兴旺发达、后继有人，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战略意义。

2. 改革开放特别是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切实加强和改进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领导。各地区各部门和高等学校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要求，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在培养高素质人才，推动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维护学校和社会稳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当代大学生思想政治状况的主流积极、健康、向上。他们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坚决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高度认同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充分信赖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对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充满信心。

3. 国际国内形势的深刻变化，使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既面临有利条件，也面临严峻挑战。国际敌对势力与我争夺下一代的斗争更加尖锐复杂，大学生面临着大量西方文化思潮和价值观念的冲击，某些腐朽没落的生活方式对大学生的影响不可低估。随着对外开放不断扩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我国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就业方式、利益关系和分配方式日益多样化，人们思想活动的独立性、选择性、多变性和差

^① 《十六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177~191页。

异性日益增强。这有利于大学生树立自强意识、创新意识、成才意识、创业意识，同时也带来一些不容忽视的负面影响。一些大学生不同程度地存在政治信仰迷茫、理想信念模糊、价值取向扭曲、诚信意识淡薄、社会责任感缺乏、艰苦奋斗精神淡化、团结协作观念较差、心理素质欠佳等问题。

4. 面对新形势、新情况，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还不够适应，存在不少薄弱环节。一些地方、部门和学校的领导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重视不够，办法不多。全社会关心支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合力尚未形成。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实效性不强，哲学社会科学一些学科教材建设滞后，思想政治教育与大学生思想实际结合不紧，少数学校没有把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摆在首位、贯穿于教育教学的全过程。学生管理工作与形势发展要求不相适应，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建设亟待加强，少数教师不能做到教书育人、为人师表。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是一项极为紧迫的重要任务。

二、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5. 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紧密结合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实际，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爱国主义教育为重点，以思想道德建设为基础，以大学生全面发展为目标，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坚持以人为本，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学生，努力提高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和吸引力、感染力，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6. 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基本原则是：（1）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结合。学校教育要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把人才培养作为根本任务，把思想政治教育摆在首要位置。（2）坚持教育与自我教育相结合。既要充分发挥学校教师、党团组织的教育引导作用，又要充分调动大学生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引导他们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3）坚持政治理论教育与实践相结合。既重视课堂教育，又注重引导大学生深入社会、了解社会、服务社会。（4）坚持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既讲道理又办实事，既以理服人又以情感人，增强思想政治教育的实际效果。（5）坚持教育与管理相结合。把思想政治教育融于学校管理之中，建立长效工作机制，使自律与他律、激励与约束有机地结合起来，有效地引导大学生的思想和行为。（6）坚持继承优良传统与改进创新相结合。在继承党的思想政治工作优良传统的基础上，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新途径、新办法，努力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增强实效性。

三、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主要任务

7. 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深入进行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教育。要坚持不懈地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大学生，深入开展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教育，开展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历史教育，开展基本国情和形势政策教育，开展科学发展观教

育，使大学生正确认识社会发展规律，认识国家的前途命运，认识自己的社会责任，确立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共同理想和坚定信念。同时，要积极引导大学生不断追求更高的目标，使他们中的先进分子树立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确立马克思主义的坚定信念。

8. 以爱国主义教育为重点，深入进行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教育。深入开展中华民族优良传统和中国革命传统教育，开展各民族平等团结教育，培养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精神，树立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自豪感。要把民族精神教育与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教育结合起来，引导大学生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伟大实践中，在时代和社会的发展进步中汲取营养，培养爱国情怀、改革精神和创新能力，始终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和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

9. 以基本道德规范为基础，深入进行公民道德教育。要认真贯彻《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以诚实守信为重点，广泛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教育，引导大学生自觉遵守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的基本道德规范。坚持知行统一，积极开展道德实践活动，把道德实践活动融入大学生学习生活之中。修订完善大学生行为准则，引导大学生从身边的事情做起，从具体的事情做起，着力培养良好的道德品质和文明行为。

10. 以大学生全面发展为目标，深入进行素质教育。加强民主法制教育，增强遵纪守法观念。加强人文素质和科学精神教育，加强集体主义和团结合作精神教育，促进大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协调发展，引导大学生勤于学习、善于创造、甘于奉献，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

四、充分发挥课堂教学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主导作用

11. 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主渠道。思想政治理论课是大学的必修课，是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重要途径，体现了社会主义大学的本质要求。要按照充分体现当代马克思主义最新成果的要求，全面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学科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和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推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大学生头脑工作。要联系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联系大学生的思想实际，把传授知识与思想教育结合起来，把系统教学与专题教育结合起来，把理论武装与实践育人结合起来，切实改革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改善教学手段。要加强对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宏观指导，采取有力措施，力争在几年内使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情况有明显改善。

12. 形势政策教育是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内容和途径。要建立大学生形势政策报告会制度，定期编写形势政策教育宣讲提纲，建立形势政策教育资源库。国家机关和地方党政负责人要经常为大学生作形势报告。学校要紧紧密结合国际国内形势变化和学生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制定形势政策教育教学计划，认真组织实施。

13. 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课程负有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职责。哲学社会科学中的绝大部分学科都具有鲜明的意识形态属性，对于帮助大学生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正确认识和分析复杂的社会现象，提高思想道德修养和精神境界具有十分重要作用。要坚持

和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在哲学社会科学教学中充分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用科学理论武装大学生，用优秀文化培育大学生。要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发挥哲学社会科学的优势，紧密围绕大学生普遍关心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做好释疑解惑和教育引导工作。

要结合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精心组织编写全面反映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中共党史以及政治学、社会学、法学、史学、新闻学和文学等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学科的教材，努力形成以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和教材体系。

14. 高等学校各门课程都具有育人功能，所有教师都负有育人职责。广大教师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率先垂范、言传身教，以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和人格给大学生以潜移默化的影响。要把思想政治教育融入到大学生学习各个环节，渗透到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各个方面。要深入发掘各类课程的思想教育资源，在传授专业知识过程中加强思想政治教育，使学生在科学文化知识过程中，自觉加强思想道德修养，提高政治觉悟。要坚持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讲授有纪律，严格教育教学纪律，切实加强教材管理，在讲台上和教材中不得散布违背宪法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错误观点和言论。

五、努力拓展新形势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有效途径

15. 深入开展社会实践。社会实践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环节，对于促进大学生了解社会、了解国情，增长才干、奉献社会，锻炼毅力、培养品格，增强社会责任感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要建立大学生社会实践保障体系，探索实践育人的长效机制，引导大学生走出校门，到基层去，到工农群众中去。高等学校要把社会实践纳入学校教育总体规划 and 教学大纲，规定学时和学分，提供必要经费。积极探索和建立社会实践与专业学习相结合、与服务社会相结合、与勤工助学相结合、与择业就业相结合、与创新创业相结合的管理体制，增强社会实践活动的效果，培养大学生的劳动观念和职业道德。要认真组织大学生参加军政训练。利用好寒暑假，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实践活动。积极组织大学生参加社会调查、生产劳动、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科技发明和勤工助学等社会实践活动。重视社会实践基地建设，不断丰富社会实践的内容和形式，提高社会实践的质量和效果，使大学生在社会实践活动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增强社会责任感。

16. 大力建设校园文化。校园文化具有重要的育人功能，要建设体现社会主义特点、时代特征和学校特色的校园文化，形成优良的校风、教风和学风。大力加强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开展丰富多彩、积极向上的学术、科技、体育、艺术和娱乐活动，把德育与智育、体育、美育有机结合起来，寓教育于文化活动之中。要善于结合传统节日、重大事件和开学典礼、毕业典礼等，开展特色鲜明、吸引力强的主题教育活动。重视校园人文环境和自然环境建设，完善校园文化活动设施，建设好大学生活动中心。加强校报、校刊、校内广播电视和学校出版社的建设，加强哲学社会科学研讨会、报告会、讲座的管理，绝不给错误观点和言论提供传播渠道。坚决抵制各种有害文化和腐朽

生活方式对大学生的侵蚀和影响。禁止在学校传播宗教。

17. 主动占领网络思想政治教育新阵地。要全面加强校园网的建设,使网络成为弘扬主旋律、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手段。要利用校园网为大学生学习、生活提供服务,对大学生进行教育和引导,不断拓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渠道和空间。要建设好融思想性、知识性、趣味性、服务性于一体的主题教育网站或网页,积极开展生动活泼的网络思想政治教育活动,形成网上网下思想政治教育的合力。要密切关注网上动态,了解大学生思想状况,加强同大学生的沟通与交流,及时回答和解决大学生提出的问题。要运用技术、行政和法律手段,加强校园网的管理,严防各种有害信息在网上传播。加强网络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形成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体系,牢牢把握网络思想政治教育主动权。

18. 开展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和心理健康教育。要结合大学生实际,广泛深入开展谈心活动,有针对性地帮助大学生处理好学习成才、择业交友、健康生活等方面的具体问题,提高思想认识和精神境界。要重视心理健康教育,根据大学生的身心发展特点和教育规律,注重培养大学生良好的心理品质和自尊、自爱、自律、自强的优良品格,增强大学生克服困难、经受考验、承受挫折的能力。要制定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计划,确定相应的教育内容、教育方法。要建立健全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的专门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积极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咨询辅导,引导大学生健康成长。

19. 努力解决大学生的实际问题。思想政治教育既要教育人、引导人,又要关心人、帮助人。高等学校要从严治教,加强管理,改善办学条件,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大学生成长成才创造条件。要加强对经济困难大学生的资助工作,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方筹措资金,不断完善资助政策和措施,形成以国家助学贷款为主体,包括助学奖学金、勤工助学基金、特殊困难补助和学费减免在内的助学体系,帮助经济困难大学生完成学业。要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到西部、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大学生就业指导机构和就业信息服务系统,提供高效优质的就业创业服务。通过服务育人、管理育人,把党和政府对大学生的关怀落到实处。

六、充分发挥党团组织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重要作用

20. 发挥党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做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高等学校党组织要高度重视学生党员发展工作,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把优秀大学生吸纳到党的队伍中来。对入党积极分子要注重早期培养,加强制度建设,严格发展程序,进行系统的党的知识教育和实践锻炼。对大学生党员要加强党员先进性教育,使他们严格要求自己,提高党性修养,充分发挥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骨干带头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

要坚持把党支部建在班上,努力实现本科学生班级“低年级有党员、高年级有党支部”的目标。创新学生党支部活动方式,丰富活动内容,增强凝聚力和战斗力,使其成为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的坚强堡垒。高度重视研究生党组织建设,切实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

21. 发挥共青团和学生组织作用,推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共青团是党领导下的

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具有重要作用。高等学校团组织要把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充分发挥在教育、团结和联系大学生方面的优势，竭诚为大学生们的成长成才服务。要全面实施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思想教育活动。要加强对优秀团员的培养，认真做好推荐优秀共青团员入党工作。要坚持党建带团建，把加强团的建设作为高等学校党建的重要任务。要切实加强团的组织建设，选拔优秀青年党员教师做团的工作，保证高校共青团组织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要把团干部作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做好培养、锻炼和输送工作。

高等学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是党领导下的大学生群众组织，是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依靠力量，也是大学生自我教育的组织者。学生会、研究生会要自觉接受党的领导，在共青团指导下，针对大学生特点，开展生动有效的思想政治教育活动，把广大学生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更好地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

22. 依托班级、社团等组织形式，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班级是学生的基本组织形式，是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主要组织载体。要着力加强班级集体建设，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班会等活动，发挥团结学生、组织学生、教育学生的职能。要加强对大学生社团的领导和管理，帮助大学生社团选聘指导教师，支持和引导大学生社团自主开展活动。要高度重视大学生生活社区、学生公寓、网络虚拟群体等新型学生组织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选拔学生骨干参与学生公寓、网络的教育管理，发挥学生自身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教育效果。

七、大力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建设

23. 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是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组织保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主体是学校党政干部和共青团干部，思想政治理论课和哲学社会科学课教师，辅导员和班主任。学校党政干部和共青团干部负责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组织、协调、实施；思想政治理论课和哲学社会科学课教师根据学科和课程的内容、特点，负责对学生进行思想理论教育、思想品德教育和人文素质教育；辅导员、班主任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力量，辅导员按照党委的部署有针对性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活动，班主任负有在思想、学习和生活等方面指导学生的职责。要采取切实措施，培养一批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理论功底扎实，勇于开拓创新，善于联系实际，老中青相结合的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带头人和教学骨干队伍，使他们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发挥更大的作用。所有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人员，都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加强思想道德修养，增强社会责任感，成为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在事关政治原则、政治立场和政治方向问题上不能与党中央保持一致的，不得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广大教职员工都负有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责任。要制定完善有关规定和政策，明确职责任务和考核办法，形成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良好氛围和工作格局。教师要提高师德和业务水平，爱岗敬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以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风范影响和教育学生。学校管理工作要体现育人导向，把严格日常管理与引导学生遵纪守法、养成良好行为习惯结合起来。后勤服务人员要努力搞好后勤

保障，为大学生办实事办好事，使大学生在优质服务中受到感染和教育。

24. 完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的选拔、培养和管理机制。按照政治强、业务精、纪律严、作风正的要求，坚持专兼结合的原则，研究和制定加强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建设的具体意见，吸引更多的优秀教师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要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学科建设，培养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专门人才。实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人才培养工程，建立思想政治教育人才培养基地。选拔推荐一批从事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进一步深造，攻读思想政治教育相关专业的硕士、博士学位，学成后专职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采取有效措施，组织参加社会实践、挂职锻炼、学习考察等活动，不断提高他们的工作能力和水平。要建立完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专职队伍的激励和保障机制。完善思想政治教育队伍的专业职务系列，从思想政治教育专职队伍的实际出发，解决好他们的教师职务聘任问题，鼓励支持他们安心本职工作，成为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专家。建立专项评优奖励制度，定期评比表彰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树立、宣传、推广一批先进典型。

要采取有力措施，着力建设一支高水平的辅导员、班主任队伍。院（系）的每个年级都要按适当比例配备一定数量的专职辅导员，每个班级都要配备一名兼职班主任，鼓励优秀教师兼任班主任工作。辅导员、班主任工作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第一线，任务繁重，责任重大，学校要从政治上、工作上、生活上关心他们，在政策和待遇方面给予适当倾斜。

八、努力营造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良好社会环境

25. 全社会都要关心大学生的健康成长，支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宣传、理论、新闻、文艺、出版等方面要坚持弘扬主旋律，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为大学生提供丰富的精神食粮。要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反映高等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先进典型和优秀大学生的先进事迹。各类网站要牢牢把握正确导向，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开发教育资源，开展形式多样的网络思想政治教育活动。重点新闻网站要不断改进创新，切实增强吸引力和感染力，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发挥导向作用。要大力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为学生提供更多更好的文化产品和服务。文化部门和艺术团体要进一步推进高雅文化进校园活动，丰富校园文化生活，提高学生艺术修养。充分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对大学生的教育作用，各类博物馆、纪念馆、展览馆、烈士陵园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对大学生集体参观一律实行免费。各级政府和企事业单位要鼓励和支持面向大学生的公益性文化活动。坚持不懈地开展“扫黄”“打非”，依法加强对各类网站的管理，净化文化市场和网络环境。

26.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为高等学校创造良好的育人环境。要把优化校园周边环境作为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任务，结合城市改造和社区建设搞好规划，加强综合治理。要依法加强对学校周边的文化、娱乐、商业经营活动的管理，坚决取缔干扰学校正常教学、生活秩序的经营性娱乐活动场所，严厉打击各种刑事犯罪活动，及时处理侵害学生合法权益、身心健康的事件和影响学校、社会稳定的事端。要为大学生专业实习和社会实践创造条件，提供便利。要把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就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

分，常抓不懈，完善毕业生就业市场机制，健全毕业生就业服务体系，落实毕业生自主创业、灵活就业的各项扶持政策。要动员社会各方力量，完善资助困难大学生的机制，帮助大学生解决实际困难。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街道、社区、村镇等要主动配合做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学校要探索建立与大学生家庭联系沟通的机制，相互配合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

九、切实加强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领导

27.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大意义，把“培养什么人”、“如何培养人”这一重大课题始终摆在重要位置，切实加强领导。要弘扬求真务实精神，及时研究解决涉及大学生健康成长和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制定有关政策和法规，不仅要有利于经济和各项事业的发展，而且要有利于大学生的健康成长。要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群齐抓共管、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大力支持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形成全党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强大合力。教育部要对全国高等学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统一规划、组织协调、宏观指导和督促检查。各地负责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部门，要切实负起责任。各有关部门要主动配合，共同做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要重视和加强民办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和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

28. 高等学校要充分发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主阵地、主课堂、主渠道作用。要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摆在学校各项工作的首位，贯穿于教育教学的全过程。要建立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专兼队伍相结合、全校紧密配合、学生自我教育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高等学校党委要统一领导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经常分析大学生思想状况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状况，制订思想政治教育的总体规划，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作出全面部署和安排。校长要对大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负责，把思想政治教育与教学、科研、社会工作结合起来，同时部署，同时检查，同时评估。学校各部门要明确各自责任，密切协作，切实完成相应任务。学校基层党团组织要认真履行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职责，把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各项任务真正落到实处。

29. 不断完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保障机制。要建立健全与法律法规相协调、与高等教育全面发展相衔接、与大学生成长成才需要相适应的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制度体系。要加大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经费投入，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合理确定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方面的经费投入科目，列入预算，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学校要为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提供必要的场所与设备，不断改善条件，优化手段。要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作为对高等学校办学质量和水平评估考核的重要指标，纳入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和教育教学评估体系。

30. 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科学研究工作。各级宣传和教育行政部门要组织专家学者积极开展科学研究，为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提供理论支持和决策依据。各地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工作领导部门要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重大问题研究列入规划。各级高等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等学术研究机构 and 团体要加强自身建设，发挥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科学研究、决策咨询、工作指导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 高等学校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的通知

(2004年11月17日)

教社政[2004]13号

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各级宣传、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积极推进形势与政策教育,取得了很大成绩。但是,面对新世纪新阶段的新情况、新问题,形势与政策教育教学还存在一些亟待加强的地方。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不断增强形势与政策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现就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的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 形势与政策教育是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内容。形势与政策课是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对学生进行形势与政策教育的主渠道、主阵地,是每个学生的必修课程,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担负着重要使命,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形势与政策教育要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和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紧密结合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实际,针对学生关注的热点问题和思想特点,帮助学生认清国内外形势,教育和引导学生全面准确地理解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坚定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和决心,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伟大事业。

要根据新世纪新阶段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加强形势与政策教育教学的针对性。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着重进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教育;进行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形势、任务和发展成就教育;进行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政策、重大活动和重大改革措施教育;进行当前国际形势与国际关系的状况、发展趋势和我国的对外政策,世界重大事件及我国政府的原则立场教育;进行马克思主义形势观、政策观教育。

2. 要定期编写形势与政策教育宣讲提纲,建立形势与政策教育资源库。为高等学校形势与政策课教学第一线提供内容丰富、针对性和时效性强的教学资料是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作,要持之以恒地抓下去,常编常新。教育部根据中宣部关于形势与政策教育的部署,加强高等学校形势与政策课教材和教学资料的建设。每年制定两期形势与政策

课教学要点，于春、秋两季学期开学前印发全国各地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作为教学参考资料。组织编写制作及时反映国内外形势最新动态的《时事报告大学生版》和《时事》VCD作为学生学习辅导资料。要把《时事报告》作为教师教学必备参考资料。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把中宣部、教育部等有关部门不定期下发的形势教育文字、音像资料，及时送到各高等学校，组织好广大师生学习。各高等学校可根据中宣部、教育部的要求，结合本地本校学生关注的热点问题和思想特点，编写教学参考资料。教育部和省级教育部门以及高校之间要加强协作，逐步形成中央和地方两级教育教学资料信息网络。要在调研基础上，积极创造条件，力争在3年内建立形势与政策教育资源库，实现资源共享。

3. 要以规范化制度化建设为重点，加强形势与政策课教学管理。形势与政策课按平均每学期16周，每周1学时计算。本科四年期间的学习，计2个学分；专科期间的学习，计1个学分。各地宣传和教育部门，要认真组织和督促实施。各高等学校要从编制教学计划、明确教学要求、建立教学组织、开展集体备课、建立成绩档案、反馈教学信息等方面，全面加强课程建设。要强化形势与政策课教学管理，实行学年考核制，每学年考核一次，该课程总成绩为各学年考核平均成绩，一次计入学生成绩册。考核工作由学校教务部门统一安排。要充分考虑本课特点，主要考核学生对国内外形势的认识和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解。考核方法要灵活，可采用开卷考试、写论文等形式。

4. 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开展形势与政策教育的新方式和新途径。要根据教学的需要和学生的特点，采取灵活多样的教学方式。要努力做到系统讲授与形势报告、专题讲座相结合，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课堂教学与课外讨论、交流相结合，正面教育与学生自我教育相结合。要建立高等学校学生形势报告会制度。每年春、秋两季学期开学后或在国内外发生重大事件时，在北京组织几场大型形势报告会，请中央领导或中央、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为高等学校学生作报告，并制作成文字、音像制品发到全国各地，发挥辐射和带动作用。各地要建立相应的报告会制度，邀请省级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结合本地区发展的实际，每年为高等学校作形势报告，使学生更直接地了解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成就新变化。要抓住重大节日、纪念日、重大事件发生的时机，挖掘教育资源，通过座谈会、研讨会等方式，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切实增进教育效果。要通过对教育系统特别是学生先进典型和英雄人物事迹的宣传，充分发挥先进典型和英雄人物在思想政治教育中的引导、示范和辐射作用。要把形势与政策教育与“三下乡”、“青年志愿者”等活动结合起来，使学生在社会实践中接受教育。要积极运用互联网这一现代信息技术，丰富教育资源，创新教学方法，拓展教育空间。各综合教育网站和各校园网站要设立形势与政策教育的网页、专栏，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网上教学、讨论等活动。

5. 要建设一支以精干的专职教师为骨干，以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为主体，专兼结合的教师队伍。要配备高素质的专职教师负责形势与政策课的教学和研究工作。形势与政策课专职教师，要纳入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编制。学校党政领导、学生辅导员和班主任、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哲学社会科学相关学科的教师都要积极承担一定的形势与政策教学任务。也可聘请地方党政领导、知名企业家、社会各条战线的先进人物担任特

约报告员。

要加强教师培训工作。要逐步建立健全中央和地方两级形势与政策课教师培训机制。教育部要继续坚持在每年春、秋两季学期开学前，集中培训全国高等学校形势与政策课骨干教师。各地教育部门也要创造条件开展教师培训。各高等学校要为教师进修、提高、查阅文件提供方便。各地各高等学校要创造条件，有计划地安排形势与政策课教师进行国内外考察，使教师不断开阔眼界，丰富教学素材。要充分考虑这门课难度大、变化快、备课耗时多的特点，合理计算专兼职教师的教学工作量。

6. 要建立健全形势与政策教育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中宣部、教育部负责高等学校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工作的全面指导。省级宣传和教育部门要根据中宣部、教育部的有关指导性意见，加强领导，结合当地实际，部署每一学期的教学工作，并组织落实教师培训等。高等学校要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委宣传部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管理机构牵头负责，教务部门、学生工作部、团委直接参与的教育教学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制定教育教学计划，组织实施教学活动。要加强督查工作，形成定期或不定期地教学检查和督导的工作机制。

建立和完善高等学校形势与政策教育保障机制。要把形势与政策教育作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确保所需各项经费落到实处。学校要为形势与政策教育提供必要的场所和设备。要充分利用校园网主题教育网站或网页，畅通校内有线广播、电视，及时宣传报道党和国家的重大方针政策、新闻事件等，加强正面引导。要把形势与政策课作为重点课程加强建设，作为考核评估高等学校教学质量和水平的重要指标，纳入高等学校党建工作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评估体系。

7. 要加强高等学校形势与政策教育研究工作。重点研究马克思主义形势观和政策观等基本理论、基本观点，研究学生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密切关注国内外大事，及时准确把握动态，不断增强教育教学的敏锐性和时效性。各地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要鼓励和组织教师开展科学研究，在国家、地方和高校设立相关研究科研课题予以支持，并为研究成果的发表提供园地。

成人高等学校及其他高等教育机构的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请参照本通知执行。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

(2005年2月7日)

教社政〔2005〕5号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精神,经党中央同意,现就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重要性

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是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承担着对大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任务,是对大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主渠道。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作用,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当代大学生,是党的教育方针的具体体现,是社会主义大学的本质特征,是党和国家事业长远发展的根本保证。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取得了很大成绩。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工作不断深入,学科建设扎实推进,教材建设取得成效,教学方式方法逐步改进,教师队伍得到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在引导大学生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社会主义的信念,增强对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信心、对党和政府的信任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新形势对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提出了新的任务和要求。世界多极化和经济全球化的趋势在曲折中发展,科技革命日新月异,综合国力竞争日趋激烈。各种思想文化相互激荡,西方敌对势力加紧对我实施西化、分化的政治图谋。我国改革开放进一步深入,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就业方式、利益关系和分配方式日益多样化。如何引导大学生正确认识当今世界错综复杂的形势,把握国际局势的发展变化和人类社会的发展趋势;如何引导大学生正确认识国情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增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如何引

导大学生正确认识肩负的历史使命，努力成为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是必须认真研究解决的重大而紧迫的课题。

面对新的变化和新的情况，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还存在亟待解决的问题。学科建设基础比较薄弱，课程内容重复，教材质量参差不齐，教学方式方法比较单一，教学的针对性、实效性不强。教师队伍数量不足，素质有待提高，优秀中青年学术带头人缺乏。一些学校不同程度地存在认识不足、重视不够、管理不到位的情况。在新的形势下，要认真总结经验，解决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

当前，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导地位日益巩固，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取得巨大成就，高等学校在长期教育教学工作中积累了丰富经验，当代大学生积极健康向上的主流和求知成才的渴望，为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提供了有利条件。各级党委、政府和高等学校要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把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二、全面把握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

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立足于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深入开展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教育，开展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教育，开展科学发展观教育，开展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历史教育，开展基本国情和形势与政策教育，不断增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的针对性、实效性和说服力、感染力。

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总体要求是：坚持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武装大学生，始终保持教育教学的正确方向；坚持理论联系实际，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学生；坚持开拓创新，不断改进教育教学的内容、形式和方法；力争在几年内，使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状况有明显改善。要形成比较完善的学科体系和课程体系，编写出充分体现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最新成果的教材，实现教学方式方法多样化、实践教学规范化和教学手段现代化，建立和完善教师培训制度和激励机制，确立党的宣传部门与教育部门相互协调、密切配合的宏观管理体制，形成关心和支持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

三、大力推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学科建设

学科建设是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基础。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所依托的学科是我国特有的一门政治性、科学性和实践性很强的学科，只能加强，不能削弱。设立马克思主义一级学科，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研究，开展马克思主义发展史、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为推进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和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等学校教育教学中的指导地位，为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培养思想政治教育教师队伍提供有力的学科支撑。

中宣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要加强对马克思主义学科建设的领导，规划和指导学科建设与发展。要不断总结学科发展经验，探索马克思主义学科发展的规律，努力建设一个研究对象明确、功能定位科学的马克思主义学科体系。

四、不断完善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课程体系

科学的课程设置是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的基本环节。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要体现马克思主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格，更好地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要突出重点，更好地吸收理论和实践发展的最新成果；有利于更好地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武装大学生头脑。

要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成果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中心内容，完善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体系。立足于对大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教育，进一步推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大学生头脑工作，帮助学生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科学体系和基本观点，指导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去认识和分析问题。开展马克思主义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和法制观的教育，引导学生树立高尚的理想情操和养成良好的道德品质，树立体现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时代精神的价值标准和行为规范。开展中国近现代史的教育，帮助学生了解国史、国情，深刻领会历史和人民是怎样选择了马克思主义，选择了中国共产党，选择了社会主义道路。开展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教肓，帮助学生正确认识国内外形势。通过充实教学内容，完善课程设置，形成结构合理、功能互补、相对稳定的课程体系。

四年制本科的课程设置：

4门必修课

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2. 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
3.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4.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同时，开设“形势与政策”课。

另外，开设“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等选修课。

中宣部、教育部要在本科学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体系基础上，进一步研究确定专科层次和硕士生、博士生层次的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有关高等学校政治理论和财经类、政法类专业，开设思想政治理论课相关课程时，在覆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基本要求的前提下，可根据本“意见”的规定，与专业基础课统筹考虑。各成人高等学校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要参照上述规定，规范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

五、抓紧组织编写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

高质量的教材是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水平的重要前提。教材建设要充分体现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最新成果，全面反映党领导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生动实践和基本经验，全面反映在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导下

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最新进展。

要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的领导和管理，保证教材的科学性、权威性、严肃性。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大纲和教材编写纳入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中宣部、教育部负责教学大纲和教材编写工作，组织由学术带头人任首席专家，理论研究人员、教学人员以及实际工作部门同志组成的编写队伍，编写全国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要建立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审委员会，对教材进行审议。

要适应教学需要，组织编写和制作“精彩一课”、“教学热点难点解析”、多媒体课件等行之有效的辅助教材系列，形成包括基本教材、配套教材和电子音像类教材等在内的立体化教材体系。

六、切实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的方式和方法

要充分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说服力和感染力。充分发挥学生学习的主体作用，激发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教学方式和方法要努力贴近学生实际，符合教育教学规律和学生特点，提倡启发式、参与式、研究式教学。要研究分析社会热点。要多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生动鲜活的事例、新颖活泼的形式，活跃教学气氛，启发学生思考，增强教学效果。

要精心设计和组织教学活动，认真探索专题讲授、案例教学等多种教学方法，积极推广名师大班讲授和小班辅导的教学经验，大力推进多媒体和网络技术的广泛应用，实现教学手段现代化。建立教学资料数据库，实现资源共享。

要加强实践教学。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所有课程都要加强实践环节。要建立和完善实践教学保障机制，探索实践育人的长效机制。围绕教学目标，制定大纲，规定学时，提供必要经费。加强组织和管理，把实践教学与社会调查、志愿服务、公益活动、专业课实习等结合起来，引导大学生走出校门，到基层去，到工农群众中去。要通过形式多样的实践教学，提高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和观察分析社会现象的能力，深化教育的效果。

要改进和完善考试方法。采取多种方式，综合考核学生对所学内容的理解和实际表现，力求全面、客观反映大学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和道德品质。

七、努力造就一支高素质的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

提高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关键在教师。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讲者，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和精神文明的传播者，要不断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提高科研能力和教学水平，做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做教书育人的表率，做大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加强思想道德修养，增强社会责任感，不断完善知识结构，提高教育教学能力。在事关政治原则、政治立场和政治方向问题上不能与党中央保持一致的，不得从事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工作。

要按照专兼结合的原则，不断优化和充实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要按

照学生人数以及教学任务，合理核定专任教师编制。要制定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任职资格标准，实行准入制度，完善激励和保障机制。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与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要互相配合、互相促进。高等学校专任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要通过兼任班主任、辅导员等工作，承担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任务。专任思想政治工作干部和辅导员有条件的可承担一定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任务。要拓宽教师来源渠道，吸引和鼓励相关专业课的教师承担一定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任务，促进专业课教师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之间的交流。要聘请理论研究和实际工作部门的专家学者和领导干部开设专题讲座。有条件的高等学校要建立校际之间教授互聘、优势互补的教学协作机制。要注意发挥离退休的哲学社会科学著名专家学者在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中的作用。鼓励党政领导干部给大学生作形势政策报告。

要建立和完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培训体系，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采取脱产进修、攻读学位、名师指导、社会考察、国内外学术交流等措施，力争在5年内培训数百名学术带头人和数千名骨干教师。中宣部、教育部负责培训学术带头人，各地宣传部门、教育部门负责培训本地骨干教师，各高等学校负责培训本校教师，形成多层次、多渠道的培训格局。

八、切实加强和改进党对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领导

各级党委、政府要把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摆上议事日程。要高度重视，加强指导，加大投入，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建设和发展提供良好的条件。宣传部门、教育部门要把马克思主义学科作为重点学科、把思想政治理论课程作为重点课程加强建设，认真研究，及时解决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与发展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组织部门、宣传部门、教育部门要把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作为高等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教学工作评估的重要组成部分。要积极营造关心和支持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对成绩突出的学校和教师予以表彰和奖励。

高等学校党委要切实负起政治责任，加强对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领导。学校要有一名副书记和一名副校长主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学校宣传、教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单位等部门要各负其责，相互配合，共同做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工作。

要改善和提高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待遇。及时向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传达党和国家的有关文件和政策，在阅读有关文件资料方面提供便利。各地及高等学校在职务聘任、科研立项、国内外学习进修和物质待遇等方面要充分考虑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工作的特点，在政策上予以扶持。要落实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人员编制、经费投入和教学科研条件，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印发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
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
实施方案〉的通知**

(2005年3月9日)

教社政〔2005〕9号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精神,做好《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教社政〔2005〕5号)的实施工作,现将《〈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报教育部。

附件:《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实施方案

附件: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和全国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发挥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主渠道作用,现就《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教社政〔2005〕5号)(以下简称《意见》)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简称“思政课”）的课程设置

（一）本科课程设置

4门必修课：

- | | |
|-------------------------------------|------|
| 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简称“原理”） | 3 学分 |
| 2. 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简称“概论”） | 6 学分 |
| 3.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简称“纲要”） | 2 学分 |
| 4.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简称“基础”） | 3 学分 |

另外，开设“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等选修课。

（二）专科课程设置

2门必修课：

- | | |
|-----------------------------|------|
| 1. 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 | 4 学分 |
| 2.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 3 学分 |

（三）本、专科学生都要开设“形势与政策”课，本科 2 学分，专科 1 学分。有关具体要求按照《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的通知》（教社政〔2004〕13号）规定执行。

（四）民办高等学校和中外合作高等学校的课程设置，按照本规定执行。

（五）成人高等学校的课程设置，参照本规定执行。

（六）研究生（包括硕士生、博士生）的课程设置，另行通知。

二、本科、专科必修课程的基本内容

（一）“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着重讲授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帮助学生从整体上把握马克思主义，正确认识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

（二）“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着重讲授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历史进程，充分反映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三大理论成果，帮助学生系统掌握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基本原理，坚定在党的领导下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理想信念。

（三）“中国近现代史纲要”，主要讲授中国近代以来抵御外来侵略、争取民族独立、推翻反动统治、实现人民解放的历史，帮助学生了解国史、国情，深刻领会历史和人民是怎样选择了马克思主义，选择了中国共产党，选择了社会主义道路。

（四）“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主要进行社会主义道德教育和法制教育，帮助学生增强社会主义法制观念，提高思想道德素质，解决成长成才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

三、课程设置实施工作的基本要求和时间安排

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实施工作是一项政治性、政策性和科学性很强的工作，要严格按照《意见》和本方案实施。要尊重教育教学规律，充分考虑本科、专科教学的特点和内容要求，充分考虑新课程设置方案与师资队伍、原有课程的衔接，从当前实际出发，着眼于教学秩序的稳定，按照整体推进、分类指导，先试点、后推广，突

出重点、逐步过渡的原则，积极稳妥地做好实施工作。

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新课程设置方案，从2005级学生开始，在中宣部、教育部的领导下进行试点；从2006级学生开始，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普遍实施。除试点学校外，2005级（含2005级）以前的学生，仍按照“98方案”开设相关课程。

成人高等学校、民办高等学校和中外合作高等学校的本科、专科同类课程的开设时间可参照上述相关规定执行。

研究生（包括硕士生、博士生）的课程设置在没有作出新安排前，仍按照“98方案”开设相关课程。

四、教材编写、教学研究、教师培训和学科建设

做好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实施工作，必须把教材建设、教学研究、师资培训和学科建设放在重要位置，切实抓紧抓好。

（一）要加强对教学大纲和教材编写工作的领导和管理。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大纲和教材编写纳入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作为重大项目集中全国教学科研力量组织编写。中宣部、教育部联合成立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领导小组。组建由多方面专家组成的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审委员会。按课程组建教学大纲和教材编写组，编写组实行首席专家负责制。按照定向申报，择优遴选，集中编写的方式，编写教学大纲和一套试用教材。经教材编审委员会审议后上报审定。

（二）要加强教学研究。重点加强对各门课程的教学目的、主要内容以及理论体系和教学体系的研究，加强各门课程之间以及与中学相关课程之间相互关系的研究。加强教学方法的研究，优化教学手段。开展教学观摩活动，组织社会考察。组织制作“精彩一课”、多媒体课件，实现立体化教学。组织研制全国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资料数据库，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和科研搭建信息资料服务平台。

（三）要加强对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培训。新课程开设前，要抓紧组织好对所有任课教师的培训。以掌握教学大纲的基本要求，熟悉教材，了解教学方法、手段为重点，着力提高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专业水平和教学能力。中宣部、教育部负责组织中央部委直属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的培训；各省（区、市）宣传部门、教育部门负责组织本地骨干教师的培训；各高等学校负责本校教师的培训和集体备课工作。

（四）要大力加强学科建设。中宣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抓紧开展设立马克思主义一级学科的有关工作。高等学校要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硕士点和博士点的建设。要积极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研究，开展马克思主义发展史、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开展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为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培养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提供有力的学科支撑。

五、加强实施工作的领导，认真做好各项工作

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新课程设置实施工作，是贯彻落实《意见》的一项重要举措。各地宣传部门、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认真组织实施，确保正常的教学秩序，确保教师队伍的稳定，确保课程设置方案的顺利平稳过渡。

各地党委宣传部门要加强对实施工作的宏观指导，及时提出工作意见，加强组织协调工作。各地教育部门要负责实施工作的具体落实，抓好检查和指导工作。各高等学校党委要切实负起政治责任，把稳定教师队伍，提高教师素质作为当前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做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工作。要组织教师认真学习《意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要抓住新课程开设前的过渡期，积极做好准备。要根据教学需要，科学合理地组建教学单位，加强培训任课教师，妥善安排换岗教师，严把新进教师准入关，切实解决好新课程方案实施中的有关问题。

关于调整增设马克思主义理论 一级学科及所属二级学科的通知

(2005年12月23日)

学位 [2005] 6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学位委员会、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中国科学院人事教育局、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中共中央党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中国人民解放军学位委员会,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和《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精神,为了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研究、马克思主义发展史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思想政治教育研究,推进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和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等学校教育教学中的指导地位,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培养思想政治教育队伍,经专家论证,决定在《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中增设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及所属二级学科。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增设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暂设置于“法学”门类内,下设五个二级学科,即: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发展史、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思想政治教育。

二、政治学一级学科下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二级学科调整到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下,分别归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思想政治教育”二级学科。

三、调整增设后的相关学科及代码见附件。

四、自颁布之日起,学位授权审核、研究生培养及其他相关工作按照调整后目录进行。

附件:一、调整增设后的相关学科及代码

二、马克思主义一级学科及其所属二级学科简介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教育部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调整增设后的相关学科及代码

门类代码及名称	一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备注
03 法学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	03050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增设
		030502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增设
		030503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增设
		030504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增设
		030505 思想政治教育	增设
	0302 政治学	030205 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	取消，调整到“马克思主义理论”，拆分为两个二级学科

附件二：

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及所属二级学科简介

马克思主义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反映客观世界特别是人类社会的本质和规律的科学真理。它既应该从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等方面进行分门别类的研究，更应该进行整体性研究，完整地把握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体系。“马克思主义理论”就是一门从整体上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科学体系的学科。它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及其形成和发展的历史，研究它在世界上的传播与发展，特别是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与实践，同时把马克思主义研究成果运用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思想政治教育和思想政治工作。它包括五个二级学科：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发展史、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思想政治教育。

马克思主义产生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它是在资本主义和科技发展的推动下，批判地继承了人类历史上创造的一切优秀思想成果的基础上，总结了当时工人运动和社会实践经验而形成的科学理论。它是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同时也是推动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的指导思想。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很多，体现了各个历史时期它的代表人物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丰富和发展。比如，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主要著作有：《德意志意识形态》、《共产党宣言》、《资本论》、《反杜林论》、《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以及恩格斯晚年的著作和通信等。这些论著集中阐明了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以及以此为理论基础的科学社会主义，涵盖了哲学、法学、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历史理论等各个领域。在以后的各个历史时期，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在新的科技发展和哲学社会科学成果的基础上，结合时代特征和当时的社会实践又有新的丰富和发展。

马克思主义产生一个半世纪以来,经历了从理论形态到实践形态、再到制度形态的转变,也经历了从部分地区向全世界传播发展的过程,在世界上形成了许多马克思主义流派。马克思主义对人类社会和人们思想都发生了深刻影响。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本国具体实践相结合是当今马克思主义发展的重要特点和历史趋势。在这个过程中,由于同本国具体国情相结合,就形成了各具特色的马克思主义,这是马克思主义发展过程中多样性和生动性的表现,是马克思主义一般性同特殊性的关系。它有利于马克思主义的深入发展。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就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过程。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实践经验和理论成果,重点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它是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在当代中国的发展,并且把这些科学成果用于指导我国的社会实践,用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建立马克思主义教育与教学体系。在本科教育中,设立马克思主义基础专业,培养政治素质好、思想品德优良、具有较好马克思主义基础知识的大学生。在研究生教育中,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政治素质高、理论方向正确、具有比较高的马克思主义素养和理论功底、并能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研究当代现实问题的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

0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一、学科概况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是马克思主义科学体系的基本理论、基本范畴,是其立场、观点和方法的理论表达。这些基本原理和范畴是人类社会的本质和发展规律的科学概括。马克思主义科学真理是绝对和相对、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辩证统一,是理论与实践、科学性与阶级性的高度结合。这是马克思主义学说的精髓。马克思主义是完整的科学体系,也是发展的理论。马克思主义不论对社会实践,还是对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都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学科,旨在研究马克思主义主要经典著作和基本原理,从整体上研究和把握马克思主义科学体系。与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分门别类的研究不同,它要求把马克思主义的这三个组成部分有机结合起来,揭示它们的内在逻辑联系,从总体上研究和掌握马克思主义,给学生以马克思主义的完整概念,并引导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来分析现实社会问题、认识问题和科学发展中的问题。要按照科学性、整体性、实践性和创新性原则建设好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这门学科。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研究和教育,是社会主义教育的重要特征。它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源远流长,各国共产党均注重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研究,并在党内教育、工人教育和共产党执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国民教育中,开设了相应的课程。在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规定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要注重把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新中国成立后,我们党继续坚持对党员干部和青年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教育。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作为二级学科,将对马克思主义进行深入系统的研究,对青

年学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以及对有中国特色的学科建设，都具有重要意义。

二、培养目标

1. 博士学位 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和社会主义信念，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熟悉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有比较深厚的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功底和专业基础知识，能够较好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研究和分析现实社会问题，具有一定的创新能力。至少掌握一门外国语，能够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具有较强的写作能力和进行国际学术交流的能力，成为本专业的科学研究、高等教育和党政实际工作部门的专门骨干人才。

2. 硕士学位 具有马克思主义信仰和社会主义信念，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较好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较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和较宽的知识面，具有正确的理论方向和良好的学风。比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国语，能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和一定的写作能力，成为本专业的科学研究、高等教育和党政实际工作部门的专门人才。

三、业务范围

1. 学科研究范围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和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基本范畴及科学体系；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形成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与当代社会思潮；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规律和方法。

2. 课程设置 马克思主义原著选读；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专题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范畴及科学体系研究；马克思主义发展史；马克思主义理论前沿。

四、主要相关学科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思想政治教育；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共党史。

02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一、学科概况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是一门研究马克思主义产生、发展的历史过程和规律的科学。马克思主义是发展的科学，它适应时代的需要而产生，并在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的实践中，在不断吸取人类文明成果的基础上，在与种种非马克思主义思潮的斗争中，不断地丰富和发展。本学科旨在系统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产生的时代背景和历史必然性，考察马克思主义发展的历史过程及其基本历史阶段，总结马克思主义自身发展和指导实践的历史经验，揭示马克思主义发展的一般规律和在不同历史阶段上发展的特殊规律，特别是与各国实际相结合而不断发展的规律。马克思主义发展史学科，对于我们正确认识马克思主义的本质和特征，学习和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把握马克思主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加深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认识，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对马克思主义发展历史的研究具有悠久的历史。早在马克思恩格斯理论活动的中后

期，他们就多次对自己的思想历程作了回顾和总结。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学生和追随者，特别是列宁、普列汉诺夫等对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的研究作出了重要贡献。苏联作为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开展了大规模的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研究工作，成立了专门的研究机构，搜集并出版了大量的文献资料，发表了大量论著，大大推进了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研究。我们党高度重视对马克思主义著作和发展史的研究，早在1964年毛泽东、周恩来就提出并部署在中国人民大学成立马列主义发展史研究所，该所出版了一大批研究成果并培养了一些专门人才。在我国一些重点高校，以及社会科学院和中央编译局等国家研究机构有一批学者从事这一领域的研究。特别是关于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发展史，我国学者做了更多的研究工作。我国学者还分别从马克思主义哲学史、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史和科学社会主义史等角度进行具体研究，取得了丰富的成果。此外，国外一些学者如科尔纽、麦克莱伦等也对马克思主义史的研究作了许多有益的工作。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等有着密切的联系。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着重于思想史、学说史的角度，而国际共运史着重于实际运动的角度。它包括思想来源、理论的形成和创立、以后的发展和传播。我们应重点研究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运用和发展的历史，以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

二、培养目标

1. 博士学位 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正确的理论研究方向 and 良好学风；熟悉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具有比较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发展情况和特点，深刻理解马克思主义发展的规律；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和总结马克思主义自身发展和指导实践过程中的经验教训，熟悉马克思主义在我国的发展进程；至少掌握一门外国语，并能够熟练阅读本专业外文资料 and 进行学术交流；了解本学科发展动态；胜任与本专业相关的理论研究、专业教学、宣传和党政工作。

2. 硕士学位 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和正确的理论研究方向；熟悉马克思主义主要的经典著作；了解马克思主义形成的历史背景，认识马克思主义产生的历史必然性；了解马克思主义发展历史进程，掌握马克思在不同历史阶段发展的基本知识和在中国的发展进程；掌握一门外国语并能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了解本学科最新动态；能够胜任与本学科相关的教学、科研、宣传和党政工作。

三、业务范围

1. 学科研究范围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生平、思想和著作研究；马克思主义通史；马克思主义国别史和阶段史；马克思主义专题史；马克思主义文学史。

2. 课程设置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专题研究，马克思主义发展史，马克思主义传播史，当代世界与马克思主义发展。

四、主要相关学科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

动，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共党史，思想政治教育。

03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一、学科概况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是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过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是专门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本经验、基本规律，以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成果的学科。

马克思主义的强大生命力，它的伟大力量，就在于它能够同各个国家的具体实际相结合，并通过一定的民族形式在各个国家的具体实践中发挥指导作用，并在新的实践中获得新的发展。对于我们中国来说，就是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应用于中国的具体环境，实现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化，使马克思主义在其每一表现中带有中国的特性，带有中国的作风和气派。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是一个历史进程，它的实质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际和时代发展相结合。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中，先后产生了三大理论成果，既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这些成果是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是一个历史进程，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也会在新的实践中得到新的发展。

多年来，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理论界、学术界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问题进行了大量的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作为二级学科，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这个学科的研究和建设，将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为主线，以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为主题，以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为重点，密切结合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在中国特色的新民主主义革命道路、社会主义改造道路和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中所进行的艰苦实践和理论总结，深入研究党的几代领导集体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和基本经验，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三大理论成果的主要内容和精神实质，深刻揭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和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不断发展的基本规律。

二、培养目标

1. 博士学位 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和社会主义信念，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发展进程与理论成果；深入了解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形成、发展的时代背景、实践基础、理论来源；深刻认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历史地位和指导意义；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对当今世界和中国的实际问题开展高水平研究，具有较强的独立分析、解决本学科范围问题的能力；掌握一门外国语并能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 and 进行本学科的学术交流；掌握本学科的前沿研究动态与最新成果；胜任本学科相关的教学、科研和宣传、党政工作。

2. 硕士学位 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和社会主义信念，树立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比较系统地掌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发展进程与理论成果；认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历史地位和指导意义；具有较强的学

习能力和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国语并能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了解本学科的最新动态；能够担任与本学科相关的教学、科研和宣传、党政工作。

三、业务范围

1. 学科研究范围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和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运用、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任务的提出和科学内涵；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和理论成果；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本特征、基本经验和基本规律；党的十六大以来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新发展；本学科的重大理论前沿问题。

2. 课程设置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及其规律，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基本著作和重要文献选读，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专题研究，马克思主义发展史，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重大理论前沿问题研究，马克思主义主要经典著作选读。

四、主要相关学科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发展史，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思想政治教育，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共党史与党的建设。

04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一、学科概况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是对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相关的理论、思潮、流派的发生、演进及基本思想进行研究的学科。它包括国外共产党的理论家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与创新，国外学者、特别是左翼学者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与阐释，以及“西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

马克思主义是揭示人类社会发 展规律的科学，并深刻地影响着人类历史进程和人们的思想。作为马克思主义创立者的马克思、恩格斯即使是在当今西方世界也有巨大的影响力。自从马克思主义产生以来，人们就从不同的角度研究马克思主义。特别是一些国家的共产党人在将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本国实践相结合的过程中大大推进了马克思主义的研究，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由理论变为现实并不断发展。“苏东剧变”以来，尽管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受到严重挫折，但有关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并没有停止，而且更加活跃。各种各样有关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思潮和流派风起云涌，斑斓多彩。在当代世界，国外马克思主义的研究主要有四个方面：一是外国共产党人根据时代变化和本国实际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其中包括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共产党的研究，社会主义国家执政的共产党的理论与实践；二是对资本主义持批判态度的左翼学者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三是既批判资本主义又批评现实社会主义的“西方马克思主义”的有关研究；四是由马克思主义文本出发研究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流派等。在这些研究中，有的取得了丰富的理论成果，为发展马克思主义作出了重要贡献。有的学说和思潮尽管并不科学，但它毕竟是复杂多变的时代的客观反映，并在实际生活中曾经或者还在产生较大的影响，甚

至对马克思主义理论构成严峻挑战。研究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有利于我们吸收和借鉴当代马克思主义研究的最新成果，科学分析各种与马克思主义相关的学说和思潮，并在比较鉴别中充分认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从而深化对马克思主义的认识，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对国外马克思主义进行了大量研究，特别是苏东剧变后，对苏联演变的教训、20世纪社会主义的历史经验、以及21世纪世界社会主义的现状与前景的研究，取得了一系列研究成果。比如，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社会主义研究中心对当代世界社会主义的跟踪研究，部分高校对当代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共产党人理论与实践的研究，以及对“西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等。这为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和学科建设提供了良好基础。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与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等学科专业是相邻学科专业，但偏重于对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研究，既考察其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历史联系性，又注重分析马克思主义理论在当代世界的变化和演进，以及它对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影响。

二、培养目标

1. 博士学位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具有较深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功底，能够正确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与基本方法研究国外马克思主义的发生、演进及基本思想，并给予科学的分析和评价，具有比较强的科研能力。掌握两门外国语，其中一门外国语，能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具有一定的写作能力、并且能够进行国际学术交流。成为从事本学科学术研究和教学的高级专门人才。

2. 硕士学位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能够正确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与基本方法研究国外马克思主义的发生和演进及基本思想，并给予科学的分析；比较好地掌握一门外国语，能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成为从事本学科学术研究和教学的专门人才。

三、业务范围

1. 学科研究范围 苏东剧变的教训，世界社会主义的现状与前景研究，当代国外共产党人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当代国外左翼学者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西方马克思主义”评析，国外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流派研究。

2. 课程设置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专题，马克思主义发展史，苏东社会主义国家演变的原因与教训，国外共产党人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国外左翼学者对马克思主义研究专题，“西方马克思主义”研究专题，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流派研究。

四、主要相关学科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当代西方哲学，当代西方经济学，当代西方政治学，当代西方社会学。

05 思想政治教育

一、学科概况

思想政治教育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方法,专门研究人们思想品德形成、发展和思想政治教育规律,培养人们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学科。思想政治教育在我国革命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发挥着“生命线”和“中心环节”的作用,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和理论成果,是我们党和社会主义国家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

建国以来,我国在广大人民群众中广泛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思想教育活动,在学校把开设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主渠道,相继开设过新民主主义理论、马列主义基础、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毛泽东思想概论、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等课程。20世纪80年代初,中共中央批转了《国营企业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纲要(试行)》文件,要求全国综合性大学、文科院校,各部委、总局所属的大专院校,有条件的都要增设政治工作专业。1984年教育部在12所院校设置了思想政治教育专业,采取正规化方法培养大专生、本科生和第二学士学位等各种规格的政治工作专门人才。1988年,中国人民大学、武汉大学等10所院校开始招收思想政治教育专业硕士生,培养政治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1997年专业目录调整,将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两个学科合并为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学科,并建立了博士点。2004年,《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强调要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学科建设,培养政治教育工作专门人才。思想政治教育学科以马克思主义为理论指导,以党的思想政治工作为实践基础,经过20多年的学科建设,取得了丰硕成果。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本学科面临着拓展学科领域、丰富学科内涵、增强学科特色、提高学科水平的建设任务。

二、培养目标

1. 博士学位 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和社会主义信念,树立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理论;全面掌握思想政治教育的理论、方法与教育对象的特点,把握人们思想品德形成、发展的规律;善于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的高水平研究,具有较强分析、解决人们思想问题与实际问题的能力;具有学科信息处理、学术交流与较强的文字、口头表达能力;掌握一门外国语并能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 and 进行本学科的学术交流;掌握本学科的前沿研究动态与最新成果;能胜任与本学科相关的教学、科研和党政、群团、学生教育管理工作。

2. 硕士学位 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念,树立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比较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理论;全面掌握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方法,熟悉思想形成、发展规律和思想政治教育规律;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较为熟练地掌握一门外国语并能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了解本学科的最新动态;能胜任与本学科相关的教学、科研和党政、群团、学生教育管理工作。

三、业务范围

1. 学科研究范围 思想政治教育的性质、规律、功能、内容、方法研究，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史与基本经验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研究，中国化马克思主义教育研究，思想政治教育创新与发展研究，新时期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教育规律与特点研究，经济全球化条件下爱国主义教育及民族精神培养研究，思想政治教育案例研究，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研究，大学生职业道德教育研究，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研究，干部与群众思想政治工作研究。

2. 课程设置 马克思主义主要经典著作与基本原理专题研究，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理论，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方法，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史，政治观教育研究，人生观教育研究，思想道德与法制教育研究，思想政治教育心理学，当代西方思潮及其影响研究，高校学生管理工作研究，心理健康教育研究。

四、主要相关学科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马克思主义发展史，政治学，伦理学，心理学，教育学。

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新闻出版总署 关于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 出版管理的通知

(2006年1月27日)

中宣发[2006]10号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精神,中宣部、教育部联合印发了《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教社政[2005]5号)和《〈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实施方案》(教社政[2005]9号),决定将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纳入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集中全国力量组织编写。中宣部、教育部已联合成立了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领导小组,负责教学大纲和教材的编写组织领导工作。中宣部、教育部已组建了由多方面专家组成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审委员会,组建了教学大纲和教材编写组,统一编写教学大纲和教材。为确保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的科学性、权威性和严肃性,未经中宣部、教育部、新闻出版总署批准,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不得再自行组织编写、出版发行各种名义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管理、 规范教材使用的通知

(2006年4月12日)

教社科厅[2006]1号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精神,中宣部、教育部联合印发了《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教社政[2005]5号)和《〈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实施方案》(教社政[2005]9号),决定将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纳入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集中全国力量组织编写。中宣部、教育部已联合成立了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领导小组,负责教材的编写组织领导工作。中宣部、教育部已组建了由多方面专家组成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审委员会,组建了教学大纲和教材编写组,统一编写教学大纲和教材。教材将供今年秋季教学使用。为确保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的科学性、权威性和严肃性,2006年2月,中宣部、教育部、新闻出版总署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出版管理的通知》(中宣发[2006]10号,以下简称《通知》),明确要求,未经中宣部、教育部、新闻出版总署批准,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不得再自行组织编写、出版发行各种名义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部门和高校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加强了对教材编写的管理。但仍有个别出版社自行组织高校教师编写、出版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目前,2006年秋季用书订购在即,为进一步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的管理,规范教材的使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的编写和使用是一项政治性很强的工作。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部门和高校要高度重视,严肃对待,要深刻认识中央将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纳入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作的重大意义,深刻认识中央关于教材编写的总体要求,深刻认识由中宣部、教育部统一组织集中编写一套思想政治理论课必修课教材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中央的决策上来,切实加强对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的管理,规范教材的使用。

2. 从 2006 级新生入学开始, 全国普通高校统一使用由中宣部、教育部组织编写的、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 未经中宣部、教育部、新闻出版总署批准,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部门、高校及教师不得自行组织编写各种名义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各高校及教师编写的校内讲义, 只限本校使用, 不得公开出版、上市销售。

4.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部门和高校要把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的管理和使用纳入新课程方案实施的管理之中, 加强督导检查, 组织好新教材的征订和使用工作, 确保新课程方案高质量实施。

5.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部门和高校要及时研究和解决新教材使用中出现的
新情况、新问题, 重大情况要报中宣部、教育部。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国普通高校从 2006 级 学生开始普遍开设《思想道德修养 与法律基础》课的通知

(2006 年 6 月 26 日)

教社科厅 [2006] 3 号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教社政 [2005] 5 号) 及其实施方案精神, 经中宣部、教育部研究并报中央同意, 决定从 2006 年秋季开学开始, 全国普通高校(包括高职高专) 在 2006 级新生中普遍开设《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 并统一使用中宣部、教育部组织编写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相关教材。各教育主管部门和各高校要高度重视, 加强领导, 认真部署, 精心组织, 及时对本地、本部门、本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计划作出必要的调整 and 安排, 对教学机构作出适当的调整和充实, 对师资队伍进行培训, 切实做好开课的各项准备工作, 负责并统筹协调好教材发行工作, 确保按时保质开课。在执行本通知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请及时报我部。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国普通高校从2007年春季开始 对2006级学生普遍开设“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和 “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 重要思想概论”课的通知

(2006年12月22日)

教社科厅[2006]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教社政[2005]5号)及其实施方案(教社政[2005]9号)精神,经中宣部、教育部研究,决定从2007年春季开始,全国普通高校在2006级本科学生中普遍开设“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和“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课,在2006级专科(包括高职高专)学生中普遍开设“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课,并统一使用中宣部、教育部组织编写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相关教材。各地教育部门、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及时对本地、本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计划作出相应的调整 and 安排,对教学机构作出适当的调整和充实,对任课教师进行全面培训,切实做好开课的各项准备工作,负责并统筹协调好教材发行工作,确保按时保质开课。在执行本通知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请及时报告我部。

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关于组织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 骨干教师研修的意见

(2007年4月27日)

教社科[2007]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教育部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中发[2004]3号)和《中共中央办公厅转发〈中央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04]5号)以及《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教社政[2005]5号)及其实施方案(教社政[2005]9号)精神,进一步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高质量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新课程方案,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中宣部、教育部决定有计划地组织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党的方针政策以及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基本内容和基本精神的研修。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组织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的重要意义

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是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承担着对大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任务,是对大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主渠道,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本质要求。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作用,深入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对于培养和造就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具有重要作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讲者,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传播者,组织骨干教师研修,提高他们的思想政治素质、科研能力和教学水平,是确保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新课程方案高质量实施,增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的针对性、实效性和吸引力、感染力,落实胡锦涛总书记提出的力争在几年内使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状况明显改

善目标，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重要举措。

二、组织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的指导思想

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精神，以高质量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新课程方案、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为目标，着力于提高政治理论水平、统一思想认识，着力于领会教材精神、钻研教学内容，着力于改进教学方法、讲究教学艺术，增强研修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努力培养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湛、师德高尚、纪律严明、作风优良，适应新世纪新阶段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的骨干教师队伍，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使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状况明显改善，成为大学生真心喜爱、终身受益的优质课程。

三、组织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的总体安排

组织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是一项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的工作，纳入中央实施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要用五年左右的时间，围绕高质量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新课程方案、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分期分批对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进行一次系统轮训。同时，要认真总结经验，探索有效做法，使之逐步纳入经常化、制度化轨道。各级党委宣传部门、教育部门要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做到组织落实、工作落实、经费落实，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一）研修对象

中央部委所属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主任。

西部、中部地区部分省（区）属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主任。

（二）研修内容和形式

1. 自学原著和文件。深入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学习中央领导同志的重要讲话和中央有关文件。

2. 专题报告。听取中央国务院有关部门领导和有关专家学者的专题报告，了解和把握思想理论领域的形势和中央关于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新课程方案的决策、部署及要求，吃准吃透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的基本内容和基本精神。

3. 专题研讨。结合实际，就高质量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新课程方案、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明显改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状况等问题深入开展研讨。

4. 专题交流、示范。交流各地各高校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经验、做法，观摩思想政治理论课“精彩一课”示范教学和优秀课件演示，深入研讨教学方法改革。

5. 社会考察。组织到改革开放的前沿和革命圣地进行学习考察，深入了解革命传统、国情和改革开放的生动实践。

6. 研修总结。围绕研修内容，每人写一篇心得体会；结合思想实际，每人写一份学习总结。

附件：关于组织 2007 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的实施方案

附件：

关于组织 2007 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 骨干教师研修的实施方案

根据《中宣部、教育部关于组织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的意见》精神，中宣部、教育部决定联合组织 2007 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具体方案如下：

一、2007 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的内容

(一)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文件

(二)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

(三)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转发〈中央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的意见〉的通知》

(四) 《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实施方案的通知》

(五) 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和《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二、2007 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的形式

研修将着重围绕吃透教材精神、提高教学质量，组织开展专题辅导和讨论、观摩、交流，辅之以必要的形势报告、社会考察等形式进行。

(一) 自学原著和文件

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列宁选集》、《毛泽东选集》、《毛泽东文集》、《邓小平文选》、《江泽民文选》有关重要文章

2. 《十六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中)重要文献和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文件

3. 本方案第一条“2007 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的内容”所列有关文件

(二) 专题报告

中央和国务院有关部门领导以及专家学者作专题报告，主要有：

1. 坚持和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中宣部）
2. 加强队伍培训，提高教学质量，把思想政治理论课建成大学生真心喜爱、终身受益的课程（教育部）
3.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教育部）
4. 大力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中宣部）
5. 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的编写原则、编写思路、主题主线、基本内容、主要特点及使用要求（教材编写组首席专家召集人）
6. 关于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改革（教育部）
7. 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师德建设（教育部）

（三）专题研讨

1. 如何深化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的工作
2. 当前大学生关心的若干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
3.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的规律研究
4. 如何增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学识魅力和人格魅力

（四）专题交流、示范

1. 各地各高校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理论课经验、做法交流（教育部）
2.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精彩一课”教学示范观摩（教育部）
3.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有关教学资源 and 优秀课件演示（教育部）

（五）社会考察

1. 组织到中国井冈山干部学院、中国延安干部学院进行学习考察
利用井冈山、延安革命圣地及周边地区的革命历史资源和区位优势，以党的优良传统、国情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主要内容，开展实践式、体验式教学，提高广大学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教学水平。
2. 组织到北京市有关单位进行学习考察，了解改革开放的生动实践

（六）研修总结

围绕研修内容，每人写一篇心得体会；结合思想实际，每人写一份学习总结。

三、2007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的期次安排

（一）2007年研修按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设置分6期进行，每期100人左右。

第一期：普通高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课骨干教师

第二期：普通高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骨干教师

第三期：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主任

第四期：普通高校“形势与政策”、“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课骨干教师

第五期：普通高校“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课骨干教师

第六期：普通高校“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骨干教师

(二) 时间和地点

(1) 时间安排：2007年5月中旬至2008年1月中旬，每期一个月。

第一期：2007年5月16日—6月14日

第二期：2007年6月16日—7月15日

第三期：2007年7月16日—8月14日

第四期：2007年10月16日—11月14日

第五期：2007年11月16日—12月15日

第六期：2007年12月16日—2008年1月14日

(2) 研修地点：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中国井冈山干部学院、中国延安干部学院等。
具体名额分配、选送学员和报到要求另行通知。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重申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出版、使用要求的通知

(2008年3月12日)

教社科厅函〔2008〕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使用高质量教材是提高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水平的重要前提，是高质量全面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新课程方案的重要基础。为加强对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出版的管理，2006年中宣部、教育部、新闻出版总署印发了《关于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出版管理的通知》（中宣发〔2006〕10号），教育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编写管理、规范教材使用的通知》（教社科厅〔2006〕1号），对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的编写、出版、使用提出了明确的要求。自2006年秋季开学起，全国绝大部分高校2006年以后入学的学生均使用了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目前，我部发现仍有个别地方和高校没有按照中宣部、教育部、新闻出版总署的要求使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并造成了不良影响。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切实抓好党的十七大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工作的要求，保证教材的科学性、权威性、严肃性，现特别重申，未经中宣部、教育部、新闻出版总署批准，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不得再自行组织编写、出版发行各种名义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从2008年春季开学起，要统一使用经中央审定的，由中宣部、教育部组织编写的，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2008年修订版教材。请各地、各高校对此项工作进行一次检查，并将情况报我部社会科学司。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08 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招生工作的通知

(2008 年 3 月 24 日)

教学厅 [2008] 2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部属各高等学校，省属有关招生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 [2004] 16 号）以及《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教社政 [2005] 5 号）及其实施方案精神，进一步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政治素质、专业水平，我部决定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思政课教师攻读博士计划”），2008 年先行试点，之后逐步扩大规模。按照《教育部关于做好 2008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 [2007] 22 号）精神，现就“思政课教师攻读博士计划”招生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思政课教师攻读博士计划”为定向培养招生计划，已由《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08 年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通知》（教发 [2008] 3 号）下达到有关招生单位的博士生招生总规模和国家计划之内（具体招生计划见附件 1）。

二、“思政课教师攻读博士计划”招收的考生，采取在职攻读的学习方式，考生所在单位要保证其在学期间至少一年的脱产学习时间。

三、考生填写《2008 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考生登记表》（见附件 4），并由考生所在单位审核报考资格。

四、报考“思政课教师攻读博士计划”的考生参加招生单位组织的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考试科目和考试时间由招生单位自行确定。来不及参加本校博士生考试的，由招生单位另行组织考试。

五、招生录取按照“计划专用、单独划线、择优录取”的原则进行。确需调整规模的，要报我部同意。

六、录取的考生必须与原单位签订协议书，毕业后回原单位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至少5年。

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负责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的职能处室要向本地高校做好宣传工作，积极组织符合报考条件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报名参加考试。各招生单位要进一步做好宣传、咨询等生源组织工作。

- 附件：1. 2008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招生计划
2. 2008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工作办法
3. 2008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招生简章
4. 2008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考生登记表

附件2：

2008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 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工作办法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以及《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教社政〔2005〕5号）及其实施方案精神，进一步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政治素质、专业水平，教育部决定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思政课教师攻读博士计划”）。为保证此项工作顺利进展，特制定本办法。

一、培养目标及工作要求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在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在工作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二）工作要求

1. 招生工作由教育部统一部署，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和招生考试管理部门负责本地区招生宣传、统筹协调工作，各招生单位负责具体实施。

2. 各招生单位在招生结束后，将招收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

义理论博士学位情况报教育部学生司、社科司。

3. 考生采取在职学习的方式，考生所在单位要保证其至少一年脱产学习时间。

二、报名工作

(一) 报考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已获硕士学位。

3.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业务骨干教师，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5年以上。必须与原单位签订协议书，毕业后保证回到原单位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至少5年。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报考的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5. 年龄不超过45周岁。

(二) 报名及考试时间地点

报名时间由招生单位自定。已结束报名工作的招生单位要特事特办，接受考生补报名。考试时间及地点由招生单位自行确定。如招生单位组织的博士生入学考试已结束，要单独组织“思政课教师攻读博士计划”的招生考试。

(三) 报名手续

符合条件的报考人员按招生单位的要求办理报名手续，并向招生单位提交下列材料：

1. 填写好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
2. 专家推荐信；
3. 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或证明书；
4. 填写好的2008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考生登记表。

(四) 招生宣传

1.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负责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的职能处室要向本地高校做好宣传工作，积极组织符合报考条件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报名参加考试。

2. 各招生单位要专门编写本单位“思政课教师攻读博士计划”的招生宣传材料，及时向社会公布考试科目、考试时间、地点等。

三、考试工作

考试工作包括初试和复试两个环节：

(一) 初试

初试的笔试科目为外语和两门专业课，每科目考试时间为3小时。所有科目均由招生单位自行命题。试卷由招生单位自行评阅。考试成绩由招生单位通知考生本人。

(二) 复试

1. 复试的方式方法、程序及要求由各招生单位自定并至迟在复试前向考生公布。

2. 各招生单位要根据“单独划线”的要求确定参加“思政课教师攻读博士计划”复试的考生名单,并将复试的时间、地点书面通知有关考生。

3. 各招生单位要对参加此专项计划的考生进行单独复试。复试在业务方面主要根据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和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的要求,考察考生综合运用知识能力及从事理论教学和科学研究综合素质。另外要对考生综合素质进行全面考核。

4. 招生单位应组织包括指导教师在内的三人以上复试小组对确定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复试。

(三) 体检

体检要求原则上由招生单位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自定。体检工作原则上于复试阶段在招生单位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

四、录取

招生单位要按照“计划专用、单独划线、择优录取”的原则进行录取工作,保证质量,宁缺毋滥。

五、招生计划的管理

(一) 各招生单位要严格执行本专项招生计划,努力完成招生任务。

(二) 招生计划不得挪作他用,不录取未报考“思政课教师攻读博士计划”的考生。

(三) 各单位招生计划数当年有效(2007年7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不得跨年度使用。

(四) 各招生单位因生源状况确需进行规模调整的,于2008年5月15日前向教育部提出申请,由教育部审批下达执行。

附件3:

2008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 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招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在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在工作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二、招生政策

1. 招生录取工作实行“计划专用、单独划线、择优录取”的原则。

2. 考生采取在职学习的方式，考生所在单位要保证其在学期间至少一年脱产学习时间。

三、报考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已获硕士学位。
3.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业务骨干教师，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 5 年以上。必须与原单位签订协议书，毕业后保证回到原单位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至少 5 年。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报考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5. 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

四、报名及考试时间、地点

报名时间由招生单位自定。已结束报名工作的招生单位要特事特办，接受考生补报名。考试时间及地点由招生单位自行确定。如个别招生单位组织的博士生入学考试已结束，要单独组织此专项计划的招生考试。

五、报名手续

符合报考条件的报考人员须按招生单位的要求办理报名手续，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向招生单位提交下列材料：

1. 填写好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
2. 专家推荐信；
3. 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或证明书；
4. 填写好的 2008 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考生登记表（可以在教育部网站社科司网页下载）。

六、考试科目及考试方式

考试分初试、复试两个阶段。初试的笔试科目由招生单位自定。复试的内容和方式由招生单位自定。各招生单位要根据“单独划线”的要求确定参加本专项计划复试的考生名单，并单独组织复试。

七、录取

招生单位根据招生计划、考生的初试和复试成绩，综合其申请材料评价结果、思想政治品德、综合素质及身体健康状况等从参加此专项计划的考生中单独划线，择优录取。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教育部关于增设“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二级学科的通知

(2008年4月2日)

学位〔2008〕1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学位委员会、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中国科学院人事教育局、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中共中央党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中国人民解放军学位委员会，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和《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精神，2005年在《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中增设了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及所属5个二级学科，对推进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和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等学校教育教学中的指导地位，对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培养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提供了有力的学科支撑。

为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建设，逐步形成研究对象明确、功能定位科学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体系，同时，为进一步强化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程功能和教师队伍建设，经专家论证，决定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下增设一个二级学科。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增设的二级学科名称为“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与原有5个二级学科平行。

二、增设后的相关学科代码及学科简介见附件。

三、自本文发布之日起，学位授权审核、研究生培养及其他相关工作，按照增设后目录进行。

附件：一、增设后的相关学科及代码

二、“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二级学科简介

附件一：

增设后的相关学科及代码

门类代码及名称	一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备注
03 法学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	03050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2005 年增设
		030502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2005 年增设
		030503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2005 年增设
		030504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2005 年增设
		030505 思想政治教育	2005 年增设
		030506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	本次增设

附件二：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二级学科简介

一、学科概况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是围绕历史和人民怎样选择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共产党和社会主义道路，即中国的发展举什么旗、走什么路、由谁来领导等中国近现代史的基本问题，专门系统研究中国近现代的历史进程及其基本规律和主要经验的学科。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学科，是在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基础上发展而来。随着近些年我国近现代史研究的不断深入，研究中国近现代史的基本问题、研究中国近现代发展的历史规律和经验教训，研究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选择社会主义、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历史进程和主要经验，坚定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的决心和信心，已经成为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的研究和加强对大学生思想政治理论教育的一项重要任务。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学科，作为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一级学科下的二级学科，要将理论研究同解析历史进程、总结历史经验结合起来。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学科，要在广泛了解中国近现代经济、政治、文化及社会发展历史的基础上，深入研究中国近代以来抵御外来侵略、争取民族独立、推翻反动统治、实现人民解放和国家现代化的历史，在全方位的分析和比较中阐明历史和人民是怎样选择了马克思主义，选择了中国共产党，选择了社会主义道路。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学科，要从历史和理论相结合的角度，深入开展中国共产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研究，深入开展中国改革开放历史研究，深刻认识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进一步增强坚持改革开放不动摇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二、培养目标

1. 博士学位 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念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比较系统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全面掌握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的理论与方法；熟悉中国近现代史的基本线索和基本规律；具有较强的科学研究能力；较为熟练地掌握一门外国语并能熟练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熟悉本学科的最新动态；能成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教学研究、与本学科相关的教学、科研和理论宣传、党政工作等骨干专门人才。

2. 硕士学位 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念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比较系统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较好掌握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的理论与方法；比较熟悉中国近现代史的基本线索；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较为熟练地掌握一门外国语并能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了解本学科的最新动态；能承担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教学研究、与本学科相关的教学、科研和理论宣传、党政工作等。

三、业务范围

1. 学科研究范围 中国近现代史“三个选择”问题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历史规律研究、中国改革开放历史规律研究，中国近现代史基本规律和主要经验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背景研究，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教学重点、难点、热点理论问题和教学实践研究，科学的历史观教育研究。

2. 课程设置 马克思主义基本著作选读，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基本著作选读，史学理论与方法，中国近现代史概论，中国近现代经济史，中国近现代政治史，中国近现代思想史，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和理论成果，中国近现代史史料学，中国近现代重要历史人物研究。

四、主要相关学科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思想政治教育，中国近现代史，中共党史（含党的学说与党的建设），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

后 记

为全面反映近几年来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总体要求和中宣部、教育部的有关工作部署，我司对《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进行修订，组编出版《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8）》。本书在保留原书收录的65篇重要文献的基础上，增加了2005年以来中宣部、教育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等印发的相关文件。

新修订的《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8）》由教育部社会科学司组编。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处陈矛、陈睿、宋义栋、王杨等参加了编选工作。教育部社会科学司司长杨光、副司长徐维凡负责统稿。在此基础上，由教育部副部长李卫红审定。

本书的编选出版，得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本书编选时间较为仓促，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欢迎广大使用者批评指正，使之进一步完善。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七日